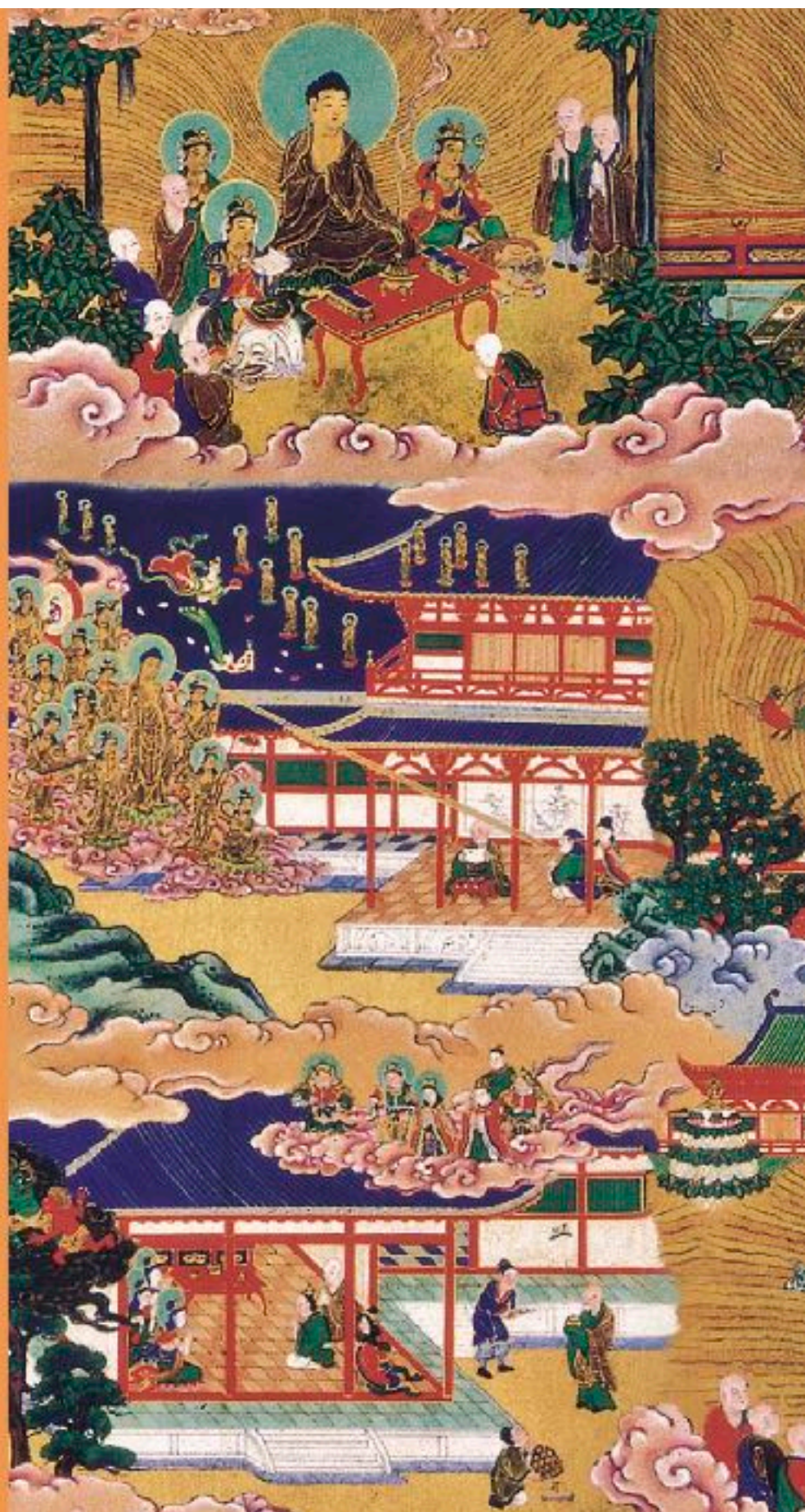


印光大師法要

智隨法師編





善導大師
彌陀化身
創淨土宗
楷定古今
本願稱名
凡夫入報
平生業成
現生不退



善導大師畫像

目錄

總 序	31
別 序	34
壹、判一代聖教	50
一、判別教法	50
1、二門分判	50
【修持法門 有二不同】	50
【一仗自力 一仗佛力】	53
【勿以通途 論特別法】	54
【離則兩益 合則兩害】	55
【自誤誤人 不勝其多】	56
2、難易對比	56
【法門雖多 難易有別】	56
【豎出橫超 力用天淵】	57
【通途甚難 特別極易】	57
【仗自力故難 仗佛力故易】	58
【佛力加持 心力方顯】	59
【唯此一法 堪爲恃怙】	60
【揀去自力 注重佛加】	60

【直登彼岸 身心坦然】	61
【仗佛慈力 獲此巨益】	61
【餘一切法 絕無此義】	64
【欲倡淨土 詳辨難易】	64
【理事並談 誠勸齊施】	65
【以佛祖爲師 不以高人爲據】	65
【囂囂得意 良可痛嘆】	66
【不仗佛力 非愚即狂】	67
【淨宗行者 所當切戒】	69
【捨爾狂心 力行斯道】	70
【十有九個 犯此心病】	70
【死盡偷心 專修此法】	71
【將此八句 通身荷擔】	72
二、論說本懷	74
1、入佛知見	74
【大事因緣 出興於世】	74
【法華會上 方暢佛懷】	74
2、暢說淨土	75
【欲暢佛懷 別開淨土】	75
【諸法本源 一道同歸】	76

【特說三經 全收九界】	77
【諸佛舒舌 證誠決疑】	77
【預鑒機宜 特開此門】	78
【一代時教 皆莫能及】	79
【暢佛本懷 唯在於淨】	81
【善護群機 歸於淨土】	82
【大事因緣 以此圓滿】	83
【靜言思之 能不愧死】	84
【及早注意 此之一法】	84
【有緣遇者 幸何如之】	85

貳、讚淨土超勝 86

一、弘誓強緣 86

1、彌陀本願 86

【大悲本願 無一簡擇】	86
【若我成佛 稱名皆往】	87
【萬修萬去 的實非謬】	89
【佛願弘深 等視衆生】	90
【慈悲誓願 本爲凡夫】	90
【願令我滿 心令我安】	91
【恩德深廣 粉身難報】	92

2、淨土三經 92

【欲知念佛 須看三經】	92
【不閱經論 信願何生】	93
【淨土三經 專明其致】	93
【文有詳略 理無二致】	96
【互攝互融 同主稱名】	97
【大經五譯 康本爲準】	99
【阿彌陀經 文略義豐】	100
【二尊遣喚 悲意甚深】	100

3、六字名號 101

【一句佛號 包括一大藏教】	101
【即此一名 圓攝一切佛名】	102
【六字義釋 以示歸命之意】	102

二、淨土勝易 103

1、法門廣大 103

【淨土法門 其大無外】	103
【事雖簡易 理極圓頓】	105
【是大因緣 是秘密藏】	107
【即淺即深 即權即實】	107
【真俗二諦 攝盡無遺】	108

2、功德超勝	108
【淨土法門 全仗佛力】	108
【最圓最頓 最易最玄】	111
【唯佛與佛 乃能究竟】	112
【法門超勝 非餘能及】	113
【圓成佛道 非爲小乘】	114
【一代極談 無上大教】	115
3、行持簡易	116
【總持妙法 深淺隨宜】	116
【極難極易 修即得益】	117
【修法最易 利益最深】	117
4、攝機最廣	118
【最大慈悲 普度之法】	118
【聖人凡夫 總攝無遺】	118
【但能迴心 莫不皆往】	119
5、普勸修持	122
【阿伽陀藥 萬病總持】	122
【出苦玄門 成佛捷徑】	122
【不可輕視 不可畏難】	123
【十方共讚 九界同歸】	123

【法門之妙 莫此爲最】	124
【道雖高貴 法無奇特】	125
【未成佛前 皆當修習】	125
【迴向淨土 無願不成】	127
參、勸信願專稱	129
一、修學宗旨	129
1、念佛往生	129
【以信願行 三法爲宗】	129
【信願爲前導 念佛爲正修】	132
【當念佛時 三資全具】	133
2、諸行迴向	133
【諸行迴向 亦得往生】	133
【但具願生之念 即是常時迴向】	135
3、專雜之判	136
【專雜之判 千古鐵案】	136
【雖佛勸捨 亦不改轍】	139
二、信願前導	142
1、往生正因	142
【往生與否 全憑信願】	142

【盡人信念 盡人往生】	144
【不關學識 只在信願】	144
【罪業雖重 亦得往生】	145
【盲聾啞啞 稱念亦生】	146
【有此毛病 亦可往生】	147
【一心念佛 不悟亦生】	147
【未得一心 亦可往生】	148
【自立科條 不依佛說】	148
【常存此想 便不相應】	150
【益加信願 以致一心】	150
【信願門中 尤宜致力】	150
【念佛三昧 實不易得】	152
【急求一心 著魔之本】	152
【不論斷證 唯恃信願】	153
【十念尙度 何況久修】	154
【一念迴光 即蒙攝受】	154
【信願二法 缺一不可】	155
【往生者少 在無信願】	155
【全仗佛力 非自家本事】	155
【通身靠倒 親證實益】	156
【老實念佛 生可預卜】	157

【若朝聞道 夕死可矣】	157
-------------	-----

2、信願要義 158

【淨土法門 唯信爲本】	158
-------------	-----

【信之一法 急急講求】	159
-------------	-----

【仰信佛言 不起疑念】	160
-------------	-----

【深信佛力 自有正念】	160
-------------	-----

【火宅難安 立願往生】	161
-------------	-----

【樂天知命 厭此欣彼】	162
-------------	-----

【若肯上船 即登彼岸】	162
-------------	-----

【如此發願 殊失宗旨】	163
-------------	-----

【狂妄之心 修行大障】	164
-------------	-----

【往生方可 圓滿諸願】	164
-------------	-----

【不求往生 是爲破戒違法】	165
---------------	-----

【此種心念 要丟得乾淨】	165
--------------	-----

【來生做人 比往生還難】	166
--------------	-----

【要做富鬼 何能往生】	167
-------------	-----

【欲生淨土 莫存此念】	168
-------------	-----

【念佛易治 凡夫二病】	169
-------------	-----

三、念佛正行 171

1、專修之法 171

【念佛餘行 力用迴別】	171
【四種念佛 持名最勝】	171
【念佛一法 最易得益】	173
【觀不能作 稱即獲益】	173
【下手易故 多主持名】	174
【專修一法 何求不得】	174
【舉一全收 無欠無餘】	175
【專修淨業 方可了脫】	175
【凡夫修持 不宜夾雜】	176
【修持功課 愈簡愈妙】	177
【但念彌陀 莫加他法】	177
【雖是菩薩 亦不加入】	178
【只此一句 圓成佛道】	178
【專一念佛 成佛有餘】	178
【能念佛者 有幾人哉】	179
【教人念佛 功德無量】	179
【彼此相助 其行易成】	180
【勸生淨土 是真慈愛】	180
2、下手之處	181
【專修淨業 宜稱六字】	181
【一切時處 皆好稱念】	182

【終日事持 即終日理持】	183
【朗念默念 兩俱有益】	184
【大聲小聲 皆無不可】	184
【心念口稱 不可偏廢】	184
【無有定章 但取適宜】	185
【攝心之要 莫過於聽】	186
【心存恭敬 字字清楚】	187
【高低適中 緩急合宜】	187
【覺有妄念 乃念佛好處】	188
【妄想起時 勿須理會】	189
【能常聽念 心自歸一】	190
【誠聽兼到 昏散自除】	190
【念念畏死 佛念自純】	191
【作已死想 必有大益】	191

3、用心之道 192

【思地獄苦 發菩提心】	192
【少於張羅 省事爲妙】	193
【無心者得 有心者失】	194
【越分欲得 墮落之本】	195
【見諸境界 直同未見】	196
【於諸境界 不生憂喜】	197

【境有善惡 轉變在己】	197
【以佛經教 勘驗真偽】	198
【急躁之心 修行大障】	198
【寧可不悟 勿教著魔】	199
【不善用心 或致受損】	199
【心地光明 邪自難入】	200
【明來暗無 正來邪消】	202
【安住佛號 勿用觀心】	203
【信願專一 莫涉參究】	204
【立定主宰 不受他惑】	205
【專主淨土 不宜泛講】	205
【學宜專精 勿作通家】	207
【好研經論 世間通病】	209
【教重開解 淨重實行】	209
【大通經教 未必能了】	210
【先於淨土 了無疑惑】	211
【息心念佛 勝參知識】	212
【專志西方 甚於深入經藏】	212
【聰明智慧 拋之東洋】	213
【將錯就錯 西方極樂】	214
【早昏度日 一句彌陀】	215

【念佛修持 如服藥然】	217
【要緊之時 愈約愈妙】	218
【懂與不懂 且隨他去】	218
【自高自大 古今通病】	218
【依此而修 毫無所欠】	220
【如是習染 切宜痛除】	220
【勿以凡夫 妄效菩薩】	220
【自未得度 何能度人】	221
【往生西方 方能利他】	222
【專志一門 第一法則】	223
【安分守愚 方得實益】	224
【厭喧求寂 頗不合宜】	225
【曲順親心 居塵學道】	226
【隨忙隨閑 不離名號】	227
【往生之期 任緣遲早】	228
【臨終瑞相 不必預期】	229
四、臨終關懷	230
1、遇病求往	230
【人生世間 終有一死】	230
【遇病求往 不求病癒】	230

【此心若誠 必能滿願】 232

【只管念佛 待佛來迎】 234

2、善理後事 236

【助念一事 最爲緊要】 236

【臨終三要 助成往生】 237

3、助念超度 243

【送死事大 衆緣助成】 243

【臨終助念 利益衆多】 244

【欲做佛事 念佛第一】 245

【心之至誠 自有感通】 245

【三時繫念 非助念法】 246

【臨終助念 專念爲主】 246

【慎重其事 以報深恩】 247

肆、彰念佛實益 248

一、現世利益 248

【重在往生 亦有現益】 248

【一歷耳根 即種善根】 248

【凡有所求 皆可如願】 249

【至誠之極 方有感應】 250

【真能念佛 自得福報】 251

【身心等病 無有不治】	251
【一聲佛號 即無危險】	252
【只要稱念 無不蒙益】	252
【非但消災 亦免產難】	253
【護國息災 共業可轉】	255
【念佛之樂 真念自知】	256
【雖是平淡 必有進益】	256
【常念彌陀 心地自開】	256
【熏無明業識 成智慧德相】	257
【此間念佛 西方蓮生】	257
【現生消業 臨終來迎】	259
【迴向父母 決定往生】	259
【念佛濟孤 何可勝數】	260

二、當來利益 261

【佛法深益 當在往生】	261
【現世利小 往生利大】	261
【往生西方 勝於得道】	262
【一生西方 即入佛境】	262
【深達實相 直契寂光】	264
【功德智慧 究竟現前】	265
【蓮花化生 無有衆苦】	266

【淨土利益 非佛莫知】	267
-------------	-----

伍、決修學疑難 268

一、法門辨異 268

1、禪宗與淨土 268

【法門雖多 其要唯二】	268
-------------	-----

【禪之所悟 絕非是證】	268
-------------	-----

【悟道容易 證道甚難】	270
-------------	-----

【禪淨二門 宗旨各別】	271
-------------	-----

【禪家說淨 仍歸於禪】	272
-------------	-----

【屏除禪錄 專修淨業】	272
-------------	-----

【高張其辭 何有其益】	274
-------------	-----

【每多中此 空解脫病】	275
-------------	-----

【楞嚴一經 利弊在人】	276
-------------	-----

【二種三昧 力用各別】	277
-------------	-----

【不達唯心 妄生取捨】	278
-------------	-----

【念佛一法 取捨皆是】	279
-------------	-----

【自心是佛 更要念佛】	280
-------------	-----

【憶佛念佛 必定見佛】	281
-------------	-----

【寧按事說 不按理說】	284
-------------	-----

【上智下愚 最易得益】	286
-------------	-----

【通與未通 皆當念佛】 287

【諸宗知識 以此密修顯化】 288

2、華嚴與淨土 289

【此法緣起 實在華嚴】 289

【華嚴所稟 卻在此經】 290

【末後歸宗 在於淨土】 291

【導歸淨土 方暢佛懷】 293

【往生方能 徹證理體】 294

【固無高下 卻有親疏】 295

【尊重之也 藐視之耶】 296

3、天臺與淨土 297

【法華幽遠 無人能到】 297

【心雖宏博 其害無盡】 297

【以六即佛 對治二病】 298

4、密宗與淨土 299

【三密難思 貴在得人】 299

【傳者學者 多失其宗】 300

【因地不真 果招紆曲】 301

【不如淨土 千穩萬當】 302

【不學密法 又有何憾】 302

【守我本分 讓彼成佛】	303
-------------	-----

5、諸宗歸淨土	303
---------	-----

【佛教大綱 不外五宗】	303
-------------	-----

【諸宗歸宿 在於淨土】	304
-------------	-----

【當今修持 淨業第一】	305
-------------	-----

【學佛當具 擇法之眼】	306
-------------	-----

【現身成佛 談何容易】	307
-------------	-----

【淨土法門 最爲超勝】	313
-------------	-----

【即生西方 即身成佛】	314
-------------	-----

二、問答決疑	315
--------	-----

【心業未淨 能往生否】	315
-------------	-----

【無有瑞相 是否有礙】	316
-------------	-----

【究用何法 萬分可靠】	316
-------------	-----

【年老心散 能否往生】	317
-------------	-----

【何名禪淨 及與有無】	317
-------------	-----

【宏法何過 而亦簡除】	318
-------------	-----

【何謂此法 統彼諸法】	319
-------------	-----

【自力佛力 其義云何】	320
-------------	-----

【何不專談 淨土一法】	322
-------------	-----

【遇此根性 如何辦法】	322
-------------	-----

陸、明因果輪迴	324
一、因果不虛	324
【夫因果者 如影隨形】	324
【所有諸法 不出因果】	324
【圓攝一切 非爲小乘】	325
【因果心性 不一不二】	326
【離則兩傷 合則雙美】	327
【深則見深 淺則見淺】	327
【禍福之來 有近有遠】	327
【報通三世 絲毫不乖】	328
【因果之事 重疊無盡】	329
【毫釐之差 佛獄立判】	331
【禍福無門 唯人自召】	332
【人有實德 天有奇報】	332
【菩薩畏因 衆生畏果】	333
【不知因果 禍害無窮】	334
【學說誤人 深可畏懼】	335
【因果一法 標本統治】	338
【度生大權 治道根本】	338
【欲挽世道 重此二法】	339

【如是宏揚 方有實益】	340
【自未得度 藉此度人】	341
【於此等人 敬而遠之】	343
二、人生是苦	343
【娑婆之苦 無量無邊】	343
【生死大苦 始爲根本】	344
【諸佛菩薩 以苦爲師】	344
【唯有西方 無有衆苦】	345
【佛慈大悲 普勸修持】	345
【不生淨土 必墮地獄】	346
【唯佛是念 唯西是歸】	347
三、生死解脫	348
【心非斷常 染淨隨緣】	348
【無慧衆生 妄執斷常】	349
【了生死法 汲汲講求】	350
【奮發立志 希聖希賢】	351
【常作死想 道念自切】	351
【因果淨土 出苦良藥】	351
【了生脫死 念佛第一】	352
【欲了生死 實不在多】	354

四、時節因緣 354

【時節因緣 實爲根本】	354
【語貴契機 不致誤人】	354
【生死海深 菩提路遠】	355
【藥無貴賤 癒病者良】	355
【約教遺機 得益者少】	356
【法隨機立 自當善擇】	357
【法門無量 念佛第一】	358
【唯此一法 最爲合機】	358
【浩劫當前 唯此是賴】	359
【各除習氣 求生淨土】	360
【依此而修 無不成就】	360
【真實利益 多被愚人得】	361

柒、示倫常道德 362

一、敦倫盡分 362

1、孝敬父母 362

【我愛自身 應孝父母】	362
【孝之爲道 其大無外】	362
【釋氏之孝 晦而難明】	364
【佛之孝親 通乎三世】	365

【通局兼修 方名盡孝】	366
【欲全孝道 當修淨業】	366
【世間之孝 孰與此等】	367

2、善教兒女 368

【餘職好盡 兒女難教】	368
【善教兒女 敦倫大本】	368
【教子固要 教女尤甚】	369
【國之荒亂 由乏賢人】	370
【父母立志 以爲模範】	371
【始於胎教 成於幼時】	371

3、尊重師長 372

【親近師友 歸於正道】	372
【下人不深 不得其真】	373
【非爲恭敬 理當如此】	375

4、戒殺護生 377

【惡業之中 唯殺最慘】	377
【殺業怨深 似海難平】	377
【由是思之 生可殺乎】	378
【巧行救濟 永戒殘傷】	378
【素食多健 肉食多病】	379

【若知此義 何能下嚥】	380
【普令含識 各盡天年】	380
【事淺易見 理深難明】	380
【須善設法 隨緣買放】	381
【事雖爲生 意實爲人】	382
【吃素念佛 乃大放生】	382
【素食設祭 利益衆多】	383
【家中殺生 即成殺場】	384
【誠心戒殺 自有感應】	384
【聖僧示現 不可妄學】	385

5、素位而行 386

【天成就人 有逆有順】	386
【禍福相依 損益在人】	386
【盡我天職 不計順逆】	387
【上不怨天 下不尤人】	387
【逆來順受 隨緣而爲】	388
【思不出位 素位而行】	389
【素位而行 方爲得之】	391
【不生繫戀 亦不厭世】	391
【士農工商 各務其業】	392
【學佛之道 在於實行】	392

【轉移之權 操之在我】	393
【好名惡實 修行大忌】	394
【窮則獨善 達則兼善】	394
【若約佛法 窮亦可兼善】	395
【以身率物 令德服人】	395
【不據位而行政 不升座而說法】	396
二、閑邪存誠	397
1、竭誠盡敬	397
【佛法要妙 唯在乎誠】	397
【唯貴真誠 最忌虛假】	398
【誠到極處 豁然貫通】	398
【一分恭敬 一分收穫】	399
【恭敬之道 理事有別】	399
【住持真際 二種不同】	400
【凡供佛像 作真佛觀】	401
【褻慢之罪 不堪設想】	402
【可供者供 不能則焚】	403
2、善治習氣	404
【學道要在 對治習氣】	404
【遇境逢緣 常起覺照】	404

【即病爲藥 即塞成通】	406
【壽夭窮通 無須掛懷】	408
【謙卑自牧 勿以聰明驕人】	408
【聰明有涵養 則成法器】	409
【只管自家 不管人家】	410
【痛洗積習 力持聖號】	410
【道念若重 凡情自輕】	411
【爲學日益 爲道日損】	412
【少壯不努力 老大徒傷悲】	412

捌、述個人行誼 414

一、自行盛德 414

1、淡泊名利 414

【光之名心 淡極淡極】	414
【視名若糞 不以爲榮】	415
【不妄譽人 不受人譽】	416
【寧願斬頭 不願祝壽】	417
【不入社會 獨行其志】	417
【不收徒衆 不立門庭】	418
【不喜募緣 隨力作爲】	418
【不自輕法 不令人輕法】	419

【少失問學 老無所知】	420
【一介庸僧 百無一能】	420
【人微德薄 不敢爲師】	421
【鸚鵡學舌 亦非不會】	422
【佛號一舉 妄念全消】	423
【宿業眞如 同一不生不滅】	423

2、一心念佛 424

【宗教門高 無力窺測】	424
【淨土道大 決志遵行】	424
【自量己力 不隨人轉】	425
【誓盡此生 作自了漢】	426
【佛無虛願 當不棄我】	426
【心如赤子 但候死期】	427
【唯於淨土 頗欲同往】	427
【大難當前 了無畏懼】	428

3、自勵法語 428

二、化他風範 429

1、端守平常 429

【法不孤起 道在人弘】	429
【他人宏法 多重開悟】	430

【光之說法 與人不同】	430
【不順人情 但順機宜】	431
【不喜張羅 不另起爐灶】	431
【真欲利人 勿守成規】	432
【無跡而化 易於普及】	432
2、善契時機	434
【流通佛法 大非易事】	434
【會集之本 何敢流通】	434
【宏法利生 貴識時機】	437
【因時制宜 方爲通人】	438
【非大通家 不可說圓融話】	438
【因果淨土 成佛根本】	439
3、唯說念佛	439
【不以大話 撐空架子】	439
【專售一貨 往往起家】	440
【對一切人 皆勸念佛】	440
【同生正信 聊盡我心】	441
【光之用心 人多不知】	441
三、論說護法	442
【革故鼎新 實賴人爲】	442

【內護外護 相需而行】	442
【推己及人 勢不能止】	443
【調和法門 須至公至正】	444
【力不能及 不可妄爲】	445
【相宜審勢 可行則行】	445
四、關於文鈔	446
【文雖拙樸 義本佛經】	446
【世出世法 皆有發明】	446
【分析明瞭 引人入勝】	447
【依之修持 決定往生】	447
【初發心者 不可不讀】	448
【竭誠閱之 自得利益】	448
【順流而導 勢如破竹】	449

總 序

佛法流傳至今，已二千餘年，弘法大士，為我們留下了無以計數的珍貴法寶。然欲一一深入，實非今人之所能。縱然窮其畢生精力，亦難窺其全貌。故有識之士，無不擇其法緣，一門深入。而末法之今日，因感嘆於「生死海深，菩提路遠」，故有心智士，大多安心淨土一門，以此自行化他，同歸淨域。故整理、研習、熏修淨宗法寶，自成今人之所需。凡淨宗之要典，如曇鸞大師《往生論註》、善導大師《觀經四帖疏》等五部九卷、蓮池大師《彌陀疏鈔》、藕益大師《彌陀要解》、印光大師《文鈔》等，無不為時人所關注，廣行流通，習以成風。此即「時機愈下，淨土愈昌」之明證也。時有慧淨上人系統整理、編著、演說曇鸞善導一脈之寶典，蔚然成林。其宏開淨宗，功不唐捐，歸者如潮。餘後之古疏，則因聖淨融通之故，理多高深，難契時機，故隱而不暢。如宗教通攝之《彌陀疏鈔》，因其「廣大精微」而漸隱。雖不乏研修之士，終難普應群機。《彌陀要解》雖「直捷要妙」，為時人所喜樂。因以臺釋淨，玄理迷人，若無知識引導，亦難得其實益。所謂執於理性，失卻寶珠也。如是未契彌陀大願，偷心豈易死哉；縱欲寶此一行，終難落於實處。唯有近代印光大師《文鈔》，可謂融通古今，深入淺出，為今人學修之最好指南也。任何種根機，皆無高深之嘆，可入念佛一門。大師影響之深遠，可用無遠弗屆來形容。一部《文鈔》，風行天下，凡淨業行人，及有識之士，無不視為圭臬，奉為至寶。

然而《文鈔》之磅礴，實非初機淺學所能通入。故欲得其要，亦非易事。以致流通雖多，仍是研修乏力。如是實有負大師應化之苦心也。今甘冒愚誠，選其精要，編輯而成《靈岩遺旨》、《靈岩法要》、《靈岩故事》叢書，從廣略二途、理事兩面，別顯大師之思想，以此普利一切，暢大師無盡之悲心。

《靈岩遺旨》，旨在全面疏理大師之思想，不論世出世法，通途特別，一併顯彰。因編排有序，脈絡清晰，故於《文鈔》，易得其要。如人之有眼，可環顧四野而明辨方向也。

《印光大師法要》（又名《靈岩法要》），主依《遺旨》精選重編而成。以《遺旨》雖為選編，對於初學，仍難免有浩瀚之嘆。今去其繁複，擇其精義，編成《法要》。並於緊要處，略加案語，引相關祖師之法語以互通，資其詳解。如是既可善契大師之法要，又可通觀淨宗祖師之同一開示。廬山風貌，了然於胸。往生一事，自可如操左卷而取故物也。

《印光大師說故事》（亦名《靈岩故事》），即將《文鈔》中所有「因果報應、念佛往生」等感應故事，分門別類，彙編成冊，以作教理之輔證。所謂「理論猶須證據，事實勝於雄辯」也。為顯事例中隱含之理，略附大師相關法語，以資說明。如是藉事顯理，以理明事，理事相資，以啟吾人之信心，開吾人之正智也。

三書有廣有略，有理有事，盡可各取所需，而同得其益。如是則三根得以普被，利鈍盡可全收矣。《文鈔》因此而廣被，如是與善導法脈自可交相輝映，光照大千。所謂彌陀坐視於南面，勢至輔弼於側翼，法門隆盛，眾生有福矣！

釋智隨 謹記

二〇〇七年三月

別 序

佛法自古印度傳於中國，曾有八大宗派興盛於世而光大佛法之弘傳。眾生自是各取所需，而各得其益。然於今末法之時，因根機陋劣、五欲熾盛、大聖隱沒，自力難修難證之種種法門，已難以再現其昔日的光環，雖學修者多，但證果者少。而能透過一線之天看到解脫之希望者，可謂只有淨土一門、念佛一行了。以淨土法門，全仗佛力故，只要能念佛，仰仗佛力，任何人皆可往生西方淨土，即生成就。大聖佛陀早為預言：「末法億億人修行，罕一得道；唯依念佛，得度生死。」是故淨土宗自曇鸞、善導開宗以來，即蓮風盛行，獨被天下，一句名號，輝耀古今，因此而念佛往生者，不可計數。因代有高人，弘傳此法，故而上行下效，一致進行。及至近代，弘傳中興淨土法門影響之大者，則莫過於淨土宗第十三代祖師——印光大師，大師集立德立言立行於一身，譽滿天下，德化無邊。一部《文鈔》，因其善契時機，普被三根，風靡寰宇，蒙恩得度者，何可計數。故有讚云：「大藏可以不看，《文鈔》不可不看也。」良以大藏甚多，未入門人，難得其要。求其引人入勝，將禪淨界限、佛力自力，分析明白，了無疑滯，語言淺顯，意義平實，為研究古德著述之初步嚮導者，其唯《印光法師文鈔》也。吾人若能息心研讀，當自知之。

大師雖深通宗教，但其弘化，與人不同，不重奇特神異，不重玄妙高深。其所注重者：在「知因果」與「修淨土」；所倡導者：唯「敦倫常」與「念彌陀」。以能深信因果，則人不自欺；能歸向淨土，則必得解脫。因果與淨土，成為大師一生教化之根本。其因果之落實在敦倫盡分，其淨土之正業在老實念佛。敦倫行世善，念佛求往生。如是世出世法，兩得其圓。善說法要，無過於此。

一代時教，了生脫死之法，浩如煙海，玄妙高深之理，他宗所共談，大師何故獨守平常，專提念佛一行？此乃法門「簡易超勝」及「時節因緣」所致，觀其與某居士之對白，即知其睿智與悲心，非泛泛而談者所可比擬也。曾有雲泉之居士於普陀山拜見大師，相談良久，將辭去時，大師攜手囑曰：

從來禪教諸祖嘗曰：天臺教觀一宗，如或無人傳之說之，則為佛法趨滅之時，今則不然矣。

雲泉之殷勤問故，大師喟然嘆曰：

今日聖教愈趨愈下，人根淺薄，於止觀一法得出生死者，萬無一二，唯淨土可依怙耳。設今淨土一宗無人說之傳之行之者，則佛法真所謂滅盡矣，吾人為佛弟子，尤宜勉焉。

佛法法法雖好，但貴在契時契機，於末法之今時，聖教愈趨愈下，人根陋劣淺薄，高深玄妙之法，皆無力度脫如是眾生，唯有淨土一門，可通入路。若淨土一宗無人說之傳之行之者，則佛法真所謂滅盡矣。慧眼圓明、悲心切切、欲利眾生者，豈不力弘淨土，令正法久住乎？以是之故，大師一生，雖密護諸宗，但力弘淨土，辨禪淨之異，顯難易之別，重信願之真，明專雜之行，重重開顯，處處指示，於知見網中為末世眾生釐清徑路修行之心要，欲使淨土一宗經久傳承不絕，眾生解脫有望也。

生於亂世，大師之弘法，多為書信往來，彙集而成百萬餘字的巨著——《印光法師文鈔》。《文鈔》之磅礴無序、浩瀚無邊、隨機施教，實非人人所能通入，人人可得其要。愚所編《靈岩遺旨》曾將大師思想系統整理、依序彙編成冊，世出世法，通途特別，一目了然，可為瞭解大師之一方便也。因綱目分明，條理清晰，並示內容提要，對欲深明教理、詳知大師者，可謂便捷至極。雖為選編，內容亦自不少，於專修淨業者而言，仍難免有繁雜之感，於普通修學大眾，更有深廣莫測之嘆。為顯彰大師之苦心教化，為利益廣大之念佛行人，今融其要義，大分八科，簡編為《靈岩法要》。以因果、淨土為正理，以敦倫、念佛為正行，使廣大念佛行人，易得其要，易得其益。並於緊要之處，略加註釋，資其易解。裨有心者，善會大師之意，通得往生之益。

大師淨土思想，既融會了淨土三經及古大德之要義，又契合於時代根機而深入淺出、隨意發揮，可謂機理雙契。雖密護諸宗，而處處指歸淨土；雖應機說法，而法門宗旨不變。因《文鈔》多是書信往來，又零散無序，故欲系統、全面、穩當把握大師淨土思想，亦頗為不易，如何透過《文鈔》而識得淨宗心要，於依止大師學修淨土法門者，至為要緊。綜觀《文鈔》，可以清晰了知，大師弘揚淨土，極力彰顯淨土一法與其他法門之不同，其開顯此法「簡易殊勝、獨特超越、微妙難思」之處，尤其值得淨業行人特別注意。大師淨土思想雖廣，略而論之，可從以下幾方面窺知其要。

一、特別法門：

佛法無量門，歸元雖二無，方便各不同。如何認識淨土法門與其他法門之異同？此為學修淨土者之要務。大師亦特重於此，判其他法門為通途法門，淨土法門為特別法門。所謂「仗自力者，名通途法門；仗佛力者，名特別法門」也。詳如下文所言：

修持法門，有二種不同：

若仗自力修戒定慧、以迄斷惑證真，了生脫死者，名為「通途法門」。

若具真信切願，持佛名號，以期仗佛慈力、往生西方者，名為「特別法門」。

通途全仗自力，特別則自力佛力兼而有之。即有深修定慧斷惑之功，而無真信切願念佛求生，亦屬自力。今以喻明：

通途如畫山水，必一筆一畫而漸成；特別如照山水，雖數十重蒼蔚峰巒，一照俱了。

又，通途如步行登程，強者曰不過百十里；特別如乘轉輪聖王輪寶，一日即可遍達四大部洲。

此一分判詮釋，簡要明瞭，讓人一目了然：佛法雖多，不出二門。一者為通途自力修行之法，依戒定慧斷貪瞋癡而了生死，此如畫山水，一筆一畫漸次而成。一者為特別仗佛力之法，依信願念佛乘願往生而了生死，此如照山水，重重峰巒一照俱了。二法之頓漸難易，豎出橫超，一目了然。

此通別二法之判，實承續了曇鸞、道綽、善導一脈「難易二道、聖淨二門」之教判思想，而又耳目一新。觀印光大師一生，原本極為尊重傳統，以古為師，但於判教上則另立名目，新意顯然。如此分判，可謂應時機之所需，以標顯淨土一法，異於他宗他教，須另具隻眼，不得以通途法論特別法，不得以自力行論他力法。不如是突顯，則人多混而不分，一視同觀，以通途論特別，棄佛力執自力，難免自誤誤他，同失淨土殊

勝之利益。若明瞭「通途、特別」之異，方知二法宗旨不同，難易有別，力用懸殊。學修淨土者，首當於淨土法門之「特別」處著眼，方可得其旨趣，捨自力之心執，歸他力之本願，獲往生之大益。如大師所言：

揀去自力，注重佛加，冀娑婆具足惑業之含識，現生同赴蓮池。

通途特別，雖同為兩種勝法，但宗旨、行法、利益、應機等大為不同，學修者不可一視同觀，若妄以通途法論特別法，以為圓融，未免兩失其宗。如大師所言：「各別論之則有益，混融論之則有損」、「離則兩益，合則兩害」也。能得其益而免其害，方可謂善學淨土者也。大師「通途、特別」之判，即欲為末法眾生特別選出淨土一門、念佛一行。此實可謂悲心與智慧之選，既順彌陀本願，亦順釋迦本懷，更順諸佛證誠，尤順今時之機。

二、全仗佛力：

大師判淨土法門為特別法門，其特別何在？詳觀《文鈔》，知特別之處甚多，若論根本，則在「全仗佛力」。如大師云：

一切法門，皆仗自力。

淨土法門，全仗佛力。

所謂佛力者，即阿彌陀佛四十八願功德力。《文鈔》中對「淨土法門，全仗佛力」多有闡發，詳明淨土一法，無論何人，只要能念佛，求生西方，則仗佛慈力，皆可往生淨土去。今引一言以明其旨：

若以真信切願，念佛求生西方，則無論功夫淺深、功德大小，皆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此如坐火輪船過海，但肯上船，即可到於彼岸，乃屬船力，非自己本事。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亦然，完全是「佛力」，不是自己「道力」。

淨土教法，由來已久，不但印祖極力提倡淨土一法，全仗佛力，古來大德無不共同發揮此一要義。其中尤以曇鸞、善導一脈相傳之教法，於「全仗佛力」處發揮透徹至極，若通觀曇鸞、善導教法，則於「全仗佛力」處更易明瞭。

曇鸞大師《往生論註》言：

凡是生彼淨土，及彼菩薩人天所起諸行，皆緣阿彌陀如來本願力故。

善導大師《觀經疏》言：

一切善惡凡夫得生者，莫不皆乘阿彌陀佛大願業力為增上緣也。

又《法事讚》言：

以佛願力：五逆十惡，罪滅得生；謗法闡提，迴心皆往。

此皆「全仗佛力」之最要開示，學修淨土者，欲得往生大利，欲得真實安心，自宜善加著眼，細心體會。

淨土法門，因全仗佛力，故此法之「行持、對機、利益」大異於一般通途法門。就行持言：但念一句佛名；就對機言：通攝聖凡有情；就利益言：同得往生成佛。二法之不同，如龍樹菩薩所云：通途者，行諸難行，久乃可得，更有墮落之憂。特別者，稱名自歸，即入必定，一生即可成佛。以喻言之：通途如陸路步行，艱辛多苦；特別如水路乘船，樂往速超。古德云：「餘門學道，似蟻子上於高山；念佛往生，如風帆揚於順水」，亦可謂二法門之最善形容者也。故修學淨土法門者，當於「全仗佛力」之特別處著眼，不可與通途法門並論，若以橫超法作豎出用，將他力門作自力用，則其失也大矣。

三、易行功高：

淨土法門，因全仗佛力故，行持極為簡易，功德至極甚深。無論何人，但稱六字洪名，即可乘佛願力，往生西方；一得往生，則入佛境界，同佛受用，凡情聖見，二皆不生。惑不期斷而自斷，德不期證而自證。一

切皆法爾自然，天然妙成。大師極讚此法云：

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

又云：

莫訝一稱超十地，須知六字括三乘。

一代時教，法門雖多，無如此殊勝之力用者也。他法或簡易而不殊勝，或殊勝而不簡易。唯此淨土一門，既簡易又殊勝，所謂「至簡至易，至頓至圓」也。大師於此「勝、易」二德處處釋之，以啟人正信，開人正智。如其所云「易」者：

淨土法門，但恐信不及；若信得及，一切人皆得往生。

所云「勝」者：

一生西方，即入佛境界。凡心已無，佛慧日開。較比參禪研教、大徹大悟、深入經藏者，勝過無量無邊倍矣。

勝易二德為淨土法門根本，古大德於「勝、易」二德，多有闡釋，引用一二，以資詳解。

龍樹菩薩《易行品》云：

以信方便，易行疾至。

天親菩薩《往生論》云：

觀佛本願力，遇無空過者，

能令速滿足，功德大寶海。

善導大師《法事讚》云：

人天善惡，皆得往生；

到彼無殊，齊同不退。

又《往生禮讚》云：

到彼華開聞妙法，十地願行自然彰。

學淨土者，於此勝易二德，當細為用心，若能深入《文鈔》，並能通觀古今，自知淨土法門此一殊勝奇特之益。

四、普被三根：

佛法雖多，旨在了生脫死。而修持之要，貴在契理契機。一代時教，無量法門，雖無不為了生脫死，但若論「契理契機之法，唯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最為第一。」以淨土法門，全仗佛力故，只要能生信，只要能發願，只要能念佛，任何人皆可往生淨土，疾成佛道。因其易行，所以五逆十惡亦得往生；因其功高，所以等覺菩薩一致西歸。其他法門，大法則小根不能修，小法則大根不須修。唯此淨土一門，全攝佛功德成自功德，易行功高，五乘齊入，似小而大，似淺而深，即事即理，即因即果，圓收圓超一切法門，應時契機通於古今，故得以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上則攝等覺，下不遺逆惡。如《華嚴》以菩薩迴向往生，圓收最上之機；《觀經》以五逆十惡往生，攝盡最下之人。此所謂「上聖下凡共修之道，若智若愚通行之法」也。故大師處處彰顯此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之益。其言：

上之則文殊普賢，久成佛道之大菩薩；下之則五逆十惡，將墮地獄之惡眾生，皆承彌陀接引之力，皆為淨土所攝之機。可見法門廣大，了無棄物。佛願宏深，等視眾生。

佛法如是之廣大，何以獨有淨土一門念佛一行能三根普被、利鈍全收？究其實，一則念佛易行，二則本願不虛。念佛一行為彌陀選擇之本願：「十方眾生，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此一大悲本願，不簡智愚，不論善惡，普攝萬機。十方眾生，只要迴心念佛，都成阿彌陀佛。

大悲救度之機，印光大師讚彌陀大悲本願云：

四十八願度眾生，逆惡歸心也來迎；

非是混濫無簡擇，憐彼是佛尚未成。

佛眼等視一切眾生皆有佛性，不論其罪福多少、善根深淺、功德大小，只要歸心，無不來迎。因有無簡擇之本願，故念佛一法上下通攝，凡聖齊往。一代時教，法門雖多，唯此一門，普應群機，平等普度。

五、諸佛本懷：

諸佛如來以一大事因緣故，出興於世，所謂大事因緣者，就通途而言，在欲令眾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同成佛道也。因眾生根機不一，故使如來特開種種大小權實不同之法。然法門雖多，無有一法能普應群機，疾成佛道。致使如來普度眾生之心，不能大暢，故我釋迦，於種種法門之外，別開淨土一門，使聖凡有情，同於此生，得出苦海，生彼樂邦，共成佛道。法門至為簡易，功德極為高深，應機最為究竟，暢佛本懷，無過於此。如大師所云：

**此實一代時教最妙之法，上聖下凡共由之路。遍透九界之機宜，
極暢如來之本懷。**

諸佛出世之大事因緣，因有此法而得以圓滿矣。故十方諸佛，各於其

國，出廣長舌，證讚此法不可思議功德。九界有情，聞此妙法，無不欣願求生淨土。一代時教，唯此一法是最簡易之法、最高深之法、最圓滿之法、最難信之法，是十方諸佛下度眾生之法，是九界眾生上成佛道之法。誠如大師所云：

捨西方捷徑，九界眾生，上何以圓成佛道；

離淨土法門，十方諸佛，下不能普利群萌。

學修淨土者，若能深入教典，詳知淨土法門「善契機理、通於三時」之微妙超勝，方知一代時教，皆不能比其力用也。如善導大師所言：

自餘眾行，雖名是善，若比念佛者，全非比較也。

為應眾生之機，釋迦如來雖廣開種種方便，但處處指歸淨土一門、念佛一行。此法可謂千經指歸，萬論均宣，諸佛證誠。誠所謂「一代時教，皆念佛法門之註腳」也。暢佛本懷，無過於淨土，如大師所言：「了君大事唯修淨，暢佛本懷在往生。」

六、普勸修持：

佛法修持，旨在了生脫死。而欲了生死，實不在多，旨在能了。縱饒讀盡大藏，亦不過為成就此事而已。故雖一字不識，能念佛往生，則生

死可了。若讀盡天下奇書，識得三藏十二部，生死未了，仍未免輪迴六道也。

一代聖教，法門雖多，難易有別，應機不同，末世凡夫，欲了生死，尤當善擇。《安樂集》云：

若教赴時機，易修易悟；

若機教時乖，難修難入。

故知修學佛法，貴在契機。淨土法門，因其簡易殊勝，普投一切機，無一不得入。實為「出苦之玄門，成佛之捷徑」也。上之則觀音勢至、文殊普賢，不能超出其外；下之則五逆十惡、阿鼻種性，亦可預入其中。赴時應機之法，無有過於此者。欲了生死者，不可不修此法也。是故大師處處勸修淨土一門、念佛一行，其言：

未成佛前，仗以自修；

已成佛後，賴以度世。

又云：

淨土修持，隨機自立。

既無幽深莫測之悶，亦無艱難困苦之煩。

未成佛前，皆當修習。

淨土法門，是彌陀大悲普度之法，方便易行，疾成佛道。如大師所言：

佛法廣大，雖登地菩薩，不能盡知。然欲得實益，只此一句「南無阿彌陀佛」，便可出生死，證涅槃，圓成佛道。

吾人從無始來，以至今生，尚在生死輪迴中者，皆因其中未遇淨土法門，或遇而不修所致也。今幸遇之，切勿錯過。宜當信順彌陀願王，謹遵祖師規誡。老實念佛，莫換題目。如是則現生得安樂，臨終得往生矣。

大師淨土思想雖廣，大義即如以上幾點。學修淨土者，能略知以上要義，則可不費時日，善知淨土一門矣。縱雖不能深入《文鈔》，亦可即簡而得益，以此法門廣略相入故，即淺即深故。縱然一無所知，亦可老實念佛，暗合道妙。法門之妙，即在於此。今《靈岩法要》即於緊要處，彙編大師精要法語，顯彰大師淨土思想，指示吾人出離強緣。以略通廣，以要攝繁。藉此可以使末世行人，少費功勞，多得利益。

大師《文鈔》，磅礴無序，普通行人，難得其益。若能藉此《法要》，

知大師思想精要，知淨土一門殊勝法益，自可於淨土一法通身靠倒，捨凡夫情見，歸他力本願，入一向專稱，自得無上功德大利，究竟成就無上佛果矣。

釋智隨 謹序

西元二〇〇九年三月

壹、判一代聖教

一、判別教法

1、二門分判

【修持法門 有二不同】

修持法門，有二種不同：

若仗自力修戒定慧，以迄斷惑證真，了生脫死者，名為通途法門。

若具真信切願，持佛名號，以期仗佛慈力，往生西方者，名為特別法門。

通途全仗自力，特別則自力佛力兼而有之。即有深修定慧斷惑之功，而無真信切願念佛求生，亦屬自力。今以喻明：

通途如畫山水，必一筆一畫而漸成；特別如照山水，雖數十重蓊蔚峰巒，一照俱了。

又，通途如步行登程，強者日不過百十里；特別如乘轉輪聖王輪寶，一日即可遍達四大部洲。

吾人既無立地成佛之資格，又無斷見惑任運不造惡業之實證，若不專

修淨業，以期仗佛慈力，帶業往生，則恐盡未來際仍在三塗六道中，受生受死，莫由出離也，可不哀哉！願我同人，咸生正信。（增廣下·近代往生傳序）

【註】一個宗派之獨立，重在其獨特的判教思想，他宗如此，淨土宗亦不例外。學淨土者，首須明此，方知法門宗旨。如人之有眼，不迷失方向。

所謂「通途、特別」，即印祖對一代聖教之總判。通途法門但憑自力，如畫山水，一筆一畫漸次而成；特別法門全仗佛力，如照山水，重重峰巒一照俱了。一者漸次而成，一則一照俱了，此二門「難、易、頓、漸」之差別也。修學淨土，先知此義，方不至以「通途」論「特別」，執「自力」棄「佛力」。《文鈔》於此多有闡發，如大師《覆周智茂居士書》云：

淨土法門，仗佛慈力；其餘法門，皆須己力。

一為通途教理，如世之士人，由資格而為官。

一為特別教理，如世之王子，一墮地即為一切臣宰所恭敬。

學修淨土，首當明瞭此「通、別」之義，方可善擇法要，不至法義混淆。欲詳明「通、別」之義，尤當通觀淨宗祖師對一代時教之教判。龍樹菩薩最早判一代時教為難易二道，曇鸞大師繼承而發展之，後道綽大

師結示為聖淨二門。今引曇鸞大師難易二道判釋，以資詳解「通、別」之義。其《往生論註》言：

謹案龍樹菩薩《十住毗婆沙》云：

菩薩求阿毗跋致，有二種道：一者難行道，二者易行道。

「難行道」者：謂於五濁之世、於無佛時，求阿毗跋致為難。此難乃有多途，粗言五三，以示義意：一者外道相善，亂菩薩法。二者聲聞自利，障大慈悲。三者無顧惡人，破他勝德。四者顛倒善果，能壞梵行。五者唯是「自力」，無「他力」持。如斯等事，觸目皆是。譬如陸路，步行則苦。

「易行道」者：謂但以信佛因緣，願生淨土，乘佛願力，便得往生彼清淨土；佛力住持，即入大乘正定之聚。正定，即是阿毗跋致。譬如水路，乘船則樂。

此難易二道判，明「通途、特別」之義至為明顯，難行者：唯是自力，無他力持。易行者：乘佛願力，便得往生。道綽大師承此義而結示「難易二道」為「聖淨二門」，以明：「聖道一種，今時難證。唯有淨土一門，可通入路。」欲詳知者，可觀《安樂集》之聖淨二門判。

綜觀淨土宗歷代祖師之教判，一代時教雖廣，可結歸如下：

一代時教	聖道門	自力	難行	漸教	通途
	淨土門	他力	易行	頓教	特別

【一仗自力 一仗佛力】

一切法門，皆仗自力；淨土法門，全仗佛力。仗自力，非見思淨盡，無由出離生死。仗佛力，若信願真切，即可帶業往生。譬如渡海，一由自浮，一由乘舟。到岸雖同，其難易安危，奚啻天淵懸殊也。

（增廣下·崔母孫夫人往生傳發隱）

一切法門，專仗自力。淨土法門，專仗佛力。一切法門，惑業淨盡，方了生死。淨土法門，帶業往生，即預聖流。

（增廣上·淨土決疑論）

【註】「自力、佛力」為「通途、特別」二法之根本區別，通途者即自力法門，特別者即他力法門。一為因地之法（修因而證果），一為果地之教（以果覺為因心，因心頓同果覺），故其力用大別，難易迥異。如龍樹菩薩《易行品》所言：

仗自力者：「修諸難行，久乃可得，或墮聲聞、辟支佛地。」

仗他力者：「若人念我，稱名自歸，即入必定，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何為自力、他力？學修淨土，善知此義，至為要緊。曇鸞大師《往生論註》明辨此義言：

如人畏三塗故，受持禁戒。受持禁戒故，能修禪定。以禪定故，修習神通。以神通故，能遊四天下。如是等名為「自力」。

又如劣夫，跨驢不上，從轉輪王行，便乘虛空遊四天下，無所障礙。如是等名為「他力」。

故知：修戒定慧，斷惑證真，謂之自力；乘佛願力，念佛往生，謂之他力。自力他力，力用懸殊，淨宗祖師，無不論及。古德所言「餘門學道，似蟻子上於高山；念佛往生，如風帆揚於順水」，可謂最善形容。自力豈可與佛力並論乎？善導和尚言：「種種法門皆解脫，無過念佛往西方。」學淨土者，當善思之。

【勿以通途 論特別法】

淨土法門，乃一代時教中之特別法門，不可以與通途法門並論。若不明此義，以仗自力通途法門之義，疑仗佛力特別法門之益，而不肯信受，則其失大矣。佛說難信，蓋即指此。

（增廣下·阿彌陀經白話解釋序）

如來一代時教所說一切法門，皆令眾生修戒定慧，斷貪瞋癡。了幻妄

之生死，證真常之心性者。然眾生根有利鈍，惑有厚薄。根利惑薄者，或可即生了生死，或二、三、四、五生了生死。根鈍惑厚者，十、百、千、萬生，或十、百、千、萬劫，猶不能了。此係依通途教理修持而論，乃仗自己修戒定慧力，斷盡貪瞋癡煩惱惑者，其難也難如登天。任汝見地高、功夫深、功德大、智慧大，若三界內見思惑未盡，決不能出三界外以了生死。

唯念佛法門，全仗阿彌陀佛大慈悲願力，若具真信切願，至誠懇切，念佛名號，求生西方者，無論根之利鈍、惑之厚薄，皆可於現生臨命終時，蒙佛慈力親垂接引，往生西方。既往生已，見思煩惱，不斷而斷。以西方極樂世界境緣殊勝，一一皆能增長人之功德智慧，絕無令人起貪瞋癡者。此如來一代時教中之特別法門，不得以通途教理而論。世有深通宗教，不信淨土法門者，蓋以通途教理，論特別法門也。使彼知是特別法門，則自行化他，莫敢或違矣。

（三編下·一切念佛人往生及不往生之證據）

【離則兩益 合則兩害】

淨土法門，不可以《金剛經》之道理及禪宗之道理論。各別論之則有益，混融論之則有損。

（三編上·覆東海居士書）

淨土，乃特別法門。其餘，乃通途法門。離則兩益，合則兩害。

（三編下·上海法藏寺念佛開示）

【註】觀此可知：法門不同，宗旨迥異，不可一視同觀。自視一法通、法法通者，尤當善思。佛本應機說法，因緣各自有別。各行有緣之法，各守本門宗旨，各得相應之益，方為善學法者。不可強作主宰，自視通家，妄欲圓融，擬議他法，如是則彼此具害、自損損他矣。

【自誤誤人 不勝其多】

淨土法門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其利益與普通法門大不相同。古今多有依普通法門論淨土法門，由茲自誤誤人而又自謂宏法利生者，不勝其多。其最初錯點，在不察佛力與自力之大小難易。以仗佛力之法門，硬引仗自力之法門，而欲平論，致有此失。使知佛力不可思議，不能以具縛凡夫修持之力，相為平論，則凡一切疑惑不信之心，化為烏有。

（續編上·覆善覺大師書民國二十九年二月）

2、難易對比

【法門雖多 難易有別】

如來聖教，法門無量，隨依一法，以菩提心修持，皆可以了生死，成

佛道。然於修而未證之前，大有「難、易、疾、遲」之別。求其至圓至頓，最簡最易，契理契機，即修即性，三根普被，利鈍全收，為律教禪密諸宗之歸宿，作人天凡聖證真之捷徑者，無如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一法也。

（續編下·無錫佛教淨業社年刊序民二十五年）

【豎出橫超 力用天淵】

若論「豎出」，非力修戒定慧道，斷盡煩惱不可。倘煩惱稍有未盡，則三界依舊莫出。況末世眾生，善根淺薄，壽命短促，修者縱有億億，出者難得一二。以其唯仗自力，是故難得實益。

若論「橫超」，但依淨土法門，生信發願，念佛名號，求生西方。兼以敦篤倫常，恪盡己分，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則萬不漏一，咸得往生。既往生已，則了生脫死，超凡入聖，永離眾苦，但受諸樂矣。

（增廣下·橫超蓮社緣起序）

【通途甚難 特別極易】

若按通途教理而修，雖明心見性，去了生死，尚大遠在。以明心見性是悟，不是證。今人能悟者尚少，況能證乎？證則惑業淨盡，生死之因既斷，自不感生死之果矣。初果七生天上，七返人間，方能斷盡見思二

惑，而證阿羅漢果。天臺示居五品，南嶽示居十信。如此大士，尚自隱其本德，示居內外凡位。則證道之說，實非易易。此約通途教理，欲即生證道之難也。

若按如來所立之特別法門，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則上至等覺，下至五逆十惡之流，莫不蒙佛慈力，往生西方。既生西方，則悟道證道，直同拾芥，極速極易。 （增廣上·覆法海大師書）

普通教理，仗自力，如同功名上進，逐步高升。淨土仗佛力的特別教理，譬如生在王家，出胎便為國儲。其難易曲直，不待智者而知之矣。

（三編下·世界佛教居士林開示法語）

【註】文中「天臺」指天臺宗智者大師，示現為五品位，仍是外凡夫。「南嶽」指南嶽慧思大師，示現為十信位，為內凡夫。二人皆是天臺宗宗師，但示現之跡皆為凡夫，其本地則不得而知。印祖舉如是二人為例證，以明自力了生死之難也。能知其難，方可死盡偷心，歸於易行之道。

【仗自力故難 仗佛力故易】

念佛一法，乃佛一代所說一切諸法中之特別法門。其道理超出一切禪

教律密之上。一切法門，欲了生死，必須斷盡煩惱，方有了生死分。若煩惱惑業未斷，任憑你見地高、工夫深、智慧大，皆不濟事。此各法門，皆仗自力故難。淨土法門，全仗佛力故易。若有真信切願至誠念佛者，臨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既生西方，則煩惱不期斷而自斷。以西方所有境界，皆令人增長功德智慧，了無令人起貪瞋癡者。

（三編下·覆王雨雪夕居士書）

仗自力了生死，如彼之難。仗佛力了生死，如此之易。凡有心者，皆能念佛，皆可往生。

（增廣下·陳聖性貞女貞孝淨業記）

【佛力加持 心力方顯】

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眾生心力不可思議。然眾生雖具有不可思議之心力，不以佛力法力加持，亦不能得其受用。由蒙佛力法力加持，俾眾生心力，完全顯現。

（續編上·致廣慧和尚書民國二十九年正月）

【註】雖然眾生心性與佛無二，然則佛自佛，生自生。以眾生心力無由顯現故，所以常居生死之海，妄受輪迴之苦。不以佛力加持，則不得

受用。若仗佛力，則眾生心力，自可完全顯現。故《要解》云：「當知：離卻現前一念無量光壽之心，何處有阿彌陀佛名號！而離卻阿彌陀佛名號，何由徹證現前一念無量光壽之心！願深思之！願深思之！」生死凡夫，不可執於自心之力，當求佛力加持，往生淨土，以證悟自心。

【唯此一法 堪爲恃怙】

須知佛法，法門無量，修之及極，皆可以了生脫死。而於現生決定可以了生死者，唯有淨土一門。

（三編下·南通余東袁家廟佛教淨業社緣起）

末世眾生，唯此一法，堪爲恃怙。以故法運愈晚，此法愈當機，善知識提倡愈切。

（增廣下·陳了常優婆夷往生事蹟兼佛性發隱）

【揀去自力 注重佛加】

大家要曉得：仗自力修持，「自」有何種力？但是無始以來的「業力」！所以萬劫千生，難得解脫。仗阿彌陀佛的弘誓大願力，自然一生成辦。

（三編下·世界佛教居士林開示法語）

揀去自力，注重佛加，冀娑婆具足惑業之含識，現生同赴蓮池。

（續編下・楹聯講堂）

揀去自力，專宗淨土。可謂三生有幸，一道同歸者也。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一）

【直登彼岸 身心坦然】

如來所說，一切教典，見思不盡，生死莫免。

唯有淨土，專仗佛力，如子幼稚，賴母撫育。

如度大海，須仗舟船，直登彼岸，身心坦然。

（增廣下・佛說輪轉五道罪福報應經集解題詞）

【仗佛慈力 獲此巨益】

念佛求生淨土法門，乃如來一代時教中之特別法門。普被三根，等攝凡聖。上之則等覺菩薩，不能超出其外。下之則逆惡罪人，亦可預入其中。有教無類，生正信者，咸得實益，即生了辦。具煩惱者，亦預聖流。猶大海之普納百川，若太虛之遍含萬象。設如來不開此法，則末世眾生，誰能斷煩惱以了生死，出五濁以超三界乎？良以一切法門，皆須依戒定

慧之道力，斷貪瞋癡之煩惱。若到定慧力深，煩惱淨盡，方有了生死分。倘煩惱斷而未盡，任汝有大智慧、有大辯才、有大神通，能知過去未來，要去就去，要來就來，亦不能了，況其下焉者乎？仗自力了生死之難，真難如登天矣。

若依念佛法門，生信發願，念佛聖號，求生西方。無論出家在家、士農工商、老幼男女、貴賤賢愚，但肯依教修持，皆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一得往生，則定慧不期得而自得，煩惱不期斷而自斷。親炙乎彌陀聖眾，游泳乎金地寶池。仗此勝緣，資成道業。俾帶業往生者，直登不退；斷惑往生者，速證無生。此全仗阿彌陀佛大悲願力，與當人信願念佛之力，感應道交，得此巨益。較比專仗自力者，其難易天地懸殊也。

然每有愚人，卑劣自居，不敢承當。亦有學者，大乘自命，不屑修習。須知五逆十惡之人，臨終地獄相現，善友教以念佛，未滿十聲，蒙佛接引，往生西方，以卑劣自居者，可以興起矣！《華嚴》一經，王於三藏，末後歸宗，普賢菩薩，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西方，普勸善財及華藏海眾，一致進行，求生西方，以期圓滿佛果。此之法門，何敢視作小乘？況善財已證等覺，海會悉證法身，彼尚求生，我何人斯，不屑修習？豈但高豎慢幢，直是毀謗《華嚴》。……願學大乘者，同附華藏海會之班，則其自利利人大矣！

彼參禪者，謂參禪一法，乃直指人心見性成佛之法，固為「實」為「頓」。不知參禪，縱能大徹大悟，明心見性。但見即心本具之理性佛。若是大菩薩根性，則即悟即證，自可永出輪迴，高超三界。從茲上求下化，用作福慧二嚴之基。此種根性，就大徹大悟人中論之，亦百千中的一二人耳。其或根器稍劣，則縱能妙悟，而見思煩惱未能斷除。仍須在三界中，受生受死。既受生死，從悟入迷者多，從悟入悟者少。是則其法雖為「實」為「頓」，苟非其人，亦不得「實」與「頓」之真益，仍成「權、漸」之法而已。何以故？以其仗自力故。自力若十分具足，則何幸如之。稍一欠缺，則只能悟理性，而不能親證理性。今時則大徹大悟者，尚難其人，況證其所悟者哉？

念佛一法，徹上徹下，即權即實，即漸即頓，不可以尋常教理批判。上至等覺菩薩，下至阿鼻種性，皆須修習此徹上徹下之謂也。如來為眾生說法，唯欲令眾生了生脫死耳。其餘法門，上根則即生可了，下根則累劫尚難得了。唯此一法，不論何種根性，皆於現生往生西方，則生死即了。如此直捷，何可名之為漸？雖有其機，不如尋常圓頓之機，有似乎漸。而其法門威力，如來誓願，令此等劣機，頓獲大益。其利益全在仗佛慈力處。凡禪講之人，若未深研淨宗，未有不以為淺近而藐視者。若深研淨宗，則當竭盡心力，而為宏揚。豈復執此「權、實、頓、漸」

之謬論，而自誤誤人哉？

（增廣上·覆馬契西居士書二）

【餘一切法 絕無此義】

念佛一法，重在佛慈加被。雖屬具足惑業之凡夫，亦可承佛慈力，帶業往生。餘一切法，則絕無此義。

（三編下·覆溫光熹居士書六）

淨土法門，其大無外。如天普覆，似地均擎。上之則等覺菩薩，不能超出其外。下之則逆惡罪人，亦可預入其中。誠可謂三世諸佛之總持法門，一代時教之特別妙道也。但以法門大而攝機溥，用力少而得效速。致稍通宗教者，皆藐視之，謂為愚夫愚婦之修持法門，而不知佛力自力之大小難易，不可以語言文字形容也。

（三編下·思歸集發刊序民國二十八年己卯冬至前三日）

【欲倡淨土 詳辨難易】

講淨土，要將淨土為佛法中之特別法門，下凡與上聖共修之道，末世眾生不修此法，則但種未來之善根，絕難現生出輪迴等道理詳說。……隋道綽禪師，一生專弘淨土，講淨土三經近二百遍，可知一年之中當講

四五遍。不以繁重為忌，唯期人各悉知。今人則必不肯如是重重屢講也。古人以利人為本，今人以求名為本。若專講淨土，人或見輕，所以不肯專精致力於一法也。

（三編上·覆郭漢儒居士書二）

時當末法，欲極力提倡淨土，當詳於佛力、自力之大小難易處發揮，並在彰顯「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之所以然，庶不至欲勸人而反致人生謗毀也。

（續編上·與魏梅蓀居士書十五民國十一年）

【理事並談 誠勸齊施】

末法眾生，根機陋劣。禪教諸法，唯仗自力，契悟尚難，何況了脫？唯有仗佛力之淨土法門，但具真信切願，縱五逆十惡，亦可永出輪迴，高預海會。此不可思議之最上乘法，宜理事並談，誠勸齊施。震海潮音，霑大法雨。

（增廣上·與佛學報館書）

【以佛祖為師 不以高人為據】

修行淨土，有決定不疑之理，何必要問他人之效驗。縱舉世之人皆無

效驗，亦不生一念疑心，以佛祖誠言可憑故。若問他人效驗，便是信佛言未極，而以人言為定，便是偷心，便不濟事。英烈漢子，斷不至捨佛言而取信人言，自己中心無主，專欲以效驗人言為前途導師，可不哀哉！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一）

淨土一法，乃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多有欲作千古第一高人者，藐視而毀謗之。吾人當以諸佛諸祖為師，不當以此種高人為據，則可即生蒙佛慈力，往生西方。否則，了生脫死，當在驢年。

（續編上·覆濟善大師書）

【註】淨土法門，是佛境界，唯佛與佛，乃能究竟。如《大經》所說：「聲聞或菩薩，莫能究聖心」、「二乘非所測，唯佛獨明了」。故修學淨土，須明至理，不以人言而疑佛言，應以佛言為準，以佛言是從。如印祖所言：「以佛祖為師，不以高人為據。」善導大師亦有深誠云：「唯可深信佛語，專注奉行，不可信用菩薩等不相應教，以為疑礙，抱惑自迷，廢失往生之大益也。」

【囂囂得意 良可痛嘆】

今之欲親近善知識者，須先知禪淨之所以。否則，十有八九，由善知識破壞淨土善根，尚自囂囂得意，謂得正法，良可痛嘆。

（續編上·覆鄭慧洪居士書民國二十二年）

【不仗佛力 非愚即狂】

念佛一法，至極穩當。小慧之流，每棄佛力而修仗自力之法。非愚即狂，莫由挽救。吾人但當深信佛言，固守淨宗之旨。當不至流入邪外，及以意見明瞭為親證也。近有高明真切用功，流入偏知謬見。貢高我慢，藐視念佛者，亦復不少。此等皆因不自量，而妄以己之能了知，為能證得也。豈知坯器未火，經雨即化為塵土耳。

（三編下·覆鄭慧洪居士書三）

今人稍聰明，便自大自是。末世凡夫欲證聖果，不依淨土，皆屬狂妄。參禪縱到明心見性，見性成佛地位，尚是凡夫，不是聖人。

（三編上·覆謝慧霖居士書六）

如來大慈，普度眾生，唯此一法，堪暢本懷。眾生修行，冀出生死，唯此一法，決遂所願。法門廣大，利益宏深。固宜一切佛子，悉皆奉行。何近見愚夫愚婦，率多竭誠歸命。而通宗通教之士，反漠然置之，若不

聞知者然。其故何在？以研教者按常途教理以論斷證，不信有帶業往生之事。矜常處生死以度眾生，不願為速出生死之人。不知坯器未燒，經雨即化；煩惱未斷，轉生即迷。自利尚難，焉能利他？此皆不諒己德，以博地凡夫，稍具慧性，便以法身大士之作略自擬，以致一誤永誤也。參宗者專主參究，以期明心見性。不知其機稍劣，不能明心見性者多多也。即使已得明心見性，而惑業未斷，仍舊輪迴生死，不能出離者，又多多也。五祖戒、草堂清、海印信、真如喆等，乃其確證。

噫！死生亦大矣，何可以專仗自力而不仗佛力耶？抑或自力果愈於佛力耶？夫人之處世，大而創業垂統，小如一衣一食，莫不仗眾人之力，以成自事。至於了生死大事，乃雖有佛力而不肯倚仗，欲顯出格之作略，恐墮愚夫之窠臼。其志可謂大矣，惜乎不知其所謂大也。不觀《華嚴》一經，王於三藏，乃如來初成正覺，為界外四十一位法身大士，所說一生成佛之法。其一生成佛之歸宗結頂究竟實義，在於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夫善財所證，已得與普賢等，與諸佛等，所謂等覺菩薩也。等覺去佛，特一間耳，尚須迴向往生。舉華藏世界海諸菩薩，同稟此教，同修此法。豈今之通宗通教者，其根性之利、證入之深，悉能超過此等菩薩乎？千經萬論，處處指歸；往聖前賢，人人趣向。豈此諸經論，皆不足遵依；此諸聖賢，皆愚夫愚婦耶？一言以蔽之，曰：業深障重，未應解脫。故致「日用不知，習矣不察」而已。

（增廣下・普賢行願品疏鈔攝序）

【註】末世凡夫，不信淨土者，多如大師所言：非愚即狂。愚者不知，狂者自是，皆不得淨土之益。善導大師「機法深信」之勸，可為末法眾生對治良藥：

一者決定深信：自身現是罪惡生死凡夫，曠劫以來，常沒常流轉，無有出離之緣。

二者決定深信：彼阿彌陀佛四十八願，攝受眾生，無疑無慮，乘彼願力，定得往生。

若有此兩種深信，則愚者可安愚，老實念佛，得生淨土（其愚不可及）；狂者可迴心，捨自力歸佛力，擬隨華藏之班，一致西歸（是謂之大智）。

【淨宗行者 所當切戒】

世有好高務勝者，每每侈談自力，藐視佛力。不知從生至死，無一事不仗人力，而不以為恥。何獨於了生死一大事，並佛力亦不願受，喪心病狂，一至於此。淨宗行者，所當切戒！

（續編下・淨土指要民二十年）

【捨爾狂心 力行斯道】

淨土法門，釋迦彌陀之所建立也，文殊普賢之所指歸也，馬鳴龍樹之所弘揚也，匡廬、天臺、清涼、永明、蓮池、藕益之所發揮倡導，以普勸夫若聖若凡、或愚或智也。此諸菩薩大士於千百年前，早已為吾遍研藏教，特地揀出此不斷惑業，得預補處，即此一生，定出樊籠，至圓至頓，至簡至易，統攝禪教律，而高出禪教律，即淺即深，即權即實，殊特超越，天然妙法也。吾信仰佛祖，以古為師，豈不如親近今時知識之為愈乎！《華嚴》一經，王於三藏，末後一著，歸重願王。華藏海眾，悉證法身，咸求往生，企圓佛果。吾何人斯，敢不景從。捨爾狂心，力行斯道。功德利益，當自證知。何待遍參，方為知法哉！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一）

【十有九個 犯此心病】

世間聰明人，多多不自量，視淨土法門為等閒，而欲於仗自力之各種深妙法門，得其巨益。卒至但識教義，未能心得；縱有心得，亦不濟事。棄易求難，弄巧成拙，聰明人十有九個，犯此心病。

（續編上·覆朱南圃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淨土法門，契理契機，用力少而成功易，如風帆揚於順水，以仗佛力

故也。其他各宗，用力多而成功難，如蟻子上於高山，全憑自力故也。等覺菩薩，欲圓滿佛果，尚須求生西方。何況我等凡夫，業根深重，不致力於此，是捨易而求難，惑之甚矣。

（三編下·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死盡偷心 專修此法】

如來懸知，末世眾生，無力斷惑，特開一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法門，俾彼法身大士，與具縛凡夫，及五逆十惡之極重罪人，同於現生，往生西方。既生西方，則了生脫死，超凡入聖，各隨己資，而為悟證。其慈悲撫育之心，雖天地父母，不能喻其萬一。以此法門，仗己信願念佛之力，感佛慈悲攝受之力，感應道交，故得不斷煩惱，帶業往生。較彼專仗自力者，其難易不可同年而語矣。念佛之人，若知此義，自能死盡偷心，專修此法，不致好高務勝，隨經教知識語言所轉，捨此別修諸餘法門也。

（增廣下·曹雲蓀了義居士舍宅為念佛林發隱）

若於此法能生信心，雖是業力凡夫，即可現生了生脫死，超凡入聖。倘不於此法認真修持，而於如來所說一切諸法中，隨修一法，或兼修各法，欲了生死，勿道即生不能了，或經百千萬生及百千萬劫，尚不能了

者，多多也。何以故？以念佛求生西方一法，專仗佛力。自己但具真信切願，持佛聖號。則於臨命終時，決定蒙佛接引，往生西方。其餘一切法門，必須修到業盡情空之時，方可了脫生死。否則任汝工夫深、功德大，煩惱若有一絲一毫未盡，則仍然不能出離六道輪迴之外。以自力了生死，比仗佛力了生死，其難易奚啻天淵懸殊也。

汝幸宿有善根，於此法門能生信心。然須立深重誓，決不隨其餘經典知識言教，捨此法門另修他法。庶可不負此宿根與現緣也。若讀諸大乘經，見其義理深奧，或親近禪、教、律、密各宗知識，聞其所說親切，遂視念佛為平常，視彼為奇特，捨此修彼，則如稚子捨父母，重病棄良醫，欲得成人癒病，何可得乎？

（三編上·覆丁普澗居士書）

【將此八句 通身荷擔】

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欲學佛道以脫凡俗，若不注重於此四句，則如無根之木，期其盛茂，無翼之鳥，冀其高飛也。

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博地凡夫欲於現生即了生死，若不依此四句，則成無因而欲得果，未種而思收穫，萬無得理。

果能將此八句，通身荷擔，決定可以生入聖賢之域，沒登極樂之邦。

（三編上・覆蔡契誠居士書三）

二、論說本懷

1、入佛知見

【大事因緣 出興於世】

諸佛為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所謂大事因緣者，無非欲令眾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直下成佛而已。

（增廣上·與福建劉廷誠居士書）

【法華會上 方暢佛懷】

佛祖種種言教，無非指示眾生本具心性，令其返迷歸悟，復本還元而已。然眾生機有淺深，迷有厚薄。不假種種言教開導，種種法門對治。則迷雲障於性空，何由令其一一徹見心月也哉？以故如來最初成道，演大《華嚴》。直談界外大法，不與權小所共。俾宿根成熟一類大機，同證真常，誕登覺岸。復以鈍根眾生，未能得益。遂為循循善誘，隨機演說。或以五戒十善，攝彼人天二乘，令其種入佛道之勝因。或以四諦、十二因緣、六度萬行，攝彼聲聞、緣覺、菩薩三乘，令其得證佛道之近緣。始自「阿含」，以迄「般若」。莫不曲順根性，而為宣說。令其漸次增進，就路還家。佛之本懷，秘而不宣。迨至法華會上，開權顯實，開跡顯本。人天權小，皆是一乘。客作賤人，實長者子。普授三根之記，

大暢出世本懷。與最初《華嚴》，始終互映。可謂一大事因緣，全體付囑，了無餘蘊矣。

（增廣下·佛光月報序）

【註】天臺宗將一代時教大分五時，所謂華嚴時、阿含時、方等時、般若時、法華涅槃時。華嚴純大無小，阿含純小無大，方等攝小歸大，般若即小即大，如是曲順根機，循循善誘。直至法華涅槃時，始開權顯實，開跡顯本，彙三乘歸於一乘，普授成佛之記。就通途法門而言，所謂暢佛本懷者，即在法華涅槃時。

2、暢說淨土

【欲暢佛懷 別開淨土】

如來為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所謂大事者，欲令一切眾生，悉皆開示悟入佛之知見，各得成佛而已。以眾生根性，大小不一，致如來法門，權實不同。由茲如來普度眾生之心，不能大暢。故特開一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一法，俾若凡若聖，同於現生，出此苦域，生彼樂邦。上根則頓證法身，中下亦同登不退。令眾生同出生死，暢如來出世本懷。其為利益，莫能名焉。

（續編下·南京三汊河創建法雲寺緣起碑記民二十二年）

隨機所說種種法門，雖則大小不同，權實各異。皆仗自力，斷惑證真，方出生死。故於如來普度眾生之懷，未能究竟舒暢。由是於諸法外，又復特開信願念佛求生淨土一門。指極樂世界，以為本有家鄉；指阿彌陀佛，以為無上慈父。令其發菩提心，持佛名號，以深信願，求生西方。果能拳拳服膺，念茲在茲，則以己信願，合佛誓願。生佛相契，感應道交。現生則業障消滅，福慧增崇；臨終則蒙佛接引，托質寶蓮。其有惑業已斷，則即登補處，速證佛乘。縱令博地凡夫，通身業力，亦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既往生已，即得迴出凡流，高預海會。惑不期斷而自斷，真不期證而自證。此之法門，全仗佛力。喻如跛夫日行數里，若乘轉輪聖王輪寶，則頃刻之間，遍達四洲。是輪王力，非己力也。畢世修行者，固然如是。即五逆十惡，極重罪人，臨命終時，地獄相現，若能至心念佛，即得蒙佛接引。良以佛視眾生，猶如一子。於善順者，固能慈育；於惡逆者，倍生憐憫。子若迴心向親，親必垂慈攝受。……此實一代時教最妙之法，上聖下凡共由之路。遍透九界之機宜，極暢如來之本懷。

（增廣下·陝西南五臺山大覺岩西林茅篷專修淨業緣起記）

【諸法本源 一道同歸】

淨土法門者，如來一代時教之特別法門也。為諸法之本源，舉凡聖而

悉度。上中下三根普被，禪教律一道同歸。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允為九界眾生歸真之捷徑，大暢本師釋迦出世之本懷。

（續編下·無錫西方殿緣起碑記民二十二年）

【特說三經 全收九界】

如來一代所說，一切大小乘法，皆隨眾生根性而說。或契理而不能遍契群機，或契機而不能徹契至理。因茲如來出世度生之本懷，鬱而不暢。眾生即生了脫之大法，卷而未舒。《華嚴》雖已導歸西方，而人天權乘未聞。諸經亦多略示端倪，而法門綱要未著。由是如來興無緣慈，運同體悲，特於方等會上，說彌陀淨土三經。普被三根，全收九界。闡如來成始成終之妙道，示眾生心作心是之洪猷。機理雙契，凡聖齊資。如阿伽陀藥，萬病總治。如十方虛空，萬象總含。普令聖凡，現生成辦道業。大暢如來，出世度生本懷。倘如來不說此法，則末法眾生，無一能於現生了生死者。

（續編上·續編發刊序）

【諸佛舒舌 證誠決疑】

淨土法門者，如來徹底悲心、普度眾生之法門也。令彼無力斷惑，具縛凡夫，信願持名，現生了脫，與觀音勢至同為伴侶。上而至於等覺菩

薩，位鄰佛果，尚須往生，方成正覺。至頓至圓，徹上徹下，超越一代時教所說一切法門。以故當佛說《彌陀經》時，六方諸佛出廣長舌，一音讚歎，稱為「不可思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又謂「我釋迦世尊，能為甚難稀有之事」。而我世尊，自敘宿因，謂「我於五濁惡世，行此難事，得證菩提，為一切世間，說此難信之法，是為甚難」。令其聞者，信受奉行，以究竟暢己出世之本懷而已。

然此法門，甚深難測，雖經諸佛本師交相勸信，而世之疑者，猶復甚多。不但世智凡情不信，即深通宗教之知識，猶或疑之；不但知識不信，即已證真諦、業盡情空之聲聞緣覺，猶或疑之；不但小聖不信，即權位菩薩，猶或疑之；即法身大士，雖能諦信，尚不能窮源徹底。良以此之法門，以果覺為因心，全體是佛境界，唯佛與佛，乃能究盡，非彼諸人智所能知故也。我輩凡夫，仰信佛言，依教奉行，自獲實益。若得聞此不思議法門，便是多劫深種善根，況信受奉行乎哉？

（增廣下·重刻龍舒淨土文題詞並序代王弘願作）

【預鑒機宜 特開此門】

如來愍念眾生，示成正覺。俯順群機，循循善誘。大根則令其悟一心之具造，斷惑證真，以直趣菩提。小器則令其明三世之因果，趨吉避凶，為入道方便。雖則大小不同，權實各異。皆須斷盡見思二惑，方可出離

分段生死。倘惑業未盡，道果未成，縱有修持，不能自主。久經生死，進少退多，以道不勝習，業能縛心。譬如坯器未燒，經雨則化。雖有前功，了無所益。以是之故，特開一信願念佛，求生淨土法門。俾若凡若聖，或智或愚，同以深信切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極樂世界。此則以己信願，感佛慈悲。感應道交，必蒙攝受。迨至臨欲命終，即得隨佛往生也。既往生已，則已斷惑者，速證無生；具業縛者，亦登不退。從茲親炙彌陀，參隨海眾。薰陶化育，染如來之妙香。障盡智圓，復本具之佛性。俯提劣機，曲護初心，唯此法門，最為第一。如來之恩，廣大周至。雖天地父母，莫能喻其萬一也。（增廣下·西方公據重刻序）

如來預鑒機宜，特開淨土一門，俾一切若聖若凡，上中下根，同事修持，同於現生往生淨土。上根則速成佛道，下根則亦預聖流。較彼一代所說仗自力法門，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以佛力法力不可思議，加以眾生信願行力，則無論功夫淺深、罪業輕重，皆得蒙佛慈力，接引往生也。

（增廣下·阿彌陀經白話解釋序）

【一代時教 皆莫能及】

娑婆世界，以音聲作佛事；生死苦海，非念佛莫出離。而芸芸眾生，迷真逐妄，背覺合塵，久經長劫，輪迴生死。於是動我釋迦世尊同體悲

心，特開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一門，俾上中下根，若聖若凡，同於現生，往生西方。其成就大機，頓證法身；俯提劣機，速出生死。一代時教，皆莫能及。以故西天東土之出格高人，莫不以此自行化他，由其為「入道之妙門，成佛之捷徑」故也。

（增廣下·生西金鑒序）

念佛法門，為一切法門之大海。非其他法門，如小小溝渠可比。

（三編下·世界佛教居士林釋尊聖誕日開示法語）

如來一代時教，所說一切法門，雖則大小不同，權實各異，無非欲令眾生斷惑證真，了生脫死，圓彰本有，直成佛道而已。但以眾生根機不一，故致如來隨順機宜，作偏圓頓漸，種種說耳。然眾生輪轉生死，久經長劫，惑業深厚，障蔽妙明，非宿根成熟者，欲於一生取辦，實乏其人。既不能一生取辦，則再一受生，其迷而退者，萬有十千；悟而進者，億無三四。仗自力修戒定慧，以斷煩惱而證涅槃，其難如是。致如來普度眾生之懷，鬱而不暢；眾生速出生死之道，塞而罔通。

然如來大慈，必欲令一切眾生，同於現生了生脫死，超凡入聖，遂開一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之淨土法門，無論上中下根，悉令現生度脫。乃以

已信願念佛，感佛慈悲攝受，感應道交，故獲斯益。其有已斷煩惱者，即可頓證法身，速成佛道。縱令惑業深厚者，亦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以故《華嚴》證齊諸佛之等覺菩薩，尚須以十大願王，導歸極樂。《觀經》將墮阿鼻之逆惡罪人，猶得以十稱洪名，預諸末品。三根普被，利鈍全收，盡法界一切眾生，但有信願，無一不被其澤，其圓頓直捷，超出一切法門之上。

（增廣下·歸宗精舍同修淨業序）

【暢佛本懷 唯在於淨】

了君大事唯修淨，

暢佛本懷在往生。

（續編下·楹聯念佛堂）

生死，吾人第一大事也。淨土法門，了生死無上妙法也。一代時教，浩若淵海。其究竟暢佛普度眾生之本懷者，唯淨土一法而已。

（增廣下·往生論註跋）

竊聞淨土者，乃究竟暢佛本懷之法也。高超一切禪教律，統攝一切禪

教律。略言之，一言一句一偈一書，可以包括無餘；廣說之，雖三藏十二部之玄言，五宗諸祖師之妙義，亦詮不盡。縱饒盡大地眾生，同成正覺，出廣長舌，以神通力、智慧力，塵說、剎說、熾然說、無間說，又豈能盡？良以淨土本不思議故也。試觀《華嚴》大經，王於三藏；末後一著，歸重願王。《法華》奧典，妙冠群經；聞即往生，位齊等覺。則千經萬論，處處指歸者，有由來也。文殊發願，普賢勸進。如來授記於《大集》，謂末法中，非此莫度；龍樹簡示於《婆沙》，謂易行道，速出生死。則往聖前賢，人人趣向者，豈徒然哉！誠所謂「一代時教，皆念佛法門之註腳」也。不但此也，舉凡六根所對一切境界，所謂山河大地、明暗色空、見聞覺知、聲香味等，何一非闡揚淨土之文字也。寒暑代謝，老病相摧，水旱兵疫，魔侶邪見，何一非提醒當人速求往生之警策也。廣說其可盡乎？

（增廣上·與悟開師書）

【善護群機 歸於淨土】

大覺世尊，特垂哀憫，示生世間，成等正覺，隨順眾生，說種種法。大根則直說一心具造之理，令彼親得證悟；小根則詳示三世因果之事，令彼漸次修持。既知此理此事，誰肯懷珠作丐，求樂得苦？其背塵合覺，返迷歸悟，以期復我本具之天真佛性，不容已也！雖然，煩惱深厚，未

易消除，非多劫善根成熟者，實難現生即得超出輪迴之外也。故我世尊，以大慈悲，特開一仗佛慈力往生淨土法門，俾彼上聖下凡，同於現生，往生西方，實為撫育保綏之要道，亦是速證菩提之妙法。以一切諸佛，非此法莫能圓滿菩提；一切眾生，非此法莫能即出生死。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由其「以果地覺，為因地心」，故得「因該果海，果徹因源」也。

（增廣下·佛法要論序）

如來特開淨土一門，不獨為接引普通行人，實為保護於宗於教有所悟證，而未至凡情聖見俱不可得、煩惱淨盡、翛然解脫者。夫已悟已證，未至其極，若無淨土法門為之保護攝持，則此諸行人，再經受生，沉沒者居多，而進修者甚少矣。感佛恩德，不禁令人哽咽涕零。

（續編下·佛祖心燈禪淨雙勸合編流通序民二十年）

【大事因緣 以此圓滿】

佛以大慈大悲，在一切仗自力法門之外，設一仗佛力法門，即是令念佛往生淨土法門。於是根器無論大小，皆得仗佛力以了生脫死。而我佛大事因緣，亦於是得以圓滿矣。

（三編下·世界佛教居士林釋尊成道紀念日開示法語）

【靜言思之 能不愧死】

吾人一念心性，直下與釋迦彌陀，無二無別。而釋迦彌陀，已成佛道於塵點劫前。又復數數示生，數數示滅，以行化導。欲令吾人，繼其芳蹤。而吾人以煩惱惑業，無力斷除。直至今日，尚在生死輪迴中，頭出頭沒，渺不知其何所底止。縱令往劫曾聞佛法，依教修行。但以自力劣弱，不能斷惑，依舊常沉溺於生死苦海中，莫之能出。靜言思之，能不愧死？釋迦彌陀，有鑒於此，特開一信願念佛法門，令其仗佛慈力，橫超三界。俾上中下根，同得往生西方。可謂真慈大悲，至極無加矣。

（增廣下·阿彌陀經直解序）

【及早注意 此之一法】

須知佛法，法門無量，欲依之修持了生脫死，必須到業盡情空地位方可。否則，夢也夢不著。唯淨土法門，若具真信切願，加以至誠懇切念佛，則便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一得往生，則已了生脫死，超凡入聖矣。倘不依此法，另修別種法門，則斷難現生了脫。現生得遇此法，而不注意，將來豈能又遇此法，而即注意修持乎？是以宜及早注意於此法也。

（續編上·覆姚維一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多劫不能成佛，由修自力法門故。須知淨土法門，縱臨終始聞，能生信願而念，即可往生西方，了生脫死。況未至臨終，即已預修乎？

（三編上・覆丁普澗居士書）

【有緣遇者 幸何如之】

無論上中下根，但能具足真信切願念佛名號者，則決定往生，萬不漏一。實為如來普度眾生之無上第一妙法。猶如乘大火輪，於大海中，普拯沉溺，同登彼岸。有緣遇者，幸何如之！

（增廣下・鎮海李太夫人燃燈照海記）

貳、讚淨土超勝

一、弘誓強緣

1、彌陀本願

【大悲本願 無一簡擇】

四十八願度眾生，逆惡歸心也來迎；

非是混濫無簡擇，憐彼是佛尚未成。

（續編下·頌讚阿彌陀佛像讚）

【註】彌陀大悲，無一簡擇，十方眾生，平等救度。所謂「十方眾生，稱我名號，若不生者，不取正覺」也。何以佛無簡擇，慈心平等？以憐憫一切眾生皆是未成之佛故。縱雖五逆十惡，亦不忍心捨棄。其心願廣大，其方法簡易，故能上下通攝，平等普度。如是廣大無礙悲心，祖師多有闡釋。

善導大師云：

以佛願力：五逆十惡，罪滅得生；謗法闡提，迴心皆往。

法照禪師云：

彼佛因中立弘誓，聞名念我總迎來；

不簡貧窮將富貴，不簡下智與高才；

不簡多聞持淨戒，不簡破戒罪根深；

但使迴心多念佛，能令瓦礫變成金。

如是法語，皆明「大悲本願，無一簡擇」之要義。

【若我成佛 稱名皆往】

阿彌陀佛，於往劫中，發四十八種大願。有一願云：「若有眾生，稱我名號，求生我國，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是知：佛念眾生，如母憶子。眾生若能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如子憶母。自然上契佛心，感應道交。現生蒙佛加被，業障消滅，諸緣順適；臨終蒙佛接引，帶業往生極樂世界。從茲入聖超凡，了生脫死。（增廣下·岳步雲為親所設佛堂說）

彌陀如來在因地中，發四十八願，願願度生，中有「念我名號，不生我國，誓不成佛」。今者因圓果滿，故「我今念佛，必得往生」。

（三編下·淨土法門說要）

阿彌陀佛誓願度生，若眾生不求接引，佛亦無可奈何。倘至心稱名，

誓求出離娑婆者，無一不蒙垂慈攝受也。阿彌陀佛有大勢力，能拔娑婆無底廁坑不赦牢獄之人，直下出離其中，悉皆安置於極樂本有家鄉，令其「入佛境界，同佛受用」也。

（增廣上·與陳錫周居士書）

【註】淨土法門以四十八願為根本，而四十八願以第十八願為核心，所謂「本願王」也。十方眾生之往生，即仗彌陀第十八願攝受之力。彌陀之本願在此，釋迦之本懷在此，諸佛之護念在此，三經之結歸在此，眾生之安心起行亦在於此。故學修淨土，善解第十八願義，至為緊要。此段即為印光大師詮釋第十八願義，明「乃至十念，必得往生」義。所謂「我今念佛，必得往生」也。能安心於此，起行於此，是可謂善學淨土者也。

第十八願為淨宗肝要、眼目，龍樹菩薩以此而開易行之道，明「稱名自歸」之義；曇鸞大師藉此而闡他力之旨，明「業事成辦」之義；道綽大師依此而開淨土一宗，明「唯此通入」之義。善導和尚大成淨宗，更多闡釋。今引善導和尚於第十八願之釋，顯彰其義。

《觀念法門》釋言：

若我成佛，十方眾生，願生我國，稱我名字，
下至十聲，乘我願力，若不生者，不取正覺。

《往生禮讚》釋言：

若我成佛，十方眾生，稱我名號，下至十聲，若不生者，不取
正覺；
彼佛今現，在世成佛，當知本誓，重願不虛，眾生稱念，必得
往生。

善導大師釋第十八願義甚多，而以《往生禮讚》「四十八字釋」為要，
句句金言，字字放光，可謂淨宗眼目，行人準繩。法然上人極口讚仰此
釋而言：

此文應常稱於口、浮於心、寓於目。

阿彌陀佛，成就本願，莊嚴極樂世界：

以佛眼十方遍覽，有否念我名號之人；

以佛耳晝夜傾聽，有否稱我名號之人。

是故，一稱一念之人，阿彌陀佛，無有不知；攝取光明，不捨
其身；臨終來迎，無有空過。

此文者：四十八願之眼也、肝也、神也。

【萬修萬去 的實非謬】

阿彌陀佛，大慈大悲，有四十八願，願願度生。不但上善稱名，可以嚮往。即五逆十惡，苟能起大慚愧，發露懺悔，無論一念十念，佛亦必攝受之。時雨潤物，萬物無不沾益；大海納川，百川悉足匯歸。萬修萬去，的實非謬。

（三編下·上海法藏寺念佛開示）

【佛願弘深 等視衆生】

上之則文殊普賢，久成佛道之大菩薩；下之則五逆十惡，將墮地獄之惡眾生，皆承彌陀接引之力，皆為淨土所攝之機。可見法門廣大，了無棄物。佛願宏深，等視眾生。

（增廣上·與謝融脫居士書）

【慈悲誓願 本爲凡夫】

佛之慈悲誓願，正為未斷惑者無由了生死，特設此仗佛慈力往生西方一特別法門。俾凡有心者能修，凡具信願念佛者皆能生。此我釋迦彌陀普度眾生之大慈悲心，思之當為感極涕零。

（三編上·覆恆慚法師書一）

念佛法門，實為佛大慈悲，普度一切無力了生死之眾生，而令其即生

速了之無上要道也。

（三編上・覆葉聘臣居士書）

【註】觀印祖意及三經文，知釋迦慈悲正為凡夫，彌陀本願亦為凡夫。《大經》云：「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觀經》以「五逆十惡，十聲得生」證明之，故知淨土一法，雖三根普被，然彌陀特為凡夫發超世悲願，本師特為凡夫開此最勝法門。所謂「諸佛大悲於苦者，心偏愍念常沒眾生，是以勸歸淨土。亦如溺水之人，急須偏救；岸上之者，何用濟為。」善導大師多引經證，詳明「淨土一法，本為凡夫」要義。《觀經》以最下之機，顯最勝之法；《華嚴》以最上之機，讚最妙之法。二經宗旨雖異，共明淨土法門「本為凡夫，兼為聖人」之深妙絕倫也，所謂「托佛願力，五乘齊入」也。無力了生死之凡夫，於此甚深微妙之法，當生大信心，大歡喜心，大感恩心，頂戴奉行，一向專念。

【願令我滿 心令我安】

如來拯濟無方，廣度眾生須度我。

吾輩蚿蝼沒寄，不念彌陀更念誰。

唯期五濁頓空，任他香無人焚，地無人掃。

倘得一真共證，自爾願令我滿，心令我安。

【恩德深廣 粉身難報】

阿彌陀佛，乃法界眾生之無上慈父，險難惡道之第一導師，因中發四十八種之誓願，果上獲超諸數量之光壽。端居蓮邦，分身遍十方刹海；普攝含識，即生證三德涅槃。至若觀音勢至，二位大士，則現身塵刹，尋聲救苦，攝念佛人，歸於淨土，輔弼彌陀，度脫眾生，與樂拔苦，咸令究竟。三聖恩德，深廣無量。雖天覆地載，莫能喻其萬一；縱粉身碎骨，何由報其涓埃。

（增廣下・創建西方三聖殿功德碑記代華德師撰）

2、淨土三經

【欲知念佛 須看三經】

生死大海，非念佛無由得度。欲知念佛之所以然，不看淨土經論，何由而知？固當日誦《阿彌陀經》，常看《無量壽經》及《觀無量壽佛經》，此名淨土三經。讀此，則知彌陀之誓願宏深、淨土之境緣殊勝、行人之往生行相。此外，最親切開示念佛方法，有《楞嚴經》第五卷末後大勢至菩薩〈念佛圓通章〉；又有《華嚴經·普賢行願品》，以十大願王，導歸極樂。讀此，知念佛求生西方一法，乃《華嚴》一生成佛之

末後一著，實十方三世諸佛「因中自利、果上利他」之最勝方便也。

（增廣上・覆包右武居士書二）

【不閱經論 信願何生】

居士既深信念佛，若未參承淨業知識，又不廣閱淨土經論，則真信切願，從何而生？縱能執持名號，只因不求出離，便成人天因果，受享癡福。因福造業，仍沉惡道。倘再路頭不真，涉入邪見，則善因反招惡果。人天福報，亦不可得。阿鼻極苦，長劫難出。譬如入海，既無導師，又乏指南。漂流於狂波巨浪之中，茫茫不知所趣。縱能撐篙搖櫓，豈能免於沉溺。

光少乏問學，長無所知。唯於淨土一法，頗切嚮往。感子之誠，今將淨土經論之最切要者略開一二，一一標其大意。若能歸而求之，則心領神會，自有手之舞之足之蹈之而不自知者，遠勝愚之喋喋也。

（增廣上・與福建劉廷誠居士書）

【淨土三經 專明其致】

淨土三經，專談淨土緣起事理。其餘諸大乘經，咸皆帶說淨土。

（增廣上・與徐福賢女士書）

如來於諸大乘經，咸皆帶說，如《華嚴》、《法華》、《楞嚴》等。其專說者，則有《阿彌陀經》、《無量壽經》、《觀無量壽佛經》。此三經中，凡彌陀之誓願、淨土之莊嚴、三輩九品之生因、十方諸佛之讚歎，悉皆顯示無遺。

（增廣下·阿彌陀經白話解釋序）

念佛求生淨土一法，乃十方諸佛普度眾生之要道，九界眾生速證佛果之妙門。諸大乘經，皆啟斯要。淨土三經，專明其致。世多習矣不察，視為淺近。謂不若教海之宏深，禪宗之直捷。每揚宗教而抑淨土，尚自力而惡佛加。當仁固讓，見義不為。致如來徹底悲心，鬱而不暢；眾生出苦捷徑，塞而罔通。今不避罪責，略引證據。冀見聞隨喜，同生蓮邦。

（增廣下·重刻彌陀略解圓中鈔勸持序）

【註】無論學修何法，都有其正依的經論祖釋，所謂聖言依據、法脈傳承也。淨土法門自古以來以三經一論為其正依，以善導一脈為其正傳。自清朝魏承貫居士將《行願品》加入後，有了四經之說；後印光大師更加《念佛圓通章》，而成五經之論。三經五經，如何依止？通觀《文鈔》，即知印祖雖倡五經，若論所標之正依，亦唯是三經。其言「諸大

乘經，皆啟斯要；淨土三經，專明其致」，可謂一語定準。一代時教，談及淨土法門之大乘經典，多達二百餘部。大師言：「淨土三經，專談淨土緣起事理。其餘諸大乘經，咸皆帶說淨土。」故知：三經乃「專談」，餘者皆「帶說」耳。於三經之外，《行願品》與《圓通章》發揮念佛奧旨，攝歸念佛，可謂最為得力，故大師擴而充之為五經。此二經雖可為弘揚淨土之一助，但仍是「帶說淨土」而已，與淨土三經相較，自有親疏之別，如《文鈔》比較《行願品》與《彌陀經》言：

《彌陀經》為淨土法門之根本法門，《行願品》雖廣大深妙，究非淨土法門之根本法源。故宜二經同念，斷不可只念《行願》，不念《彌陀》。只念《彌陀》不念《行願》則可，只念《行願》不念《彌陀》則不可。《彌陀經》為朝暮課誦，或多念亦可。斷不可絕不念《彌陀經》，而專念《行願品》，以成忘本之修持也。二經固無高下，而對於淨土行人，卻有親疏。

以此可知：二經雖無高下，卻有親疏，何為正依，何為傍依，一目了然。人或執於《華嚴》之圓融無礙，實則念佛無礙圓融，念佛一道同歸，念佛五乘齊入，可謂最極圓融無礙也。故《要解》云：「華嚴所稟，卻在此經」，可謂道其幽玄也。又大師比論《大經》與《華嚴》時，更明《大經》之超勝，其言：「《華嚴》唯局法身大士，此經遍攝九界聖凡。即以《華嚴》論，尚屬特別，況餘時乎？使如來不開此法，則末法眾生，

無一能了生死者。」二經之勝劣，自不待言矣！

綜觀大師之意，誠知：三經為根本，餘者為枝末；三經為源頭，餘者為支流；三經如大海，餘者如江河；三經為正依，餘者為傍依。

誠如大師云：「念佛法門，根本妙諦，在淨土三經。」學淨土者不可不注重三經，不可不正依三經也。

最早確定淨土宗之正依三經者，是彌陀化身之善導和尚。其《觀經疏》於「五正行」之「讀誦正行」中，即明專讀誦淨土三經；又欲明「念佛功能」超絕時，亦藉三經大義以明之。此三經地位之確立，是為善導和尚楷定古今之一義也。

【文有詳略 理無二致】

溯此法之發起，實在於華嚴末會。善財遍參知識，至普賢菩薩所，蒙普賢威神加被，所證與普賢等，與諸佛等，是為等覺菩薩。普賢乃為稱讚如來勝妙功德，勸進善財，及華藏海眾，同以十大願王功德，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以華藏海眾，皆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四十一位法身大士，已遍遊塵剎佛國。其彌陀誓願、極樂境緣、往生因果，一一悉知，故不須說。然華嚴會上，絕無凡夫二乘，及權位菩薩。故雖大弘此法，而凡小莫由稟承。乃於方等會上，普為一切人天凡聖，說《無量壽經》，發明彌陀往昔因行果德，極樂境緣種種

勝妙，行人修證品位因果。此經乃說《華嚴》末後歸宗之一著，說時雖在方等，教義實屬《華嚴》。《華嚴》唯局法身大士，此經遍攝九界聖凡。即以《華嚴》論，尚屬特別，況餘時乎？使如來不開此法，則末法眾生，無一能了生死者。佛以大慈，深恐眾生不便受持，故又說《阿彌陀經》，庶可日常讀誦。又說《觀無量壽佛經》，令諸行人，西方依正莊嚴，常在心目之間。此三經，文有詳略，理無二致。

（續編下·無量壽經頌序民二十五年）

【互攝互融 同主稱名】

《無量壽》、《觀經》、《彌陀》，雖文相不同，而義意則互融耳。佛為九法界眾生說，吾人何可不自量，而專主於最勝者觀乎？丈六八尺，佛已為我輩說過矣。下品將墮地獄之前，大開持名之法，是《觀經》仍以持名為最要之行。《無量壽》詳說佛誓及與淨相，是為依小本修者之要訣。由有此二經，則知小本之文，但撮要耳。是知雖依小本，不得以二本作不關緊要而忽之。至於修時，果真至誠，於一瞻一禮一稱名，皆可消無量罪，增無量福，非一定須作麼修方可耳。

（續編上·覆濟善大師書）

【註】三經看似各別，實則互攝互融，交相發揮念佛宗旨。《大經》

正明，《觀經》巧說，《彌陀經》直說，無不以彌陀本願為旨歸，以稱名念佛為最要之行。三經同主稱名之義，善導和尚言之最為明確，其《觀經疏》云：

如《無量壽經》四十八願中，唯明專念彌陀名號得生。

又如《彌陀經》中，一日七曰專念彌陀名號得生；又十方恆沙諸佛證誠不虛也。

又此經定散文中，唯標專念名號得生。

「唯明、唯標、專念」等義，於三經同主念佛開顯至極。《觀經》雖初開三福九品之散善、十三定觀之定善，而流通文中，特別付囑稱名一行：

佛告阿難：汝好持是語，持是語者，即是持無量壽佛名。

此即《觀經》宗旨所在，善導大師依此而結示一經宗要云：

上來雖說定散兩門之益；

望佛本願，意在眾生，一向專稱彌陀佛名。

此為《觀經》結歸，亦為三經要旨，淨宗眼目。明乎此，則知三經發揮雖異，歸宗是一，所謂「一向專念無量壽佛」也。

【大經五譯 康本爲準】

《無量壽經》有五譯：

初譯於後漢月支支婁迦讖，三卷，文繁，名《佛說無量清淨平等覺經》。

次譯於吳月支支謙，有二卷，名《佛說阿彌陀經》。以日誦之經，亦名《佛說阿彌陀經》，故外面加一「大」字以別之。又有趙宋王龍舒居士，會前二譯及第三譯，並第五趙宋譯，四部取要錄之，名《大阿彌陀經》。當時大興，後因蓮池大師指其有不依經文之失，從此便無人受持者。大藏內有此經，各流通處均不流通。有謂另有一種者，即此經也。

第三譯，即《佛說無量壽經》二卷，現皆受持此經，即曹魏康僧鎧譯。

第四譯，即《大寶積經》第十七《無量壽如來會》，此經王龍舒未見過，乃唐菩提流志譯。前有元魏名菩提留支，非唐人，世多將留支訛引之。

第五譯，名《佛說大乘無量壽莊嚴經》，趙宋法賢譯。原本二卷，以宋人以所譯經多為榮，故分兩卷，於絕不宜分處而分，今刻書本作一卷。

就中《無量壽如來會》，文理俱好，而末後勸世之文未錄，故皆以康

僧鎧之《無量壽經》為準則焉。

（三編上・覆王子立居士書二）

【阿彌陀經 文略義豐】

《阿彌陀經》乃一切聖凡同修之道，亦決於現生了脫之法。文雖顯略，義極宏深。古德欲人皆修習，以故列為日課。……

《阿彌陀經》，文略義豐，普透群機。其為利益，窮劫難宣。以故自佛說此法門以來，往聖前賢，人人趣向。千經萬論，處處指歸。有緣遇者，祈勿錯過，則幸甚。

（三編下・阿彌陀經白話解釋題辭）

【二尊遣喚 悲意甚深】

釋迦彌陀，乘大願輪，興慈運悲，度脫眾生。一則示居穢土，以穢以苦，折伏而發遣。一則示居淨土，以淨以樂，攝受而鈞陶。

（增廣下・觀無量壽佛經石印流通序）

【註】釋迦示居娑婆，殷切發遣，指歸西方；彌陀示居淨土，以大悲願力，攝受救度。此二尊一遣一喚之深慈大悲也。幸聞釋迦之發遣，彌陀之招喚，自當托質蓮台，深歸淨土也。善導《觀經疏》云：「仰蒙釋

迦發遣，指向西方；又藉彌陀，悲心招喚。今信順二尊之意，不顧水火二河，念念無遺，乘彼願力之道。捨命以後，得生彼國，與佛相見，慶喜何極也。」

3、六字名號

【一句佛號 包括一大藏教】

莫訝一稱超十地，

須知六字括三乘。

（續編下·楹聯\彌陀）

一句佛號，包括一大藏教，罄無不盡。通宗通教之人，方能作真念佛人。而一無所知、一無所能之人，但止口會說話，亦可為真念佛人。去此兩種，則真不真皆在自己努力，依教與否耳。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一）

【註】六字名號，乃彌陀五劫思惟、兆載苦修所成，具無量光壽，攝依正二報。乃至十方諸佛功德，諸大菩薩功德，一切經咒功德，無一不攝。如經云：「阿字十方三世佛，彌字一切諸菩薩，陀字八萬諸聖教，三字之中是具足。」是故無論有智無智，初學久修，皆當死盡偷心，做

真念佛人，至心信樂，一心念佛。上智者深明其義，故易做真念佛人（其智不可及）；下愚者安於本分，故亦易做真念佛人（其愚不可及）；中間之人，或難窮其理，或不安於分，故多難做真念佛人。非其不能，是不願也。其真與不真，端在自己是否依教奉行耳。

【即此一名 圓攝一切佛名】

阿彌陀佛，是法界藏身，即此一名，即圓攝十方三世一切佛號。

（續編上·覆陳其昌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註】阿彌陀佛，號光中極尊，佛中之王，是法界藏身，一佛攝無量諸佛，一土含無量佛土。故念一佛，即同念十方諸佛；生一土，即同生十方佛土。

【六字義釋 以示歸命之意】

「南無阿彌陀佛」六字，通是梵語。「南無」，亦作有「曩謨」者，經中通作「南無」，此翻「恭敬、歸命、頂禮」等。此二字，乃直示「恭敬、歸依」之意。「阿彌陀佛」，此翻「無量壽」，亦翻「無量光」。謂此佛之壽命光明，悉皆無量。

（三編上·覆應脫大師書三）

【註】六字名號，義雖無量，大要有二：一攝彌陀無量功德，二示眾生歸命往生，二者可謂機法一體。古今大德多有釋義，以善導大師「六字義釋」，圓攝機法要義，暢顯往生至理，最為精要。其《觀經疏》云：

言「南無」者：即是歸命，亦是發願迴向之義；

言「阿彌陀佛」者，即是其行。

以斯義故，必得往生。

三經要義於此攝盡，信願行盡在此一名號中，眾生稱念，乘佛願力，自得往生。

二、淨土勝易

1、法門廣大

【淨土法門 其大無外】

淨土法門，其大無外。具攝初中後法，普被上中下根。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於現生中，定出生死；不歷僧祇，親證法身。乃如來一代時教中之特別法門，實眾生一切修持中之出苦要道。以其仗佛

慈力，故與專仗自力者，其利益奚啻天淵懸殊也。以故將墮阿鼻者，由十念而即得往生；已證等覺者，發十願而迴向淨土。是知此之法門，乃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也。故自《華嚴》導歸，祇園演說以來，往聖前賢，人人趣向；千經萬論，處處指歸。

（續編下·昆山佛教西方蓮花會緣起序民二十二年）

淨土法門，其大無外。全事即理，全修即性。行極平常，益極殊勝。良由「以果地覺，為因地心」，故得「因該果海，果徹因源」。一切法門，無不從此法界流。一切行門，無不還歸此法界。三根普被，利鈍全收。等覺菩薩，不能超出其外。逆惡罪人，亦可預入其中。統攝律、教、禪、密之宗，貫通權、實、頓、漸之教。於一代時教中，獨為特別法門，其修證因果，不得以通途教義相繩。古今多有深入經藏，徹悟自心，於此法門，不生信向者，以死執仗自力通途之教義，論仗佛力特別之因果之所致也。使知此義，則其信向修持之心，佛也不能阻止矣。

（續編下·無量壽經頌序民二十五年）

淨土法門，廣大如法界，究竟如虛空。一切法門，無不從此法界流；一切行門，無不還歸此法界。……淨土法門，猶如大海，普納眾流；亦

如太虛，遍含萬象。盡法界眾生，無一人不攝其中；盡法界諸法，皆由此得其實際。以其為如來一代時教之特別法門，三世諸佛之總持要道故也。

（續編下·淨土聖賢錄序民二十二年）

【註】極樂雖在西方，而實廣大無邊，遍攝十方。《往生論》讚云：「究竟如虛空，廣大無邊際。」法門利益廣大無邊，法門應機無一遺漏。是故無一法不從此流，無一人不攝其中。廣大無礙，一門普攝。如大海普納百川，如虛空遍含萬象。可謂極簡極易之法，至頓至圓之教。

【事雖簡易 理極圓頓】

念佛一法，事雖簡易，理極圓頓，三根普被，利鈍全收，為如來一代時教無量法門中之最上宗要。一切法門，恆沙妙義，無不從此法界流，無不還歸此法界。

（增廣下·常明庵萬年念佛會碑記）

淨土法門，其大無外。一切法門，無不從此法界流；一切行門，無不還歸此法界。實諸佛圓滿菩提成始成終之道，亦眾生仗佛慈力即生了脫之法。其理甚深，其事甚易，故致人多未能識其底蘊。或求人天福報，不敢直下承當。或捨信願求生，專看念佛是誰。遂將如來普為一切上聖

下凡特立仗佛慈力即生高預蓮池海會之法，仍成自力。以既無信願，縱令親見是誰，亦只是大徹大悟而已。倘煩惱未盡，則依舊輪迴，濁惡境緣，迷失者多。欲了生死，當在驢年。可不哀哉！

（三編下·淨土生無生論講義發刊序）

【註】此所謂淨土法門之「勝易二德」也。理極圓頓故勝，事甚簡單故易。因其勝故，上可攝等覺菩薩；因其易故，下可度逆惡凡夫。法然上人於此「勝易二德」更有詳釋，其曰：

言「勝」義者：

謂至極大乘意者，體外無名，名外無體。

萬善妙體，即名號六字；恆沙功德，備口稱一行。

大願業力所構出，令萬德讓與行者；

他力難思巧方便，令一稱超過眾善。

知識廣讚，猛火為涼風；善友教稱，金蓮如杲日。

名號大利，無上功德也。

言「易」義者：

不論行住坐臥，修之預來迎；

不謂時處諸緣，稱之遂往生；

此則不依身心濁亂，只依他力引攝故也。

【是大因緣 是秘密藏】

淨土事者，是大因緣。淨土理者，是秘密藏。汝能信受奉行，即是以佛莊嚴而自莊嚴。

（增廣上·淨土決疑論）

【註】阿彌陀佛因中攝取二百一十億諸佛妙土，清淨之行，結成四十八願，成就極樂莊嚴，成就萬德洪名，是謂之大因緣。極樂莊嚴、佛之功德、眾生往生唯佛徹知，是謂之秘密藏。眾生念佛亦是大因緣，非於一佛二佛而種善根故。眾生念佛即入秘密藏，順佛本願故，蒙光攝取故，潛通佛智故，直入報土故。無論何等根機，但能念佛，即是以佛莊嚴而自莊嚴，攝佛功德成自功德，是則名曰香光莊嚴，同入彌陀願海，共證無上菩提。

【即淺即深 即權即實】

此之一法，即淺即深，即權即實。上上根不能逾其闔，故已證等覺者，尚須十願導歸。下下根亦可臻其域，故將墮阿鼻者，猶能九品立預。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暢如來出世之本懷，作眾生出苦之達道。由是文殊、普賢、馬鳴、龍樹等諸菩薩，遠公、智者、清涼、永明等諸祖師，悉皆出廣長舌以讚揚，發金剛心而流布。以其為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故也。

（續編下・敦倫蓮社緣起序民二十年）

【真俗二諦 攝盡無遺】

淨土法門，其大無外。為佛法之歸宿，亦世法之源本。約俗諦論，舉凡孝悌忠信禮義廉恥之八德，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八事，離此則不能究竟圓滿。約真諦論，舉凡斷惑證真超凡入聖之妙道，一塵不立萬德圓具之真心，離此則不能直下親得。況乎時值末法，人根陋劣。世道淪溺，大破綱紀。廢經廢倫，將成禽獸之區域。殺父殺母，共逞梟獍之行為。若不以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與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之法門，為之挽救，則人道幾乎息矣。於是有心世道者，群起而維持之。

（三編下・皋東佛學蓮社緣起）

2、功德超勝

【淨土法門 全仗佛力】

一切法門，皆仗自力；

唯茲淨土，全仗佛力。

（增廣下・濟南淨居寺重興碑記）

念佛求生淨土一法，專仗彌陀宏誓願力。無論善根之熟與未熟，惡業

之若輕若重，但肯生信發願，持佛名號，臨命終時，定蒙彌陀垂慈接引，往生淨土。

（增廣上·淨土決疑論）

博地凡夫，障深慧淺，善根微薄，壽命短促，欲仗自力，豎出三界，譬如沙子一粒，入水即沉。若以數萬斤大石裝於船中，石雖重大，因有船載，可以不沉。可見自力佛力之難易！念佛法門，全仗佛力，欲了生死，即須念佛，橫超三界，接引往生。

（三編上·覆周志誠居士書二廿五年 五月六日）

【註】大師有時云淨土法門，全仗佛力，專仗佛力；有時又說兼仗佛力。如何理解其義？通觀《文鈔》，大師言全仗佛力處甚多，更借比喻而詳言：

此如坐火輪船過海，但肯上船，即可到於彼岸，乃屬船力，非自己本事。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亦然，完全是佛力，不是自己道力。

以乘船之喻而闡釋「全仗佛力」，其義自明，透徹至極。然大師又云「自力佛力兼而有之」，如何領會其義？通觀《文鈔》即知，其所言兼

有之「自力」者，有三義：

一、就信願念佛而言，亦可權謂之自力，就往生所憑而論，則全仗佛力。如大師云：

此是佛力，又兼自力。謂信願持名，是自力能感於佛。誓願攝受，垂慈接引，是佛力能應於我。感應道交，故得如是。

二、就餘之善行而言，亦無妨說有自力。念佛之人，除念佛外，所行餘善，如敦倫盡分等，則亦可謂之自力。雖有餘善不出輪迴，往生仍憑佛力橫超三界。因有餘善，故說自力佛力兼而有之。

三、所謂兼有之自力，與通途法門所言自力意義不同，乃是佛力引發之自力。觀如下二言即知：

一則專仗佛力，而由佛力以引發自力。以佛力、法力、自心本具之力，三法契合，故得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也。

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眾生心力不可思議。合此佛法二不可思議之力，俾自心之力，得以圓顯。此自力，與不仗佛法力之自力迥別。

觀此三義，即知大師所言兼有之自力，皆是在仗佛力之下而言自力，與普通法門所言自力全然不同。通途法門所言自力，即修戒定慧、斷貪

瞋癡之力。念佛行者，縱然煩惱絲毫未斷，念佛亦得往生，此即所謂全仗佛力也。即如大師所言：沙子雖輕，入水即沉深淵；石頭雖重，乘船即可過海。故知：大師雖言自力佛力兼而有之，依然不悖全仗佛力之旨。所言不同，應機不同耳。言全仗佛力者，則讓一切眾生（尤其是凡夫眾生）徹底安心，通身靠倒。言自力佛力兼而有之，則讓沉於自力者更當歸於佛力（兼而有之），方為穩妥；因有佛力，亦得安心。其攝化不同，而旨歸是一。其言「唯恃信願，不論斷證」，可謂全仗佛力之最好註釋。大師常言：「大家要曉得：仗自力修持，自有何種力？但是無始以來的業力。所以萬劫千生，難得解脫。仗阿彌陀佛的弘誓大願力，自然一生成就。」故知，就凡夫而言，實則毫無自力可言，唯佛力可憑。

【最圓最頓 最易最玄】

淨土法門，乃普令一切聖凡，同於現生往生西方，了生脫死之最捷、最圓、最頓、最簡易、最玄妙之法門也。

（三編上·覆張曙蕉居士書二）

淨土一法，乃如來一代時教最玄最妙、至圓至頓之法門一法具一切法，名圓；即生修即生證，名頓。。博地凡夫，亦能入此法中；等覺菩薩，不能出此法外。實上聖下凡，速成佛道之一條捷徑；諸佛諸祖，普度眾生之一隻慈航。

【唯佛與佛 乃能究竟】

淨土法門，理極宏深，唯佛與佛，乃能究盡。勿道博地凡夫，不能測度；即久證法身之菩薩，亦不能盡知。以故世尊說此法門時，十方恆河沙數諸佛，出廣長舌，同聲讚歎，普令眾生，同生信心，且深歎釋迦世尊能為甚難稀有之事。世尊亦自謂「我於五濁惡世，行此難事，得阿耨菩提，為一切世間說此難信之法，是為甚難」。而普賢菩薩，令華藏海眾，同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非成始成終之要道，能如是乎？是故千經萬論，處處指歸；往聖前賢，人人趣向。如群星之拱北，眾水之朝東也。念佛之人，能如是信，若不往生者，日月當逆行，天地當易位矣，有是理乎？願見聞者，同皆勉旃。

（增廣下・九江居士念佛林蓮社緣起碑記）

【註】淨土法門，全體是佛境界，唯佛與佛，乃能究竟。是故此法，最為難信。徹悟禪師云：「佛法大海，信為能入。淨土一門，信尤為要。以持名念佛，乃諸佛甚深行處，唯除一生所繫菩薩，可知少分。自餘一切賢聖，但當遵信而已，非其智分之所能知。況下劣凡夫乎？」是故我等，於此法門無論知之多少，皆當深信，仰憑佛力。不可以凡情妄疑佛智，彌勒菩薩尚「不敢有疑」，況我博地凡夫乎？

【法門超勝 非餘能及】

淨土大法門，其大無有外，如天以普覆，似地以普載。

等覺欲成佛，尚復作依賴，逆惡將墮獄，十念登蓮界。

普被九界機，咸皆勤頂戴，暢佛度生心，唯一了無再。

（續編下·嘉言錄題詞並序民十六年）

大哉淨土門，為諸法歸宿。普投一切機，無一不得入。

上則攝等覺，下不遺惡逆。萬流咸赴海，由佛大願力。

（三編下·焦山吉堂上人往生頌）

眾生根有大小，迷有淺深。各隨機宜，令彼得益。所說法門，浩若恆沙。就中求其「至圓至頓，最妙最玄；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普被三根，統攝諸法；上聖與下凡共修，大機與小根同受」者，無如淨土法門之殊勝超絕也。何以言之？一切法門，雖則頓漸不同，權實各異。皆須修習功深，乃得斷惑證真，出離生死，超凡入聖。是謂全仗自力，別無倚托。倘惑稍未盡，則仍舊輪迴矣。且皆理致甚深，不易修習。若非宿有靈根，即生實難證入。唯有淨土法門，不論富貴貧賤、老幼男女、智愚僧俗、士農工商一切人等，皆能修習。由阿彌陀佛大悲願力，攝取娑婆苦惱眾生，是故較餘門得果為易也。

（增廣上・淨土法門普被三根論）

若知自是具縛凡夫，通身業力，匪仗如來宏誓願力，決難即生定出輪迴。方知淨土一法，一代時教，皆不能比其力用耳。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昆季書）

【圓成佛道 非爲小乘】

須知淨土法門，正攝上上根人。是以善財已證等覺，普賢菩薩猶令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以期圓滿佛果；且以此普勸華藏海眾。是知迴向往生淨土一法，乃圓滿佛果之末後一著也。世有狂人，不審教理，以愚夫愚婦皆能修習，遂謂之為小乘而藐視之，不知其為《華嚴》一生成佛之成始成終第一法門也。亦有愚人，知見狹劣，謂己工夫淺薄，業力深厚，何能即生？不知眾生心性，與佛無二。五逆十惡，將墮地獄，遇善知識，教以念佛。或滿十聲，或止數聲，隨即命終，尚得往生。《觀經》所說，何可不信？彼尚往生，況吾人雖有罪業，雖少工夫，較彼五逆十惡，十聲數聲，當復高超多多矣。何可自暴自棄，以致失此無上利益也。如來稱此淨土法門為難信之法者，以其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其圓頓、直捷、廣大、簡易，超出一代通途教理之上。非宿有善根，決難信受奉行也。

（增廣下·樂清虹橋淨土堂序）

淨土法門，乃如來一代所說諸法門中之特別法門，不得以一切法門之修證相比而論。現在許多大聰明人，視淨土為小乘，不但自不修持，且多方闢駁，破人修持。不知此法，乃凡聖同修之法。將墮地獄之業力凡夫，能念佛名，即可直下往生。將成佛道之等覺菩薩，尚須以十大願王功德，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

大矣哉！淨土法門也。可憐哉！不唯不修持，而復闢駁之大聰明人。幸矣哉！愚夫愚婦，信願持名，得與觀音勢至清淨海眾同為伴侶。彼大聰明人，縱有宿福，不即墮落三塗，而望愚夫愚婦之肩背而不可得。況既謗此法，難免墮落乎？彼受病，在好高務勝，實不知高勝之所以耳。使彼上觀華藏海眾諸菩薩，一致進行，以十大願王求生西方，則慚愧欲死，何敢視此法門為小乘，而不屑修持乎？

（續編上·覆陳慧恭孫慧甲書）

【一代極談 無上大教】

大矣哉！淨土法門之為教也。是心作佛，是心是佛，直指人心者，猶當遜其奇特。即念念佛，即念成佛，歷劫修證者，益宜挹其高風。普被上中下根，統攝律教禪宗。如時雨之潤物，如大海之納川。偏圓頓漸一

切法，無不從此法界流；大小權實一切行，無不還歸此法界。不斷惑業，得預補處；即此一生，圓滿菩提。九界眾生離是門，上不能圓成佛道；十方諸佛捨此法，下不能普利群萌。是以《華嚴》海眾，盡遵十大願王；《法華》一稱，悉證諸法實相。最勝方便之行，馬鳴示於《起信》；易行疾至之道，龍樹闡於《婆沙》。釋迦後身之智者，說《十疑論》而專志西方；彌陀示現之永明，著《四料簡》而終身念佛。匯三乘五性，總證真常；導上聖下凡，同登彼岸。故得九界咸歸，十方共讚；千經並闡，萬論均宣。誠可謂一代時教之極談，一乘無上之大教也。不植德本，歷劫難逢。既獲見聞，當勤修習。

（增廣下·印施極樂圖序代撰）

3、行持簡易

【總持妙法 深淺隨宜】

念佛一法，乃佛法中之總持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上之則等覺菩薩，不能超出其外；下之則逆惡凡夫，亦可預入其中。語其淺，則婦孺均能修持；語其深，則聖哲莫能瞭解。而且於在家善信，最為合機。

（續編下·涵江三江口仙慶寺淨業社緣起民二十年）

淨土修持，隨機自立。既無幽深莫測之悶，亦無艱難困苦之煩。且又

不費錢財氣力，不礙職業營生。若能隨分隨力，常時憶念，則神凝意淨，業消智朗。自然身心安樂，諸緣順適。其為樂也，何能名焉？願見聞者悉皆修持，各懷自利利他之心，共發己立立人之願。恭敬受持，隨緣倡導。輾轉流通，令遍國界。俾一切同倫，同沐佛恩，同生淨土，實為大幸。

（三編下·印光法師嘉言錄題辭二）

【極難極易 修即得益】

淨土法門，乃極難極易之法門。說其難，則大徹大悟，深入經藏者，尚不信。說其易，則愚夫愚婦，至誠懇切念，即能臨終現諸瑞相，往生西方。彼大徹大悟，深通經論者，猶不能望其肩背。良以一則棄佛力，以專主自力。一則專仗佛力，而由佛力以引發自力。以佛力、法力、自心本具之力，三法契合，故得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也。

此法最要在信願！有信願，則決定肯認真修持。肯修持，則即可得往生之益。非如禪宗、密宗，要常有善知識教導。否則，或恐入於魔道，則佛也難救矣。

（續編上·覆習懷辛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修法最易 利益最深】

淨土法門，乃即小即大、即淺即深、至極平常、至極奇特之殊勝法門。

即此一生，便出生死。其修法最為容易，其利益最為宏深。

（續編下·靈岩山寺萬年簿序民二十一年）

4、攝機最廣

【最大慈悲 普度之法】

無量法門，皆須自力斷惑證真，方出生死。求其攝生普遍，利濟無方，上中下三根同修，初中後始本不二，不斷煩惱，不歷異生，即得了生脫死，超凡入聖者，唯淨土法門為然也。以故上根如文殊普賢之儔，下根如五逆十惡之輩，皆為淨土法門所攝之機。以其至簡至易，至頓至圓，故能如大地之普載萬象，大海之普納眾流也。

（增廣下·吳淞佛教居士林發隱序）

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此千佛萬佛普度眾生，令其「近出生死，遠成佛道」之一大法門。

（三編下·覆李吉人居士書）

【聖人凡夫 總攝無遺】

佛法廣大，普蔭人天，唯茲淨土，攝機周全。

等覺大聖，逆惡小凡，平等攝受，令登九蓮。

（增廣下·佛說輪轉五道罪福報應經集解題詞）

上之文殊、普賢、馬鳴、龍樹，下之五逆、十惡，極重罪人，皆為此法所攝之機。

（續編下·天臺山國清寺創建養老養病助念三堂碑記民二十三年）

古德謂「念佛求生淨土一法，唯佛與佛，乃能究盡。登地菩薩，不能知其少分」者，即此是也。則一切上根利器，淨土總攝無遺矣。《大集經》云：「末法億億人修行，罕一得道，唯依念佛，得度生死。」則一切人天六道具縛凡夫，淨土亦總攝無遺矣。

（增廣上·淨土決疑論）

【但能迴心 莫不皆往】

《無量壽經》「乃至十念，咸皆攝受。唯除五逆，誹謗正法」者，此約平時說，非約臨終說。以其既有五逆之極重罪，又加以邪見深重，誹謗正法，謂佛所說超凡入聖，了生脫死，及念佛往生之法，皆是誑騙愚夫愚婦奉彼教之根據，實無其事。由有此極大罪障，縱或有一念十念之

善根，由無極慚愧極信仰之心，故不能往生也。《觀經》下下品，乃約臨終阿鼻地獄相現時說。雖不說誹謗正法，而其既五逆十惡，具諸不善，必不能不謗正法。若絕無謗法之事，何得弑阿羅漢、破和合僧、出佛身血乎？每有作此無謗法，彼有謗法解者，亦極有理。但既不謗法，何又行三種大逆乎？是知四十八願，係約平時說。《觀經》下下品，是約已見地獄至極之苦相說。其人恐怖不可言宣，一聞佛名，哀求救護，了無餘念，唯有求佛救度之念。雖是乍聞乍念，然已全心是佛，全佛是心，心外無佛，佛外無心。故雖十念，或止一念，亦得蒙佛慈力，接引往生也。四十八願，乃約平時說，《觀經》下下品，乃約臨終說。由時事不同，故攝否有異。

（續編上·覆善覺大師書民國二十九年二月）

《往生論》謂謗法者，決定不生。以既謗正法，自無正信，何能往生？此極勸人生正信耳。若先曾謗法，後知改悔，則得往生。譬如病癒，即是好人；歸降，即是順民也。若謂謗法之人，後縱改悔，亦不得往生，便完全失卻修持準繩。與儒教尚不合，況佛以一切眾生同具佛性，皆當成佛乎？

（三編下·覆陳薪儒居士書）

【註】凡淨業行人，無不注目《大經》、《觀經》於「五逆謗法」之不同說法。攝與不攝，生與不生，成為行人關注焦點。印光大師對兩經之不同，分「平時說」與「臨終說」。若平時恣意五逆謗法，其於淨土法門必無信仰，自然不得往生，此即《大經》義。若平時五逆謗法，臨終能悔改念佛，則可得往生，此即《觀經》義。「由時事不同，故攝否有異。」故知佛於眾生無不攝取，而往生與否則在眾生信受與否。縱雖五逆，但能迴心，即得往生。誠如大師所言：「逆惡歸心也來迎。」

若與善導大師「抑止」與「攝取」之說並參，其義更明。《觀經疏》言：

此義仰就抑止門中解，如四十八願中，除謗法、五逆者，然此之二業，其障極重，眾生若造，直入阿鼻，歷劫周障，無由可出。但如來恐其造斯二過，方便止言，不得往生，亦不是不攝也。又下品下生中，取五逆、除謗法者，其五逆已作，不可捨令流轉，還發大悲，攝取往生。然謗法之罪未為，又止言：若起謗法，即不得生。此就未造業而解也；若造，還攝得生。

通觀兩位祖師之釋即知：所言似異，大義是同。五逆謗法，未迴心者，不得往生；已迴心者，還攝得生。故善導大師云：「以佛願力：五逆十惡，罪滅得生；謗法闡提，迴心皆往。」知此，方知彌陀願力弘深廣大，無一不攝。雖有抑止之義，亦是慈悲之心，止惡以勸善也。若抑而不止，

但能迴心，仍攝取不捨，此至極大悲也。

5、普勸修持

【阿伽陀藥 萬病總持】

大覺世尊，名大醫王，普治眾生身心等病。所用之藥，其數無量，戒定慧三，攝盡無遺。以故此三，名為藥王。若能服之，即凡成聖。然藥雖美妙，修合實難。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名為阿伽陀藥，萬病總治。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上中下三根，即生皆出苦輪；戒定慧三法，當念悉得具足。是知信願念佛一法，乃藥王中之藥王也。

（增廣下·募建藥王篷序代撰）

【註】阿伽陀藥者，即無價之藥、不死之藥、總治萬病之藥。念佛一行，圓攝萬行，具諸功德，萬病總治，故名阿伽陀藥。藕益大師《要解》云：「華嚴奧藏，法華秘髓，一切諸佛之心要，菩薩萬行之司南，皆不出於此矣。」

【出苦玄門 成佛捷徑】

華藏海中，淨土無量。而必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者，可知往生極樂，乃出苦之玄門，成佛之捷徑也。

（增廣上·淨土決疑論）

念佛往生一法，乃一切眾生速出生死之第一要道，實一切諸佛疾成正覺之最上法門。不可以簡便易行，視作等閒。

（增廣上·與某居士書代了餘師作）

【不可輕視 不可畏難】

淨土法門，不可看得太輕，以法身大士，如觀音、勢至、文殊、普賢等，皆不能出此法門之外。亦不可看得太難，以凡有心者，皆堪作佛。但持阿彌陀佛萬德洪名，則往生一事，如操左券。

（三編下·南京素食同緣社開示法語丙寅七月）

【十方共讚 九界同歸】

佛願洪深，普被三根，因茲九界同歸，十方共讚。

法門廣大，不遺一物，故得千經並闡，萬論均宣。

（續編下·楹聯諸法淵海）

如來一代所說一切法門，雖則大小頓漸不同，權實偏圓各異，無非令一切眾生，就路還家，復本心性而已。然此諸法，皆須自力修持，斷惑證真，了生脫死，絕無他力攝持，令其決於現生入聖超凡，成就所願也。

唯淨土法門，仗佛誓願攝受之力，自己信願念佛之誠，無論證悟與否，乃至煩惱絲毫未斷者，均可仗佛慈力，即於現生，往生西方。既得往生，則已證悟者，直登上品；未斷惑者，亦預聖流。是知淨土法門，廣大無外，如天普蓋，似地均擎，統攝群機，了無遺物。誠可謂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上之則等覺菩薩，不能超出其外。下之則逆惡凡夫，亦可預入其中。暢如來出世之本懷，開眾生歸元之正路。故得九界同歸，十方共讚；千經俱闡，萬論均宣也。而況時值末法，人根陋劣，捨此別修，不但具縛凡夫，莫由出離生死；即十地聖人，亦難圓滿菩提。以故文殊、普賢、馬鳴、龍樹、遠公、智者、清涼、永明，悉皆發金剛心，為之宏讚。以期六道三乘，同得橫超三界，復本心性也。

（續編下·淨土十要序民十九年）

【法門之妙 莫此為最】

如來欲令一切眾生，同於現生了生脫死，超凡入聖，特開一信願念佛求生淨土法門。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以如來之萬德洪名，熏自己之無明業識，久而久之，習以成性，則潛通佛智，暗合道妙。所謂「以果地覺，為因地心」，故得「因該果海，果徹因源」。法門之妙，莫此為最。

（三編上・覆陳飛青居士書三）

但具真信切願，懇切至誠持佛名號。能如是者，萬不漏一。如人墮海，乘救船力，速得到岸。末世眾生，捨此一法，欲出生死，萬無一得。是知如來大法，撫育群萌。如天普蓋，似地均擎。森羅萬象，無一能出其外，不在其中者。如日月麗天，普照萬國。雖生盲不見光相，亦蒙其照。如時雨普潤萬卉，大根大莖，小枝小葉，悉皆向榮。縱焦芽敗種，亦復平等沐澤。如大海普納百川，大江大河亦入，小溝小渠，乃至一勺一滴亦入。既入大海，則與大海，同一鹹味，同一深廣。失彼故名，得此海號。故知佛法，鈞陶化育，了無棄物。為諸法之本源，作眾生之恃怙。世出世間，一切諸法，無不從此法界流，無不還歸此法界。

（增廣下・廈門流通佛經緣起序）

【道雖高貴 法無奇特】

淨土，道雖高貴，法無奇特。只要切心求佛，自蒙加被。當知佛的護念眾生，過於父母愛子，所以有感必應的。

（三編下・世界佛教居士林開示法語）

【未成佛前 皆當修習】

淨土法門，三根普被，

未成佛前，皆當修習。

（三編上・覆德培居士書一）

淨土法門，乃一代時教契理契機之特別法。下自五逆十惡，上至等覺菩薩，皆當修習，皆可即生超凡入聖。其餘所有一切高深玄妙之法，多是契理，而絕不能普契上中下三根之機。我等從無始來，以至今生，尚在輪迴中流轉，皆因夙生，或以愚而不敢承當，或以狂而絕不信受之所致也。

（續編上・覆翟智淳居士書民國二十七年）

現今無論何等根性，皆須以淨土法門為主。蓋淨土法門為三世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之成始成終法門。語其淺近，則三歲孩子皆能修；語其深遠，唯佛與佛方能究盡。淨土，為凡夫依之現生了生死者。置之不究，縱將一切法門通究得十分通徹，誰能現生將煩惱斷得淨盡無餘，而到自力了生死地位乎？仗自力者，既不能得；仗佛力者，又以不知而不注意。則所學之佛法，皆為現在撐場面，未來種善根而已，欲得真實了生死利益，則難之難矣。

（三編下・覆福州佛學社書）

我佛法門無量，總要量自己身分，擇法而修，莫使求益反損也。淨土法門，是十方諸佛下化眾生，諸大菩薩上求佛道，所常用之法門也。根無大小，皆可修持，有大便宜，快修快修。不要聽人說何法，便修何法。今日張三，明日李四。口頭上說得天花亂墜，心地上絲毫也用不著。所以古來大法師、大宗師，對此淨土法門，莫不提倡。有不提倡者，不知此法門之廣大故也。今試言之，唯此法門，未成佛前，仗以自修；已成佛後，賴以度世。三根普被，凡聖兼資。上至等覺菩薩，下至阿鼻種子。高之不能超此外，卑之亦能預其中。廣大圓滿，無以復加矣。

（三編下·世界佛教居士林釋尊成道紀念日開示法語）

【迴向淨土 無願不成】

迴向之法雖不一，然必以迴向淨土，為唯一不二之最妙法。以其餘大願，不生淨土，每難成就。若生淨土，無願不成。

（三編上·覆愚僧居士書）

【註】但凡學佛之人，無不有自己的心願，或欲即身成就，或欲早日開悟，或欲效法普賢大行、地藏大願，生生遊化娑婆等。如是眾願，佳則佳矣，以凡夫之資，若不求生淨土，則窮劫亦難成就。若生淨土，則如是大願，無願不成。故印祖言，唯有往生：「方可圓證自己本具之妙

真如心，方可究竟契合乎菩薩四宏誓願，與阿彌陀佛四十八願，及普賢菩薩十大願王也已。」以此可知，唯有往生，方可圓滿吾人種種願望。如《往生論》云：「眾生所願樂，一切能滿足。」是故無論何人，迴生淨土，為唯一不二之妙法也。文殊以此示跡，普賢因茲普勸。

參、勸信願專稱

一、修學宗旨

1、念佛往生

【以信願行 三法爲宗】

修持淨土念佛法門，當以信願行為宗。

信者：當篤信佛力。彌陀如來在因地中，發四十八願，願願度生，中有「念我名號，不生我國，誓不成佛」。今者因圓果滿，故「我今念佛，必得往生」。

次信佛力慈悲，攝受眾生，如母憶子。子若憶母，如母憶時，定蒙接引。

次信淨土法門，如永明禪師四料簡所言，較諸餘法，其間大小、難易、得失，迥然不同。雖有餘師稱讚餘法，不為所動，乃至諸佛現前勸慰，令修餘法，亦不退轉，此乃真所謂信也。

願者：願以此生誓往西方。不取多生修習，於穢土中頭出頭沒，從迷

入迷。復願既生西方，迴至娑婆，度脫一切眾生。

行者：真實依教起行。大勢至《念佛圓通章》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為第一。」則知念佛之法，當都攝六根。都攝六根之前，尤當先攝二三根。二三根者，何也？即耳、口、心是也。將「南無阿彌陀佛」六字，一句一句，一字一字，口中念得明明白白，心中念得明明白白，耳裏聽得明明白白。稍有不分明處，即是不真切而有妄想。只念不聽，易生妄想。

（三編下·淨土法門說要）

此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

信：則信我此世界是苦，信極樂世界是樂；信我是業力凡夫，決定不能仗自力，斷惑證真，了生脫死；信阿彌陀佛，有大誓願。若有眾生，念佛名號，求生佛國，其人臨命終時，佛必垂慈接引，令生西方。

願：則願速出離此苦世界，願速往生彼樂世界。

行：則至誠懇切，常念「南無阿彌陀佛」，時時刻刻，無令暫忘。朝暮於佛前禮拜持誦，隨自身閑忙，立一課程。此外，則行住坐臥，及做不用心的事，均好念。

（續編上·一函遍覆民國二十一年）

【註】此節正明淨土修學宗旨：信願持名。學修淨土，首須明此，方不迷失方向，錯認歸路。

淨土經論甚多，所宗不一，最易惑人。集淨土大成之善導大師，將淨土宗分判為二：要門、弘願門，二門宗旨不同，要門為諸行迴向，弘願即念佛往生。如此細判，致使分際顯明。所謂信願稱名，即如善導大師所判之「弘願門」也。其《觀經疏》云：

言弘願者，如《大經》說：一切善惡凡夫得生者，莫不皆乘阿彌陀佛大願業力為增上緣也。

通觀三經，修諸行業，一一迴向，皆得往生。然「佛光普照，唯攝念佛」，故淨土宗旨，不在諸行迴向，唯在信願稱名。淨土正依之《觀經》雖開十三定觀、三福散善，原為善應群機，攝歸念佛而設。其宗旨大顯於流通之文，故善導《觀經疏》結釋流通分「佛告阿難：汝好持是語。持是語者，即是持無量壽佛名」之文言：

上來雖說定散兩門之益；

望佛本願，意在眾生，一向專稱彌陀佛名。

此為善導大師要弘廢立之文，明《觀經》宗旨，亦顯淨宗法要，與《大經》、《小經》合為一轍，三經共明念佛往生之理以此至顯。

【信願為前導 念佛為正修】

念佛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信願為前導，念佛為正修。有以專求一心，不講信願，及注重開悟，不求往生者，皆不知念佛之宗旨者。棄佛力以仗自力，忽佛智而矜己智，其自誤誤人也大矣！

（三編下·淨土法會課儀跋）

念佛求生西方，以真信切願為前導，以至誠持念為正修。切不可求開悟，明心見性，看念佛的是誰，此是參禪人的工夫。即真明心見性，若見思惑未斷，尚無了生死之分，況未到明心見性地位乎？此係仗自力了生死者，念佛乃仗佛力了生死法門。若看念佛的是誰的人，決定無有真信切願。未斷惑，則不能仗自力了生死。無真切信願，則不能仗佛力了生死。求升反墜，弄巧成拙，許多癡人，均以此為高超玄妙，可哀孰甚！

（三編上·覆孫藝民居士書民廿八 八月初七）

【註】如前所述，淨土法門，宗旨在信願持名。信願是前導，持名是正修。信願如目，持名如足。或有重信願而忽念佛者，則其信願不真；或有重念佛而無信願者（以橫超法作豎出用），則念佛不得其本。此二者皆失念佛法門宗旨。

【當念佛時 三資全具】

真念佛人，當念佛時，信願行三，全體具足。如子憶母，其間斷無狐疑不信，與不願見母之念頭可得。

（增廣上·擬答某居士書附某居士原書）

【註】淨土法門，常云信願行，看似為三，觀此即知：真念佛人，一念圓具。觀善導和尚六字義釋，即知六字之中，三資全具，故眾生稱念，必得往生。言三資者，乃分而言之，易於明瞭故，實則一即三，三即一。如《要解》所云：「依一心說信願行，非先後，非定三。」善導和尚就法體言，名號具足三資；藕益大師就機相論，一心具足三資。二者相參，則知：法體具足三資糧，眾生領受於心，內心自然具足三資糧，所謂機法一體也。

三資實源於彌陀本願：「至心信樂，欲生我國，乃至十念。」信願行通在其中。彌陀招喚，如母憶子；眾生信順，如子憶母。如是母子相憶，則機法一體，感應道交矣！故大師言：「真念佛人，當念佛時，信願行三，全體具足。」若念佛人，心中雜疑，不願往生，則非真念佛人也。

2、諸行迴向

【諸行迴向 亦得往生】

余按《觀無量壽佛經》，淨業正因有三：

一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此四種屬「世善」。

二受持三歸，具足眾戒，不犯威儀。此三種屬「戒善」。

三發菩提心，深信因果，讀誦大乘，勸進行者。此四種屬「慧善」。

前二大小隨人，此則唯屬大乘。

此十一事，若全若半，乃至一事，以深信願，迴向淨土，皆得往生。

（增廣下·陳聖性貞女貞孝淨業記）

【註】淨土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除此而外，亦有諸行迴向求生一途，如《觀經》所說定散二善。信願持名者為專修，諸行迴向者為雜修。專修者，順佛本願，必得往生。雜行者，必須真實迴向（以深信願），方可得生。

雜修之行甚多，古德通名為「諸行往生」。《觀經》束之為二：三福九品，十三定觀。三福為散善，十三定觀為定善。所謂一一迴向者，即將定善散善種種功德迴向求往生也。善導大師判如是諸行迴向求往謂之「要門」，其《觀經疏》云：

其要門者：即此《觀經》定散二門是也。

定即息慮以凝心，散即廢惡以修善。

迴斯二行，求願往生也。

要門乃釋迦因請而開，方便引導諸行之機，以此而導歸弘願一門。如善導大師「要弘廢立」之文所言：

上來雖說定散兩門之益；

望佛本願，意在眾生，一向專稱彌陀佛名。

【但具願生之念 即是常時迴向】

念佛迴向，不可偏廢，迴向即信願之發於口者。然迴向只宜於夜課畢，及日中念佛誦經畢後行之。念佛當從朝至暮不間斷。其心中但具願生之念，即是常時迴向。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四）

【註】觀此文及前「一一迴向，皆得往生」之意，即知所謂迴向，是藉事而迴心也。故真正之迴向，即迴心求往。所謂「但具願生之念，即是常時迴向。」此即「南無」之義，善導和尚云：「言南無者，即是歸命，亦是發願迴向之義。」此修淨土法門之心要，宜善加著眼。雜行迴向者，實藉行以迴其心。因雜行本非往生之因，藉此以迴心，則可巧入

淨土之門——要門。若能不執於個人之行，而完全歸命於佛，方為究竟之迴向。所謂「通身靠倒，徹底放下」也。

3、專雜之判

【專雜之判 千古鐵案】

善導和尚，係彌陀化身，有大神通，有大智慧。其宏闡淨土，不尚玄妙，唯在真切平實處，教人修持。至於所示專雜二修，其利無窮。「專修」謂身業專禮，口業專稱，意業專念。如是則往生西方，萬不漏一。「雜修」謂兼修種種法門，迴向往生。以心不純一，故難得益，則百中稀得一二，千中稀得三四往生者。此金口誠言，千古不易之鐵案也。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昆季書）

【註】善導大師承曇鸞、道綽法脈，集淨土大成，於淨土一宗，判為要弘二門、正雜二行。正行者即專修念佛，雜行者即兼修種種法門，迴向求往。正行者十即十生，雜行則難得一二。此正雜之判，印光大師讚為金口誠言，千古不易之鐵案。學修淨土者，不可不知，不可不遵。所謂正雜之行詳如《觀經疏》云：

「就行立信」者，然行有二種：一者「正行」，二者「雜行」。

言「正行」者，專依往生經行行者，是名正行。何者是也？

一心專讀誦此《觀經》、《彌陀經》、《無量壽經》等。

一心專注思想、觀察、憶念彼國二報莊嚴。

若禮，即一心專禮彼佛。

若口稱，即一心專稱彼佛。

若讚歎供養，即一心專讚歎供養。

是名為正。又就此正中，復有二種：

一者「一心專念彌陀名號，行住坐臥，不問時節久近，念念不捨者，是名正定之業，順彼佛願故」。

若依禮誦等，即名為「助業」。

除此正助二行以外，自餘諸善，悉名「雜行」。

若修前正助二行，心常親近，憶念不斷，名為無間也。

若行後雜行，即心常間斷，雖可迴向得生，眾名疏雜之行也。

此「正雜二行」判，為淨業行人指南。大義有二：一明「往生行相」，二判「二行得失」。

往生行相有二：正行、雜行。正行細分有五：讀誦、觀察、禮拜、稱名、讚歎供養，大分為二：正業、助業。唯念佛為正定之業（順彼佛願故），餘四則為助業（助成正定之業）。

二行得失以正雜對、親疏對、有間無間對。此義於善導大師《往生禮讚》言之更詳，其言：

若能如上，念念相續，畢命為期者，十即十生，百即百生。何以故？無外雜緣得正念故；與佛本願得相應故；不違教故；隨順佛語故。

若欲捨專修雜業者，百時稀得一二，千時稀得三五。何以故？乃由雜緣亂動失正念故；與佛本願不相應故；與教相違故；不順佛語故；繫念不相續故；憶想間斷故；迴願不殷重真實故；貪瞋諸見煩惱來間斷故；無有慚愧懺悔心故；又不相續念報彼佛恩故；心生輕慢，雖作業行，常與名利相應故；人我自覆，不親近同行善知識故；樂近雜緣，自障障他往生正行故。

何以故？余比日自見聞：諸方道俗，解行不同，專雜有異。但使專意作者，十即十生；修雜不至心者，千中無一。

此二行得失，如前已辨。仰願一切往生人等，善自思量。已能今身，願生彼國者，行住坐臥，必須勵心克己，晝夜莫廢，畢命為期。上在一形，似如少苦；前念命終，後念即生彼國。長時永劫，常受無為法樂，乃至成佛，不經生死，豈非快哉！

此即善導和尚對二行得失的精要闡釋，觀其大義即知：

正行五得者：必定往生也，所謂「專意作者，十即十生」。其得雖有四因，核其實，則唯一，即「與佛本願得相應故」。能與佛本願相應，自然無外雜緣得正念、不違教、順佛語。

雜行五失者：往生不定也，所謂「修雜不至心者，千中無一」。其失

雖有十三由，根本在「與佛本願不相應故」。有此一失，則餘十二皆失矣。

善導和尚詳辨二行得失，意在眾生「善自思量」，當捨「千中無一」之雜行，歸於「十即十生」之正行。所謂：

**萬行俱迴皆得往，念佛一行最為尊，
迴生雜善恐力弱，無過一日七日念。**

此即善導和尚勸歸正定業的最要開示，即勸捨雜行，歸於正行；藉由助業，入正定之業。所謂「一切善業迴生利，不如專念彌陀號。」

善導專雜之判，由其教典之佚失，千餘年來，少有人承傳、闡揚，印光大師幸得見其《觀經疏》而大力提倡，千古之鐵案，終得以再彰於世。

【雖佛勸捨 亦不改轍】

善導和尚《四帖疏》，唯欲普利三根，故多約事相發揮。至於上品上生章後，發揮專雜二修優劣，及令生堅固真信，雖釋迦諸佛現身，令其捨此淨土，修餘法門，亦不稍移其志，可謂淨業行者之指南針也。

（增廣上·與徐福賢女士書）

善導，彌陀化身也。其所示專修，恐行人心志不定，為餘法門之師所奪，歷敘初、二、三、四果聖人，及住、行、向、地、等覺菩薩，末至十方諸佛，盡虛空，遍法界，現身放光，勸捨淨土，為說殊勝妙法，亦不肯受。以最初發願專修淨土，不敢違其所願。善導和尚，早知後人這山看見那山高，渺無定見，故作此說，以死盡輾轉企慕之狂妄偷心。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五）

【註】善導大師專雜之判，為淨宗行門準繩，往生目足。凡求生淨土者，捨雜修專，不受他惑，方得決定往生之益。然大師深知凡夫易受他惑，為堅定行人信心，歷敘大小聖人乃至報佛化佛之勸捨淨土時，亦當不違初願，志求往生。詳如《觀經疏》云：

問曰：凡夫智淺，惑障處深，若逢解行不同人，多引經論，來相妨難，證云：「一切罪障凡夫，不得往生」者；云何對治彼難，成就信心，決定直進，不生怯退也？

答曰：若有人多引經論，證云不生者，行者即報云：仁者！雖將經論來證道不生，如我意者，決定不受汝破。何以故？然我亦不是不信彼諸經論，盡皆仰信。然佛說彼經時，處別、時別、對機別、利益別。又說彼經時，即非說《觀經》、《彌陀經》等時。然佛說教備機，時亦不同。彼即通說人、天、菩薩之解

行；今說《觀經》定散二善，唯為韋提及佛滅後五濁五苦等一切凡夫，證言得生。為此因緣，我今一心依此佛教，決定奉行。縱使汝等百千萬億道不生者，唯增長成就我往生信心也。

又行者更向說言：仁者，善聽！我今為汝更說決定信相：

縱使地前菩薩、羅漢、辟支等，若一若多，乃至遍滿十方，皆引經論，證言不生者，我亦未起一念疑心，唯增長成就我清淨信心。何以故？由佛語決定成就了義，不為一切所破壞故。

又行者善聽，縱使初地以上，十地以來，若一若多，乃至遍滿十方，異口同音，皆云：「釋迦佛指讚彌陀，毀訾三界六道，勸勵眾生，專心念佛，及修餘善，畢此一身後，必定生彼國者；此必虛妄，不可依信也。」我雖聞此等所說，亦不生一念疑心，唯增長成就我決定上上信心。何以故？乃由佛語真實決了義故，佛是實知、實解、實見、實證，非是疑惑心中語故。又不為一切菩薩異見、異解之所破壞。若實是菩薩者，眾不違佛教也。

又置此事。行者當知：縱使化佛、報佛，若一若多，乃至遍滿十方，各各輝光吐舌，遍覆十方，一一說言：「釋迦所說相讚，勸發一切凡夫，專心念佛，及修餘善迴願，得生彼淨土者；此是虛妄，定無此事也。」我雖聞此等諸佛所說，畢竟不起一念疑退之心，畏不得生彼佛國也。何以故？一佛一切佛，所有知見、解行、證悟、果位、大悲，等同無少差別。是故一佛所制，即一切佛同制。

善導大師純以佛言而為準繩，不以菩薩、人、天等定其是非。以唯佛所說為了義教，菩薩等說盡名不了義教。若菩薩等說有違佛言，皆不可依行。菩薩等說，若違佛言，尚不可依，何況魔王外道、虛妄邪說乎？為令凡夫深生信仰，善導大師又勸吾等：

是故今時，仰勸一切有緣往生人等，唯可深信佛語，專注奉行；不可信用菩薩等不相應教，以為疑礙，抱惑自迷，廢失往生之大益也。決定建立自心，順教修行，永除疑錯；不為一切別解、別行、異學、異見、異執之所退失傾動也。

淨業行人，當善思此，唯信佛語，專注奉行，不可相信菩薩等不相應教法。

二、信願前導

1、往生正因

【往生與否 全憑信願】

欲生西方，最初須有真信切願，若無真信切願，縱有修行，不能與佛感應道交，只得人天福報，及作未來得度之因而已。若信願具足，則萬不一漏。永明所謂「萬修萬人去」者，指「信願具足」者言也。

（增廣上・與陳錫周居士書）

能信得及，許汝西方有分。

（增廣上・覆高邵麟居士書三）

無論業之輕重、惑之厚薄，但能信願念佛，無一不獲往生。

（增廣下・觀無量壽佛經石印流通序）

【註】「若信願具足，則萬不一漏。」此明往生正因也，即如《要解》所云：「得生與否，全由信願之有無。」是故，修學淨土者，但能信得及，則西方有分，往生無疑矣。不論功夫深淺，不論功德大小，不論根機善惡。如善導大師所云：不問時節久近，不問時處諸緣，不問罪福多少。又如法照禪師所云：不簡貧窮將富貴，不簡下智與高才，不簡多聞持淨戒，不簡破戒罪根深。

若論往生正因之文，三經皆明，詳在《觀經》，其言：

願生彼國者，發三種心，即便往生。何等為三？

一者至誠心，二者深心，三者迴向發願心。

具三心者，必生彼國。

此是經文最直截了當言往生正因者，善導大師依此而辨定三心以為往生正因，具三心者，必得往生。後來演變為以信願為正因之說，言辭有異，大義則同。

【盡人信念 盡人往生】

淨土法門，有教無類。凡聖智愚，等蒙攝受。
一切法門，皆仗自力。唯此一法，全仗佛力。
佛力自力，天淵懸隔。信願憶念，定生佛國。
盡人信念，盡人往生。佛有誓願，現有儀型。
智宜女士，念佛心切。念未數年，竟蒙佛接。
願見聞者，各事修持。預蓮池會，何樂如之。

（續編下·淨土法門殊勝頌唯其法門殊勝故，智宜女士得往生。）

只要能深信，只要能發願，只要能念佛，無論何人，都可以往生去的，故曰「萬修萬人去」。若有不懂道理的人，念佛只想求富貴，求生天，此等之人，不能算有淨土。其不得生西方，只怪自己不發願，不能怪彌陀慈父不來接引。若能發願求生，總是能去的。

（三編下·世界佛教居士林開示法語）

【不關學識 只在信願】

往生不在識字不識字，只在有信願與無信願。有信願，決定往生；無信願，決不得往生。

（續編上・覆智樂居士書）

【罪業雖重 亦得往生】

淨土一門，專重佛力。以佛力故，雖罪業深重，若具信願，皆得往生。

（三編上・覆陳士牧居士書一甲子年正月二十一日）

青樓女子，所作下賤，果能信仰於佛，常生慚愧，常念佛號，求生西方，尚可蒙佛接引，直登九品，與諸上善人，聚會一處。佛種種方便引誘眾生種出世因，故於五戒，任彼受一、二、三、四及全。何以令不全受？以彼或有勢不能守故。如屠戶不能持殺戒，尚可持餘四戒。娼女不能持邪淫戒，酒保不能持酒戒等。佛之深恩厚德，如天普覆，如地普載，不以一眚棄其本具之佛性。世之自高自大者，見人一短，即有千長亦不以為然，佛則不如是。《龍舒淨土文》有「普勸門」一卷，詳說所以然。凡列名有三十多，內有屠戶、漁人、做酒者，即在風塵青樓女子者。皆言：如能改業，固為最善。如不能改，當生慚愧，念阿彌陀佛，求生西方。果能信願真切，亦可高登九品，何止不墮地獄等乎？

【註】淨土一法，本為凡夫故，大悲於苦者故，無論罪業輕重，念佛無不往生。下至五逆十惡，亦蒙佛光攝取。經有明文，事有見證，真實不虛。凡夫業力雖重，不如彌陀願力宏深。所謂石頭雖重，乘船可渡也。垢障凡夫，當於此法，深信勿疑。

【盲聾喑啞 稱念亦生】

凡有心者，皆堪作佛，何得謂盲聾喑啞不得往生？佛說八難中有盲聾喑啞，謂其難以入道而已。果能專精念佛，雖聾子不能聽經及善知識開示，瞎子不能看經，究有何礙？喑者無聲，啞者不會說話，但能心中默念，亦可現生親得念佛三昧，臨終直登九品。何可云此等人不得往生？此等人不認真念佛，則不得往生，非此等人雖念佛亦不得往生也。至於殘廢缺手缺腳者，與此盲聾喑啞者同。此之說話，蓋是誤會《往生論》偈之所致也。偈云：「大乘善根界，等無譏嫌名；女人及根缺，二乘種不生。」乃是說西方極樂世界，是大乘善根人所生之世界，絕無有可以譏毀、可以厭嫌之名字耳。下即列出譏嫌之名數種，即女人、六根不具足之人及聲聞、緣覺之二乘人。故曰：「女人及根缺，二乘種不生。」乃謂西方無有女人，與六根不完足人及小乘人，西方雖有小乘人名字，然皆屬發大乘心者，絕無不發大心之聲聞緣覺人耳。非指此世界之修行

者說。無智慧人，認做此等人不得生西方，其錯大矣。

（三編上・覆宗靈法師書）

【有此毛病 亦可往生】

洋煙一事，其害甚深。《文鈔》後附有戒煙神方，靈極，許多人皆戒好。有戒不好者，皆彼身體另有痼疾。汝且依之，作雙倍日期緩戒，則可斷此禍根矣。至於往生，固不在戒與不戒也。即有此毛病，能生真信，發切願，一心念佛，無一不往生者。

（三編下・覆李吉人居士書）

【一心念佛 不悟亦生】

欲生淨土，須先認清宗旨。普通修持，無不以開悟為希冀，而開悟一事，亦非易易。

若知淨土宗旨，決不預期開悟。

若不注重信願，開悟亦難了脫。

若能一心念佛，不悟亦可往生。

（三編下・覆方家範居士書）

【未得一心 亦可往生】

念佛之法，重在信願。信願真切，雖未能心中清淨，亦得往生。何以故？以心中有佛為能感，故致彌陀即能應耳。

（增廣上·覆黃涵之居士書三）

淨土之法門，以信願為導。有真信切願，雖未得一心，亦可往生。無真信切願，縱已得一心，亦難往生。宗門人念佛，多不講信願，則仍屬自力，難蒙佛力。以其彼既不感，佛難垂應。此一著要緊之極，故為道破。

（三編上·覆王誠中居士書）

念佛一法，要緊在有真信切願。有真信切願，縱未到一心不亂，亦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若無信願，縱能心無妄念，亦只是人天福報，以與佛不相應故，固當注重於信願求生西方也。

（續編上·覆又真師覺三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自立科條 不依佛說】

淨土法門，猶如大海。長江大河亦入，杯水滴水亦入。證齊諸佛者，尚求往生；五逆十惡者，亦預末品。何得以得一心及三昧，而拒其未得

者？但取法乎上，僅得其中。自己決志求生，唯當企及於此。若謂非此決不得生，是又自立科條，不依佛說矣。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三）

平生絕無信願者，臨終決定難仗佛力。既云善惡俱時頓現，且無論阿彌陀佛四字不現者，不得往生。即現，亦不得往生。何以故？以不願生故；以不求佛，因不得蒙佛接引故。《華嚴經》云：「假使惡業有體相者，十方虛空不能容受。」古德云：「如人負債，強者先牽；心緒多端，重處偏墜。」今善惡皆現，由無信願，便不能奈惡業何矣。須知仗自力，則惡業有一絲毫，便不能出離生死，況多乎哉？又無信願，念至一心，無量無邊之中，或可有一二往生。決不可以此為訓，以斷天下後世一切人往生淨土之善根。何以故？以能仗自力，念至業盡情空，證無生忍者，舉世少有一二。倘人各依此行持，置信願而不從事，則芸芸眾生，永居苦海，無由出離，皆此一言為之作俑也。而其人猶洋洋得意，以為吾言甚高。而不知其為斷佛慧命，疑誤眾生之狂言也。哀哉！世間善業，不出輪迴，若對信願具足之往生淨業，則彼善業，仍屬惡業。淨土一法，須另具隻眼，不得以常途教義相例。使如來不開此法，則末世眾生之了生死者，不可得而見之矣。

（增廣上·覆濮大凡居士書）

【常存此想 便不相應】

修淨業人，以真信切願為本。能念到一心不亂，則甚好。切不可存「未得一心不亂，便不能生」之心。若常存此想，得則可；不得，則由常存不得生之心，便與佛不相應矣。

（三編上·覆何希淨居士書民廿六 七月廿三）

【益加信願 以致一心】

念佛法門，注重信願。有信願，未得一心，亦可往生。得一心，若無信願，亦不得往生。世人多多注重一心，不注重信願，已是失其扼要。而復又生一既未得一心，恐不得往生之疑，則完全與真信切願相反矣。此種想念，似乎是好想念，實則由此而益加信願，以致一心，則是好想念。若由因不得一心，常存一不能往生之心，則成壞想念矣。

（續編上·覆朱德大居士書民國二十一年）

【信願門中 尤宜致力】

所言作事亦不忘念佛，此係念心純熟之相，何可名昏沉，歸於無記？然亦非無念而念，但係無念而念之氣分。若即認此為無念而念，則有類於鑽木見煙，而謂得火，即便息鑽，火便無由可得矣。汝之功夫頗好，到此境界，亦不容易。然須專精用功，且莫學今之好高務勝、見異思遷

者，則將來之益，自可有不思議處。然此是「行」門中事，「信願」門中，尤宜致力，庶可決定深得念佛之實益。若效他宗，專以工夫為事，棄信願而不講，則便成仗自力之法門，其失大矣。

（三編下·覆李觀丹居士書六）

淨土一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如鼎三足，缺一不可。或專崇行持，而不尚信願，則執事廢理，仍屬自力法門。與專以自性唯心，而不仗佛力之執理廢事，同一過失。

（三編下·上海法藏寺念佛開示）

觀汝來書，係猶以宗門之知見為主，於淨土法門尚未全信，故只求相應，致起魔境。念佛法門，以信願為先鋒，若無真信切願，勿道不相應不能往生，即相應亦不能決定往生。一心不亂，念佛三昧，亦不易得。若有真信切願，未得相應，亦可往生，況已相應乎？汝只知求相應，稍有相應氣分，便生歡喜讚歎之心，此亦是不相應之現象，由是故有怪相現。修行人，所最忌者，得少為足。得少為足，便生退惰，此必定之理也。祈但一心念，勿以不相應不得往生為疑懼。所有境界，皆不理會，也不問他好死壞死。除念佛之外，不使起第二念。如此，方可得決定往生之益。若怕死時種種不相宜之障礙，因打餓七，此事險極。吃飽飯，

尚不能相應，到餓的要死的時候，還能相應麼？如必要打餓七，請下山到別處去打，靈岩決不許開此一法。汝完全是在妄想窠中求相應，若肯一切妄想通放下，當必病癒身安。即世壽已盡，亦當正念昭彰，隨佛往生。念佛的人，不得有來生後世的念頭。汝往生的心尚不專一，則決定不能不又在此世界受六道之生矣。

（續編上·覆慧空大師書民國 二十五年）

【念佛三昧 實不易得】

念佛三昧，說之似易，得之實難，但當攝心切念，久當自得。即不能得，以真信切願攝心淨念之功德，當必穩得蒙佛接引，帶業往生。事一心，若約藕益大師所判，尚非現世修行人之身分，況理一心乎？以斷見思惑，方名事一；破無明證法性，則名理一。若是內秘菩薩行，外現作凡夫，則此之二一，固皆無難。若實係具縛凡夫，則事一尚不多得，況理一心乎？

（增廣上·覆袁福球居士書）

【急求一心 著魔之本】

汝妄想紛飛，尚欲急得一心不亂，此心即是著魔之本。故光謂淨土法門，重在信願。信願若真切，雖未得一心，亦可往生。若無信願，縱得

一心，亦不能仗自力以了生脫死。故不令汝汲汲於求一心也。以汝之妄想紛飛，一求一心，定規著魔。汝不察光意，遂謂一任隨便。眼前隨便者，決非信願真切之人。使信願真切，決不至泛泛然隨便，而均不得往生也。理本無障，因汝以無理為理，而自生障礙，又復尤誰？……汝真可謂第一狂人，世榮心，如海波洶湧。而又欲立刻風平浪靜，澄湛不動。其急欲求不動之心，正是群動之本。又如釜沸，極力加火，以求不沸，其可得乎？光與汝所說者，乃息風抽薪之事。汝不詳察，尚謂是揚波益沸，豈不大可哀哉！汝且詳閱《文鈔》、《嘉言錄》，當不至有負於汝。

（三編下·覆溫光熹居士書八）

【不論斷證 唯恃信願】

往生淨土，固貴久修。然其所重，在乎決定不易之志願耳。彼終身念佛，心常冀人天福報者，縱令精進，因其心願尚戀此娑婆，何得有生極樂之望乎？固知信願，實為吾人生西方大根據也。

（三編上·覆智圓居士書）

修餘法門，欲於現生斷惑證真，了生脫死，誠為甚難稀有之事。唯淨土一法，專仗佛力。以故不論斷證，唯恃信願。信願若具，雖罪大惡極，

將墮阿鼻地獄之流，尚可以仗十念之力，徑蒙佛慈，接引往生。噫！如來大慈普度，一物不遺。唯此一法，最為周摯。由是西天東土，菩薩祖師，高僧巨儒，莫不以此自利利他。

（增廣下·淨土釋疑序）

【十念尚度 何況久修】

念佛人平時有真信切願，無一不得往生者，況福峻臨終正念昭彰，作問訊頂禮等相，而死後身體柔軟潔淨，顏貌如生，又何必以彼工夫淺為疑乎？夫彌陀願王，十念尚度，況彼精進修持已二三年，又有何疑？世有種人，志意下劣，雖常念佛，不求往生，唯欲求人天福報。此種人縱畢世修行，只得來生之癡福而已！有正信者，自己以信願感佛，佛以慈悲攝受，感應道交，必能仗佛慈力，帶業往生，又何須問彼見佛與否，方可斷判也。

（增廣上·覆郁智朗居士書）

【一念迴光 即蒙攝受】

不但精粹純篤之人，決定往生，即五逆十惡之流，臨終能生大慚愧，生大怖畏，至心念佛數聲，隨即命終者，亦得決定往生。以佛慈廣大，專以度生為事。一念迴光，即蒙攝受。所謂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也。

（增廣上·覆岳仙嶠居士書）

【信願二法 缺一不可】

念佛有信願，決定會臨終往生西方。無信願，則只得人天福報而已。
有信無願不名真信，有願無信不名真願。信願二法，如車之二輪，鳥之兩翼，缺一不可。

（三編上·覆琳圃居士書）

【往生者少 在無信願】

何以世間念佛人多，真能了生死者少？只以念佛之人，無深信切願，但求福報，希圖來世富貴。

（三編下·淨土法門說要）

汝所說往生者少，實由信願不真切之所致。信願若真切，即臨終始念，亦有得生之理。若悠悠泛泛，心中尚在做來生福報之夢，何能得生？此病根也，不可不知。

（三編下·覆李少垣居士書一民十八 十月廿三）

【全仗佛力 非自家本事】

須知佛法，法門無量，通通皆須做到業盡情空，方可了生脫死，其難也難如登天。現在全世界，恐亦難有幾個做得到的人。若至誠懇切念佛，求生西方，無論什麼人，都好往生西方，了生脫死。唯有不生信、不發願者，不能生。若有真信切願，無一不生者。此之一法，乃完全是仗佛慈力加被接引耳。譬如坐火輪船過海，是仗船力，不是自家的本事。

（續編上·致戚友卿先生書民國二十年）

若以真信切願，念佛求生西方，則無論功夫淺深、功德大小，皆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此如坐火輪船過海，但肯上船，即可到於彼岸，乃屬船力，非自己本事。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亦然，完全是佛力，不是自己道力。然一生西方，則生死已了，煩惱不生，已與在此地久用功夫，斷煩惱淨盡了生死者相同。故念佛決定要求生西方，切不可求來生人天福報。彼離信願以教人念佛求開悟之開示，切不可依。

（續編上·與張靜江居士書民國二十四年）

【通身靠倒 親證實益】

若論念佛法門，唯以信願行三法為其宗要。三法具足，決定往生。若無真信切願，縱有真行，亦不能生，況悠悠泛泛者哉？藕益所謂「得生與否，全由信願之有無。品位高下，全由持名之深淺」，乃三世不易之

常談，三根普被之妙道也。宜通身靠倒，庶親證實益耳。

（增廣上·覆高邵麟居士書四）

【老實念佛 生可預卜】

修淨業人，著不得一點巧，倘或好奇厭常，必致弄巧成拙。此所以通宗通教之人，每每不如愚夫愚婦老實念佛者，為有實益。若肯守此平淡樸實家風，則極樂之生，定可預斷。否則，不生極樂，亦可預斷矣。

（三編下·覆江易園居士書一）

果能老實念佛，乘彌陀之願船，歸極樂淨土家鄉，是可預卜。

（續編上·覆于歸淨居士書民國 二十二年）

【若朝聞道 夕死可矣】

求生西方者，不可怕死。若今日即死，今日即生西方。所謂「朝聞道，夕死可矣」。豈可今日要死，且不願死。既貪戀塵境，不能放下。便因貪成障，淨土之境不現，而隨業受生於善惡道中之境便現。境現，則隨業受生於善惡道中矣。往生西方，便成畫餅。故修西方人，今日死也好，再活一百二十歲死也好。一切任彼前業，不去妄生計較。倘信願真切，報終命盡，便即神超淨域，業謝塵勞。蓮開九品之花，佛授一生之記矣。

（增廣上・覆高邵麟居士書一）

我等但老實念佛，只求臨終往生即已。至於現生之如何若何，一任其水到渠成，春來花放。倘先設一想念，則反成障礙。如斷其水源而欲渠成，正在嚴冬而欲花放，若能得者，便屬怪事。

（三編下・覆惟佛居士書）

2、信願要義

【淨土法門 唯信為本】

淨土法門，唯信為本。

信得極，五逆十惡，皆能往生。

信不及，通宗通教未曾斷惑者，皆無其分。

（增廣上・覆周智茂居士書）

【樂邦有路 起信即生】

苦海無邊，回頭是岸。

樂邦有路，起信即生。

（續編下・楹聯彌陀）

果能生死心切，信得及，不生一念疑惑之心。則雖未出娑婆，已非娑婆之久客；未生極樂，即是極樂之嘉賓。

（增廣上・覆鄧伯誠居士書二）

淨土法門，但恐信不及，若信得及，一切人皆得往生。

（三編下・覆馬宗道居士書一）

【信之一法 急急講求】

其餘法門，小法則大根不須修，大法則小根不能修。唯茲淨土一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上之則觀音勢至、文殊普賢，不能超出其外；下之則五逆十惡、阿鼻種性，亦可預入其中。使如來不開此法，則末世眾生，欲即生了生脫死，便絕無企望矣。然此法門如是廣大，而其修法又極簡易。由此之故，非宿有淨土善根者，便難諦信無疑。不但凡夫不信，二乘猶多疑之。不但二乘不信，權位菩薩，猶或疑之。唯大乘深位菩薩，方能徹底了當，諦信無疑。能於此法深生信心，雖是具縛凡夫，其種性已超二乘之上。喻如太子墮地，貴壓群臣。雖其才德未立，而仗王力故，感如此報。修淨土人，亦復如是。由以信願持佛名號，即能以凡夫心，投佛覺海。故得潛通佛智、暗合道妙也。欲說淨土修法，若不略陳諸法

仗自力了脫之難，此法仗佛力往生之易，則不是疑法，便是疑自。若有絲毫疑心，則因疑成障。莫道不修，修亦不得究竟實益也。由是言之，「信」之一法，可不急急講求，以期深造其極乎哉！

（增廣上·與陳錫周居士書）

【仰信佛言 不起疑念】

淨土法門，若信得及，何善如之。若己智有不了，即當仰信諸佛諸祖誠言，斷不可有一念疑心。疑則與佛相背，臨終定難感通矣。古人謂：「淨土法門，唯佛與佛，乃能究盡。登地菩薩，不能知其少分。」夫登地大士，尚不全知，豈可以博地凡夫，妄生臆斷乎？

（增廣上·覆鄧伯誠居士書一）

凡淨土經論，當急急研窮，依教奉行。不可以己見不到，稍生一念疑心。仰信佛祖誠言，生信發願，持佛名號，自能蒙佛慈力，接引往生。一得往生，則便超凡入聖，了生脫死，長侍彌陀，參隨海眾。當即徹證無生，速登補處矣。

（增廣上·覆鄺隱叟書）

【深信佛力 自有正念】

所言大禍臨頭，功行淺薄，無有把握，或恐懼失心，打失正念者。但須在深信佛力、法力、自性功德力、至誠持誦力，均不可思議。勿道無禍，即有大禍，斷不至即失心耳，以有此諸力加被也。

（續編上·覆俞慧郁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火宅難安 立願往生】

娑婆惡濁，極樂清淨。

急求出離，是為要務。

（增廣下·今彩大師往生記）

既生信已，必須發願。願離娑婆，如獄囚之冀出牢獄。願生極樂，如窮子之思歸故鄉。若其未生淨土以前，縱令授以人天王位，亦當視作墮落因緣，了無一念冀慕之想。即來生轉女為男，童真出家，一聞千悟，得大總持，亦當視作紆曲修途，了無一念希望之心。唯欲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既得往生，則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位居不退，忍證無生。回視人天王等，及出家為僧，不知淨土，修餘法門，歷劫辛勤，莫由解脫者，如螢火之與杲日，蟻垤之與泰山矣。可勝悲哉，可勝悼哉！以故修淨土人，斷斷不可求來生人天福樂，及來生出家為僧等。若有絲

毫求來生心，便非真信切願，便與彌陀誓願間隔，不能感應道交，蒙佛接引矣。

（增廣上・與徐福賢女士書）

【樂天知命 厭此欣彼】

逆來順受，始為樂天知命之人。

厭此欣彼，方是修淨念佛之士。

（增廣上・與海鹽某夫人書代悟開師作）

若知此界之苦，則厭離娑婆之心，自油然而生。

若知彼界之樂，則欣求極樂之念，必勃然而起。

（增廣下・初機淨業指南序）

【若肯上船 即登彼岸】

一條蕩蕩西方路，直下歸家莫問程。

自是不歸歸便得，故鄉風月有誰爭。

（增廣下・定海張總戎薦親對靈小參代撰）

應當發願願往生，客路溪山任彼戀。

自是不歸歸便得，故鄉風月有誰爭。

（三編下·思歸集發刊序民國二十八年己卯冬至前三日）

在凡夫地，未斷惑業，生死不了，難免墮落。所以如來極勸眾生，發真信心及切願心，持佛名號，求生淨土。當以供養三寶，守戒一生，一切所作，種種功德，不求來生人天福報，不求現世長壽康寧，唯求臨終往生淨土。則與佛誓願，相契相合，感應道交，定滿所願。如人墮海，有船來救，若肯上船，即登彼岸。

（增廣上·與某居士書代了餘師作）

【如此發願 殊失宗旨】

淨土法門，以深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不可發來生及生生世世之願，有此願，便不能決定往生矣。一切法門，亦有現生即了生死者，然不過千萬之一二耳，故須發生生世世之願。汝謂「盡未來際，帶業往生」，此話殊失淨土宗旨。現生即求佛慈接引，帶業往生，何可云盡未來際乎？行菩薩道，當以盡未來際為限。現修淨土，何可以盡未來際往生乎？

（三編上·覆東海居士書）

【狂妄之心 修行大障】

某居士去年去世，彼先妄發大心，要在此世間度人。九年至山被光呵斥，似乎轉念。故後，其子訃來，言睡三日，不食不語遂逝。看此光景，殆非往生之相。是以欲求往生，當放下此世間，並放下過分之狂妄心。如同菩薩在生死中度脫眾生，此須自己是菩薩始得。若自己尚是凡夫，便欲擔任此事，不但不能度人，且不能自度。世間多少善知識皆受此病，尚謂之為有大菩提心。須知此心先求往生則有益，以此不求往生，須是菩薩則可，否則為害不淺。過分之狂妄心，為真修行者之一大障礙，不可不知。

（三編上·覆潘對晷居士書二）

【往生方可 圓滿諸願】

然欲利他，先須自利。若非自己先出生死，何能度彼生死眾生？譬如溺於海者，不能救海中沉溺之人。如來所說了生死法無量無邊，唯淨土一法，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若欲即生了辦，捨此末由。

所謂淨土者，即生信發願，念阿彌陀佛，求生西方極樂世界也。果能信願真切，一心念佛。至臨命終時，決定蒙佛接引，往生彼國。既得往生，則俯謝凡質，高預聖流。見佛聞法，證無生忍。神通智慧，不可思議。然後乘本願輪，迴入娑婆，種種方便，度脫眾生。如觀世音菩薩，

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為說法。普令一切眾生，同出生死，同成佛道。方可圓證自己本具之妙真如心，方可究竟契合乎菩薩四宏誓願，與阿彌陀佛四十八願，及普賢菩薩十大願王也已。

（增廣上·與心願居士書代友人作）

【不求往生 是為破戒違法】

念佛，能按時念亦好。否則，鎮日隨便，不分行住坐臥，總以念佛為事。然須生信發願，求生西方，萬不可求來生福報。若求來生福報，即是破戒違法。以念佛法門乃是教人求生西方的法門，汝既念佛不求生西方，又要求來生，是不遵佛教。此是佛教人必定要依之法，汝不肯依，故名破戒違法。

（續編上·覆傳德師書民國二十年）

信願持名，決定求生，方為真正修淨土人。若有一念求來生人天福報之心，即修持精純，亦名違背佛教。雖種善根，而了生脫死，當在驢年。可不哀哉！

（增廣上·杭州彌陀寺啟建蓮社緣起疏）

【此種心念 要丟得乾淨】

淨土法門，注重在信願。有不知者，或求人天福報，或求來生為僧，宏揚佛法，度脫眾生。此種心念，要丟得乾乾淨淨，若有一絲毫，便不能往生矣。往生，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不往生，縱一生二生不迷，決難永遠不迷。迷，則由有修持之福，而所造之業，為可懼耳。惡業既造，惡報自臨，求出三塗，恐無其日。

（續編上·覆吳慧詒羅慧澍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來生做人 比往生還難】

汝既皈依佛法念佛，當依佛教而行。佛教你求生西方，你偏不肯求生西方，偏要求來生。你今活了幾十年，不知經過多少回刀兵、水旱、饑饉、疾疫等災。若未遇佛法，不知出離之方。則莫有法子，只好任其死後輪迴。今既遇佛法，且復皈依為佛弟子。偏偏不信佛的話，任自己的愚見，胡思亂想，想來生還做人。你要曉得：來生做人，比臨終往生還難。何以故？人一生中所造罪業，不知多少。別的罪有無且勿論，從小吃肉、殺生之罪，實在多的了不得。要發大慈悲心，求生西方。待見佛得道後，度脫此等眾生。則仗佛慈力，即可不償此債。若求來生，則無大道心。縱修行的工夫好，其功德有限。以係凡夫人我心做出來，故莫有大功德。況汝從無量劫來，不知造到多少罪業。宿業若現，三塗惡道，定規難逃。想再做人，千難萬難。是故說求生西方，比求來生做人尚容

易。以仗佛力加被故，宿世惡業容易消。縱未能消盡，以佛力故，不致償報。

佛言世間有二罪人：一是破戒，二是破見。破戒之罪尚輕，破見之罪甚重。何謂破見？即如汝所說，求來生不求往生。乃是邪執謬見，乃是破壞佛法之邪見及引一切人起邪執謬見。其罪極大極重，以其心與佛相反，復能誤一切人故也。我說這些話，汝且莫當造謠言騙汝。我要是騙汝，當有所為。我不為名利勢力，平白騙汝一素不相識，只見一面之老太婆，豈不成了癡子獃子了麼！因為汝相信我，以我為師。汝子對你說，你不信。教我對你說，要你現生就要了生脫死。永離世間一切苦，常享極樂一切樂。汝要知好歹，我如此與你說，你要不聽，還照自己愚癡心相，即為忘恩負義。不要說辜負了佛的度眾生恩，並辜負了我這一番不惜精神與汝說這許多話的苦心了。你要發起決定求生西方心，又要教兒女、媳婦、孫子及親戚、朋友，同皆發決定現生即生西方心。則教人之功德，輔助自己修心之功德，臨命終時，即蒙阿彌陀佛親垂接引你登九品蓮台之最上品矣。我若騙你，便是佛騙人。何以故？我乃依佛之意與汝說故。佛豈有騙人之理乎？

（三編下·覆智正居士之母書）

【要做富鬼 何能往生】

皈依佛法，不可又皈依邪魔外道。當各盡各人職分，要孝順父母公婆；要助夫成德；要教訓兒女，令其為賢人善人；要吃素；要念佛求生西方，不可求生天生富貴家。不可念血盆經、破血湖、還受生、寄庫，此是偽造的。不可學外道煉丹運氣。若仍照無知之人如是行，則西方便不能生。以一心要做富鬼，或要成仙生天，何能得往生西方之大利益乎？

（三編下·覆袁德常居士書四）

【欲生淨土 莫存此念】

至汝先說「但求不墮惡道即已」，此言千萬不可萌於心，形於口與筆。若有此念，便不得往生。往生全仗決定信願，存此念，即無決定求生之心，有決定不生之心，其害非小。淨土宗旨已失，何能得淨土真實利益？至於化三「一心念佛，誓生極樂，能生不生，皆不作念。至不生亦善，即是遠離疑慮之心」，乃學宗教家之說大話。汝若是法身大士，則此語方為實義。然法身大士欲利益凡夫，亦不可說此話。若是博地凡夫，又求生西方，說此話，則是胡說巴道，自誤誤人，害豈有極！千萬不可依從，依之則往生無分。凡夫往生，全仗至心切念。彼一切付之無念，則何能感應道交？其感應道交者，全由至誠懇切之決定念。證無念者，則可說此話。未證無念說此話，皆成東坡臨終之誤。可不哀哉！可不痛哉！

【念佛易治 凡夫二病】

一切凡夫，具有二病：一則狂妄，二則愚癡。

狂妄者：謂我本是佛，何須念佛？心淨則土淨，何須求生淨土？此係執理而廢事，其弊至撥無因果，壞亂佛法，疑誤眾生，此人必墮阿鼻地獄，永無出期。以善因而招惡果，誠可憐憫！

愚癡者：謂我係凡夫，何敢妄想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不知自己一念心性，與佛無二無別。但以煩惱惑業障蔽，故令即心本具之佛性功德，不能顯現。譬如大寶銅鏡，經劫蒙塵。智者知是寶鏡，愚人認做廢物。佛憫眾生迷昧自心，教令念佛求生西方者，以最愛惜眾生之本有佛性，恐其永遠迷失，故令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庶可親證此本具佛性。倘不求生西方，但求消災及不失人身。猶如以無價之摩尼寶珠，換取一根糖吃，其人之愚癡可憐，不識好歹為最第一矣。

世人執空執有，妄生己見，故迷而不覺。世尊設教，即欲令眾生破此二見，特設一念佛法門，俾其從有而至空，得空而不廢有。則空有二法，互相資助，得益甚大。況仗彌陀願力，故其力用，超過一切法門，而為

一切法門之所歸宿也。

世有一種下劣知見人，教以念佛求生西方，則曰：我等業力凡夫，何敢望生西方？但求不失人身即足矣。此種知見，由不知眾生心性，與諸佛之心性，一如無二。但以諸佛修德至極，性德圓彰；眾生唯具性德，絕無修德，縱有所修，多屬悖性而修，反增迷悖耳。

又有一種狂妄知見人，教以念佛，則曰：我就是佛，何須念佛？汝等不知自己是佛，不妨常念，我既自知是佛，何得頭上安頭？此種知見，由於只知即心本具佛性之佛，不知斷盡煩惱、圓滿福慧之佛。此種人若知性修理事，不可偏執，力修淨行，則遠勝生下劣知見者。否則自誤誤人，永墮阿鼻地獄，了無出期矣。

故執空執有之謬知，下劣狂妄之謬見，唯念佛最為易治。以「是心作佛，是心是佛」，若不作佛，則不是佛矣。此二句經文，為破「下劣、狂妄」二見之無上妙法也。

（三編下·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三、念佛正行

1、專修之法

【念佛餘行 力用迴別】

積德修善，只得人天之福，福盡還須墮落。

念佛往生，便入菩薩之位，決定直成佛道。

（增廣上·與廣東許豁然居士書）

【四種念佛 持名最勝】

念佛一法，約有四種，所謂持名、觀像、觀想、實相。就四法中，唯持名一法，攝機最普，下手最易，不致或起魔事。

（增廣上·覆吳希真居士書一）

四種念佛，唯實相念佛，諦理最深，然頗不易修。以唯仗自己戒定慧及參究照察之力，別無他力補助。若非宿根成熟，則悟尚不易，何況實證？唯持名念佛，下手最易，成功最速。……即持名而深達實相，不作觀而親見西方。攝機最普，得益最深，最利末法鈍根之士，大暢如來出世之懷。以故從上知識，多皆注重於持名一門，此念「他佛」之大致也。

（續編下·彌陀聖典序民二十年）

持名一法，乃即事即理、即淺即深、即修即性、即凡心而佛心之一大法門也。於持名識其當體實相，則其益宏深。外持名而專修實相，萬中亦難得一二實證者。

（增廣上·覆吳希真居士書二）

【註】四種念佛，人多注重實相念佛，因其念自性佛，全仗自力，最難得益。餘之三種，雖同謂之念他佛，而觀想觀像亦仗自力，不易得力。唯有持名一法，則是全仗佛力，最易下手，最易得益。

四種念佛之難易勝劣，《文鈔》多有細辨，其餘古德亦有詳說。如蓮池大師言：「念佛復有多門者，如實相念佛四種，乃至萬行迴向等。實相之佛，雖云本具，而眾生障重，解悟者稀；下此數門：觀像，則像去還無，因成間斷；觀想，則心粗境細，妙觀難成；萬行，則所作繁多，重處偏墜。唯此持名一法，簡要直捷，但能繼念，便得往生。古人謂『既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則不期實相而實相契焉。故念佛為修行徑路，而持名又念佛中之徑路也。」

究其實，念佛雖有四種，一舉佛名，則統攝無遺，名召萬德故。如蓮池大師云：

極樂依正，言佛便周。

佛功德海，言名便周。

一名才舉，萬德齊圓。

【念佛一法 最易得益】

凡做功德，仍以念普佛為事，不必改念《地藏經》。念佛一法，最易得益，以文少而易念。即有人持刀欲殺，亦能念，念即得益。蘇州楊鑒庭因於城門向東洋兵鞠躬，心念觀音聖號，其人不喜鞠躬，即以刀砍下，此蓋前生怨家，今以破頭皮了之。及至頭，則成平的。頭皮已破，血流許多，而頂骨一毫莫傷。若非刀轉為平，則頭已成兩塊矣。是知最危險之時世，當以念佛為主。彼矜奇競異者，皆不注重在救苦難，注重在顯己之智識高超耳。華嚴會上四十一位法身大士，其數有無量無邊，皆受普賢菩薩教，以十大願王功德，迴向往生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此其為何如人，此其事為何如事？況我輩值千古未有之刀兵大劫，何可改向之念佛為念經乎？地藏菩薩救苦心切，然比阿彌陀佛臨終接引，令得往生，則又相去懸遠。

（三編上·覆陳慧恭居士書）

【觀不能作 稱即獲益】

第十六觀，又令惡業重者，直稱名號。由稱名故，即得往生。是知：

相有大小，佛本是一。觀不能作，稱即獲益。於此諦思，知持名一法，最為第一。

（增廣下·觀無量壽佛經善導疏重刻序）

【下手易故 多主持名】

持名一法，最為末法透機之法。善導雖疏《觀經》，實最重持名一行。不觀「末法眾生，神識飛颺，心粗境細，觀難成就。大聖悲憐，特勸專持名號，以稱名易故，相續即生」之言乎？

（增廣上·覆崇明黃玉如書）

古德多多皆主持名，以下手易而成功高故也。

（三編下·覆馬宗道居士書二）

【專修一法 何求不得】

一句阿彌陀佛，持之及極，成佛尚有餘。將謂念《彌陀經》、念佛者，便不能滅定業乎？佛法如錢，在人善用。汝有錢，則何事不可為？汝能專修一法，何求不得？

（增廣上·覆周智茂居士書）

【舉一全收 無欠無餘】

阿彌陀佛，是法界藏身。所有十方世界諸佛功德，阿彌陀佛一佛，全體具足。如帝網珠，千珠攝於一珠，一珠遍於千珠。舉一全收，無欠無餘。

（增廣上·覆高邵麟居士書二）

持名一法，括囊萬行；全事即理，全妄即真；因該果海，果徹因源。誠可謂歸元之捷徑，入道之要門。古德謂：「餘門學道，如蟻子上於高山；念佛往生，似風帆揚於順水。」良有以也。

（增廣下·重刻佛說阿彌陀經序代撰）

【註】阿彌陀佛一佛，具足一切諸佛功德，舉一全收，無欠無餘，則念一佛即同念一切佛，因一行而總攝萬行矣，何須捨此，另修他法。如蓮池大師言：

彌陀萬德之名：無一願不包羅，無一行不體備，無一佛不貫徹。

舉其名兮，兼眾德而具備；專乎持也，統百行以無餘。

【專修淨業 方可了脫】

解脫之門，唯有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一法。此係仗佛力了生死法門，即生可以做到。若不專修此法，修其他種種法門者，非博地凡夫一生兩生所做得得到。吾人從無始來，至今尚在生死輪迴中者，皆因其中未遇淨土法門，或遇而不修所致也。今幸遇之，切勿錯過。

（三編上·覆琳圃居士書）

淨土法門，為佛法中至極簡便至極深遠廣大之法。若依餘法修持，誰能現生即了生死超凡入聖？若依淨土法門，但具真信切願，無一不往生者，此固宜專主於淨土法門之大義也。

（三編下·覆崔益榮居士書一）

【凡夫修持 不宜夾雜】

念佛法門，雖遍攝禪、教、律、密諸法，而在凡夫地修持，固當以純一不雜為本也。

（續編下·念佛懇辭序）

凡修持宜專不宜雜。念佛一法，超過一切，或薦亡，或祈親壽，並一切所求，皆可如願。但以求生西方為主，萬不可求來生福報，若求來生，便無往生之利益矣。

【修持功課 愈簡愈妙】

修持功課，隨機而立，愈簡愈妙。若都是久修者，不妨依禪門日誦而念。若初心者多，則無論朝暮，均可以念《彌陀經》、往生咒，即念佛矣。朝暮如是，日間如是亦可。不念經咒，即以「讚佛偈」起亦可。須知所有功課，均以念佛為主，經咒為賓。知此義，再按林員之身分而定，庶可適宜。光何能特訂一章程，令人依從乎？天下叢林，均照禪門日誦。慈溪文溪西方寺，朝暮皆念《彌陀經》，固不宜執著而論。所不可稍有更張者，信願行三之宗旨也。若用禪家參念佛的是誰，則是參禪求悟，殊失淨土宗旨，此極大極要之關係。人每欲冒禪淨雙修之名，而力主參究，則所得之利益有限念到極處也會開悟，所失之利益無窮矣。以不注重信願求生，不能與佛感應道交。縱令親見念佛的是誰，亦難蒙佛接引往生西方，以無信願求生之心故也。又未斷煩惱，不能仗自力了生脫死。好說大話者，均由不知此義。淨土法門，超勝一切法門者，在仗佛力。其餘諸法門，皆仗自力。自力何可與佛力並論乎？此修淨土法門之最要一關也。

（續編上・覆陳慧新居士書民國 二十二年）

【但念彌陀 莫加他法】

念佛一門，須信願行具足。信之既深，則發願必切。發願既切，則行持必力。但念彌陀，莫加他法。當以真信切願，執持名號。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心念耳聽，字字句句，念得分明，聽得分明，便是往生正因。

（三編下·南京素食同緣社開示法語丙寅七月）

【雖是菩薩 亦不加入】

念佛儀，雖文殊、普賢、地藏、彌勒尚不加入，況其他乎？然此等菩薩，同攝清淨大海眾菩薩中。

（三編下·覆黃德煒居士書）

【只此一句 圓成佛道】

佛法廣大，雖登地菩薩，不能盡知。然欲得實益，只此一句「南無阿彌陀佛」，便可出生死，證涅槃，圓成佛道。

（三編上·覆陳蓮英女居士書）

【專一念佛 成佛有餘】

真念佛人，專一念佛，成佛尚有餘裕。

（三編上·覆卓智立居士書三）

【能念佛者 有幾人哉】

念佛不分聖凡。「聖」指三乘，即聲聞、緣覺、菩薩。「凡」指六道，即天、人、阿修羅、畜生、餓鬼、地獄。但天以樂故，不能念者多。三塗以苦故，不能念者更多。修羅以瞋故，亦不能念。唯人最易念。而富貴之人，便被富貴所迷；聰明人，以聰明迷；愚癡人，以愚癡迷。芸芸眾生，能念佛者，有幾人哉？既知此義，當勇猛修持，勿致欲念而不能念，則不負此生此遇矣。

（三編上·覆卓智立居士書三）

【教人念佛 功德無量】

古語云：「聰明不能敵業，富貴豈免輪迴。」生死到來，一無所靠，唯阿彌陀佛，能為恃怙。惜世人知者甚少，知而真信實念者更少也。通州王鐵珊，前清曾作廣西藩台。其地土匪甚多，彼設計剿滅，所殺無算。前年得病，合眼即見在黑屋中。其鬼甚眾，皆來逼惱，隨即驚醒。如是三晝夜，一合眼即見此象。人已困極，奄奄一息。其夫人勸令念佛，隨念數十聲即睡著，因睡一大覺。而精神漸健，病遂痊癒，即長齋念佛。使此時無人以念佛告之，恐萬不能至今日也。故知教人念佛，功德無量。知念佛利益者，皆多生多劫善根所使也。

（增廣上·覆包右武居士書二）

【彼此相助 其行易成】

或謂念佛求生西方即已，何必結社。是不知世間萬事，須待眾緣相助，方得有成，況學了生脫死之無上妙法乎？……人之常情，若無依倚，則多涉因循怠忽之弊。大眾同居，功課有定，雖欲懈怠，亦不可得。功課之外，其奮發精進者，即可攝彼懈怠者，勉力而行。人皆前進，誰甘後退？彼此相輔，其行易成。或有所疑，及有所見，有可決擇。每日暇時，請諸耆宿，略示淨宗綱要。則邪正去取，了了分明。有此諸益，故古人咸以結社為倡導。

（增廣上·廬山青蓮寺結社念佛宣言書）

【勸生淨土 是真慈愛】

夫勸一人生淨土，即成就一眾生作佛。凡成佛必度無量眾生，而其功由我始，其功德利益，何可思議也哉？又自既修淨土，尚須以此法門普告一切，況妻妾子女，豈可不勸令發心，而失此巨益乎？倘天性相近，則何善如之。如稍相遠，亦須漸磨漸染，俾即遠而成近耳。此所謂深愛，所謂宏慈，捨此而為慈愛，皆名有而實無耳。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昆季書）

2、下手之處

【專修淨業 宜稱六字】

念佛宜六字，四字亦可。如初念則六字，念至半，或將止，則念四字。若始終不念「南無」，便為慢易。經中凡有稱佛名處，無不皆有「南無」，何得自立章程？

（三編上·覆卓智立居士書四）

念佛宜念六字，或先念六字，至將畢則念四字。始終念四字，頗不宜，以「南無」二字，即「皈依、恭敬、頂禮、度我」等義。人每圖快圖多，故多有念四字者。常聞有人主張專修之益，只令人念四字，發願禮佛，皆云不必，則完全一門外漢。只知自己作功夫，不知求佛慈悲力。淨土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彼只在行上講究，而行又去卻禮拜，其行便難十分懇切，久則涉於悠忽浮泛。祈依《文鈔》，勿依彼說。彼係自任己見，不依淨土宗旨者。

（三編上·覆陳飛青居士書四）

【註】觀大師此文，知平時專修淨業，應以「歸命、度我」之心，稱念六字洪名。特殊時節，如睡時、病時、臨終時等，因氣短力衰，可念四字，以字少易念故。雖念四字，亦應以歸命之心而稱，如是方與「南

無」之意合，則雖稱四字，亦同六字矣。若捨歸命而求功夫，是重自力而不仗佛力也，即是以橫超法作豎出用，將他力法作自力用，殊失淨土宗旨。有云「念佛人多，往生人少」者，無不與此有關，所謂「信願不真」也。淨宗行人，所當切誠。

【一切時處 皆好稱念】

念佛一法，乃背塵合覺、返本歸元之第一妙法。於在家人分上，更為親切。以在家人身在世網，事務多端。攝心參禪，及靜室誦經等，或勢不能為，或力不暇及。唯念佛一法，最為方便。早晚於佛前隨分隨力，禮拜持念，迴向發願。除此之外，行住坐臥，語默動靜，穿衣吃飯，一切時，一切處，皆好念。

（增廣上·覆鄧伯誠居士書二）

念佛一事，行住坐臥均可念。若用心事，則不便念。不用心事，一路做事，一路念佛，兩不相礙。豈照應兒女，便不能念佛乎？唯佛前長念，為不便耳。但取心中長念，固不必定在佛前念。早晚宜禮佛念十念。此外則隨分隨力，皆能念。小兒亦當令常念，以小人無事，終日頑耍，若令念佛，則不知不覺消除惡業，增長善根，是為最有益於身心性命之事。

（三編上·覆謝慧霖居士書六）

【終日事持 即終日理持】

蓮池大師云：「著事而念能相續，不虛入品之功。執理而心實未通，難免落空之禍。」以「事有挾理之功，理無獨立之能」故也。吾人學佛，必須即事而成理，即理而成事。理事圓融，空有不二，始可圓成三昧，了脫生死。若自謂我即是佛，執理廢事，差之遠矣。當用力修持，一心念佛，從事而顯理，顯理而仍注重於事，方得實益。如等覺菩薩，尚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今以凡夫而不自量，視念佛為小乘，不足修持，則將來定入阿鼻地獄矣。

（三編下·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今人多尚空談，不務實踐。勸修淨業，當理事並進，而尤須以事為修持之方。何也？以明理之人，全事即理。終日事持，即終日理持。若理事未能大明，一聞理持，便覺此義深妙。兼合自己懶惰懈怠，畏於勞煩持念之情，遂執理廢事。既廢於事，理亦只成空談矣。願閣下以圓人全事即理，為一切人勸，則利益大矣。

（增廣上·覆范古農居士書一）

【註】淨土法門，事是大因緣，理是秘密藏。雖不明理，亦可從事而入，自得潛通佛智，暗合道妙。縱能明理，亦當不捨於事，一向專修，

方為正途，方得實益。理以成事，事能顯理，事理互融，此淨土法門不可思議處也。生死凡夫，於理難明，尤當注重於事，則易得其益。若或重理而廢事，則空有其理，難得其益。若能執事專念，則冥順佛願，潛通佛智。

【朗念默念 兩俱有益】

朗念默念，兩俱有益。然朗必不能久，當多主於默，則不至受傷致病耳。

（三編上·覆寧德晉居士書五）

【大聲小聲 皆無不可】

念佛一事，當隨各人力量，隨便出聲默念，大聲小聲，皆無不可。

（增廣上·覆劉智空居士書）

念佛隨各人氣力大小，而為大聲小聲。然出聲念久傷氣，故又須靜坐默念。無論大聲、小聲、默念，總要自己聽自己之佛聲。默念中亦仍有聲，故亦須聽。能常聽，心自歸一，此念佛最妙之法也。

（三編下·答善熏師問）

【心念口稱 不可偏廢】

念佛雖貴心念，亦不可廢口誦。以身口意三，互相資助。若心能憶念，身不禮敬，口不持誦，亦難得益。世之舉重物者，尚須以聲相助，況欲攝心以證三昧者乎？所以《大集經》云：「大念見大佛，小念見小佛。」古德謂「大聲念，則所見之佛身大；小聲念，則所見之佛身小」耳。

（增廣上·覆濮大凡居士書）

【註】大師言：念佛雖貴心念，亦不可廢口稱。若只心念，口不持誦，反難得益。何以如此？以凡夫心力弱故，以聲相助，則易得其益。故修學淨土，以稱名為要。若能稱名，則以聲攝念矣。《觀經》下品下生章，大顯此義。其人被苦所逼，不惶念佛。善友告言：「汝若不能念彼佛者，應稱無量壽佛。」如是至心，令聲不絕，具足十念，稱南無阿彌陀佛，即得往生。如是苦逼失念之人，因口稱佛名，即得往生。故善導大師依此而釋第十八願「乃至十念」為「下至十聲」，明彌陀本願，以稱名為要，稱名即得往生，此所謂他力易行極至也。如龍樹菩薩《易行品》云：

阿彌陀佛本願如是：若人念我，稱名自歸，即入必定，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無有定章 但取適宜】

言念佛正行者，各隨自己身分而立，不可定執一法。如其身無事累，固當從朝至暮，從暮至朝，行住坐臥，語默動靜，穿衣吃飯，大小便利，一切時，一切處，令此一句洪名聖號，不離心口。若盥漱清淨，衣冠整齊及地方清潔，則或聲或默，皆無不可。若睡眠及裸露澡浴大小便時，及至穢污不潔之處，只可默念，不宜出聲。默念功德一樣，出聲便不恭敬。勿謂此等時處念不得佛。須知此等時處，出不得聲耳。又睡若出聲，非唯不恭，且致傷氣，不可不知。

（增廣上·與陳錫周居士書）

念佛豈有定章，但取適宜。清醒時，金剛念，默念。昏沉時，小聲念，大聲念。

（三編下·覆馬宗道居士書一）

【攝心之要 莫過於聽】

攝心念佛，為決定不易之道。而攝心之法，唯反聞最為第一。

（三編下·覆劉觀善居士書一）

念佛之要，在於都攝六根，淨念相繼。欲都攝六根，淨念相繼，無論行住坐臥，常念佛號，或聲或默，皆須聽己念佛之聲。倘能如是，則業

消智朗，障盡福崇，凡所作為，皆悉順遂。

（續編下・阜寧合興鎮淨念蓮社緣起序民二十四年）

【心存恭敬 字字清楚】

欲攝妄念，第一要心存恭敬，常若身在佛前，不敢起別種念想。第二要字字句句，心裏念得清清楚楚，口裏念得清清楚楚，則妄想自漸漸消滅矣。

（續編上・覆修淨師書）

念佛要心中念得清楚，口中念得清楚，耳中聽得清楚。從朝至暮念，從朝至暮聽。比貪多貪快，而含糊不清，功效懸殊也。

（續編上・覆唐能誠居士書）

【高低適中 緩急合宜】

念佛須音聲高低適中，緩急合宜。若高聲如趕賊之猛烈，始則心火上炎，或至吐血，以成不治之病。須心中念得清楚，口中念得清楚，耳中聽得清楚。即默念，亦須常聽。以心一起念，即有聲相。自己之耳，聽自己心中之聲，固明明白了也。

（三編上・覆吳思謙居士書）

念佛聲默，須視其地其境何如耳。若朗念無礙者，宜於特行念佛儀軌時朗念。然只可聽其自然，不可過為大聲。過為大聲，或致傷氣受病。倘所處之境地不宜朗念，則只可小聲念及金剛持。其功德唯在專心致志，音聲猶屬小焉者耳。除特行念佛外，若終日常念，固宜小聲念、金剛念、默念。以朗聲常念，必至於傷氣。未證法身，必須調停得中，方可唯益無損耳。

（三編上·覆丁福保居士書四民六 六月二十三）

【覺有妄念 乃念佛好處】

屋中之塵，由日光顯。

心中之妄，由念佛顯。

若常念佛，心自清淨。

（增廣上·覆馮不疚居士書）

不念佛時，妄想雖多，無由而知，非不念時無妄想也。譬如屋中虛空，縱極好的眼，也看不見有灰塵。若窗縫中照來一線之太陽光，則見光中之灰塵，飛上飛下，了無止息。而光未到處，仍然不見有灰塵。是知念佛時，覺得有妄想，還是念佛的好處。不念佛時，完全在妄想窠裏，故不知也。

（續編上·覆又真師覺三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妄想起時 勿須理會】

妄想起時，只一個不理，便不會妄上生妄。譬如小人撒賴，若主人不理，彼即無勢可乘。若用剛法抵制，彼亦以剛法從事。若以柔法安慰，彼必謂主人怕他，又必益加決烈。二者皆損多而益少。只置之不見不聞，彼既無勢可乘，只得逡巡而去。

（三編下·覆溫光熹居士書一）

【註】凡夫眾生，誰無妄念，只一個不理，念自己的佛，任妄念自生自滅。源信大師曰：

妄念原是 凡夫本體 妄念之外 別無心也
直至臨終 猶是一向 妄念凡夫 知此念佛
即蒙來迎 乘蓮台時 能翻妄念 成為覺心
從妄念中 所出念佛 猶如蓮華 不染污泥
決定往生 不可有疑
莫厭妄念多 應嘆信心淺
故以深信心 常稱彌陀名

淨土行人，應知自身現是罪惡生死凡夫，「莫厭妄念多，應嘆信心淺，

故以深信心，常稱彌陀名。」彌陀大悲喚言：「汝一心正念直來，我能護汝，眾不畏墮於水（貪）火（瞋）之難。」

【能常聽念 心自歸一】

念佛之時，必須攝耳諦聽，一字一句，勿令空過。久而久之，身心歸一。聽之一法，實念佛要法，無論何人，均有利無弊，功德甚深。

（續編上·覆劉惠民居士書二）

欲得攝心歸一，第一要為生死心切，第二要懇切至誠，第三要著實從心中念，勿只滑口讀過。若再不能歸一，當依《文鈔》十念記數之法，自可易於歸一也。

（續編上·覆朱德大居士書民國二十一年）

所言念佛妄想多，當一心念，攝耳諦聽，字字句句，勿令空過，久而久之，心自歸一。此念佛最妙之法也。《楞嚴經》大勢至〈圓通章〉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為第一。」聽即都攝六根之法。此法無論上中下根人，用之皆有益而無弊。

（三編上·覆拜竹居士書三甲戌十月初五日）

【誠聽兼到 昏散自除】

念佛一法，理極高深，事甚平常。欲求心佛相應，第一是至誠懇切，第二是聽，反聞念佛聲。誠聽兼到，昏散自除。

（三編下·覆李觀丹居士書一）

【念念畏死 佛念自純】

持佛號時，雜念紛飛，此是多知多見，心無正念之現象。欲此種境象不現，唯專心痛念自己將欲命終，唯恐即墮惡道，勵志念佛。了不起他種念頭，久則自可澄清。

（三編上·覆丁普澗居士書）

欲求出苦之要，唯有念念畏死，及死而墮落三塗惡道。則佛念自純，淨業自成。一切塵境，自不能奪其正念矣。

（增廣上·覆寧波某居士書）

念佛要時常作將死，將墮地獄想。則不懇切亦自懇切，不相應亦自相應。以怖苦心念佛，即是出苦第一妙法，亦是隨緣消業第一妙法。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六）

【作已死想 必有大益】

凡夫之心，熟處過熟，生處過生。非將「死」字掛在額顱上，決難令妄想投降。妄想既不能投降，則妄想成主，本心成奴。是以多少出格英豪，被妄想驅逐於三惡道中，永無出期，可不哀哉！

（三編上·覆王修本居士書）

人在世間，不能超凡入聖，了生脫死者，皆由妄念所致。今於念佛時，即作已死未往生想。於念念中，所有世間一切情念，悉皆置之度外。除一句佛號外，無有一念可得。何以能令如此，以我已死矣。所有一切妄念，皆用不著。能如是念，必有大益。

（三編上·覆朱仲華居士書二）

3、用心之道

【思地獄苦 發菩提心】

念佛時不能懇切者，不知娑婆苦，極樂樂耳。若念人身難得，中國難生，佛法難遇，淨土法門更為難遇。若不一心念佛，一氣不來，定隨宿生今世之最重惡業，墮三塗惡道，長劫受苦，了無出期。如是則「思地獄苦，發菩提心」。菩提心者，自利利他之心也。此心一發，如器受電，如藥加硫。其力甚大，而且迅速。其消業障、增福慧，非平常福德善根之所能比喻也。

（增廣上·覆陳慧超居士書）

溫州之災，聞之慘然。天災人禍，無有底極。實足為「三界無安，猶如火宅」之證。亦堪為「信願念佛，往生西方」之最切警策也。念佛心不歸一，由於生死心不切。若作將被水沖火燒、無所救援之想，及將死、將墮地獄之想，則心自歸一，無須另求妙法。故經中屢云：「思地獄苦，發菩提心。」此大覺世尊最切要之開示，惜人不肯真實思想耳。

（增廣上·致包師賢居士書）

【註】菩提心者，佛法根本。無論何宗，無不立足於此。經云：「忘失菩提心，修諸善法，是名魔業。」可知菩提心於修學之重要。菩提心義有多重，其本在出離心，能思地獄苦，厭苦之心必生，菩提之心自發。厭離娑婆，欣生淨土，即順菩提之心。故淨土宗於菩提心之釋，重在願生心，但有信願之心，即是菩提心。如《要解》云：「深信發願，即無上菩提。合此信願，的為淨土指南。」《觀經》下品下生者，唯一念求救之心而得度脫。此一念歸投求救之心，即出離之無上菩提心也，因往生而巧入無生，直證涅槃之果，圓成自利利他功德。

【少於張羅 省事為妙】

念佛之人，以省事為妙。若過為張羅種種行儀，或致疲勞。然法無定

相，不可固執，亦不應汨濫，唯取得益合機為事耳。

（三編上·覆慧昭居士書）

【無心者得 有心者失】

汝欲在靈岩閉關，真師已允許之，此再好莫有之機緣也。但當通身放下，並將躁妄之急欲得益之心放下，則自可得益矣。否則或恐著魔。凡著魔者，皆由躁妄之心所致耳。真師果能成就汝閉關，當念報恩。切勿妄想做大通家，或可有心佛相應之事。不求做大通家，或可作大通家。所云無心者得，有心者反失。佛法要義，在無執著心。若預先存一死執著得種種境界利益之心，便含魔胎。若心中空空洞洞，除一句佛外，別無一念可得，則庶幾有得矣。

（三編上·覆明道法師書）

所言常有境界，當是未曾真實攝心，但只做場面行持之所致。使真實攝心，則內無妄念，專注於一句佛號中，必能消除業障，增長福慧，何至常有境界之苦？

修行切不可躁妄心，求得聖境界現，及得種種神通，只期心佛相應而已。所謂全心是佛，全佛是心。心外無佛，佛外無心。若能如是，譬如日當空，霜雪俱化。又何得有不如法之境界，為苦惱於身心乎？若

不如是用心，平常專欲得見聖境，不知聖境之得，須到業盡情空地位。否則勿道所得者皆屬魔境，即是聖境亦無所益，或有大損。以不知精進力修，反從此生大歡喜，未得謂得，則必至著魔發狂。《楞嚴經》謂「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群邪」者，此之謂也。

（三編上·覆諦醒法師書）

【越分欲得 墮落之本】

念佛法門，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仗佛慈力，可以帶業往生。約在此界，尚未斷惑業，名帶業。若生西方，則無業可得，非將業帶到西方去。無論工夫深淺，若具真信切願，至誠稱念，無一不往生者。若是凡夫，欲仗自力修持一切法門，欲了生死，其難也難如登天。汝欲光令汝圓覺妙心，廓然開悟此心乃佛所證之心；寂光真境，常得現前此境乃佛所居之境。蓮池願文，雖有此語，切不可發癡欲其即得。若欲即得，必定著魔發狂，佛也不能救矣。譬如小兒，扶牆而走，尚難不跌倒。而欲飛行長空，遍觀四海，豈非夢話？但求往生，即了生死。若欲悟此心，見此境，尚須漸修，方能分悟分見。若圓悟圓見，非成佛不能。汝太不自量，光已說破，當以決志求生西方為事。越分欲得，反為墮落魔外之本。

（三編上·覆吳思謙居士書）

【見諸境界 直同未見】

修淨土人，注重信願行三法。至於定境中之八觸及與六妙，不應注意。倘或工夫發現，亦當視為平常，不加欣幸。否則或恐以為勝妙，致將正修淨業，反視為等閒。

（三編上·覆慧昭居士書）

近來修行者，多多著魔，皆由以躁妄心，冀勝境界。勿道其境是魔，即其境的是勝境，一生貪著歡喜等心，則便受損不受益矣，況其境未必的確是勝境乎？倘其人有涵養，無躁妄心，無貪著心，見諸境界，直同未見。既不生歡喜貪著，又不生恐怖驚疑。勿道勝境現有益，即魔境現亦有益。何以故？以不被魔轉，即能上進故。

（增廣上·覆何慧昭居士書）

【註】「八觸」者：即將得初禪定時，身中所生之八種感觸：一動觸，身起顫動之象。二癢觸，身體發癢，如無置身處。三輕觸，身輕如雲，有飛行之感。四重觸，身重如山，不能稍動。五冷觸，身冷如冰。六暖觸，身熱如火。七澀觸，身澀如木皮。八滑觸，身滑如乳。

「六妙」者：亦稱六妙門，即天臺所立六種禪觀：數息門、隨息門、止門、觀門、還門、淨門。

學淨土者，注重在信願行，不在禪定之境，於所謂八觸與六妙，不須注意，不須用心，即使有亦當視為平常。見諸境界，直同未見，不生貪著，不生恐怖，只管念佛，自然無事，不被境迷，不入魔境。

【於諸境界 不生憂喜】

凡修行人，要心有主宰。見好境界，不生歡喜，見不好境界，不生畏懼。能如是，則所見境界，皆作助道之緣，否則皆作障道之緣。

（續編上·覆楊佛典居士書）

【境有善惡 轉變在己】

現境雖有善惡，轉變在乎自己。惡業現而專心念佛，則惡因緣為善因緣，宿世之惡業，翻為今世之導師。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四）

世多有用功修行，發顛發狂者，皆因自己不知在息除妄想、攝心正念上用功。每每皆是尚未用功，便想成聖。由終日唯以妄想聖境為事，如飲毒藥，昏亂無知，謂天轉地覆，神奇鬼怪。實則皆自己妄心所感召之魔鬼作用也。當教彼一心念佛，除「南無阿彌陀佛」名號之外，概不許心生諸念。自然如長空霧散，天日昭彰矣。其一心念佛之利益，與躁妄心想見境界之禍害，《文鈔》中皆屢言之。祈以此信抄而寄去。又須令

其力依吾說，不以此境為是。即再發現，亦不生喜，亦不生懼，則其境自消。如賊入人家，認做自家人，亦受害。知是賊而妄恐怖，亦受害。若不喜不怖，概不理會，彼便無立腳處矣。

（三編上·覆陳士牧居士書五乙丑四月十八日）

【以佛經教 勘驗真偽】

魔境勝境之分別，在與經教合不合上分。果是聖境，令人一見，心地直下清淨，了無躁妄取著之心。若是魔境，則見之心便不清淨，便生取著躁妄等心。又佛光雖極明耀，而不耀眼，若光或耀眼，便非真佛。佛現以「凡所有相，皆是虛妄」之理勘，則愈顯。魔現以此理勘，則便隱，此勘驗真偽之大冶洪爐也。

（增廣上·覆何慧昭居士書）

【急躁之心 修行大障】

急躁心，乃修行人之大障，能放下此心，則當體清涼矣。

（續編上·覆念佛居士書）

關中用功，當以專精不二為主。心果得一，自有不可思議感通。於未一之前，切不可躁妄心先求感通。一心之後，定有感通，感通則心更

精一。所謂明鏡當台，遇形斯映，紘紘自彼，與我何涉。心未一而切求感通，即此求感通之心，便是修道第一大障。

（增廣上·覆弘一法師書）

【寧可不悟 勿教著魔】

古云：「寧可千生不悟，勿教一時著魔。」聰明自矜之人，多多犯此種病，以自心先含一種乖張戾氣，故為魔乘之先容。若無浮躁自矜，魔將遠避矣。

（續編上·覆念佛居士書）

【不善用心 或致受損】

修淨業人，不以種種境界為事，故亦無甚境界發生，若心中專欲見境界，則境界便多。倘不善用心，或致受損，不可不知。

（增廣上·覆何慧昭居士書）

閉關修淨業，實為最善。但宜於信願一心處著力，不宜於見淨境見佛處著力。若不善用心，唯欲速見淨境。只此妄念固結不解，日深一日，唯此妄念，則必至宿生怨家為現淨境。待其見已，生大歡喜，則魔便入竅，不可救藥矣。

（三編上·覆傳度和尚書）

閉關專修淨業，當以念佛為正行。只求心不外馳，念念與佛號相應。若或心起雜念，即時攝心虔念，雜念即滅。切不可瞎打妄想，想得神通、得緣法、得名譽、想興寺廟。若有此種念頭，久久必至著魔。若不與汝說破，恐汝以此為好念頭，妄想日日增長，必定著魔無疑。縱令心淨妄伏，亦不可心生歡喜，對人自誇，有一分就說有十分，此亦著魔之根。

（三編上·覆明心師書）

【心地光明 邪自難入】

觀閣下來書，知閣下固一盛德君子。所可惜者，邪正不分。初則誤以同善社所傳之法為佛法，而不知其為煉丹運氣養身體，以期其延年益壽，妄冀成仙之法耳。所言靜坐用功，皆是用運氣之功。絕無佛法氣分，妄謂此為佛法。譬如以魚目作真珠而寶貴之，謂為奇珍。及見光《文鈔》，雖能老實念佛，究竟不肯棄捨煉丹運氣之法，猶然謂此為佛法。口雖念佛，心中仍然注重外道。而外道皆以種種境界神奇鬼怪惑人。若閣下既知佛法，盡情棄捨先所修之煉丹法，則心中正念昭彰，如杲日當空，何有魑魅魍魎興妖作怪之事？汝心地正大光明，彼妖魔鬼怪，自無存立之地。由閣下以邪作正，平常妄欲得神通、得先知，故惹起魔鬼，於汝身中妄現妖相。雖汝邪正不分，尚未全認作魔鬼之妖相為是，尚有可救。

倘認做得道得通，則欲不魔死不可得也，險極險極。汝既問光，當依光說，從此以後，將從前所做之工夫，完全丟脫，不存一絲一毫之寶貴心。至誠懇切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必須身口意三業，專注於修持淨業上。汝心中既無邪見，再加以佛名號之威德神力，彼魔鬼將逃避不暇，何敢少留而為汝作障礙乎？其作障礙者，乃汝邪心所招。譬如主人閑邪存誠，克己復禮，若言若行，悉合誠明之道。則放僻邪侈，肆無忌憚，所作所為，悉皆暗昧之小人，何敢登彼之堂、入彼之室乎？如大明之下，了無黑暗；大暑之中，了無冰霜。汝能全依淨土法門而修，不復以先所期望者為是。則如主人明悟，知彼是賊，則彼自當遠去。如其認做自己家中人，則彼便作主人，入汝之竅，令汝著魔發狂，以致喪身殞命也。無論彼是狐是鬼，是宿世怨家，但發菩提心，持佛名號，皆當消滅。如其不消，則天地當易位，日月當倒行者。所慮者，汝心不依正理，仍存以前之邪知邪見。勿道印光所說者不靈，即諸佛所說亦不靈矣。以根本既邪，正無由施故也。書此祈洞察，則幸甚幸甚。修持法則，《文鈔》備書，此不具說。凡靜坐時，但心中默念佛號，此外不加一點別的工夫及別的念頭。久而久之，全心是佛，全佛是心，心佛不二，心佛一如。且問什麼禪定有如此之深妙乎？什麼工夫有如此之高尚乎？閣下能依此而修，管保業障消滅，福慧增長。現生優入聖賢之域，臨終直登極樂之邦矣。

【明來暗無 正來邪消】

凡念佛人，但宜至誠懇切，一心正念，絕不妄想見佛見境界之事。以心若歸一，見佛見境界，皆不至妄生歡喜。遂致得少為足，便成退惰。不見佛不見境界，亦了無所欠。心未歸一，急欲見佛見境界。勿道所見是魔境，即真係佛境，以心妄生歡喜，即受損謂生歡喜退惰不受益矣。當以至誠念佛為事，勿存見佛見境界之心。倘正念佛時，或有忽現佛像及菩薩諸天等像。但心存正念，勿生取著，知所見之像，乃唯心所現。雖歷歷明明顯現，實非塊然一物，以心淨故，現此景象。如水清淨，月影便現，毫無奇特。了不生誇張歡喜之心，更加專一其心，認真念佛。能如此者，勿道佛境現有利益，即魔現亦有利益。何以故？以不取著，心能歸一。佛現則心更清淨，魔現則心以清淨不取著，魔無所擾，心益清淨，道業自進。今則偶有所見，便生畏懼，不敢念佛，其心已失正念。幸非魔現，倘是魔現，由不敢念佛之故，便可令魔入彼心竅，令彼著魔發狂，喪失正念。何不知好歹，一至於此。恐是魔現，正宜認真懇切念佛，彼魔自無容身之地。如明來暗自無存，正來邪自消滅。何得怕魔現而不敢念佛？

【安住佛號 勿用觀心】

勿用觀心念法，當用攝心念法。《楞嚴經》大勢至菩薩說：「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為第一。」念佛時，心中意根要念得清清楚楚，口中舌根要念得清清楚楚，耳中耳根要聽得清清楚楚。意、舌、耳三根，一一攝於佛號，則眼也不會東張西望，鼻也不會嗅別種氣味，身也不會懶惰懈怠，名為都攝六根。都攝六根而念，雖不能全無妄念，較彼不攝者，則心中清淨多矣，故名淨念。淨念若能常常相繼，無有間斷，自可心歸一處。淺之則得一心，深之則得三昧。三摩地，亦三昧之別名，此云正定，亦云正受。正定者：心安住於佛號中，不復外馳之謂。正受者：心所納受，唯佛號功德之境緣，一切境緣皆不可得也。能真都攝六根而念，決定業障消除，善根增長。不須觀心，而心自清淨明瞭，又何致心火上炎之病乎？汝以極重之業力凡夫，妄用觀心之法，故致如此。觀心之法，乃教家修觀之法，念佛之人，不甚合機。都攝六根，淨念相繼，乃普被上中下，若聖若凡，一切機之無上妙法也。須知都攝，注重在聽。即心中默念，也要聽。以心中起念，即有聲相。自己耳聽自己心中之聲，仍是明明了了。果能字字句句，聽得清楚，則六根通歸於一。較彼修別種觀法，為最穩當、最省力、最契理契機也。

（續編上·覆楊煒章居士書）

【信願專一 莫涉參究】

念佛之人，不可涉於禪家參究一路。以參究者，均不注重於信願求生，縱然念佛，只注重看念佛的是誰，以求開悟而已。若生西方，無有不開悟者。若開悟而惑業淨盡，則可了生死。若惑業未盡，則不能仗自力了生死。又無有信願，則不能仗佛力了生死。自力佛力，兩皆無靠，欲出輪迴，其可得乎？須知法身菩薩，未成佛前，皆須仗佛威力，何況業力凡夫？侈談自力，不仗佛力。其語雖高超，其行實卑劣。佛力自力之大小，何止天淵之別，願同人悉體此義。

（續編上·一函遍覆民國二十一年）

淨土法門，與其他法門各別。他種法門，皆仗自力。唯此法門，全仗佛力。南方宗門頗多，切不可參入宗門，圖得禪淨雙修之嘉名。宗門總以看念佛的是誰，為開悟之一著，而絕不講信願求生。勿道不悟，即看到念佛的本來人的面目，只算得是悟。去了生死，尚大遠在。若不到業盡情空地位，決定不能仗自力了生死。又不注重信願，求生西方，則與佛相背，不能仗佛力了生死。以故念佛人帶著宗門氣息，則得利益處少，失利益處多也。教則更為難以得力，而密宗語氣甚大，危險之極。汝且專注於信願念佛一門。而輔之以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以此自行，復以化他，則可決定往生矣。

【立定主宰 不受他惑】

念佛求生西方，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多有參禪講經者，不以此法提倡。宜立定主宰，無論他如何說，汝總不依他的話，另修別法。何以故？以念佛是仗佛力了生死，有真信切願，至誠懇切念，個個人都好了。其餘法門，皆須斷盡煩惱即三界內見思二惑方能了，其難易相去天淵。

（三編下・覆周文珊居士書二）

【專主淨土 不宜泛講】

居士講演，只可專主淨土一法，不宜泛講。泛講，乃講經法師之事，居士何可開此一端？以念佛法門，普被三根，以大家不知淨土法門，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為彼說其信願行，令無知識有智慧者，各注重於此。何可只圖擴張門庭，不計行人契機？唐道綽禪師，一生講淨土三經，近二百遍。此老尚是善導和尚所親近者，壽八十餘，計所講，每年當講三四遍。今則提倡佛七中，講別宗經。若會眾於淨宗悉皆深通，尚可。恐通者百無三五，不通者十有八九。彼泛講經之法師，尚有許多不以念佛為然者。今不注意於仗佛力現生了生脫死之法門，而為不識淨宗者說般若，是令彼等專心致志於開悟一邊，而反將彌陀大慈悲、俾博地凡夫現

生了生死之大法，作等閒看。請講者無所知，應講者何不為說其所以？如彼不聽，當云：我非講經之人，請專以講經為事者講之。

南通唐閘居士林，很認真。去年一林員頗聰明，講一次《地藏經》，從此一般不知念佛法門，是凡夫仗佛力現生了生死之法門，遂多半不念佛，而專以聽經為事矣。林長請光與講經者說。因示之曰：佛法如大海，一滴具萬川之味；佛法如帝珠，一珠具千珠之光。在大通家分上論，粗言細語總一真。在未到家分上論，當以就路還家為省力。況已證等覺，欲圓滿佛果，尚須念佛求生西方。而將墮阿鼻，十念成功，亦可高預海會。如阿伽陀藥，萬病總持。如陽春一到，百卉敷榮。其為妙利，非佛莫知。何不在此等處，發起彼等之信願心，俾各各悉得往生。較彼字詮句釋，以作未來得度之善根，奚啻天淵懸殊也。

（續編上·覆章緣淨居士書）

現在人的對症藥，唯因果為第一。宜修法，唯淨土為第一。若夫研究《起信》，雖亦具因果淨土。而凡夫知見，不能普領全義，又不能按《論》起修，則只一解義了之矣。無論何等根性，因果淨土，為必不可不先講究也。

（增廣上·覆周群錚居士書七）

【學宜專精 勿作通家】

所言看書，汝身膺職務，無多閒暇，只可先從《文鈔》、《嘉言錄》起。而《淨土三經》、《往生論註》、《徹悟語錄》、《淨土十要》、《淨土聖賢錄》、《淨土指歸集》、《龍舒淨土文》，宜詳看。其餘若禪宗，教家天台宗、賢首宗、慈恩宗，並及密宗，且置之，以力不暇及。修淨業，不先將淨土法門研究明白，如欲歸家，不知道路。其所知者，雖亦能歸家，然其迂遠，殆有天淵。

（續編上·覆楊慧昌居士書一）

倘不知淨土法門，縱令深入經藏，徹悟自心。欲了生死，尚不知經幾何大劫，方能滿其所願。阿伽陀藥，梵語阿伽陀，此云普治，普治一切諸病也。萬病總治。此而不知，可痛惜哉！知而不修，及修而不專心致志，更為可痛惜也已矣！

（增廣上·與徐福賢女士書）

淨土法門，唯信為本，信得極，五逆十惡皆能往生。信不及，通宗通教未曾斷惑者，皆無其分。汝既不能通宗通教斷惑證真，仗自力以了生死；又不信佛力不可思議，自性功德不可思議，若具真信切願念佛求生西方，無一人不得生者。淨土法門，乃即生了生死之無上直捷圓頓法門，

於此法門方向尚未知，便以好高務勝之狂妄心，去研究《起信論》。《起信論》實為學佛之綱要，然於劣根及初機人，亦難得益。即研得《起信論》通徹無疑，其用工尚須依念佛求生，方為穩當，況法相禪教之精微奧妙高深而不可企及乎哉？汝心如此其高，乃不知分量之高。其志又謂根性劣弱，何望生西？但能不墮惡道，此堪自慰。不知不生西方，將來必墮惡道。此係違背佛教，及與光說，何可云始終奉行教誨，一心持念彌陀乎哉？今以汝之身，膺人之職業，又非上等資格，其所立之心與志，真令人可嘆可笑。汝且息彼做大通家之狂妄心，專心研究淨土法門中書，《文鈔》〈與高邵麟徐女士書〉中備說。隨所開示，依之生信發願，不以自己根器下劣，高推往生於度外。且常隨動隨靜，將一句彌陀，當做本命元辰。其居心行事，須要與「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之宗旨合。倘有餘力，諸大乘經，不妨隨意受持讀誦，當以至心受持為本，且勿急欲洞徹其義理為事也。果能至誠之極，教理自會透徹。若先欲透徹，不從至誠持誦做，即透徹亦無實益，況決難透徹乎？法相禪教，畢生研究，也難得其旨歸。即得，誰能不斷惑業，了生脫死？欲斷惑業了生死，恐夢也夢不著。……汝自謂來日無多，實力有限，光故作如此說。倘不以為然，仍依自己心相而行，則光亦不強汝。能做得一個大通家，亦是佛門之幸。恐汝大通家做不到，淨土法門又信不及，則兩頭落空。今生稍修點功德，來生必定生於富貴家。汝試細思之，富貴人有幾個不造業的？今日之國運危岌，民不聊生，皆是一班無智慧修行人之來生福報所搗亂

而成者。汝打什麼窮妄想，欲不墮惡道。不生西方，則一生不墮者或有之，二生不墮者便少也。

（增廣上·覆周智茂居士書）

【好研經論 世間通病】

佛法浩瀚，博地凡夫欲於現生了生脫死者，除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外，別無有能滿其所願者。世有多少聰明特達之士，專以研究大乘經論為志事。而於此最簡便最圓頓之法，反淺近視之，而不肯修。蓋其平素注意深妙之理性，而不詳思佛力之叵測，以故棄佛力而仗自力。自負為大通家，卒致只得其名，罕得其實。反遜愚夫愚婦、無知無識者橫超三界，高登九蓮。致自己仍在生死苦海中沉淪莫出，豈不大可哀哉！此世間學佛者大多數之通病。

（三編上·覆郭漢儒居士書一丙子六月二十日）

【教重開解 淨重實行】

修淨業，與學教不同。一注重開解，一注重實行。

（三編上·覆穆宗淨居士書四民廿六 八月十九）

淨土法門，大綱在信願行三。修持之要，在都攝六根，淨念相繼。無

須多說，依此力行，則自可親得其益矣。若欲做大通家，或致將現生了生死之法，置之度外，則可憐可憫也。

（續編上·覆湯文煊居士書二民國二十年）

一息不來，即屬後世。此時縱才高八斗，學富五車，亦無用處。若不及早修持淨業，待到此時，方知虛受此生。枉將宿生所種善根，盡消耗於之乎者也中矣，可不哀哉！淨土法門，貴乎實行。今既知之，當隨分隨力行之，方有實益。若但研究而不肯持佛聖號，以期近則消業障而增福慧，遠則出三界以登九蓮，則仍是文人習氣。有此習氣，欲真實了生死證無生之利益，實萬難萬難。

（三編上·覆張曙蕉居士書三）

【大通經教 未必能了】

大通經教者，未必即生能了生死。欲即生了生死，當注重於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也。

（續編上·一函遍覆民國二十一年）

念佛一法，尤其專心無二。若學此學彼，縱將三藏十二部讀得爛熟，仍於生死無關。

（三編上・覆任慧嚴居士書廿六年 十二月三日）

若不自量，從茲研究性、相、禪、密各宗，不以念佛為事，則或可做一個半串子通家，而了生脫死，當在驢年矣。

（續編上・覆某居士書）

【先於淨土 了無疑惑】

念佛之人，先要識得淨土法門之所以，然後遍閱經論，皆足以為發明淨土之義，與切修淨土之行。若不知淨土之所以然，則一經研窮經教，便以經教之義理為高深，以淨土之義理為淺近。而正助倒置，或將淨土置之腦後。則只可種未來得度之益，決難現生即了生死，預會於諸上善人也。

（三編下・覆某居士書）

末世眾生，根機陋劣，欲以自力悟明心性，斷盡煩惱，以了生死，千無一得。當依淨土法門，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則仗佛慈力，帶業往生，是為萬修萬人去之最直捷穩當法門。必須先要將此法門之所以然，了然於心。若有餘力，再去研參一切經論，各種法門，均可為此法門之助。倘此法門未知所以，便隨意研究其他經論，並親近各宗知識，則於做大通家，及種未來善根，則誠有之。若欲現生了生脫死，恐夢也夢不著。

（續編上・致羅世芳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息心念佛 勝參知識】

汝妄想之心，遍天遍地，不知息心念佛。所謂向外馳求，不知返照回光。如是學佛，殊難得其實益。孟子曰：「學問之道無他，求其放心而已矣。」汝學佛而不知息心念佛，於儒教尚未實遵，況佛教乃真實息心之法乎？

（增廣上・覆馬契西居士書三）

今之真宏淨土者，實難其人。遍參知識之念，改作一心念佛，則利益大矣。否則徒成一個勞碌奔波而已。

（增廣上・覆馬契西居士書四）

觀汝所說，足知汝雖看《文鈔》、《嘉言錄》，依舊絕不注意於禪淨之區別處。汝若於禪淨界限之說，信得及，何必行經七省，以求人決擇乎？趙州八十猶行腳，乃宗門中決擇見地中事。念佛之人，但能依佛所說之淨土三經，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固用不著又復輾轉求人開示也。

（三編下・覆溫光熹居士書六）

【專志西方 甚於深入經藏】

學佛而不欲做大通家，專心致志於淨土法門，可謂宿有慧根，具擇法眼矣。

（三編上·覆露園居士書乙亥三月廿一日）

雖圖書貴多，而當此大劫，殆朝不保夕。如居積薪之上，下已燃火。何可泛泛然覽諸經典著述，而不專心致志於念阿彌陀佛，求生西方，及念觀世音菩薩，以祈逢凶化吉乎？凡來館閱者，無論何等資格，皆當以此奉勸。俾知此大火宅外，尚有最極安樂之清淨世界。倘從此生正信心，專志西方，其功德比深入經藏，徹悟自心，而未斷三界內之惑者，大百千萬億倍。

（三編上·覆智牧智聲二居士書一）

汝於此荒亂之世，而已年近半百，尚不肯死心念佛，以看書有不知者，即欲學教。此種計慮，若請別位法師說，即為甚好。若請光說，此也是不守本分之計慮。彼一字不識之愚夫，尚能往生西方。深通宗教之大通家，尚無彼之利益。汝何須以此為憾乎？

（續編上·覆念佛居士書）

【聰明智慧 拋之東洋】

念佛之人，勿自仗聰明智慧，須拋之於東洋大海外。不然，恐為所誤，自貽伊戚，蓋以其知見多而不一也。反不如一般愚夫愚婦之念佛，正心誠意，而受益甚眾。故念佛一法，最好學愚夫愚婦，老實行持為要。俗言：聰明反被聰明誤，可不懼乎？

（三編下·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註】觀大師此語，知智慧不足恃，佛力方可靠。法然上人有云：「聖道門者，極智慧離生死；淨土門者，還愚癡生極樂。」故修學淨土，無論智愚，歸憑本願，還愚念佛，是為根本。縱有智慧，亦當拋之東洋大海，學愚夫愚婦之行，老實念佛為要。如法然上人云：「欲信念佛之人，縱使能學一代之法，亦成一文不知、愚鈍之身，如同無智之輩，勿現智者之相，唯一向念佛。」

【將錯就錯 西方極樂】

決志求生，效昔賢將錯就錯。

一心憶念，至今日人云亦云。

（續編下·楹聯念佛堂）

宋楊傑，字次公，號無為子，參天衣懷禪師大悟。後丁母憂，閱大藏，深知淨土法門之殊勝，而自力行化他焉。臨終說偈曰：「生亦無可戀，

死亦無可捨。太虛空中，之乎者也。將錯就錯，西方極樂。」

楊公大悟後，歸心淨土，極力提倡。至其臨終，謂生死於真性中，猶如空花，以未證真性，不得不以求生西方為事也。將錯就錯者，若徹證真性，則用不著求生西方，求生仍是一錯。未證而必須要求生西方，故曰「將錯就錯，西方極樂」。

蓮池大師《往生集》，於楊公傳後，讚曰：「吾願天下聰明才士，咸就此一錯也。」此可謂真大聰明，不被聰明所誤者。

（三編下·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早昏度日 一句彌陀】

白居易云：

余年七十一，不復事吟哦，看經費眼力，作福畏奔波。

何以度心眼，一句阿彌陀，行也阿彌陀，坐也阿彌陀。

假饒忙似箭，不廢阿彌陀，日暮而途遠，吾生已蹉跎。

旦夕清淨心，但念阿彌陀，達人應笑我，多卻阿彌陀。

達又作甚麼，不達又如何，普願法界眾，同念阿彌陀。

（三編上·覆方耀廷居士書二）

【註】無論老少，無論智愚，無論閑忙，度心之法，無過念佛。唐之詩人尚知此義，今之行人豈不遵此。蓮池大師「正好念佛」偈，大明此義，普勸有緣：

念佛法門，不論男女僧俗，不論貴賤賢愚，無有一人，不堪念佛。

若人富貴，受用現成，正好念佛。

若人貧窮，家小累少，正好念佛。

若人有子，宗祀得托，正好念佛。

若人無子，孤身自由，正好念佛。

若人子孝，安受供養，正好念佛。

若人子逆，免生恩愛，正好念佛。

若人無病，趁身康健，正好念佛。

若人有病，切近無常，正好念佛。

若人年老，光景無多，正好念佛。

若人年少，精神清利，正好念佛。

若人處閑，心無事擾，正好念佛。

若人處忙，忙裏偷閒，正好念佛。

若人出家，逍遙物外，正好念佛。

若人在家，知是火宅，正好念佛。

若人聰明，通曉淨土，正好念佛。

若人愚魯，別無所能，正好念佛。

若人持律，律是佛制，正好念佛。

若人看經，經是佛說，正好念佛。

若人參禪，禪是佛心，正好念佛。

若人悟道，悟須佛證，正好念佛。

普勸諸人，火急念佛，九品往生，華開見佛。

見佛聞法，究竟成佛，始知自心，本來是佛。

【念佛修持 如服藥然】

念佛修持，如服藥然。能明教理，如備知病源、藥性、脈理。再能服藥，所謂自利利他，善莫大焉。若不能如是，但肯服先代所製之阿伽陀藥，亦可癒病，亦可以此藥，令一切人服以癒病。只取癒病，固不必以未知病源、藥性、脈理為憾也。

（續編上·覆念佛居士書）

【註】念佛修持，如服藥然。知與不知，皆不要緊，重在能依樣服藥。六字洪名，是為阿伽陀藥，一切人皆可服之，服之皆得無上利益。如《大經》所云：「其有得聞，彼佛名號，歡喜踴躍，乃至一念；當知此人，

為得大利，則是具足，無上功德。」大師此喻，可謂「潛通佛智、暗合道妙」之最好說明。

【要緊之時 愈約愈妙】

汝信心雖好，不知一法普攝一切法之至理，及不知要緊之時，愈約愈妙。儒教亦云博學而詳說之，將以反說約也。

（三編上·覆邊無居士書三廿八年十一月一日）

【懂與不懂 且隨他去】

汝初學佛，只可認真念佛。洞得的也隨他去，洞不得的也隨他去，庶不致耽擱工夫。

（三編上·覆寧德晉居士書七二十年八月廿二日）

【自高自大 古今通病】

佛法，法門無量，通須做到業盡情空，方可了生脫死。否則縱有所得，依舊不奈生死何。若在今時，恐舉世亦難得一二做到業盡情空地位。唯有念佛一法，若具真信、切願、至誠念佛，求生西方。縱有通身業力，皆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所謂帶業往生者。一生西方，則了生脫死，超凡入聖矣。以故末世善知識，多多均主持淨土。以淨土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故也。

每有聰明人，稍明教義，或稍知禪理，便以通家自居，藐視念佛。謂念佛為愚夫愚婦之所為者，此皆不知自反，以知文義為實證之狂徒，定規說空行有，以身謗法，將來必墮三惡道，為愚夫愚婦念佛往生西方者所憐憫，而莫能救濟也。

（續編上·覆吳滄洲居士書三民國二十年）

佛法不到之地，最初開辦，不宜即於高深處下手。宜先表示其高深處，非今人素未修習者所能即得。然佛法固有大方便法門，令無力即得高深者，修持淨土法門，並須極力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又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果能如是以修，則可以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若得往生，則所得利益，較彼能修至高至深之法者，亦絕無所欠，尚有過之百千萬倍者。以一則專仗自力，一則兼仗佛力故也。如此以說，彼決不敢小視淨土法門，而修高深者。若不如是以說，彼必以高深自期，以淨土法門歸之於愚夫愚婦。究其實益，或少知名相，自高自大，畢竟難以得斷惑證真之實益。究其結果，則欲望彼愚夫婦仗佛力帶業往生者之肩背而不可得。此天下古今好說大話，好以通家自詡者之通病。

（三編上·覆謝慧霖居士書十五）

現世學佛之人，多有自謂我已開悟，我是菩薩，我已得神通，以致貽

誤多人。一旦閻老索命，臨命終時，那時求生不得，痛苦而死，定墮阿鼻地獄。此種好高務勝，自欺欺人之惡派，切勿染著。有則改之，無則加勉，戒之戒之。

（三編下·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依此而修 毫無所欠】

以此自行，復以此化他。縱未能圓徹諸法，只要能依此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法門，有何所欠？

（三編上·覆師康居士書己巳年二月初二）

【如是習染 切宜痛除】

今之人每以世智辨聰之資，研究佛學。稍知義路，便謂親得。從茲自高位置，藐視古今。且莫說現今之人，不入己目。即千數百年之高僧，多有古佛再來，或法身菩薩示現者。彼皆以為庸常，不足為法。未得謂得，未證謂證。聽其言，高出九天之上。察其心，卑入九地之下。如是習染，切宜痛除。

（增廣上·覆吳希真居士書三）

【勿以凡夫 妄效菩薩】

在凡夫地，不得以法身大士之苦行，是則是效。

（增廣上·覆弘一師書二）

般舟三昧，非今人所能行。汝作此說，其好高務勝耶？抑真為生死耶？如真為生死，當依凡夫通行之法。若博地凡夫，妄擬效過量聖人所行之法，則必至著魔退道。

（三編上·覆恆慚法師書二）

未得法忍之凡夫，心中當慕菩薩之道，其行事當依凡夫常理。

（增廣上·覆黃智海居士書）

【自未得度 何能度人】

汝尚不能自利，何得便籌度利人之事乎？君子思不出乎其位。須知此心雖好，亦是學道之障。古人云：「只怕不成佛，勿愁佛不會說法。」汝但自行有得，如神龍一滴水，即可遍灑全國。若非神龍，縱得全江之水，亦無所濟矣。

（三編下·覆溫光熹居士書一）

利人一事，唯大菩薩方能擔荷。降此誰敢說此大話？中下之人，隨分

隨力以行利人之事，乃方可合於修行自利之道。

（增廣上·覆周群錚居士書三）

末法人根淺劣，欲求豁破無明，斷惑證真，甚難甚難。自未能度，而欲度他，何異溺海渡人。奉勸諸賢，不可我慢高大，還是真信切願，仗慈力念佛求生西方好。

（三編下·上海法藏寺念佛開示）

【往生西方 方能利他】

林女士以聰明自負，欲擔荷弘法利生之事。而不知求生西方，方能弘法利生。不求求生西方為事，其辜負佛恩也大矣。世多有不自量人，往往以菩薩所行之事，直引為己任。而不知自己在苦海中未出，何能遍救苦海之人？

（三編上·覆志梵居士書三）

光乃無知無識之粥飯僧，唯安己愚劣之分。只知修持淨業，以期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二位若不欲做大通家，則尚不至因光之庸劣，而致誤所期。若欲做大通家，則完全適得其反。雖然，大通家談何容易。即令做到，若不依信願念佛，求生西方，誠恐塵沙劫又塵沙劫，仍在六道輪

迴中矣。良以仗自力了生死，與仗佛力了生死，有日劫相懸之象。知好歹者，切不可效已了生死行菩薩道者之志願，必須要決定現生即生西方。待往生後，然後效之，則為有益。未往生即效之，如坯器未燒，一經生死之雨，便成泥土。世每有好說大話者，以佛菩薩之身分自任，但成自誤誤人耳。

（三編下·覆薛英慧劉一鶴二居士書）

【專志一門 第一法則】

若欲隨分隨力修持，即生便了生死，當專主淨土一門。以真信切願，念佛求生西方。則不論工夫深淺，無不臨終得遂所願。此之一法，乃如來為末世眾生，無力斷惑，不能了生死者，特設一決定了之之法。使佛不開此法，則無力斷惑者，皆於了生死無望也。

（增廣上·覆汪夢松居士書）

近來人每每好高務勝，稍聰明，便學禪宗、相宗、密宗，多多將念佛看得無用。彼只知禪家機語之玄妙，相宗法相之精微，密宗威神之廣大。而不知禪，縱到大徹大悟地位，若煩惱未淨，則依舊生死不了。相宗，不破盡我法二執，則縱明白種種名相，如說食數寶，究有何益？密宗，雖云現身可以成佛，然能成者，決非博地凡夫之事。凡夫妄生此想，則

著魔發狂者，十有八九也。是以必須專志於念佛一門，為千穩萬當之無上第一法則也。

（續編上·覆姚維一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須知佛法，猶如大海，誰能一踏到底，一口吸盡？但肯依信、願、行之念佛法門，決定可以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一得往生，則已得了生脫死，超凡入聖矣。此之一法，乃如來普度一切若凡若聖之無上大法。若不專修此法，而欲於若禪、若教、若密、若律各種法門而了生死，漫說現生不得了，誠恐千生萬劫尚難了。以此諸法門，通須斷盡煩惱，方有了生死分。

（續編上·覆李自初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安分守愚 方得實益】

念佛一法，唯死得下狂妄知見者，方能得益。任憑智同聖人，當悉置之度外，將此一句佛號，當做本命元辰，誓求往生。縱令以死見逼，令其改轍，亦不可得。如此方才算是聰明人，方才能得實益。否則由多知多見，不能決疑。反不如老實頭一無知識者，為易得益也。

（三編上·覆卓智立居士書一）

【厭喧求寂 頗不合宜】

念佛極願寂靜，頗不合宜。有此厭喧之病，現已發現病相。若仍如此，久後則無可救藥矣。當靜鬧一如，在靜亦不怕有鬧來，在鬧時我心仍靜，而不生憎惡，則無驚厭魔事發生。

（三編上·覆劉慧焯居士書）

汝之性情，每好作無謂之話說。汝家不充裕，兼有老親，何得云欲覓清淨處所，而一心辦道乎？且汝在電局，若看經參禪，人事繁劇，則誠難用功。若云念佛，但恐汝不發真心。若真發了生死心，則人多也不至有妨。以念佛只一句，縱然打差音岔，亦打不掉。倘汝心不討厭，則固無甚障礙。汝心若生厭，則便一刻難過矣。不能捨家覓靜處念佛，何得請我決斷，豈非以此為戲乎？汝果能勸老親，勸妻子，同修淨業，豈不如汝獨住靜處念佛乎？又人情應酬，汝果以修行從減從略，人必不至見怪。或迫不得已，略為應酬，可省即省，有何不可？居塵學道，若修別種法門，則誠難得益。若修念佛，則實為穩當之極。但以汝之無事生事之妄想太多，勿道未得靜處難得益，即得靜處亦難得益。汝何苦以有用之精神，用之於無益之話說計較，而自擾擾人乎？當力戒此病，隨分用功，詳看《文鈔》，自可一切處，皆自在安樂矣。

（三編上·覆李慧實居士書一）

【曲順親心 居塵學道】

人之際遇，萬有不齊。約汝分論，實為在家益大，而出家益小。汝祖業頗可度用，上有慈親可事，中有兄弟可靠。室有賢妻，膝無子女。而且汝之大兄，頗信佛法。三弟四弟，亦皆與道不相悖戾。汝在家篤修淨業，亦可為慈親生信念佛，以期了脫之導。亦可為兄弟在外，料理家門之事。亦可以率其妻室、弟婦等，同修淨業，同出輪迴之計。外而鄉黨親戚，隨緣開導。即家舍為道場，舉慈親，及兄弟妻室子侄，鄉黨親朋，皆為法眷。隨力隨分，身率言化。俾永嘉一班迷途之人，並彼邪見種性之人，同納於佛法至極圓頓淨土法門大冶洪爐之中，共成法器，同修淨業。將來同登蓮邦，共證菩提。豈不如汝出家為僧，捨親遠去。室人有無依之恨，慈親有怨子之懷。而且一班不明至理之人，反謂佛法為背叛世道，妄生謗毀。俾此等人造口業，墮惡道。未見其益，而先受此等大損之為愈乎？況汝慈親，既不應許，豈可不遵慈命，仍懷此心乎？如汝親絕不許汝修行，猶有可原。汝親甚歡喜汝修行，何得必欲離親修行乎？佛法中有六度萬行種種之功業，皆為利益眾生。汝不出家，則於親有大利益。只此一事，即可曲順親心，居塵學道。俾親日見之熟，不期其信向而自然信向，即為莫大功德。況不止親一人乎？

（增廣上·覆周群錚居士書四）

有父母可以盡孝，有兄弟可以盡悌，有兒女可以教訓，有詩書可以取法，正合夫子居家為政之道。此時不學，真是時過難學矣。縱令文章蓋世，官居一品，終是一窮微極妙之藝人，非適時力學之儒士也。因聞佛語，遂持長齋，可知宿因深厚。廢棄前功，意欲出家，可知道眼昏朦。如來說法，恆順眾生。遇父言慈，遇子言孝。外盡人倫，內消情慮，使復本有真心，是名為佛弟子，豈在兩根頭髮上論也。沉貴鄉僻居深山，知法者少。高明者以語言不通之故，皆不至其地。仗此好心，竭力學道。孝悌修而閭里感化，齋戒立而殺盜潛消。研究淨土經論，則知出苦之要道。受持《安士全書》，則知淑世之良謨。以淨土法門諭親，以淨土法門教子，及諸親識。正以生死事大，深宜痛恤我後。不必另擇一所，即家庭便是道場。以父母兄弟妻子朋友親戚，盡作法眷。自行化他，口勸身率，使其同歸淨域，盡出苦輪。可謂戴髮高僧，居家佛子矣。

（增廣上·覆泰順林介生居士書一）

【隨忙隨閑 不離名號】

修持法則，常當如子憶母，行住坐臥，語默周旋，一句佛號，綿綿密密，任何事緣，不令間斷，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能如是者，決定往生。……直須守定宗旨，不隨經教及善知識語言所轉，捨此別修也。

（續編下·淨土指要民二十年）

古人云：人身難得，中國難生，佛法難聞，生死難了。我等幸得人身，生中國，聞佛法。所不幸者，自愧業深障重，無力斷惑，速出三界，了生脫死耳。然又幸得聞我如來徹底悲心所說之大權巧、異方便、令博地凡夫帶業往生之淨土法門，實莫大之幸也。若非無量劫來，深植善根，何能聞此不思議法，頓生真信，發願求生乎？今見好心出家在家四眾，多是好高騖遠，不肯認真專修淨業。總由宿世善根淺薄，今生未遇通人。汝於淨土雖有微信，然不明淨土理致，又僻處於佛法流通不及之地。誠恐日與俗人酬酢，久而久之，與之俱化。近墨者黑，近火者焦，勢所難免，當時時努力。若能念念在道，隨忙隨閑，不離彌陀名號；順境逆境，不忘往生西方。便可於父母之邦，隨緣常住。若不能如是，當往他方淨業道場，及親近淨業知識，方不負前來所說種種大幸，及聞淨土法門莫大之幸也。

（增廣上·與融明大師書）

【往生之期 任緣遲早】

所言決欲年內往生，此見不可執著。執則成病，或致魔事。念佛之人，當存「即得往生」之心。若未到報滿，亦只可任緣。倘刻期欲生，若工夫成熟，則固無礙。否則只此求心，便成魔根。倘此妄念結成莫解之團，則險不可言。盡報投誠，乃吾人所應遵之道。滅壽取證，實戒經所深呵

之言。《梵網經》後偈云：計我著相者，不能生是法；滅壽取證者，亦非下種處。但當盡敬盡誠求速生，不當刻期定欲即生。學道之人，心不可偏執。……祈將「決定刻期」之心，改作「唯願速生」之心。即不生亦無所憾。但致誠致敬，以期盡報往生。則可無躁妄團結，致招魔事之禍。

（三編下·覆念佛居士書）

往生之期，任緣遲早，不可預作一「即得往生」之心。恐此心固結，而心實未與佛相應，則必起魔事。

（三編上·覆方聖照居士書七）

【臨終瑞相 不必預期】

臨終之瑞相，不必預為期冀。但平時須念佛相應，臨終自得隨佛往生即已。

（三編上·覆陳飛青居士書四）

四、臨終關懷

1、遇病求往

【人生世間 終有一死】

凡人有病，可以藥治者，亦不必決不用藥。不可以藥治者，雖仙丹亦無用處，況世間藥乎？無論能治不能治之病，皆宜服阿伽陀藥。此藥絕不誤人，服則或身或心，必即見效。然人生世間，無論久暫，終有一死。其死不足惜，其死而所歸之處，可不預為安頓乎？有力量者，自己預為安頓妥帖，則臨終固不須他人為之輔助。然能輔助，則更為得力。無力量者，當令家屬代為念佛，則必能提起正念，不致恩愛牽纏，仍舊被愛情所縛，住此莫出也。

（增廣上·覆黃涵之居士書一）

【遇病求往 不求病癒】

人生在世，皆不能免疾病死亡之苦。當此等苦事發現之時，唯有放下萬緣，一心念「南無阿彌陀佛」。若氣促，則只念「阿彌陀佛」四字。一心求佛慈悲，接引你往生西方。除此一念外，心中不可再起一絲毫別種的想念。亦不可望病速好，亦不可另起求神求天保佑的想念。有此種想念，便與阿彌陀佛之心隔開了，因此便不能得佛慈加被之力。你要曉

得，天地父母，均不能令你出生死輪迴，唯有阿彌陀佛，能令你出生死輪迴。你若肯放下一切，一心念佛，若世壽未盡，就會速好。若世壽已盡，即往生西方。然不可求病速癒，只可求速往生。求病癒，若壽盡，便不得往生。求往生，若壽未盡，則速得痊癒。往生西方，好處說不盡，較彼生到天上，做天帝天王，尚要高超過無數無量萬萬萬萬倍。你切不可癡心妄想怕死，有怕死的心，就不得往生了。我們在世間，猶如蛆在糞坑裏，囚在監牢裏，苦得了不得。往生西方，如出糞坑監牢，到清淨安樂逍遙自在之家鄉，何可怕死？若一有怕死的心，便永遠在生死輪迴中受苦，永無出苦的時期了。你若能出聲念，則小聲念。不能出聲念，則心裏默念。耳朵聽別人念，心中亦如此念。又眼睛望著阿彌陀佛即室中所供的佛，心中想著阿彌陀佛。有別種念起，當自責曰：我要仗佛力生西方，何可起此種念頭，壞我大事。你若肯依我所說的念，決定會往生西方，了生脫死，超凡入聖。永劫常受快樂，了無一絲一毫之苦事見聞，又何有此種之疾病苦惱乎？倘心中起煩惱時，要曉得這是宿世惡業所使，要壞我往生西方之道，要使我永遠受生死輪迴之苦。我而今曉得他是要害我的，我偏不隨他轉。除過念佛外，一事也不念他。那就能與佛心心相應，蒙佛接引，直下往生矣。（續編下·示華權師病中法語民二十一年）

世間不明理之人，一有病，不是怨天尤人，便是求神禱鬼，徒增業障，

有損無益。閣下素修淨業，而且令夫人料理家事，妻賢子孝，心中了無可憂慮者。宜將一切家事，並自己一個色身，悉皆通身放下。以一塵不染心中，持萬德洪名聖號，作將死想，除念佛求接引外，不令起一雜念。能如是者，壽已盡，則決定往生西方，超凡入聖。壽未盡，則決定業消病癒，慧朗福崇。

（增廣上·與方聖胤居士書）

【此心若誠 必能滿願】

汝病既重，但當一心念佛，求佛接引往生西方。此心若誠，必能滿願。至於所有罪業，不必以此為慮。以果能極力至心求生西方，即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譬如大石，裝於船中，即可由海此岸，以至彼岸。須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自性功德力不可思議。此三不可思議，若無信願念佛之至誠心，則無由發現。有至誠求生西方之心，此三種不可思議大威神力，即得顯現。如乘大火輪，又遇順風，不離當念，即生西方。

（續編下·示馮右書居士臨終法語）

吾人在生死輪迴中久經長劫，所造惡業，無量無邊。若仗自己修持之力，欲得滅盡煩惱惑業，以了生脫死，其難愈於登天。若能信佛所說之

淨土法門，以真信切願，念阿彌陀佛名號，求生西方，無論業力大、業力小，皆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譬如一顆沙子，入水即沉，縱有數千萬斤石，裝於大火輪船中，即可不沉而運於他處，以隨意使用也。石喻眾生之業力深重，大火輪喻彌陀之慈力廣大。若不念佛，仗自己修持之力，欲了生死，須到業盡情空地位方可。否則縱令煩惱惑業斷得只有一絲毫，亦不能了，喻如極小之沙子，亦必沉於水中，決不能自己出於水外。閣下但生信心，念佛求生西方，不可再起別種念頭。果能如是，壽未盡則速得痊癒，以專一至誠念佛功德，便能滅除宿世惡業，猶如杲日既出，霜雪即化。壽已盡則即能往生，以心無異念，即得與佛感應道交，故蒙佛慈接引往生也。閣下若信此話得及，則生也得大利益，死也得大利益。……萬不可卑劣自居，謂我業重，恐不能生。若作此想念，則決定不能生矣。何也？以心無真信切願，無由感佛故也。

（增廣上·覆裘佩卿居士書二）

【註】念佛之人，一心求往，無論業力大小，皆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切記：

萬不可卑劣自居，謂我業重，恐不能生。

若作此想念，則決定不能生矣。

亦如法然上人云：

往生思一定則一定，思不定則不定。

善導大師云：

諸邪業繫，無能礙者。

如是通觀，即知往生本無礙，所礙在自己，不在彌陀。善導大師《般舟讚》云：

莫論彌陀攝不攝，意在專心迴不迴。

但使迴心決定向，臨終花蓋自來迎。

【只管念佛 待佛來迎】

汝已七十多歲，不久就要死了。現在就要把一切事，通安頓好。心裏頭除過念佛外，別無一件事掛牽，則臨終時，方可無掛無礙。若現在還是樣樣放不下，看不開，則臨命終時，所有貪戀衣服、首飾、房屋、子孫之心，通通現前，如何能夠往生西方？既不能生西方，則汝一生守節念佛，及所作種種有益之事，完全成了福報了。汝現在尚無智慧，雖常精勤念佛，心中尚不決定求生西方。到了來生享福的時候，決定被福所迷，便要造諸惡業。既造惡業，必定就要墮於地獄、餓鬼、畜生中受苦

了。此種大苦，皆是現世念佛，不知決定求生西方之所感召的。光憐憫汝，恐汝後來或成此種景況，故預為汝設法。汝若肯依我所說，就不會因福得禍。現在雖很強健，就要做就要死了想。凡現在要穿的衣服，留到穿。凡綢緞皮襖等貴重衣服，均分與孫媳等。首飾、臂釧、耳墜及金銀、翡翠等，通通救濟災民，以此功德，迴向往生。若心中見識小，捨不得賑災，亦須分與女兒、孫媳、孫女等。自己身邊，決不可留此種令人起貪戀的東西。所有存款，為防養老者，亦須交與孫子。即田地契誌等，亦須交代的乾乾淨淨。汝心裏除念佛外，不使有一點別的念頭。連汝這個身子，也不預計死後作什麼樣安頓。連孫子重孫等，都要當做素不相識之人，不管他們長長短短。只管念我的佛，一心盼著佛來接引我往生西方。汝能照我所說的做，一切事通通放下，到了臨命終時，自然感佛親垂接引，往生西方。若是仍舊貪戀一切好東西，及銀錢、地畝、房屋、首飾、衣服，及女兒、孫、曾等，則萬萬也不會生西方了。西方既不生，則下世決有癡福可享。因享福而造業，定規一氣不來，墮落三塗。

（續編下·示周余志蓮女居士法語民二十年）

汝父年高，當令即刻通身放下，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念時須心中念得清楚，口中念得清楚，耳中聽得清楚。即不開口，心中默念，亦須字字句句，聽得清楚。以心一起念，即有聲相。自己之耳，聽自己心中之

聲，仍是明明朗朗。能常聽得清楚，則心歸一處，神不外馳。故眼也不他視，鼻也不他嗅，身也不放逸，故名都攝六根。如此念佛，名為淨念。以攝心於佛號，則雜念雖尚未全無，然已經減多多矣。若能常常相繼，便可淺得一心不亂，深則得念佛三昧矣。此係平日勸令專心致志之要義。日日常作將往生想，心中不留一事。有宜交代者，即預交代之。子孫有宜問者，即預問之。待至臨終，則全家念佛。無一事可問，亦無一事交代，大家同聲念佛。

（三編上·覆夏壽祺居士書民廿八年 五月十五日）

2、善理後事

【助念一事 最爲緊要】

古人云：「死生亦大矣，可不悲哉。」竊謂徒悲，究有何益？須知生死大事也，信願念佛大法也。既知死之可悲，當於未死之前，修此大法。則死不但無可悲，且大可幸也。何以故？以淨業成熟，仗佛慈力，直下往生西方極樂世界。得以超凡入聖，了生脫死。永離眾苦，但受諸樂。漸次修習，直至成佛而後已也。然欲得此大幸，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以培其基。加以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便可決定即得矣。至於臨命終時，無論久修始修，皆須眷屬及與淨友為其助念。庶可正念昭彰，感應道交，蒙佛接引，往生

西方矣。即平素不念佛人，臨終請善友開導助念，亦可往生。是知助念一事，最為緊要。修淨業人，當於平時與家屬說其利害。俾彼了然無疑，決不至臨時，以世俗情見，破壞正念。而於存者亡者，均有實益。

（三編下·飭終津梁跋民國十九年季春）

【註】學修淨土，旨在往生。若平生遇此法者，生真信願，一向專念，則平生業成，臨終自感佛來迎接，往生西方，若有助念，更為得力。若平生未遇此法，或遇而有疑者，則臨終尤其須待他人助念，以得往生。故助念一法，至為重要，於自於他，皆有其益。如大師所言：「有力量者，自己預為安頓妥帖，則臨終固不須他人為之輔助。然能輔助，則更為得力。無力量者，當令家屬代為念佛，則必能提起正念。」

若論助念往生之功，外雖在於人，內實在於佛。以佛聖現前，慈悲加佑，方使臨終之人得以正念往生。所謂「慈悲加佑，令心不亂，即得往生」也。

【臨終三要 助成往生】

世間最可慘者，莫甚於死，而且舉世之人，無一能倖免者。以故有心欲自利利人者，不可不早為之計慮也。實則死之一字，原是假名，以宿生所感一期之報盡，故捨此身軀，復受別種身軀耳。不知佛法者，直是無法可設，只可任彼隨業流轉。今既得聞如來普度眾生之淨土法門，固

當信願念佛，預備往生資糧，以期免生死輪迴之幻苦，證涅槃常住之真樂。其有父母兄弟及諸眷屬，若得重病，勢難痊癒者，宜發孝順慈悲之心，勸彼念佛求生西方，並為助念，俾病者由此死已，即生淨土。其為利益，何能名焉？今列三要，以為成就臨終人往生之據。語雖鄙俚，意本佛經。遇此因緣，悉舉行焉。言三要者：

第一、善巧開導安慰，令生正信。

第二、大家換班念佛，以助淨念。

第三、切戒搬動哭泣，以防誤事。

果能依此三法以行，決定可以消除宿業，增長淨因，蒙佛接引，往生西方。一得往生，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漸漸進修，必至圓成佛果而後已。如此利益，全仗眷屬助念之力。能如是行，於父母，則為真孝。於兄弟姊妹，則為真悌；於兒女，則為真慈；於朋友、於平人，則為真義真惠。以此培自己之淨因，啟同人之信向，久而久之，何難相習成風乎哉？今為一一條陳，庶不至臨時無所適從耳。

第一、善巧開導安慰，令生正信者。

切勸病人，放下一切，一心念佛。如有應交代事，速令交代。交代後，便置之度外，即作我今將隨佛往生佛國，世間所有富樂眷屬種種塵境，

皆為障礙，致受禍害，以故不應生一念繫戀之心。須知自己一念真性，本無有死。所言死者，乃捨此身而又受別種之身耳。若不念佛，則隨善惡業力，復受生於善惡道中。若當臨命終時，一心念「南無阿彌陀佛」，以此至誠念佛之心，必定感佛大發慈悲，親垂接引，令得往生。且莫疑我係業力凡夫，何能以少時念佛，便可出離生死，往生西方？當知佛大慈悲，即十惡五逆之極重罪人，臨終地獄之相已現，若有善知識教以念佛，或念十聲，或止一聲，亦得蒙佛接引，往生西方。此種人念此幾句，尚得往生，又何得以業力重，念佛數少，而生疑乎？須知吾人本具真性，與佛無二，但以惑業深重，不得受用。今既歸命於佛，如子就父，乃是還我本有家鄉，豈是分外之事。又佛昔發願：「若有眾生，聞我名號，至心信樂，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以故一切眾生，臨終發至誠心，念佛求生西方者，無一不垂慈接引也。千萬不可懷疑，懷疑即是自誤，其禍非小。況離此苦世界，生彼樂世界，是至極快意之事，當生歡喜心。千萬不可怕死，怕死則仍不能不死，反致了無生西之分矣。以自心與佛相違反故，佛雖具大慈悲，亦無奈不依佛教之眾生何。阿彌陀佛萬德洪名，如大冶洪爐。吾人多生罪業，如空中片雪。業力凡夫，由念佛故，業便消滅。如片雪近於洪爐，即便了不可得。又況業力既消，所有善根，自然增長殊勝，又何可疑其不得生，與佛不來接引乎？

如此委曲宛轉開導安慰，病人自可生正信心。此係為病人所開導者，

至於自己所應盡孝致誠者，亦唯在此，切不可隨順俗情，求神問醫。大命將盡，鬼神醫藥，豈能令其不死乎？既役情於此種無益之事，則於念佛一事，便紛其誠懇，而莫由感通矣。許多人於父母臨終，不惜資財，請許多醫生來看，此名賣孝，欲世人稱我於父母為能盡孝。不知其天地鬼神，實鑒其心。故凡於父母喪葬等事，過於張羅者，不有天災，必有人禍。為人子者，宜注重於親之神識得所，彼世俗所稱頌，固不值明眼人一哂，況極意邀求，以實罹不孝之大咎乎？

第二、大家換班念佛，以助淨念者。

前已開導病人，令生正信。然彼病人，心力孱弱，勿道平素絕不念佛之人，不易相繼長念，即向來以念佛為事者，至此亦全仗他人相助，方能得力。以故家中眷屬，同應發孝順慈悲之心，為其助念佛號。若病尚未至將終，當分班念，應分三班，每班限定幾人。頭班出聲念，二三班默持。念一點鐘，二班接念，頭班、三班默持。若有小事，當於默持時辦。值班時，斷斷不可走去。二班念畢，三班接念，終而復始。念一點鐘，歇兩點鐘，縱經晝夜，亦不甚辛苦。

須知肯助人淨念往生，亦得人助念之報。且莫說是為父母盡孝應如是，即為平人，亦培自己福田，長自己善根，實為自利之道，不徒為人而已。成就一人往生淨土，即是成就一眾生作佛。此等功德，何可思議！三班

相續，佛聲不斷。病人力能念，則隨之小聲念，不能念，則攝耳諦聽，心無二念，自可與佛相應矣。

念佛聲不可太高，高則傷氣，難以持久。亦不可太低，以致病人聽不明白。不可太快，亦不可太慢。太快則病人不能隨，即聽亦難明瞭。太慢則氣接不上，亦難得益。須不高不低，不緩不急，字字分明，句句清楚。令病者字字句句，入耳經心，斯易得力。

念佛法器，唯用引磬，其他一切，概不宜用。引磬聲清，聽之令人心地清淨。木魚聲濁，故不宜用於臨終助念。

又宜念四字佛號。初起時，念幾句六字，以後專念阿彌陀佛四字，不念南無，以字少易念。病人或隨之念，或攝心聽，皆省心力。家中眷屬如此念，外請善友亦如此念，人多人少均如此念。不可一起念，歇歇又念，致令病人，佛念間斷。若值飯時，當換班吃，勿斷佛聲。若病人將欲斷氣，宜三班同念。直至氣斷以後，又復分班念三點鐘，然後歇氣，以便料理安置等事。

當念佛時，不得令親友來病人前，問訊諭慰。既感情來看，當隨念佛若干時，是為真實情愛，有益於病人。若用世間俗情，直是推人下海，其情雖可感，其事甚可痛。全在主事者明道理，預令人說之，免致有礙面情及貽害病人，由分心而不得往生耳。

第三、切戒搬動哭泣，以防誤事者。

病人將終之時，正是凡、聖、人、鬼分判之際，一髮千鈞，要緊之極。只可以佛號，開導彼之神識，斷斷不可洗澡、換衣，或移寢處。任彼如何坐臥，只可順彼之勢，不可稍有移動。亦不可對之生悲感相，或至哭泣。以此時身不自主，一動則手足身體，均受拗折扭捩之痛，痛則瞋心生，而佛念息。隨瞋心去，多墮毒類，可怖之至。若見悲痛哭泣，則情愛心生，佛念便息矣。隨情愛心去，以致生生世世，不得解脫。此時，所最得益者，莫過於一心念佛。所最貽害者，莫過於妄動哭泣。若或妄動哭泣，致生瞋恨，及情愛心，則欲生西方，萬無有一矣。

又人之將死，熱氣自下至上者，為超升相。自上至下者，為墮落相。故有「頂聖眼天生，人心餓鬼腹，畜生膝蓋離，地獄腳板出」之說。然果大家至誠助念，自可直下往生西方。切不可屢屢探之，以致神識未離，因此或有刺激，心生煩痛，致不得往生。此之罪過，實為無量無邊，願諸親友，各各懇切念佛，不須探彼熱氣，後冷於何處也。為人子者，於此留心，乃為真孝。若依世間種種俗情，即是不惜推親以下苦海，為邀一般無知無識者，群相稱讚其能盡孝也。此孝與羅刹女之愛，正同。經云：羅刹女食人，曰：我愛汝，故食汝。彼無知之人之行孝也，令親失樂而得苦，豈不與羅刹女之愛人相同乎？吾作此語，非不近人情，欲人各於實際上講求，必期亡者往生，存者得福，以遂孝子賢孫親愛之一片

血誠，不覺其言之有似激烈也。真愛親者，必能諒之。

（續編下·臨終三大要民十九年）

3、助念超度

【送死事大 衆緣助成】

世間一材一藝，皆須大家互相資助，方能有成。故曰：「百工居肆，以成其事。君子學，以致其道。」世間法尚如此，出世間法，何獨不然？須知信願念佛，求生淨土，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等覺菩薩，不能超出其外。逆惡凡夫，亦可預入其中。一切法門，不到業盡情空，不能了生脫死，以唯仗自力故難。念佛法門，若具真信切願，即可超凡入聖，以專仗佛力故易。一得往生，其所得之益，比業盡情空者，高超多多。此之法門，無論老幼男女，貴賤賢愚，士農工商，在家出家，皆應修持。不唯不礙一切職業，而且能助一切職業得易成就。凡念佛之人，務必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信願堅決，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化他。俾內而家庭眷屬，外而鄉黨親友，同修此法，同求往生。其為功德，何能名焉。以故成惠民，與諸居士，組織一助念往生社，於本鎮武聖廟。每月逢期，來此念佛。念畢，講說淨土法門之利益，與其修法，並臨終助念之辦法。凡入社者，均當依之而行。其有社友，或非社友，請往其家助念者，當

本大菩提心，開導病人，及與眷屬。俾各依佛法，勿任凡情。開示之後，大家同秉一心以念，必期其亡者直下往生西方而後已。能成就他人往生，待至自己臨終，必大有成就自己往生者，切勿以不關己而忽之。至於同社念佛道友，平常當與家中眷屬，說其臨終助念之利益。與預先洗澡、換衣、並對之哭泣之禍害。當請一本《飭終津梁》，令其詳知。迨至父母，或餘眷屬，臨欲命終，家中眷屬，同為念佛。令彼心存正念，隨佛往生。並請社友，為其助念。此時一髮千鈞，關係甚大。當將喪祭種種虛華之費，移於此時用之。當將哀毀盡孝之誠，移於為親念佛。須令眷屬，悉聽社友指導。切不可狃於習俗，以誤大事。孟子謂：「養生者不足以當大事，唯送死可以當大事。」況臨終能以念佛相助，則正念昭彰，隨佛往生。成就親往生，即是成就親作佛。凡作佛者，必度無量無邊眾生。世間盡孝之事，尚有大於此乎？是宜竭盡吾誠，而極力助之也。

（續編下·海門汲浜鎮助念往生社緣起民二十年）

【臨終助念 利益衆多】

輪班助念，此一事有多種利益：一則輔助己之正念。二則曲為彼等種最勝善根。三則開通風氣，以期大家效法。四則若至臨終，自不致張羅忙亂，破壞正念。

（三編下·與陳燮和居士書）

【欲做佛事 念佛第一】

做佛事，當以念佛為第一，餘皆場面好看而已。

（續編上·致郭輔庭居士書民國二十一年）

凡喪中作佛事，均當以念佛為事。若念經、拜懺、做水陸道場，殊少實益也。

（續編上·覆沙庸之居士書民國二十一年）

做佛事，唯念佛功德最大。

（續編上·一函遍覆民國二十一年）

【心之至誠 自有感通】

薦親，只期往生西方，何問落於何道。此意似好，實為障礙。以人之神識，隨業所轉。汝以至誠心為母念佛，仗佛力故，即可往生。問落處，便是作未往生想也。

（三編上·覆何希淨居士書民廿六七月廿三）

汝欲超薦父母，實為孝心，又何須問其有功效否。此問，足見汝之信心不真切。至誠懇切念佛，念至其極，則能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以至

究竟成佛。何況汝以孝心，為已過去之父母念，能不有功效乎？但恐汝心不大真誠，則汝父母所得之益，亦不大超勝耳。觀汝為超薦父母，寫信問我，尚不肯見屈，只一「敬上」了之，則知汝為父母之心，亦係皮毛而已。當發真實心，則必定可以仗佛慈力，往生西方。

（續編上·覆陳重為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三時繫念 非助念法】

三時繫念，乃後人所著，冒中峰國師之名。此書有二種，派頭大同，文字不甚同。乃平時提倡之派頭，何可用以助念？助念須專一念佛。若至將終，並《彌陀經》亦不念，方可令命終人心歸一處。此書乃法師升座，連念帶講說一段，大眾坐聽講說畢，念一次佛。蓋以講說為重，念佛為助。著此書者，實不知助念之道。而世之不知淨土法門者，以為助念佛事，亦可慨也！臨終助念，以專念佛號為主。

（三編上·覆德培居士書三）

【臨終助念 專念為主】

念經念佛，皆可超度亡人。但念佛可無間斷，念經則不能如念佛不間斷。又念經比念佛吃力，是以光每勸人念佛。

（三編下·覆慧海居士書三）

保病薦亡，今人率以誦經、拜懺、做水陸為事。光與知友言，皆令念佛。以念佛利益，多於誦經、拜懺、做水陸多多矣。何以故？誦經則不識字者不能誦，即識字而快如流水，稍鈍之口舌，亦不能誦。懶坯雖能，亦不肯誦，則成有名無實矣。拜懺、做水陸，亦可例推。念佛則無一人不能念者。即懶坯不肯念，而大家一口同音念，彼不塞其耳，則一句佛號，固已歷歷明明灌於心中。雖不念，與念亦無異也。如染香人，身有香氣。非特欲香，有不期然而然者。為親眷保安薦亡者，皆不可不知。

（增廣上·覆黃涵之居士書一）

【慎重其事 以報深恩】

朱子教人勿誦經，是謗佛法。我教人勿誦經，乃慎重其事。以父母恩深，宜認真請有道心之僧念佛。不宜請趕經懺之僧誦經、拜懺、做水陸，以徒張虛文也。

（三編下·覆溫光熹居士書二）

肆、彰念佛實益

一、現世利益

【重在往生 亦有現益】

念佛所重在往生，念之至極，亦能明心見性。非念佛於現世了無所益也。昔明教嵩禪師，日課十萬聲觀音聖號，後於世間經書，悉皆不讀而知。當看《淨土十要》、《淨土聖賢錄》，方可知念佛之妙。

（增廣上·覆四川謝誠明居士書）

【一歷耳根 即種善根】

一句阿彌陀佛，即佛所證之無上菩提覺道。吾人若能以此名號自熏，久而久之，即能與佛氣分相同。況此一句，無一人不能念。即或懶惰懈怠不肯念，聞大家念佛音聲，亦有利益。兩兩比較，故勝於念經多多矣。以念佛最極簡便。即不念佛者，聞佛音聲，一歷耳根，即種善根。由此一句佛號，灌入八識田中，將來遇緣即發。設使怨鬼惡病逼迫，念佛便能卻之。

（三編下·淨業社開示法語）

念佛一事，約現生得利益，必須要至誠懇切常念。若種善根，雖戲頑而念一句，亦於後世定有因此善根而發起修持者。故古人大建塔廟，欲一切人見之而種善根。此一句佛，在八識田中永久不滅。佛在世時，一老人欲投佛出家，五百聖眾，觀其八萬劫來，毫無善根，拒而不納。其人在祇園外號哭，佛令召來與之說法，即證道果。五百聖眾，莫明其妙，問佛。佛言：「此人於無量劫前，因虎逼上樹，念一句南無佛，遇我得道，非汝等聲聞道眼所能見也。」是知肯念佛固好，不肯念，為彼說，彼聽得佛號，亦種善根，聽久亦有大功德。

無錫近來念佛者甚多，一人會做素菜，凡打佛七，皆叫他做菜，彼日日聽念佛聲。後其子將死，即曰：「我要死了，然不能到好處去，你把你的佛與我，我就到好處去了。」其父云：「我不念佛，哪有佛？」其子曰：「你佛多的很。你只要說一聲，我就好去了。」其人曰：「那隨你要多少，拿多少。」其子即死。自謂素不念佛，何以有佛？明白人謂：「汝做菜時所住之屋，近念佛處，日日常聽大家念佛，故亦有大功德。」此係無心聽者，若留心聽，功德更大。念經則無有重文，不能句句聽得明白。即留心聽，亦難清楚，況無心乎？可知念佛之功德殊勝。

（三編上·覆張覺明女居士書九）

【凡有所求 皆可如願】

今之世道，乃患難之世道。倘肯至誠念佛，決定冥冥之中，蒙佛加被，令不受危險也。凡有疾病，或遇凶禍，或求兒女，均宜至誠念佛，決定可以如願。

（三編下·覆周陳慧淨居士書）

念佛一法，如阿伽陀藥。梵語阿伽陀，華言普生，亦云總治，以普生總治一切病故。念佛一法，能除八萬四千煩惱，亦復如是。所以念佛法門，包羅萬象。一切諸法，無不從此法界流。一切諸法，無不還歸此法界。以其為諸法總持，故得無法不備，無機不收也。佛唯欲眾生超凡入聖，了生脫死。然眾生根機不一，心願各別。或有眾生求福、求壽、求財、求子等，只要心誠求之，有求必應。此雖是世間法，然接引下根，漸種善根，故亦滿願。若論佛之本意，唯欲眾生一心念佛，求生西方，仗佛慈力，臨終接引往生西方。一得往生，便出三界輪迴之苦。從茲漸進，以致成佛，方為念佛究竟實義。

（三編下·淨業社開示法語）

【至誠之極 方有感應】

念佛一事，所求皆得。為現在椿萱求福壽，為過去祖禰求超升，均無不可。然須至誠之極，方有感應。若泛泛悠悠，則其利益，亦是泛泛悠

悠。

（三編下·覆馬宗道居士書一）

【真能念佛 自得福報】

須知真能念佛，不求世間福報，而自得世間福報，如長壽無病，家門清泰，子孫發達，諸緣如意，萬事吉祥等。若求世間福報，不肯迴向往生，則所得世間福報，反為下劣。而心不專一，往生便難決定矣。

（增廣上·與陳錫周居士書）

念佛根本道理，是要人生信發願，求生西方，了脫生死。不可只發求世間富樂，不求生西方。能一心念佛，求生西方，世間災難，亦可消滅。非念佛不能消滅災難也。

（三編上·覆寧德晉居士書九廿一年 七月十四日）

【身心等病 無有不治】

萬德洪名常憶念，

百般幻病自消除。

（續編下·楹聯如意寮）

念佛功德，不但能往生西方，並能消除奇災橫禍。凡怨業病，醫不能治者，若至誠念佛，久之皆得痊癒。以醫者只能醫病，不能醫業。唯念佛則身病心病，無有不治也。

（三編下·南京素食同緣社開示法語丙寅七月）

【一聲佛號 即無危險】

大危險中，一聲佛號，即無危險。可知從前儒者謗佛之自誤誤人，其罪深且大也。既一念即蒙加被，則臨終之往生，亦可無疑，而固當極力提倡也。

（三編下·覆慧衷居士書）

【只要稱念 無不蒙益】

現在時局危險，當令一切人，同念佛及觀音聖號，以作預防。果肯至誠常念，必蒙其加被。縱大劫難逃，大家同歸於盡，念佛之人，當生西方。或信願未至真切，亦多生善道。切不可謂不能免劫，便是白念。須知今生所受之苦樂，乃前生所作善惡之因所感召。今生所作之因，又為來生所受善惡果報之因。以念佛為因，則生西方；以殺、盜、淫為因，則墮三塗。此必定之理事也。

（續編上·覆戰德克居士書二民國 二十六年）

目今時局，危險萬分。戰事若發，全國無一安樂處所。即兵不到之處，土匪之禍，比兵更烈。當令一切老幼男女，同念「南無阿彌陀佛」，及「南無觀世音菩薩」。除此之外，別無良法。小災當可逢凶化吉。即大家同歸於盡，念佛之人，當承佛力，或生西方，或生善道。切不可謂既不能免死，則念佛便為無益。不知人之受生為人，皆由前世所作罪福因緣，而為生富貴貧賤之張本。念佛之人，有信願，當可往生。即無信願，亦不至墮落惡道。何可不念，以自誤誤人乎哉？

（續編上·覆念佛居士書）

【非但消災 亦免產難】

念佛之法，於人之「生」與「死」，均有利益。世獨知「臨終助念」之益，而不知「臨產勸念」之益，致許多母子受無量苦，或致殞命，無可救法。女人能從小常念佛及觀音聖號，後來決無產難之苦。或一受孕即念，或將產三四月前即念，或臨產始念，均得安然而生。若難產之極，將及殞命，肯念南無觀世音菩薩，決定立刻即安然而生。切不可謂此時裸露不淨，念之恐有罪過。須知觀音菩薩，大慈大悲，尋聲救苦。譬如兒女墮於水火圍廁之中，呼父母以求救，父母決不以彼衣服不整齊、身體不潔淨，而棄之不救。菩薩救眾生之心，深切於世之父母愛兒女之心，奚啻百千萬億恆河沙倍。是以臨產之婦，能朗念菩薩名號者，為極靈極

效之最上妙法。不但無罪過，且令彼母子，同得種大善根。此義係釋迦佛於《藥師經》中所說，非不慧杜撰。凡有念者，無不安然而生。

（續編上·覆周伯適居士書）

女人常念佛，則可免產難。若臨產當出聲朗念南無觀世音菩薩，便可安然而生。即難產之極，人已將死，教令念觀音，並照應者及家中諸人，同大聲念，無不立刻，安然而生。當以此話，遍告一切人，則不但無產難之苦，且所生兒女，通皆賢善。切不可謂裸露不淨，念恐得罪。須知此係無可奈何，非能恭敬潔淨，而不肯恭敬潔淨者比。只取心誠，勿計外相。

（三編上·覆周善昌居士書一）

【註】大師一貫主張「老實念佛，莫換題目」，更有言：一心念佛，成佛有餘，況其他乎？何以處處又勸人念觀音菩薩？甚至有「念佛一萬、念觀音五千」之說？尤其是對世間利益如遇難、生產時，無不以念觀音是勸。通觀大師《文鈔》，自知其良苦用心。大師於〈覆寧德晉居士書〉中言：「一心念佛，無事不辦。而觀音慈悲尋聲救苦，當此極苦之時，令念觀音，較彼令念佛，尤易生信。以佛之威神，人多不知。經中於救苦救難之事，絕少發揮。觀音救苦救難之事，則大乘經中屢屢發揮。如

《法華經·普門品》，《楞嚴經》第二十五觀音〈耳根圓通章〉，《華嚴經·善財參觀音章》，《大悲經》則專說〈大悲咒〉及觀音救苦之事，《悲華經》說觀音因地發願救苦之事，其他經中說者甚多。因此因緣，世無不知觀音救苦救難者。當此大劫，令上等人乃上等智識念佛則易，下等人乃下等智識以經中未曾說及，或不生信，故令念觀音也。汝何可以佛與菩薩果位神通等較量乎？」緣以佛之威神人多不知，故令念觀音也，此即大師對「下等人」別開之方便也。若已知佛之威神功德，已願往生淨土之行人，則不必如此，但一心念佛可也。觀大師云：「彌陀是主，觀音是賓。彌陀如國王，觀音如塚宰」，其義自明。

【護國息災 共業可轉】

此次法會之目的，為護國息災，但如何方能達此種目的？余以為根本方法，在於念佛。蓋殺劫及一切災難，皆為眾生惡業所感。人人念佛，則此業可轉。如只有少數人念佛，亦可減輕。念佛法門，雖為求生淨土，了脫生死而設，然其消除業障之力，實亦極其巨大也。……

人人能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則天下太平，人民安樂。然此尚非究竟法，何為究竟法？是在念佛求生西方，了生脫死。並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則國運可轉，災難可消。蓋今日之災難，皆大家共業所招。如人人念佛行善，則共業可轉，而劫運可消。如一二八滬戰時，念佛之人家，得靈感者甚多。彼自己單修，尚得如此靈感，況人人共修者乎？故知：

國難亦可由眾人虔懇念佛挽回也。……

本會是護國息災法會，余以為但息刀兵水火之災，尚非究竟，須並息生死煩惱之災，乃為徹底辦法。吾人昧己法身，斷佛慧命，可悲可痛，較之色身被禍，何止重百千萬倍。故必能護持法身慧命，斷生死煩惱，方算盡息災之能事。

（三編下·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念佛之樂 真念自知】

念佛之樂，唯真念佛者自知。然必須至誠懇切，攝心而念，不可著外境相。

（增廣上·覆馬契西居士書四）

【雖是平淡 必有進益】

念佛最初之親切，如貧人乍食美味，不知有多少香美。及食之久久，亦平常無奇。但不以此平淡為非，久之必有進益，固不必以此為欠。

（三編下·覆鄭慧洪居士書四）

【常念彌陀 心地自開】

念「南無阿彌陀佛」，乃「消除業障，轉凡成聖」之妙法。果能常念，

則心地自然開通，知見自歸正理，而讀書作事，均有巨益。況今乃患難世道，念之則便可逢凶化吉，遇難成祥，利益不能盡說。

（續編上・覆寧德恆德復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熏無明業識 成智慧德相】

以佛之萬德洪名，熏己之無明業識，熏之久久，則即無明業識，成智慧德相。清涼國師云「凡夫顛蒙念佛，念至其極，即能潛通佛智，暗合道妙」者，此之謂也。況以深信切願感佛，佛以慈悲誓願攝受，故得感應道交，萬修萬去矣。如來之慈，法門之妙，無以復加。

（續編下・婺源翀田佛光分社發隱民二十年）

【此間念佛 西方蓮生】

祇園始經營，天界之宮殿已現。

佛念才發起，淨土之蓮花即生。

（增廣上・杭州石經山彌陀寺募修葺殿堂寮舍並浚放生池疏）

此間發心念佛求生西方，西方七寶池中，即生一朵蓮花。倘精進不退，則其花漸見廣大。待至其人臨終，佛與聖眾，即執此花，接引往生。

【註】此明念佛時，即業成時，所謂「平生業成」也。故念佛人當作得生想，往生非待臨終方定，信受念佛之時，即西方蓮生之時，即往生決定之時。如大師所云：「雖未出娑婆，已非娑婆之久客；未生極樂，即是極樂之嘉賓。」此義古德多有闡釋，法照禪師云：

此界一人念佛名，西方便有一蓮生；

但使一生常不退，此花還到此間迎。

藕益大師云：

一念相應一念生，念念相應念念生，妙因妙果，不離一心。如秤兩頭，低昂時等。何俟娑婆報盡，方育珍池！只今信願持名，蓮萼光榮，金台影現，便非娑婆界內人矣。極圓極頓，難議難思，唯有大智，方能諦信。

徹悟禪師云：

念佛時，即見佛時，亦即成佛時；求生時，即往生時，亦即度生時。三際同時，更無前後。此理悟之最難，信之最易。但能直下承當，終必全身受用；可謂參學事畢，所作已辦矣！

「平生業成」源於第十八願，所謂「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曇鸞大師釋曰：「言十念者，明業事成辦耳。」可謂彌陀成佛之時，即眾生往生決定之時，只要歸命念佛，則機感相應，業事成辦矣。

【現生消業 臨終來迎】

但肯生真信，發切願，稱念阿彌陀佛萬德洪名。決定可以現生消除惑業，增長善根。臨命終時，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實為千生萬劫所不易遇之無上大法也。

（三編下・覆慧淑慧慶兩女居士書）

凡家庭中，父母、兄弟、姊妹、妻室、兒女，外而鄉黨、鄰里、親戚、朋友，皆當為說念佛之利益。現生則消除災障，增長福壽；命終則蒙佛接引，往生西方。

（續編上・覆金益平居士書二）

【迴向父母 決定往生】

念佛法門，如如意寶珠，能隨人意，雨一切寶。但能懇切至誠念佛，自然消除罪業，增長善根。超度先亡，俱生西方。何不可云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又問當如何修，能令父母往生西方？汝如此問，太不明理。念佛之人，每日早晚，尚須以己修持功德，迴向四恩三有，並及法界一

切眾生。何況父母，而不能令往生西方？但須恭敬至誠之極，又須發普度一切眾生之心。凡一切有緣之人，皆以此法相勸。以自己修持之功德，及迴向一切眾生之功德，及勸人之功德，為父母迴向，決定能令父母往生。然須真實力行，方可。若泛泛悠悠，非無利益，恐未必即能往生也。

（三編上·覆陳蓮英女居士書）

【念佛濟孤 何可勝數】

夫古今縑素名人，以誦經念佛濟孤者，何可勝數。徐君未必不聞其事。《樂邦文類》第四本，五十八九頁，臨終請僧念佛二次，即獲往生。由此令宗門大老，發心念佛。可知佛慈廣大，有願必從。固不計久修暫修，等垂攝受也。

（三編下·覆劉觀善居士書一）

溺人之處，常有人溺，即所謂求替死鬼者。當於其處，立一木標，上用極厚白洋鐵板，刻「南無阿彌陀佛」六字。字要大，要看得遠，要能經久，可息此禍。以刻此字之人之慈心，感佛之慈光加被，以後決保無有此禍。即此可見佛慈悲力，不可思議。

（續編上·覆崔德振居士書四民國二十一年）

二、當來利益

【佛法深益 當在往生】

所言深益，不必在境界感通上求，當在往生西方上認定。

（三編上·覆陳士牧居士書六乙丑六月初二）

念佛一法，乃佛普度一切眾生之最大法門。若有危險，念之即可逢凶化吉。無事時念之，則可消災增福。然必須要求生西方，方為究竟大利益。

（三編上·覆慧明居士書）

【現世利小 往生利大】

令正既知求僧念佛延生，又當自己常念佛，以求往生。若止靠人求延生，不知求阿彌陀佛，於自己壽終時，接引往生，則是見小而失大。倘肯至誠念佛，求生西方，生前歿後，均有不可思議之利益。昨一女弟子來，為一姓汪女弟子帶些食物。言汪氏前兩月，一日初黑，忽來二十餘強盜，各持手槍來搶。其屋樓上下住七家，彼在樓中間。因將電燈息卻，其夫妻跪佛前求。而佛前之燈，若有一人吹滅。強盜打門不開，遂不打。餘六家通搶了，唯彼未失一物。可知念佛之人，平常尚能逢凶化吉。況

臨命終時，往生西方之利益，比此大得不可說其形相倍數乎？當勸彼常念為幸。

（續編上・覆劉德護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往生西方 勝於得道】

切不可妄想得道，得神通。但一心念佛，復以此勸人，則雖不得道，尚可勝於得道。以往生所得之利益，比得道更大。

（續編上・覆楊樹枝居士書三民國二十年）

【一生西方 即入佛境】

既往生已，惑業苦三，悉皆消滅。喻如片雪當於大冶洪爐之上，未至而化。以西方乃佛菩薩境界，凡夫到此，凡念不期斷而自斷。

（三編下・覆周文珊居士書一）

既得往生，則惑不期斷而自斷，德不期證而自證。譬如洪爐片雪，未至而化。德人覲面，鄙念全消。

（增廣下・紹興何閬仙家慶圖序）

一生西方，即入佛境界。凡心已無，佛慧日開。較比參禪研教，大徹

大悟，深入經藏者，勝過無量無邊倍矣。

（三編上·覆郁連昌昆季書民廿九 二月初二）

【註】西方淨土，彌陀願力所成，最極清淨。凡是生彼國者，蒙彌陀平等光照，願力等攝，同入正定之聚，同得虛無之身，光壽無量，所謂「入佛境界，同佛受用」也。此淨土法門不可思議功德也，雖是凡夫，一生淨土，則「惑不期斷而自斷，德不期證而自證」、「凡心已無，佛慧日開」。天臺依自力修行深淺而有四土之判，影響深遠，多執此論。觀大師此言，即知極樂淨土異於諸佛國土，不可以常途教道而為論說。若權以四土之論觀之，則極樂淨土亦如藕益大師所說：圓淨四土，圓受諸樂，非由漸證。善導大師別判極樂為報土，彌陀為報佛，意更明瞭。托佛願以作強緣，致使五乘齊入彌陀報土，光壽同佛。凡夫入報，等同佛受，乃此法門橫超不可思議之處，亦是極樂淨土異於十方佛土之處。一切法門，無此力用，無此方便。極樂淨土可謂性修圓滿、法爾自然之境，如善導大師云：「到彼花開聞妙法，十地願行自然彰。」

極樂淨土既是平等一味，受用同佛，何故經言有「聲聞、菩薩、天人」之別，乃至三輩九品等？《大經》云：

其諸聲聞、菩薩、天人，智慧高明，神通洞達，咸同一類，形無異狀；但因順餘方，故有天人之名。顏貌端正，超世稀有，容色微妙，非天非人；皆受自然虛無之身，無極之體。

故知：因順餘方，故言差別；若論實際，則平等一味。此釋迦說法之至極善巧也。法然上人云：

極樂九品非彌陀本願，四十八願中所無；此是釋尊之巧言也。
若言善人惡人同生一處，惡業之輩易起慢心，故顯示品位，而言善人升上品，惡人降下品。應速往生，以見其實。

淨土常有「帶業往生」之論，人多曲解其義，以為凡夫會將業帶至淨土而形成九品之別。輪迴之業何能帶於淨土，大師云：

約在此界，尚未斷惑業，名帶業。

若生西方，則無業可得，非將業帶到西方去。

此可除吾人之疑也。淨土一法，最極難信，一則因其往生極易，二則因其果德至圓。學修淨土，於此極易極速、至頓至圓之法，須多用心，詳觀三經之文，會通祖師之釋，自知其微妙深義。

【深達實相 直契寂光】

知佛所知，即持名而深達實相。

住佛所住，生同居而直契寂光。

（三編下・寧波寶慶寺念佛堂置田碑記代益舟師作）

托質蓮胎，離險道以安居寶所。

聞法授記，由同居而頓證寂光。

（增廣下・重刻彌陀略解圓中鈔勸持序）

【註】淨土法門，善導判彌陀為報佛，極樂為報土。因相關教典曾一度失傳，後來祖師，未睹此義，多借他宗教義判釋淨土，以四土之判者居多，印光大師亦承有此義。然觀大師此言，則知極樂淨土，若以同居土視之，則迥異於通途所說之凡聖同居土，極樂可由同居而頓證寂光，此橫超之不可思議也。《要解》亦有此義，所謂「同居眾生，持名善根福德同佛故，圓淨四土，圓受諸樂，圓見三身，圓證三不退」也。此義與善導大師「五乘齊入，凡夫入報」思想有潛通之處，淨業行人，當特別著眼。

【功德智慧 究竟現前】

一得往生，則煩惱惡業，徹底消滅；功德智慧，究竟現前。

（增廣上・與徐福賢女士書）

【蓮花化生 無有衆苦】

既得往生，則蓮花化生，無有生苦。純童男相，壽等虛空，身無災變。老病死等，名尚不聞，況有其實？追隨聖眾，親侍彌陀。水鳥樹林，皆演法音。隨己根性，由聞而證。親尚了不可得，何況有怨？思衣得衣，思食得食。樓閣堂舍，皆是七寶所成，不假人力，唯是化作。則翻娑婆之七苦，以成七樂。至於身則有大神通，有大威力。不離當處，便能於一念中，普於十方諸佛世界，作諸佛事，上求下化。心則有大智慧，有大辯才，於一法中，遍知諸法實相，隨機說法，無有錯謬。雖說世諦語言，皆契實相妙理。無五陰熾盛之苦，享身心寂滅之樂。故經云：「無有眾苦，但受諸樂，故名極樂」也。

（增廣上·與陳錫周居士書）

極樂世界，無有女人。女人畜生，生彼世界，皆是童男之相，蓮花化生。一從蓮花中出生，皆與極樂世界人一樣，不是先小後漸長大。彼世界人，無有煩惱，無有妄想，無有造業之事。以仗佛慈力，且極容易生，但以念佛為因。生後見佛聞法，必定圓成佛道。十方世界，唯此最為超勝。一切修持法門，唯此最為易修，而且功德最大。

（三編上·覆葉福備居士書一）

【淨土利益 非佛莫知】

極樂世界，乃阿彌陀佛徹證自心本具之佛性，隨心所現不思議稱性莊嚴之世界，故其樂無有窮盡之時期。譬如虛空，寬廓廣大，包含一切森羅萬象。世界雖數數成，數數壞，而虛空畢竟無所增減。汝以世間之樂，難極樂之樂。極樂之樂，汝未能見。虛空汝雖未能全見，當天地之間之虛空，汝曾見過改變否？須知一切眾生，皆具佛性，故佛指釋迦佛令人念佛求生西方，以仗阿彌陀佛之大慈悲願力，亦得受用此不生不滅之樂。以根身則蓮花化生，無生老病死之苦；世界則稱性功德所現，無成住壞空之變。雖聖人亦有所不知，況以世間生滅之法疑之乎？

（增廣上·覆馮不疚居士書）

淨土利益，非佛莫知。是以《華嚴》於已證等覺之後，尚復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觀經》於將墮阿鼻之時，念未十聲，即預九品。誠所謂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無不資始乎此，而歸極乎此耳。普願同倫，各生正信。

（續編下·重訂西方公據序民十九年）

伍、決修學疑難

一、法門辨異

1、禪宗與淨土

【法門雖多 其要唯二】

法門雖多，其要唯二。曰禪與淨，了脫最易。

禪唯自力，淨兼佛力。二法相較，淨最契機。

如人度海，須仗舟船。速得到岸，身心坦然。

末世眾生，唯此堪行。否則違機，勞而難成。

（增廣上·與吳璧華居士書）

【禪之所悟 絕非是證】

如來一代所說法門，無量無邊。求其最直捷者，莫過於參禪。倘係上根，一聞千悟，得大總持，然此尚是悟，不是證。能真大徹大悟，明心見性者，末世實不多見。其他多多皆是錯認消息。其所云悟，多是錯誤，少有真悟。即是真悟，去了生死，尚大遠在。以雖得開悟，而歷劫以來

之煩惱習氣，須以種種方便對治，令其淨盡無餘，則可了生脫死，超凡入聖。倘煩惱已斷若干，猶有絲毫未盡，則生死依舊莫出。若只當做識得自心就是道，此外便無所修持，則其誤非小。以識得，而無煩惱可得，則可謂得道，此人已將生死根本斬斷，故能了生脫死。若識得，而煩惱未斷，何能了生脫死耶？此人雖比不識得者高超，然生死不了，再一受生，或反迷昧，則可怕之至，此謂真開悟者。其以「誤」為「悟」者，更不須說矣。良以參禪一法，乃仗自力法門，故比念佛法門之利益，奚啻天淵懸殊。

念佛法門，乃如來一代法門中之特別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上上根如文殊、普賢之大菩薩，不能超出其外。下下根如五逆、十惡之大罪人，亦可預入其中。但具真信、切願，皆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若真知佛力、自力之優劣，則斷不至猶執著於唯究自心，謂識得即是道，而不須念佛求生西方也。古人如圓觀，知過去未來，尚不能了。五祖戒、草堂清，所悟之禪，今人何能彷彿，而且又復受生。是知：凡夫決定要修佛所開示之特別法門，則無論何等根性，均可了生脫死，以仗佛力故也。若仗自力，恐夢也夢不著。

（續編上·致阮和卿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悟」者，了了分明，如開門見山，撥雲見月。又如明眼之人，親見

歸路。亦如久貧之士，忽開寶藏。「證」者，如就路還家，息步安坐。亦如持此藏寶，隨意受用。「悟」則大心凡夫，能與佛同。「證」則初地不知二地舉足下足之處。識此「悟、證」之義，自然不起上慢，不生退屈。而求生淨土之心，萬牛亦難挽回矣。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五）

【悟道容易 證道甚難】

達摩西來，傳佛心印。直指人心，見性成佛。然此所見所成，乃指吾人即心本具之天真佛性而言。令人先識其本，則一切修證等法，自可依之進趣，以至於「修無可修，證無可證」而後已。非謂一悟即成「福慧兩足，圓滿菩提」之究竟佛道也。喻如畫龍點睛，令其親得受用耳。由是騰輝震旦，炳煥赫奕。即心即佛之道，非心非佛之法，遍佈寰區。天機深者，於一機一境，識其端倪。則出詞吐語，自離窠臼。入死入生，了無掛礙。得大解脫，得大自在矣。倘根機稍劣，縱得大悟，而煩惱習氣未能淨盡，依然還是生死中人。出胎隔陰，多致迷失。大悟者尚如是，況未悟乎？固宜專心致志於仗佛慈力之淨土法門，方為千穩萬當之計也。

（增廣下·劉圓照居士摸象詩序）

悟道容易，證道甚難。今人多多皆未真悟，依稀彷彿，知其少分。則以為無生死可出，無佛道可成，任心肆意，將來皆為閻羅之囚。至此方知前來之悟，乃誤也。汝能於悟得原無一物之後，審知三毒習氣，不易消除。歸心淨土，以求現生了脫，可謂宿有善根。彼聰明自負，不肯下真實工夫，卒成自欺欺人者何限。願始終秉此志，與令慈及妻子同念彌陀，同生淨土。庶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矣。

（三編上·覆季國香居士書二）

淨土法門，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非宿有淨因，頗難生信。禪者以見性成佛自雄，講者以宏揚教觀自矜。不但不肯提倡，極力破斥者，居其多數。末法眾生，不遇淨土法門，縱能明心見性，深通教觀，誰能不斷煩惱，了生脫死？

（三編上·覆化凡居士書）

【禪淨二門 宗旨各別】

禪淨二宗，歸元是一，修法各別。禪以徹見本來面目為宗，淨以信願念佛求生為宗。

（增廣上·覆汪雨木居士書）

宗門以開悟為事，淨宗以往生為事。開悟而不往生者，百有九十。往生而不開悟者，萬無有一。此義認不準，或致因求悟而反不以往生為事，則其誤大矣。

（三編上·覆張曙蕉居士書八）

【禪家說淨 仍歸於禪】

淨土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有信願，無論行之多少淺深，皆得往生。無信願，即到能所兩忘、根塵迴脫之地步，亦難往生。以真證到能所兩忘、根塵迴脫之實理，便可自力了生死，則不必論。若但有工夫見此理，尚未實證，若無信願，亦難往生。禪家說淨土，仍歸於禪宗。去信願說，果能依之而做，亦可開悟。而未斷惑業，欲了生死，則夢也夢不著。以凡夫往生，由信願感佛，故能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今既不信願，又將佛一一說歸自心，何由感佛？感應不符，則生自生，佛自佛。以橫超法，作豎出用，其得益淺而受損深，不可不知。得益者，依彼所說，亦能開悟。受損者，既去信願，則無由仗佛慈力。吾故曰：真修淨土人，用不得禪家開示，以法門宗旨不同故。

（增廣上·覆何慧昭居士書）

【屏除禪錄 專修淨業】

何必問是誰，此道於今昭日月。

但能常繫念，佛心無處不慈悲。

（續編下·楹聯\念佛堂）

禪與淨土，理本無二。若論事修，其相天殊。禪非徹悟徹證，不能超出生死。故蕩山云：「可中頓悟正因，便是出塵階漸。生生若能不退，佛階決定可期。」又云：「初心從緣，頓悟自性。猶有無始曠劫習氣未能頓盡，須教渠盡除現業流識。」弘辨謂：「頓悟自性，與佛同儔。然有無始習氣，未能頓盡，須假對治，令順性起用。如人吃飯，不一口便飽。」長沙岑謂：「天下善知識未證果上涅槃，以功未齊於諸聖故也。」所以五祖戒又作東坡，草堂清復為魯公。古今宗師，徹悟而未徹證者，類多如此。良由唯仗自力，不求佛加，絲毫惑業不盡，生死決不能出。淨土則具信願行三，便可帶業往生。一得往生，則永出生死。悟證者頓登補處，未悟者亦證阿鞞。所以華藏海眾，悉願往生；宗教知識，同生淨土。良由全仗佛力，兼自懇心。故得感應道交，由是速成正覺。為今之計，宜屏除禪錄，專修淨業。於一塵不染心中，持萬德洪名聖號。或聲或默，無雜無間。必使念起於心，聲入乎耳，字字分明，句句不亂。

（增廣上·與海鹽顧母徐夫人書代悟開師作）

禪宗名為教外別傳，淨土實為教內真傳。須知即此真傳，乃別傳外之別傳也。汝等煩惱未斷，道業未成。切不可錯認定盤星，高推禪宗，藐視淨土。致令臨命終時，業識茫茫，無本可據。雖有不可思議大慈大悲之佛力，由不信故，無從倚托。依舊乘惡業力，輪迴惡道。從劫至劫，了無出期。可不哀哉！可不畏哉！

（增廣下·通智法師公堂序代悟開大師作）

【高張其辭 何有其益】

淨土法門，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為宗旨。世人每每以此為平常無奇，遂以宗門參究之法為殊勝，而注重於開悟，不注重信願求生。美其名，曰禪淨雙修，究其實，則完全是無禪無淨土。何以言之？不到大徹大悟，不名有禪。今之參禪者，誰是真到大徹大悟地位？由注重於參，遂將西方依正莊嚴，通通會歸自心，則信願求生之念毫無，雖名之曰念佛，實則與念佛之道相反。或又高張其辭曰：念實相佛。實相，雖為諸法之本，凡夫業障深重，何能做到？弄到歸宗，禪也靠不住，淨也靠不住。仗自力，即到大徹大悟地位，以惑業未斷，不能了生死。未悟到大徹者，更不須論。仗佛力，須具真信、切願、念佛求生西方，方可。以一向以西方淨土、無量壽、無量光，一一通會歸自心。而自心只是徒執其名，未證其實。西方之佛，無感不能有應。自心之佛，在因無有威德。世之好

高務勝者，每每皆成弄巧成拙，求升反墜。而知識欲人以圓融見稱，亦絕不肯作如是說。致如來以大慈悲心，欲令一切眾生，現生即了生死，而依舊不能了。此生既不能了，將來或可能了，而塵沙劫又塵沙劫，仍在輪迴六道中者，當居多數也。

（續編上·覆張純一居士書）

淨土法門，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一種好高務勝者，每每妄以禪宗求開悟為事。其意在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不以西方極樂世界為然。此種意旨，似乎深奧，實則多半皆成說食數寶之下劣派，切勿效此惡派。「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而念，自可決定往生西方。彼唯重理性，不務事修者，乃「弄巧成拙，求升反墜」之流也。若染此習，則了生脫死，須待驢年。

（三編上·覆顧宗況居士書民廿八 五月十五）

【每多中此 空解脫病】

不執著等語，理則是，而事非博地凡夫之所能為也。終日穿衣吃飯，侈談不執饑寒，與終日枵虛，不得杯水粒米，餓且將死，而謂人曰：「吾視龍肝鳳髓，直同穢物，思之即嘔，況其下者乎？」同一空談耳。今時不明教理，即參禪宗者，每多中此空解脫病。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一）

【楞嚴一經 利弊在人】

不知淨土，《楞嚴》乃破淨土之元勳；

深明淨土，《楞嚴》實宏淨土之善導。（增廣下・通智法師公堂序代
悟開大師作）

《楞嚴》有何不可研究，但須以淨土為主，則一切經皆發明淨土利益經也。《楞嚴》開首徵心如是難，則知末世眾生，猶欲以研究了事者，其為自誤誤人大矣。而況二十五圓通，列勢至於觀音之前，其主持淨土也大矣。至於發明五陰魔境處，破色受二陰之人，尚有著魔之事，足見自力了生死之難，佛力了生死之易。能如是研究，則其利大矣。……

《楞嚴》一經，實為弘淨土之妙經。然未知淨土法門者，每每因《楞嚴》而反藐視淨土法門。所謂仁者見仁，智者見智。由己未具正眼，故以己意會經意之所致也。

（三編下・覆周群錚居士書）

《楞嚴》一經，不知淨土者讀之，則為破淨土之元勳；知淨土者讀之，則為宏淨土之善導。何以言之？以自力悟道之難，淨土往生之易。十法界因果，一一分明。若不仗佛力，雖陰破一二，尚或著魔發狂，為地獄

種子。而且二十四圓通之工夫，今人誰能修習？唯如子憶母之念佛，凡有心者，皆堪奉行。但得淨念相繼，自可親證三摩。知好歹者讀之，其肯唯主自力，不仗佛力乎？不知好歹者反是，以其止欲為通家，無心了生死耳。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七）

【二種三昧 力用各別】

《金剛經》，說心地法門。故云：「凡所有相，皆是虛妄。」汝不知看經上文說的話，獨以此兩句，疑念佛求生西方。不知有有相三昧，有無相三昧。凡般若部中許多經，並禪宗所說，皆是依無相三昧發揮者。凡諸大乘經，備明修因證果，並開示念佛求生西方者，皆是依有相三昧而發揮者。汝完全不知世間道理，況出世間道理？而復自作聰明，妄論佛法。欲不招惡報，其可得乎？

（三編下·答善熏師問）

《金剛經》功德雖大，於淨土法門，未能發明。不如看淨土五經，於亡於存，均有實益也。

（三編下·覆王守善居士書）

【不達唯心 妄生取捨】

撥置西方彌陀，以為心外取法，此參禪不得意人之通病。唯執有心不知有淨土與淨土之教主也。意謂一切唯心，彌陀既在西方，即是心外取法。不知一切唯心，娑婆乃唯心之穢所感，極樂乃唯心之淨所感。西方之阿彌陀佛，即吾人自性天真之佛，吾人自性天真之佛，即西方極樂世界之阿彌陀佛。不達唯心，妄生取捨，其過可勝道哉。

（三編下·覆丁福保居士書十七）

世之昧者，不知西方極樂世界，原是唯心淨土；導師阿彌陀佛，原是自性彌陀。遂捨實事執空理，令人念自性彌陀，生唯心淨土。竟將如來普利聖凡之道，認作表法寓言。只期一悟，餘皆不計。致高明者反不如愚夫愚婦顛蒙念佛者，為能潛通佛智，暗合道妙，感應道交，蒙佛接引，即得往生也。其病由於好高務勝，實未深明高勝之所以然。竟致弄巧成拙，求升反墜，甚可悲傷。

（三編下·淨土生無生論講義發刊序）

唯心淨土，自性彌陀，當處即是，無往無生，此理甚深，非法身大士，不能領會契證。然法身大士亦不廢事修，所謂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彼則唯論理體，此則理事雙融。故為上聖下凡，同修之道。平

生專精一志，則臨終蒙佛接引，彈指即生。

（三編上·覆卓智立居士書三）

【註】心與境，本無二致，有什麼心，即有什麼境，此所謂依正不二、心境一如也。禪重即心即境，故言心淨國土淨；淨則即境即心，所以土淨即心淨。未實證者，多執理性而捨事相，不知理事一如、心境無二也。故大師於此破執理廢事、執心捨境之偏見。徹悟禪師亦有此論，大破其偏。其云：「非謂唯心，便無外境。且娑婆之穢苦，安養之淨樂，皆唯心現。唯心之穢苦既現，則遭大逼迫。唯心之淨樂既現，則得大受用。既穢苦淨樂皆唯心現，何不捨唯心之穢苦，以取唯心之淨樂。而乃久經長劫，甘為八苦之所交煎也哉！」執淨土為心外求法者，須詳審此義，捨凡心取佛心，捨穢國歸淨土。一得往生，則契於究竟之無取無捨，透達唯心之究竟實義。

【念佛一法 取捨皆是】

究竟無取無捨，乃成佛已後事。若未成佛，其間斷惑證真，皆屬取捨邊事。既許斷惑證真之取捨，何不許捨東取西、離垢取淨之取捨？若參禪一法，則取捨皆非。念佛一法，則取捨皆是。以一屬專究自心，一屬兼仗佛力。彼不究法門之所以然，而妄以參禪之法破念佛，則是誤用其意。彼無取捨，原是醍醐。而欲念佛者，亦不取捨，則便成毒藥矣。夏

葛而冬裘，渴飲而饑食。不可相非，亦不可固執。唯取其適宜，則有利無弊矣。

（增廣上·覆馬契西居士書二）

【自心是佛 更要念佛】

今之口談大乘，自命悟道。謂我即是佛，何必更去念佛？煩惱即是菩提，何必斷煩惱？淫怒癡即是戒定慧，何必斷淫怒癡？由是之故，出言則高於九天之上，行事則卑入九地之下。如斯之流，名為佛怨。比之不知佛法而謗者，罪深萬倍。其曾研究佛法，非全無利益，但作未來得度之因。其以身謗法之罪，不知經幾何劫量，在三塗中受諸罪苦也。

（增廣上·覆鄧新安居士書）

汝所說自心作佛，是佛心度自心，我即佛，佛即心，心即佛。此種說話，上等人則得益，下等人則受病，不可注重於此。若注重於此，或致生大我慢。謂我即是佛，何用念佛？須知由其心即是佛，故佛教人念佛。若心完全與佛不相符合，如冰不可入爐烹煉。唯其心之本體，與佛無二，故佛令人念佛。以佛威德神力之智慧火，烹煉凡夫夾雜煩惱惑業之佛心。俾彼煩惱惑業，悉皆四散消落。唯留清淨純真之心，方可謂心即佛，佛即心。未到此地位說，不過示其體性而已。若論相事相與用力用，則完

全不是矣。佛之心，如出礦之金。吾人之心，如在礦之金。雖有金之體性，了無金之功能。是以自心是佛，更須要認真念佛，求生西方。愚人不知此義，不是高推聖境，自處凡愚，便是執理廢事，妄謂證道。

（三編下·覆周陳慧淨居士書）

【憶佛念佛 必定見佛】

《念佛圓通章》云：「若眾生心，憶佛念佛，現前當來，必定見佛，去佛不遠，不假方便，自得心開，如染香人，身有香氣。」

（三編上·覆韓覺安居士書二）

念佛法門，其來尚矣。以吾人一念心性，猶如虛空，常恆不變，雖常不變，而復念念隨緣。不隨佛界之緣，便隨九界之緣；不隨三乘之緣，便隨六道之緣；不隨人天之緣，便隨三塗之緣。由其緣之染淨不同，致其報之苦樂迥異，雖於本體了無改變，而其相用固已天淵懸殊矣。譬如虛空，日照則明，雲屯則暗。雖虛空之本體，不因雲日而為增減，而其顯現障蔽之相，固不可以同年而語也。如來以是義故，普令眾生，緣念於佛。故曰：「若眾生心，憶佛念佛；現前當來，必定見佛，去佛不遠。」又曰：「諸佛如來，是法界身，入一切眾生心想中。是故汝等，心想佛時，此心即是，三十二相，八十隨形好。是心作佛，是心是佛。」

諸佛正遍知海，從心想生。」夫隨佛界之緣，則是心作佛、是心是佛矣。若隨眾生各界之緣，則是心作眾生、是心是眾生矣。了此而不念佛者，未之有也。

念佛一法，乃以如來萬德洪名為緣，即此萬德洪名，乃如來果地所證之無上覺道。由其「以果地覺，為因地心」，故得「因該果海，果徹因源」。如染香人，身有香氣；如螺贏之祝螟蛉，久則化之。即生作佛，轉凡成聖，其功能用，超過一代時教一切法門之上。

（增廣下·棲真常住長年念佛序）

【註】世間萬事萬物無不存在一個緣字，如何於萬緣中得解脫得自在，則為修行人用心之處。菩薩因悟得「緣生無性」之理，故隨緣皆自在，隨處得解脫。其於萬緣不迎不拒，不粘不縛，雖身在緣中，而心超物外。如古德所言：「萬花叢中過，一葉不沾身。」故通途法門常言「隨緣不變，不變隨緣」。無數行者，即多以此為準，以「隨緣」自譽，以「自在」自居，無論何緣，皆隨而應之。細細思量，緣都能隨嗎？若是聖者，隨緣不變，性自常明，自是無妨。若是凡夫，隨緣迷性，隨緣被染，豈能任意隨緣？

世間之緣，種種不同。有善緣有惡緣，有淨緣有染緣，有淺緣有深緣，有弱緣有強緣。非佛界之緣，即九界之緣。身為凡夫，欲得佛法實益，

今生解脫，有些緣可隨，有些緣實不能隨也。有些緣不能攀而當拒，有些緣則不能不攀也。以遇緣不同，果報自異故。如水遇極寒之緣，則結成冰；遇極熱之緣，則化成氣。此所謂「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也。故大師云：「緣之染淨不同，致其報之苦樂迥異。」緣之重要，以此可知。故凡夫之修持，當擇緣而行、擇緣而居，所謂近朱而遠墨。若無不變之操守，妄效菩薩之行為，一任隨緣，只會被「業緣」所牽，隨波逐流，為心走使，豈能如菩薩一般隨緣不變，悠然自在？

靜靜思量，凡夫所謂之「隨緣」者，多是被業緣所牽而不得不為之也，冠以「隨緣」之名，實無「不變」之實。無始劫來，我們都在「隨緣」，隨的什麼緣呢？無非是輪迴之緣，染污之緣，業力之緣。至今猶在生死苦海，即是明證也。善導大師云：「曠劫以來，常沒常流轉，無有出離之緣。」可知我們無量劫來，所隨的都非出離之緣，以致於常沒常流轉。故生死凡夫，隨緣當隨解脫之緣、清淨之緣。然清淨、解脫之緣何在？善導大師言：「正由不遇好強緣，致使輪迴難得度。」可知好強緣是何等重要，觀一代時教：一切解脫之緣中，彌陀本願之緣，最為強大；一切清淨之緣中，西方淨土之緣，最極清淨。此一殊勝之緣，是為增上強緣。逢遇增上強緣，隨順彌陀大願，則無論何人，皆可一生成辦，往生成佛。有此無上大利，其他緣可不隨不攀，此緣則不得不隨，不得不攀也，而且當念念不捨，畢命為期。

未斷惑業之凡夫，遇染緣則惡因增長，遇淨緣則善因增長。或永不得超生，或一念得解脫。如何擇緣，實關係甚大。印光大師言：「不變隨緣宜隨淨，隨緣不變莫隨訛。」可為吾人之指南也。

善導大師云：「極樂無為涅槃界，隨緣雜善恐難生；故使如來選要法，教念彌陀專復專。」更為淨業行人指明當隨之緣，當攀之緣。捨隨緣之雜善，修專復專之念佛，即是隨順出離之強緣，必得往生成佛之大益。一佛親宣，諸佛證誠，正欲「普令眾生，緣念於佛」也。

變化無常之凡夫，隨緣不如攀緣，攀淨緣，攀強緣，如是方合於解脫之道，有益於己。所謂「隨順佛界之緣，則是心作佛、是心是佛矣」。有此「佛界之緣」為依靠，守定宗旨，正念直來，再隨緣而不變則可也。

【寧按事說 不按理說】

從前諸祖宏法，均按時機，導利後學。不得謂為偏執，須諒當時苦心。唯心淨土，自性彌陀，語本無病。病在學人不解圓義，死執一邊，便同徐六擔板耳。宗家未得之人，只執唯心淨土，自性彌陀。謂淨土彌陀，皆非實有。此種人本不知宗，何況淨土。淨土諸古德所說之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乃謂西方淨土，不出唯心；阿彌陀佛，不出自性。性相，理事，因果，悉於此中圓彰。閣下病其偏執，不能普攝。謂學者根鈍，難

以領會則可。謂古德此語有病，則不可。「生則決定生，去則實不去」與「生則實不生，去則決定去」，均理事並明之法言，何必過為計慮。不過今人多是事理俱未瞭解，則寧可按事說，不宜按理說。免致誤會，以成豁達空耳。

（三編下·覆溫光熹居士書五）

【註】淨土法門，原本理事圓融，而又特指方立相，示依正莊嚴，即是融理於事，易為人知。故善導等古德，多約事相發揮，以普利三根。無論何人，但能往生，則巧入無生；歸於淨土，則自證唯心。所謂生與無生，去與不去，事理兼說也，當善會其義。若不明其理，則寧可執其事，猶不失得度之道。若執唯心自性而誹彌陀淨土，執無生而誹往生，此皆偏執謬見，理事未通，大失度生之道。非但不知宗門玄義，何況淨土事理無礙之義？為除眾疑，徹悟禪師於「生、去」之義有詳細發揮，其云：「生則決定生，去則實不去二語，上句說事，下句說理。事是即理之事，謂生即不生，非直以生為生也。理是即事之理，謂不去而去，非直以不去為不去也。兩句作一句看，則事理圓融，所謂合之則雙美也。若兩句作兩句看，則事理分張，所謂離之則兩傷也。若不合此兩句作一句，便當演此兩句作四句，謂生則決定生，生而無生；去則實不去，不去而去。雖為四句，義亦無增，合為一句，義亦無減，總一事理圓融耳。與其執去則實不去之理，不如執生則決定生之事為得。何也？以執事昧

理，猶不虛入品之功。若執理廢事，便不免落空之誚。以事有偕理之功，理無獨立之能故也。」

【上智下愚 最易得益】

念佛真利益，唯大智慧人及愚夫愚婦能得。其似有智慧，不願隨愚夫愚婦之班者，皆不能得。

（三編上·覆胡慧徹居士書二民廿八五月廿）

若大通家，則禪淨雙修，而必以淨土為主。若普通人，則亦不必令其遍研深經奧論，但令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即已。此人不廢居家業，而兼修出世法。雖似平常無奇，而其利益不可思議。良以愚夫愚婦，顛蒙念佛，即能潛通佛智，暗合道妙。較比大通家之卜度思量，終日在分別中弄識神者，為益多多也。以故愚夫愚婦念佛，易得益。大通家能通身放下，亦易得益。若唯以義理是卜度者，則不得益，或反得病。及未得謂得，流入狂派者有之。參禪一法，非現今人所宜學。縱學亦只成文字知見，決不能頓明自心，親見自性。何以故？一則無善知識提持決擇，二則學者不知禪之所以。名為參禪，實為誤會。

（增廣上·覆四川謝誠明居士書）

淨土法門，唯上上根人與愚夫愚婦能得實益。而通宗通教之聰明人，

多以志大言大，不肯仗佛慈力，而以仗己道力為志事，甘讓愚夫愚婦早預聖流也。

（三編下·覆秦銘光居士書）

【通與未通 皆當念佛】

佛法的最要問題，就是了生死。若論了生死這樁大事，很難很難！我們凡夫，根機劣，知識淺。而且五濁惡世，邪師外道甚多。要了脫生死，究竟如何了脫呢？唯有念佛法門，真信切願，精進念佛，求生淨土。佛法之中，方便多門，參宗學教，都可以了脫生死，何必一定要念佛呢？因為參宗研教，都要務到極處，如實修證，才有希望。這是全仗自力，談何容易！念佛是攸賴佛的願力加被。是兼仗佛力，自然確有把握了。譬如渡海，仗自力如飛渡，仗佛力如駕慈航。飛渡難免墮落之虞，駕慈航決定有到彼岸的日子。其中難易安危，想大家都能辨別底了。總而言之，仗自力參禪悟道，了生死，未證到家，總是不易了。念佛求生淨土，只要信願真切，行持堅固，就有了脫的功能。若論自力他力，禪淨難易，講得最清楚最明白，莫如永明延壽大師的四料簡。照四料簡說來，不通宗教的人，固然要念佛。就是通宗通教的，更要念。雖通沒有證，總要念佛了脫生死，才是道理。

（三編下·世界佛教居士林開示法語）

【諸宗知識 以此密修顯化】

夫所謂淨土法門者，以其普攝上中下根，高超律教禪宗，實諸佛徹底之悲心，示眾生本具之體性。匯三乘五性，同歸淨域。導上聖下凡，共證真常。九界眾生離此法，上不能圓成佛道；十方諸佛捨此法，下不能普利群生。所以往聖前賢，人人趣向。千經萬論，處處指歸。自《華嚴》導歸之後，盡十方世界海諸大菩薩，無一不求生淨土。由祇園演說以來，凡西天東土中一切著述，末後皆結歸蓮邦。

粵自大教東流，廬山創興蓮社，一倡百和，無不率從。而其大有功而顯著者，北魏則有曇鸞，鸞乃不測之人也。因事至南朝見梁武帝，後復歸北。武帝每向北稽首曰：「鸞法師，肉身菩薩也。」陳隋則有智者。唐則有道綽，踵曇鸞之教，專修淨業。一生講淨土三經，幾二百遍。綽之門出善導，以至承遠、法照、少康、大行，則蓮風普扇於中外矣。由此諸宗知識，莫不以此道密修顯化，自利利他矣。

至如禪宗，若單提向上，則一法不立，佛尚無著落處，何況念佛求生淨土？此真諦之一泯一切皆泯，所謂「實際理地，不受一塵」，顯性體也。若確論修持，則一法不廢，不作務即不食，何況念佛求生淨土？此俗諦之一立一切皆立，所謂「佛事門中，不捨一法」，顯性具也。必欲棄俗諦而言真諦，則非真諦也。如棄四大五蘊而覓心性，身既不存，心將安寄也。若即俗諦以明真諦，乃實真諦也。如在眼曰見，在耳曰聞，

即四大五蘊而顯心性也。此從上諸祖密修淨土之大旨也。但未廣顯傳述，故非深體祖意，則不得而知。然於百丈立祈禱病僧，化送亡僧之規，皆歸淨土。又曰：「修行以念佛為穩當。」及真歇了，謂淨土一法：「直接上上根器，傍引中下之流。」又曰：「洞下一宗，皆務密修，以淨土見佛，尤簡易於宗門。」又曰：「乃佛乃祖，在教在禪，皆修淨土，同歸一源。」可以見其梗概矣。及至永明大師，以古佛身，乘願出世。方顯垂言教，著書傳揚。又恐學者路頭不清，利害混亂，遂極力說出一四料簡偈。可謂提大藏之綱宗，作歧途之導師。使學者於八十字中，頓悟出生死證涅槃之要道。其救世婆心，千古未有也。其後諸宗師，皆明垂言教，偏讚此法。如長蘆蘊、天衣懷、圓照本、大通本、中峰本、天如則、楚石琦、空穀隆等，諸大祖師，雖宏禪宗，偏讚淨土。至蓮池大師參笑岩大悟之後，則置彼而取此。以淨業若成，禪宗自得。喻已浴大海者，必用百川水；身到含元殿，不須問長安。自後藕益、截流、省庵、夢東等，諸大祖師，莫不皆然。蓋以因時制宜，法須逗機。若不如是，則眾生不能得度矣。

（增廣上·與大興善寺體安和尚書）

2、華嚴與淨土

【此法緣起 實在華嚴】

華藏世界海，淨土無量無邊。而必以求生西方，為圓滿佛果之行。可知念佛求生西方一法，原自肇起《華嚴》。但以凡夫二乘，不預此會，莫由稟承。故於方等會上，普為一切凡夫二乘及諸菩薩，宣說《無量壽經》、《觀無量壽佛經》、《阿彌陀經》。令其悉知彌陀因行果德、淨土殊勝莊嚴、行人修因證果。俾一切具縛凡夫，與斷見思惑之二乘，及破無明惑之法身大士，同於現生出此五濁，登彼九蓮。以漸進修，直至圓滿菩提而後已。

（三編下·大方廣佛華嚴經普賢行願品流通序民國二十五年丙子堯曆仲春望日）

【華嚴所稟 卻在此經】

《行願品》義理宏闊，文字微妙。誦之令人「人、我、眾生」之執著，化為烏有；往生淨土之善根，日見增長。理宜自行化他，但不可以未持此經，即修淨土，亦屬偏僻薄福耳。蓮池、藕益等，亦皆極力讚揚。《彌陀要解》中有云：「如來一代時教，唯《華嚴》明一生圓滿，而一生圓滿之因，末後普賢以十大願王，導歸極樂，勸進善財，及華藏海眾。噫！

《華嚴》所稟，卻在此經，而天下古今，信鮮疑多，詞繁義蝕，余唯有剖心瀝血而已。」所以無隱謂《華嚴》即廣本《彌陀》，《彌陀》即略本《華嚴》。觀二大師之言，則知：看經不具圓頓眼，其辜負佛恩處多矣。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三）

【註】《華嚴》一經，王於三藏，義理宏深，文字微妙，雖備明一生成佛之因，但不契凡夫二乘之機，終難普被三根。淨土一法，仰仗佛力，深淺隨宜，三根普被，圓滿本師度生之懷。故印光大師云：「《彌陀》一經，普被三根。實《華嚴》歸宗之要義，亦末法最勝之慈航」。明乎此，方能明瞭藕益大師《要解》所云：「華嚴奧藏，法華秘髓，一切諸佛之心要，菩薩萬行之司南，皆不出於此矣。」

【末後歸宗 在於淨土】

大哉華嚴經，為諸經之王。法門與功德，二俱不可量。

如來成正覺，直說所證法。預此法會者，唯法身菩薩。

二乘雖在座，不見亦不聞。何況諸凡夫，而得預聞熏。

佛以大慈悲，攝淺於最深。末後歸宗處，令觀彌陀尊。

唯此奇特法，凡聖俱遵行。圓攝於等覺，及六道群萌。

末世人根鈍，斷惑甚為難。信願念佛者，決定登九蓮。

（增廣下・募刻華嚴經普迴向頌）

《普賢行願品》以十大願王，導歸極樂，普勸善財，及華藏海眾，一致進行，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而為《華嚴》一經之歸宿。是知此一卷經，大開淨土法門，實為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三根普被，聖凡齊攝，末世行人，皆當依止。

（續編下·重修峨眉山志序民二十三年）

《華嚴》一經，乃如來初成正覺，為四十一位法身大士稱性直談一乘妙法。末後善財遍參知識，於證齊諸佛之後，普賢菩薩為說十大願王，普令善財及與華藏海眾，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而《觀經》下品下生，五逆十惡，具諸不善，臨命終時，地獄相現，有善知識，教以念佛，彼即受教稱念佛名，未滿十聲，即見化佛授手，接引往生。

《大集經》云：「末法億億人修行，罕一得道，唯依念佛，得度生死。」是知念佛一法，乃上聖下凡共修之道，若愚若智通行之法。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以其專仗佛力，故其利益殊勝，超越常途教道。昔人謂「餘門學道，似蟻子上於高山；念佛往生，如風帆揚於順水」，可謂最善形容者矣。

（增廣上·與徐福賢女士書）

【導歸淨土 方暢佛懷】

華嚴頓演圓宗，獨被上根，尚未悉符出世度生之弘誓。

行願導歸極樂，全收九界，方堪大暢成道利物之本懷。

（續編下·楹聯釋迦）

《華嚴》妙典，理事圓融。理由事顯，事由理成。理事各臻其極，圓證毗盧法身。以故如來初成正覺，與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四十一位法身大士，說如來自證法門諸因果法。因果，即事。如來自證之法，即一真法界、寂照圓融、不生不滅、非有非空之真如佛性也。此之佛性，在凡不減，在聖不增。佛以究竟證故，常享常樂我淨之法樂。眾生以徹底迷故，恆受生死輪迴之妄苦。譬如大圓寶鏡，經劫蒙塵，雖有照天照地之光，莫由發現而得受用。故借諸菩薩互相酬倡，為說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各法門。又復以十大願王，導歸極樂以期圓滿佛果。此如來以自證之因果，普示一切眾生，令其各各親證之一大軌範也。《華嚴》獨被大機，二乘凡夫，莫由稟受。故於方等會上，特說淨土三經，俾彼若凡若聖，同事修持，以期現生出此五濁，登彼九蓮也。……

淨土法門，乃如來一代時教中之特別法門。雖具足惑業之博地凡夫，但能信願念佛，即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縱已證等覺之高位菩薩，猶

須迴向往生，方可圓滿佛果。是知淨土法門，其大無外，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九界眾生，捨此則上無以圓成佛道；十方諸佛，離此則下無以普度群萌。一切法門，無不從此法界流；一切行門，無不還歸此法界。以其為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故得九界同歸，十方共讚；千經俱闡，萬論均宣也。然此法門，兩土世尊之所建立。釋迦在娑婆，詳示淨土，遣其歸去。彌陀在極樂，待彼臨終，接其歸來。蓋欲眾生，即於現生出生死苦，證真常樂。其哀憐保護之心，窮劫難宣。

有謂既為釋迦弟子，當念釋迦牟尼佛，求生此土之華藏世界。不知釋迦之教念阿彌陀佛者，為令博地凡夫，仗佛慈力，往生西方，以超凡入聖也。此土之華藏世界，唯破無明證法身之大士能見。凡夫則只見穢土，不見實報莊嚴，何可濫擬？況西方亦在華藏世界之內。而華嚴會上，盡華藏世界海諸菩薩，皆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西方，以期圓滿佛果。汝何人斯，敢與彼抗？溯自大教東來，遠公首開蓮社。一倡百和，無不率從。暢佛之本懷，唯此法為最。

（續編下·靈岩山篤修淨土道場啟建大殿記民二十四年）

【往生方能 徹證理體】

無量光壽之理體，固一切人之所同具。無量光壽之實證，須待往生西

方，面見彌陀，蒙佛授記，圓滿菩提以後，方能徹得。此《華嚴》歸宗，以十大願王，導歸極樂之深旨也。

（增廣下·佛光月報序）

【註】無量光壽之理體雖同，而實證迥別，以致諸佛早已成佛，我等仍自輪迴。故當仰仗彌陀願力，往生西方，徹證心性也。《要解》云：「離卻現前一念無量光壽之心，何處有阿彌陀佛名號？而離卻阿彌陀佛名號，何由徹證現前一念無量光壽之心？願深思之！願深思之！」人多執於心性理體，不知彌陀名號即眾生本覺理體，故藕益大師言：「離卻現前一念無量光壽之心，何處有阿彌陀佛名號？」思此，豈可言念佛乃心外求法耶！雖眾生心性本具無量光壽，然不藉彌陀誓願，名號功德，眾生何能徹證之？久劫以來，輪迴不止，可不更當深思也！故大師又言：「而離卻阿彌陀佛名號，何由徹證現前一念無量光壽之心？」執自性彌陀者，宜深思於此！自可欣願往生，萬牛莫挽。但得往生，則徹證心性理體矣。

【固無高下 卻有親疏】

《彌陀經》，為淨土法門之根本法門。《行願品》，雖廣大深妙，究非淨土法門之根本法源。故宜二經同念，斷不可只念《行願》，不念《彌陀》。只念《彌陀》，不念《行願》則可。只念《行願》，不念《彌陀》

則不可。《彌陀經》為朝暮課誦，或多念亦可。斷不可絕不念《彌陀經》，而專念《行願品》，以成忘本之修持也。二經固無高下，而對於淨土行人，卻有親疏。是不得與諸大乘經作一例論也。十大願王所說之益，係舉其勝者，將謂《彌陀經》所得之益，不能如是乎？若作此說，在勸導一邊，亦可作據。在體道明宗一邊，未免隨語生解。

（三編上·覆胡宅梵居士書二）

【尊重之也 藐視之耶】

淨土法門，理極高深，事甚簡易。由茲天資聰敏，知見超特者，每每視作愚夫愚婦之事，而不肯修持。豈知其為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究竟法門乎？彼以愚夫愚婦能修，遂並法門而藐視之。何不觀《華嚴》所證與普賢等、與諸佛等者，尚須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乎？藐視淨土法門而不屑修，其於《華嚴》將復視作何等？又於《華嚴》末後歸宗一著，為復尊重之也？為復藐視之耶？此無他，蓋未詳審通途、特別法門之所以，及自力、佛力大小難易而致然也。使詳審之，能不附於華藏海眾之班，一致進行，同求往生乎？

（續編下·嘉言錄題詞並序民十六年）

3、天臺與淨土

【法華幽遠 無人能到】

《法華》經藏，深固幽遠，無人能到。吾人有志趣入，且請至誠懇切，專持阿彌陀佛聖號。若能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自可潛通佛智，暗合道妙。現生即可頓出五濁，高登九品，以至證無生忍，成菩提道。此語雖極平常，實為諸佛秘要。若是通家視之，必定為之一笑。

（三編下·念佛隨筆）

法華三昧，非汝之所能修，縱汝能修亦恐不能即生解脫。若肯信光言，請將臺教暫時置之高閣，專心研究淨土。觀汝心性，久而久之，恐有著魔發狂之事，不可不防。

（三編上·覆道傳大師書一）

【心雖宏博 其害無盡】

劉演宗述《法華》六十五種不思議力，可謂深入《法華》深固幽遠之藏。而一一與淨土對舉而論其勝劣，實為不達如來權實法門。唯能利於南嶽天臺以上之根性，下此皆被彼斷其往生西方之善根矣。此書斷斷不可流通。若流通，雖能令人尊信《法華》，而令彼一切不通權實教理者，從茲藐視淨土而不修也。夫寂光淨土，當處即是。能圓證者，唯佛一人。

等覺菩薩，尚是分證，況其他哉？今以登地登住所見所證，為博地凡夫擔任，其可乎哉？《華嚴》於證齊諸佛之後，尚令往生。今為具足惑業者，令捨彌陀淨土，而修本師娑婆淨土。其心誠為宏博，而其害有不能盡言者。

（三編上·覆丁福保居士書七民七 十月廿六）

【以六即佛 對治二病】

淨土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契理契機，至頓至圓，洵為利生唯一無上法門。唯現在之人，或者自高自大，謂既云眾生即佛，則我即是佛，何必再念佛乎？或者以我既為苦惱凡夫，何能了生脫死？唯求來生不失人身耳。此兩種人，皆不明因果所致，故今日仍講因果。須知眾生即佛者，以其具有佛性之真因也，設不修念佛妙行，佛性無由顯現，何能得了生死成佛道之實果乎？譬如寶鏡蒙塵，光明不現，實未失之也。若肯用力揩磨，自可照天照地矣。若言我是苦惱凡夫，不能生西方了生脫死，以至成佛者，乃業深障重，自甘墮落也。且今世之人，有下棋噪麻雀而累死者，不知有多少。若能以此勞苦，修行念佛，何愁不往生西方，上證佛果乎？蓋佛本是眾生修持得證佛果之人耳。隋天臺智者大師，著《觀無量壽佛經疏》，立六即佛義，以對治「自甘墮落」及「妄自尊大」之病。

六即佛者：一理即佛，二名字即佛，三觀行即佛，四相似即佛，五分證即佛，六究竟即佛也。「六」明階級淺深，「即」明當體就是。譬如初生孩子，與其父母形體無異，而力用則大相懸殊。不得謂初生孩子非人，亦不得以成人之事令孩子擔當也。若能知「六」而常「即」，則不生退屈。知「即」而常「六」，則不生上慢。從茲努力修持，則由凡夫而圓證佛果，由「理即佛」而成「究竟即佛」矣。

（三編下·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性體不二，故「六」而常「即」。事修各別，故「即」而常「六」。知「六」而常「即」，故不生退屈，上慕諸聖。知「即」而常「六」，故不生上慢，下重己靈。末世眾生，定慧力弱，不仗佛力，其何能淑？

（三編下·新昌石城寺重建智者大師衣鉢塔記）

4、密宗與淨土

【三密難思 貴在得人】

密宗以三密加持，能令凡夫現生證聖，其功德力用，不可以心思，不可以言議，故云不思議力用。雖然，此就密宗之本旨說，然須是其人方

可。其人謂誰？如金剛智、善無畏等。苟非其人，道不虛行。今之學密宗者，皆得其皮毛，全無金剛戒力，菩提道心。不去持咒以斷惑證真，多效現字現象，以問吉凶禍福、前因後果，則與靈鬼作用相同。是之謂敗壞密宗，吾恐避罪不暇，說甚即凡成聖也。

吾人但以淨土法門為一座大須彌山，全身靠倒，庶幾不被一切知識所奪，而現生可以了脫矣。否則隨風倒浪，了無已時。

（三編下·覆丁福保居士書十）

【傳者學者 多失其宗】

密宗法門，不可思議，而今之傳者學者，多失其宗。以持咒三密之功，消除煩惱，則為正義。而傳之者，以神通吸動人。學之者，無一不以得神通為事。則是尚未能扶壁而行，而欲騰空遠遊，何可得乎？西藏蒙古喇嘛皆吃肉，以其無什米糧，尚有可原。今之學密宗者，多開葷吃肉。反大嘉美其事，謂為吃了就度脫了，則成魔說矣。喇嘛做大佛事，尚須吃素。可知平常吃肉，固非正義。密宗提倡即身成佛，乃以了生死為成佛。一班無知之人，便認做成福慧圓滿之佛。則是以松栽為棟樑，其材可以為棟樑，非現在即可為棟樑也。十七年有某某在上海提倡密宗，一百日成佛。上海有信心者，咸依之學。十八年夏，有豔其名，欲借此求利，請至北平，四十八日成佛，比在上海快一半。至十九年，北平、天

津、上海皆不能容，回家還俗，可嘆之至。

了生死法，淨土法門，最為穩當。無論何等根性，若具真信切願，至誠懇切持念佛號，求生西方者，臨終必蒙佛力加被，往生西方。此之法門，乃一代時教中之特別法門。一切法門，皆須以戒定慧之道力，斷貪瞋癡之煩惱，煩惱斷盡，方可出三界了生死。在昔頗有此種人，而今則恐全世界也無一二人可得也。是以愈向後，愈宜專修淨業也。

（三編上·覆石金華居士書）

【因地不真 果招紆曲】

今之人多是越分打妄想，想得神通而學密宗。真修密宗者，在例外。如傅某之魔死北平，某諸弟子有欲發大財者，反致虧一二百萬。有欲得權利者，反致數十人關閉牢獄。有欲即成佛者，反致著魔發狂。某奉某喇嘛為師，其師有神通，能知過去未來。彼必問及獨立之事，則當日獨立，當日送命。某喇嘛及某之神通，致許多極崇奉之弟子倒楣。可知師與弟子，皆是不安本分。無神通，何可充有神通？學佛法，何可作瞎搗亂，謀發大財、得大權乎？因地不真，果招紆曲。汝且守分，一任人皆成佛。汝縱無大得，幸有此許多佛，必不能不相度也。

（三編下·覆溫光熹居士書四）

【不如淨土 千穩萬當】

王弘願居士，雖則崇信密宗，頗有效驗。然始則錯認消息，將有未得謂得之失。繼由多閱教典，方知錯認。次則現雖工夫得力，而虛火上炎，無法自治。光以此二事，斷其密宗一法，不能普被三根，不如淨土法門之千穩萬當。

（增廣上·與徐蔚如居士書五）

祈專志淨宗，勿被密宗現身成佛之語所動。現身成佛，乃理性，非事實。若認做事實，則西藏東洋之佛，不勝其多。且勿說平民，即班禪之心行作為，佛氣尚無，況說成佛乎？以彼於民不聊生之時，猶然不惜百姓脂膏，任其鋪排耗費，而錢到己手，便當命寶貴，毫無慈悲喜捨之念故。顯蔭自命得密宗正傳，謂佛法東流中國，唯弘法大師教理圓妙。歷斥中國各宗祖師，皆不及弘法大師之正傳。而死時竟成一業識茫茫，無本可據之人。其已現身成佛矣，何又結果如是也？祈洞察是幸。（增廣上·覆黃智海居士書）

【不學密法 又有何憾】

一句「南無阿彌陀佛」，只要念得熟，成佛尚有餘裕，不學密法，又有何憾？

（三編下・覆周群錚居士書）

【守我本分 讓彼成佛】

學密宗者，病在欲得神通，欲現身成佛。問之，彼皆謂無此念，實則無一無此念。以其倡導之人，先以神通吸動人，何能令學之者無此念乎？……我等但守淨土修持，讓一切人皆得成佛，以度我等，則何幸如之。

（三編下・覆慧海居士書四）

彼七日即可往生，即可成佛，則遍世間人均可成佛。我們業力凡夫，當有無量無邊之佛度脫，何幸如之！且守我們本分，讓彼成佛度我們，豈不更為穩妥！彼等若有危險，我此法門，絕無危險。若聞彼說得好聽，不禁心熱起來。成之則為幸，敗則便成魔眷，實令人寒心。（三編下・覆溫光熹居士書十二）

5、諸宗歸淨土

【佛教大綱 不外五宗】

佛教大綱，不外五宗。五宗者，即律、教、禪、密、淨也。

「律」為佛法根本，嚴持淨戒，以期三業清淨，一性圓明，五蘊皆空，

諸苦皆度耳。

「教」乃依教修觀，離指見月，徹悟當人本具佛性，見性成佛耳。然此但指其見自性天真之佛為成佛，非即成證菩提道之佛也。

「密」以三密加持，轉識成智，名為即身成佛。此亦但取即身了生死為成佛，非成福慧圓滿之佛也。

此三宗，均可攝之於「禪」，以其氣分相同也。以故佛法修持之要，不過「禪、淨」二門。

「禪」則專仗自力，非宿根成熟者，不能得其實益。

「淨」則兼仗佛力，凡具真信願行者，皆可帶業往生。其間難易，相去天淵。

（三編下·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諸宗歸宿 在於淨土】

如來大法，有律、教、宗、密、淨五種。唯淨土一法，最易修持，最易成就，為律、教、宗、密之歸宿。故古今律、教、宗、密諸知識，皆務密修，尤多極力顯化者。

（續編下·企廬蓮社緣起民二十四年）

念佛法門，乃律教禪密諸宗之歸宿，人天凡聖成佛之捷徑。一切法門，無不從此法界流。一切行門，無不還歸此法界。

（續編上·致廣慧和尚書民國二十九年正月）

【當今修持 淨業第一】

當今修持，唯淨業最為第一。切勿聞禪之奧妙、教之淵深、密之奇特，而為之轉移。令如來普度眾生之道，因此見異思遷而失之。致自己仍然在此娑婆世界，作生死輪迴中人，可悲可痛。必專修淨行，即生了辦，庶可不虛此生此遇矣。

（三編上·覆羅鏗端居士書二）

竊以末法眾生，根機淺薄，匪仗佛力，決難了脫。是以必須抱定信願念佛，求生淨土一門，方可出此五濁，登彼九蓮。倘妄自尊大，欲仗修自力了生死之禪、教、密種種法門，則多分有因無果。何以故？以縱能徹悟自心，深入經藏，而煩惱不斷得淨盡，決無了生死分。況未能徹悟，與未能深入者乎？密宗，提倡現身成佛，亦非人人皆能如是。學密宗者，每每著魔，皆由不知自量，妄欲得神通與成佛之所致也。諸位既具有信心，當依光所說之淨土法門而修。須知此法，乃諸佛、諸祖、諸大善知識之所宏揚者。光不過承諸佛、諸祖、諸大善知識之語意，而傳述之。

切勿謂汝何人斯，遂敢令人捨佛所說之禪、教、密法門，而專依汝所說而修乎？若作此議，則為不依佛教。

（續編上·覆馮偏西鄭圓瑩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淨土一法，人人可修，修之均有感應。今人多多皆是好高務勝，以致或因撐場面，反累實益也。現今之人，一動手先講建築。未知淨土之所以，便欲遍研大乘經論。或慕禪宗之玄妙，或慕相宗之精微，或慕密宗之神通。將仗佛力了生死之法，視之若不濟事者。禪宗，縱能悟，誰到業盡情空地位？相宗，縱能記清名相，誰能真破我法二執？密宗之神通，及現身成佛，亦實有其事，然非爾我之根性所可冀及。有欲得神通，欲即成佛，而由茲著魔發狂者甚多。顯蔭，既通臺宗，又得密宗真傳，已是灌頂大阿闍黎。凡所與灌頂之人，通皆現身成佛。彼到死時，咒也不會念，佛也不會念。在彼平時，心中，語意中，每以法身大士相擬。到了臨終，尚不如一字不識之老太婆、老實念佛者，為能安然念佛而逝之為愈也。

（續編上·覆閔宗經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學佛當具 擇法之眼】

學佛之人，當具擇法眼。佛法，法法都好，然須知有自力、佛力之不

同。

（三編上・覆郝智熹居士書）

在學者修習，當詳審與自己根性相契之法而修。一門深入，較為省力。

（三編下・大方廣佛華嚴經普賢行願品流通序民國二十五年丙子堯曆仲春望日）

【現身成佛 談何容易】

近人多好立異，不肯做老實工夫，故有學禪宗、相宗、密宗者。此三法門，均不可思議，然均屬自力。密宗雖有現身成佛之義，而現身成者，究有幾人？莫道學密之人，不能現身成佛。即傳密宗之活佛，也不是現身成佛之人。汝等且莫隨此各法門知識轉，則現生便可出此五濁，登彼九品，為彌陀之弟子，作海會之良朋矣。

（三編上・覆韓宗明張宗善二居士書）

修持法門，固無高下，禪律密淨，皆是了生死之大法。然末世眾生分上論，則非修淨土法門，決難現生了脫。以餘法門，皆仗自力。淨土法門，兼仗佛力。佛力自力，奚啻天淵懸殊。不知此義，妄效大力量人之修法，殊難得其實益。以故禪宗百丈禪師，謂「修行以念佛為穩當」。

而祈禱病僧，化送亡僧，皆以往生為事。從知西方極樂世界，為一切上聖下凡修佛道者之歸宿處也。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盡華藏世界海諸法身大士，以十大願王功德，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況末世眾生，根機陋劣者乎？

禪宗功夫，雖到大徹大悟地位，以煩惱未斷，猶不能即生了脫。五祖戒再為東坡，草堂清復作魯公，是為前鑒。觀此可知仗自力了生死之難。禪宗每云明心見性，見性成佛。明心見性，乃大徹大悟也。言見性成佛者，以親見自性天真之佛，名為成佛，乃「理即佛」與「名字佛」也，非福慧圓滿之「究竟佛」也。此人雖悟到極處，親見佛性，仍是凡夫，不是聖人。若能廣修六度，於一切境緣，對治煩惱習氣，令其清淨無餘，則可了生脫死，超出三界之外，不在六道之中矣。佛世此種人甚多，唐宋尚有，今則大徹大悟尚不易得，況煩惱淨盡者乎？

密宗現身成佛，或云即生成佛，此與禪宗見性成佛之話相同，皆稱其工夫湛深之謂，不可認做真能現身成佛。須知現身成佛，唯釋迦牟尼佛一人也。此外即古佛示現，亦無現身成佛之事。無知之人，每每錯認，其失大矣。

有人說：禪宗明心見性，見性成佛的道理，不是很好嗎？殊不知見性成佛，是見到自性天真的佛，叫做成佛，並非是成福慧圓滿的究竟佛。為什麼呢？因為宗門下的人，工夫用到開悟的時候，就知道他自己的真性，原來是和佛一樣，所以叫做見性成佛。但他的粗細煩惱，絲毫尚未斷，不過能常自覺照，伏住煩惱，舉動就和聖人相近。假使是失了覺照的工夫，伏不住煩惱，那造起業來，比他人更要厲害。因為他的煩惱裏頭，有開悟的力量夾雜著，就變做狂慧，所以造業的能力，也異常的猖獗。這樣不但沒有成佛的希望，而且還要墮落三惡道。所以已經開悟的人，更要加工進修，時時覺照。等到見思煩惱斷盡了，方是了生死的時候，並非一悟便了。類如前朝的五祖戒和草堂青禪師，因為悟後未證，仍不免輪迴之苦。覆轍昭然，是不可不知的。若說真成佛，更加差得很遠了。

福慧圓滿的究竟佛，是怎樣成呢？據臺宗來說，一個斷盡見思惑的圓教七信菩薩，修到十信的時候，才把塵沙破盡。再經過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的四十一個位次，每破一品無明，就升進了一個位次，得一分三德秘藏。這樣次第，到了最後的等覺地位，才把四十一品無明斷盡。再斷一品無明，再進一位，才能成就福慧圓滿的究竟佛。像這樣子，的確不是輕易的事情。大家曉得這個道理，就不會誤解了。

又有人說：我們各人的自性，本來是一塵不染，清淨湛然，就是淨土。

自性本來不生不滅，亙古亙今，不遷不變，就是無量壽。自性本來具有大智慧光明，照天照地，就是無量光。如果離了這個本有的自性，另外要有個淨土可生、阿彌陀佛可見，那就是頭上安頭，無有是處。並且認為這樣，就是禪淨雙修的道理，亦是錯的。因為這樣的話，完全是偏於禪宗，對淨宗是完全不適用的。何以見得？因為禪宗是不教人生信發願，也不教人念佛，只教人參究話頭，求明心見性。就說是離了自性，沒有淨土可生、彌陀可見。話雖不錯，但終是偏於理性的見解，不能和事相融通，亦就和事理無礙的淨宗隔別，所以說不是禪淨雙修。修淨土人，專以信願行三法為宗，大家要明白的。

還有密宗即身成佛的話，縱然聽起來，是如此動人，但是事實上，並沒有如此快便。即身成佛的意義，是說密宗工夫，修到成功的時候，現身就可成道。然而這樣成道，不過是了生死而已，勉強說做成佛，或亦可以。如果是真的當做成了五住究盡、二死永亡的佛，那就大錯特錯了。譬如一個小孩子，剃下頭髮，人人就叫他名和尚。或是受了三壇大戒的比丘，亦叫他為和尚。或是在叢林裏頭做方丈的，亦是叫做和尚。但如上的和尚，勉強亦可說得。如果是當做真的和尚，亦是不對的。就事實來講，是要有道德學問，能夠有使人生長法身慧命的力量，才算是名符其實的和尚。

要知道我們這個世界，在釋迦牟尼佛的佛法當中，只有釋迦牟尼佛一

人是即身成佛。再要到了彌勒佛下生的時候，才可算又是一尊即身成佛的佛。在這個釋迦滅後、彌勒未來的中間，要再覓個即身成佛的，無論如何，亦是不可得的。即使釋尊重來應世，亦無示現即身成佛的道理。

在前清康熙乾隆（一六六二～一七九五）年間，西藏的活佛到臨終的時候，能曉得死後要去哪家投胎，叫弟子們到時去接他。且在出胎時候，亦能說他是某某地方的活佛。然而雖有這樣本事，也還不是即身成佛。何以知道呢？因為如果真是即身成佛的，自然就能像釋迦佛那樣的，能說各種方言，一音說法，亦能令一切眾生皆能會得。何以西藏的活佛，中國的語言，他就不懂呢？如此一件小事，就可證明他不是即身成佛了。何況後來的活佛，死時亦無遺言，生時亦無表示，都是由人安排，拈鬚而定的，那更是不必說了。

又修密宗的工夫，要成功，也是很不容易。如專求神通速效，不善用心，且還有遭遇魔事的危險，還不如念佛的來得穩當。民國十七年，上海有一皈依弟子，請我到他家吃齋，便說他有個親眷，是學佛多年的女居士，學問亦很好，已有五十多歲了，可否叫她來談談。我說可以的，於是就叫她來。等到見面的時候，我就對她說：「年紀大了，趕快要念佛求生西方。」她答道：「我不求生西方，我要生娑婆世界。」我便回答她道：「汝的志向太下劣了。」她又云：「我要即身成佛。」我又回答她道：「汝的志向太高尚了。」何以那個清淨世界，不肯往生，偏要

生在此濁惡的世界？要知道，即身成佛的道理是有的，可是現在沒有這樣的人，亦非汝我可以做得到的事。像這樣不明道理的女居士，竟毫不自量的口出大言，實在是自誤誤人的。

還有兩個要求生華藏世界的人，有一天，那個害了毛病，這個就去看他。後來因見他病勢不對，就趕緊的叫他念「南無大方廣佛華嚴經，華嚴海會佛菩薩」，大家亦在旁邊助他念。過了一刻，就問他看見什麼境界沒有。他答道：「沒有。」這樣的問過兩三次，都說沒有。到了最後一次，他就說道：「娘來了。」唉呀，這個問他的，才曉得他們如此靠不住了。因為在他的心裏，以為念這樣的佛號，和這樣的希求，應當要看見華藏世界才對，為什麼反見娘來的陰間境界呢？自此以後，他才回頭來修淨土法門了。要曉得華藏世界，是要分破無明的法身大士，才能見得生得的。其餘就是斷盡塵沙的菩薩，亦沒有分的，何況是具縛凡夫呢？就是華嚴會上，已證等覺的善財童子，普賢菩薩，還教他和華藏海眾，以十大願王，迴向極樂，以期圓滿佛果。可知淨土法門，是無機不收的。所以我常說：「九界眾生，捨念佛法門，上無以圓成佛道；十方諸佛，捨念佛法門，下無以普度群萌。」就是這個緣故。譬如天下的人，個個都要吃飯，亦個個都要念佛的。

奉勸諸位，不要不自量力，打出格的妄想。總要老老實實的念佛求生西方，才不辜負如來說這個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的總持法門，

及不枉費十方聚會，在此靈岩清淨道場的殊勝因緣。望大家珍重！

（三編下·由上海回至靈岩開示法語民國二十五年十月十七晚說）

【淨土法門 最爲超勝】

捨西方捷徑，九界眾生，上何以圓成佛道；

離淨土法門，十方諸佛，下不能普利群萌。

（增廣上·與謝融脫居士書）

我們所修持的這個淨土法門，是最殊勝超絕的，大家不要輕視了。為什麼呢？因為佛所說的種種法門，無非是觀機而說，好比對症下藥一般。如果自己的根機，和這個法門不相應，修起來，是很難得益的。一切法門，皆仗自力修戒定慧，斷貪瞋癡，必須惑業淨盡，方能了生脫死。或者煩惱尚有一毫未斷盡的，生死還是不能免，況全未斷者乎？這是要用自己的力量去幹到徹底才可。

唯有念佛一法，是如來普應群機而說的，亦是阿彌陀佛的大悲願力所成就的。無論上中下根，皆可修學。即煩惱惑業完全絲毫未斷的凡夫，只要具足真信切願實行念佛求生西方，亦可蒙佛接引，帶業往生。一得往生，生死就可了脫了，所以說是最超勝的。

佛在世的時候，十個人修行，就有九個可以成道。因為那時的人，天性淳厚，根機是很猛利的。到了後來，眾生的業障逐漸增加，根機也就漸漸的陋劣下來，再要和從前一樣，是不可得了。然在晉唐時候，還有這種仗自力可以了脫生死的人，但已是逐漸減少，越後越少的。到了現在，已沒有這樣的人了。如此看來，就曉得仗自己的力量去斷煩惱了生死，是一件很難的事情。此時如仍不自量力，要說大話，輕視這個念佛橫超法門，而去別修其他法門，那恐怕要了生死，就比登天還要更難了。

我並非說其他的法門不好，實在是因為法門有契理不契機的，有契機不契理的。唯有這個念佛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理機雙契，不可思議。尤其是在末法世中，更為適合眾生的根性。所以《大集經》云：「末法億億人修行，罕一得道，唯依念佛，得度生死。」

（三編下·由上海回至靈岩開示法語民國二十五年十月十七晚說）

【即生西方 即身成佛】

淨土法門，但具真信切願，持佛名號，即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既得往生，則入佛境界，同佛受用。凡情聖見，二皆不生。乃千穩萬當，萬不漏一之特別法門也。

（增廣下·傳大士傳錄序）

修淨土者，即生西方，即了生死，亦是即身成佛，但淨宗不作此僭分說耳。

（三編下·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註】淨土法門，不但一切人皆可念佛，一切人皆可往生，而且往生之後，煩惱自斷，功德自圓，入佛境界，同佛受用。此淨土法門下手易而成功高之絕妙處也。善導大師高判凡夫入報土，大彰此義，所謂「托佛願以作強緣，致使五乘齊入」。

二、問答決疑

【心業未淨 能往生否】

問：修行人止惡行善，是分內事，允當加勉。唯功課及二六時中，過現未三心憧憧往來，總不能除。心業未淨，於往生有無妨礙？

答：功課宜專不宜繁，專易攝心，繁難歸一。往生在信願真切。倘無真信切願，縱心能清淨，亦難往生。不可不知。

（三編下·答俞大錫居士問）

【無有瑞相 是否有礙】

問：修行有得好境界者，或夢到西方，或面見彌陀，或聞異香，或見蓮花。湘省王季果居士常有見到。乃念佛十年，並無瑞相發現，設臨終亦如此，豈非難到極樂？究竟可否聽其自然，不生希望？

答：但求心與佛合，不須致力於見境界。心與佛相應，有真信願，決定往生。心若希求境界，或未相應，有境界現，或致著魔。

（三編下·答俞大錫居士問）

【究用何法 萬分可靠】

問：念佛自知不得力，欲加課非但無力，且無時間，如長此以往，恐生西少把握，而此志又決計欲生，究用何法，能萬分可靠？

答：得生與否，全由信願之有無。何得妄說閒談，不以古人所說者為指南？

（三編下·答俞大錫居士問）

【註】世人念佛，多有此疑。恐念佛不得力而不能往生，不知往生全仗佛力，非自己本事也。昔王慧常居士大吐血一次，時命在呼吸間。然省察自心，一不慌張，二不恐懼，但覺佛尚未念好為憾。病癒之後，至

蘇州拜謁大師，稟告病危時心理。大師聞之，大喝曰：「汝若如此想，西方去不得矣！甚麼叫念好？十念當往生。」王慧常聆言之下，生大感泣，自此破去自障！由是常生自信：我決定往生西方，我決不再分段生死，我已是西方人矣。善導大師云：「上盡一形至十念，三念五念佛來迎。直為彌陀弘誓重，致使凡夫念即生。」能於「弘誓重、念即生」處著力，是為善學淨土者也。

【年老心散 能否往生】

問：念佛時心多散亂，或說是年齡關係，如年老心散，不能收束，則老年人決不能往生矣，究竟是否由於年齡，抑功夫未到家之故？

答：汝之不一心，由於心無正見。無正見，故無真信切願。有真信切願，未能一心，亦可往生。無真信切願，縱能一心，亦難往生。以往生由仗佛力故也。

（三編下·答俞大錫居士問）

【何名禪淨 及與有無】

問：何名禪淨，及與有無？請垂明誨。

答：禪者，即吾人本具之真如佛性，宗門所謂父母未生以前本來面目。宗門語不說破，令人參而自得，故其言如此。實即無能無所、即寂即照

之離念靈知，純真心體也。離念靈知者，了無念慮，而洞悉前境也。

淨土者，即信願持名，求生西方。非偏指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也。

有禪者，即參究力極，念寂情亡，徹見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明心見性也。

有淨土者，即真實發菩提心，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也。

禪與淨土，唯約教約理。有禪有淨土，乃約機約修。教理則恆然如是，佛不能增，凡不能減。機修須依教起行，行極證理，使其實有諸己也。二者文雖相似，實大不同。須細參詳，不可籠統。倘參禪未悟，或悟而未徹，皆不得名為有禪。倘念佛偏執唯心而無信願；或有信願而不真切，悠悠泛泛，敷衍故事；或行雖精進，心戀塵境；或求來生生富貴家，享五欲樂；或求生天，受天福樂；或求來生，出家為僧，一聞千悟，得大總持，宏揚法道，普利眾生者，皆不得名為有淨土矣。

（增廣上·淨土決疑論）

【宏法何過 而亦簡除】

問：出家為僧，宏法利生，又有何過，而亦簡除？

答：若是已斷見思，已了生死，乘大願輪，示生濁世，上宏下化，度

脫眾生者，則可。若或雖有智願，未斷見思，縱能不迷於受生之初，亦復難保於畢生多世。以雖能宏法，未證無生，情種尚在，遇境逢緣，難免迷惑。倘一隨境迷，則能速覺悟者，萬無一二。從迷入迷，不能自拔，永劫沉淪者，實繁有徒矣。如來為此義故，令人往生淨土，見佛聞法，證無生忍。然後乘佛慈力，及己願輪，迴入娑婆，度脫眾生。則有進無退，有得無失矣。未斷見思，住此宏法，他宗莫不如是，淨宗斷斷不許也。世多謂參禪便為有禪，念佛便為有淨土。非但不知禪淨，兼亦不知文義。辜負永明古佛一番大慈悲心，截斷後世行人一條出苦捷徑。自誤誤人，害豈有極。所謂錯認定盤星，毫釐有差，天地懸隔也。

（增廣上·淨土決疑論）

【何謂此法 統彼諸法】

問：念佛法門，愚尚能修。律教禪宗，智猶難曉。何謂此法統彼諸法？

答：欲知此義，須深明佛力自力大小優劣，則一切疑惑，泮然冰釋矣。夫佛與眾生，心性雖同，若論力用，天地懸殊。良由眾生具足無量煩惱惡業，功德智慧，不能顯現。佛則具足無量功德智慧，煩惱惡業，淨盡無餘。佛與眾生，迷悟不同。致使力用，勝劣迥異。律教禪宗，皆仗自力了脫生死。所以久經長劫，尚難出離。念佛法門，全仗佛力又兼自力，

了脫生死。所以盡此一生，便登不退。

（增廣下·淨土問答並序）

【自力佛力 其義云何】

問：自力佛力，其義云何？願垂明誨。

答：律教禪宗，最初須深明教理，依教修行。修行功深，斷惑證真，方出生死。若教理不明，則盲修瞎煉。若非得少為足，便是著魔發狂。縱使理明功深，亦頗斷惑，倘有絲毫未盡，依舊不出苦輪。直待惑業淨盡，方可出離生死，尚去佛地甚大懸遠。更須歷劫進修，始可圓滿佛果。譬如庶民，生而聰慧，讀書學文，多年辛苦。學問既成，登科入仕。由其有大才能，所以從小漸升，直至宰相。官居極品，再無可升。於群臣中，位居第一。若比太子，貴賤天淵，何況皇帝？畢世為臣，奉行君命。鞠躬盡瘁，輔治國家。然此相位，大不容易。半生勤勞，通身能耐。到下場頭，不過如是。若學問才能，稍不充足，則不能如是者有百千萬億也。此是自力。學問才能，譬深明教理，依教修行。位至宰相，譬修行功深，斷惑證真。只可稱臣，不敢作君。臣決定不敢作君，臣欲作君，除非托生皇宮，為皇太子。修餘法門，亦可成佛，但與淨土較，奚啻日劫相倍。讀者須善會其意，勿泥其詞。然依《華嚴》末後一著，等覺菩薩，尚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正與托質皇宮，為皇太子，意義相齊。

淨土法門，得《華嚴》一經，遂得如大海之橫吞萬川，如太虛之總攝萬象耳，猗歟大哉！譬雖出生死，尚未成佛。學問不充，不能如是者甚眾。譬惑未斷盡，不出生死苦海者甚眾也。

念佛法門，縱不明教理，未斷惑業，但能信願持名，求生淨土，臨命終時，決定蒙佛親垂接引，往生西方。既生西方，見佛聞法，悟無生忍。即此一生，定補佛位。此是佛力，又兼自力。謂信願持名，是自力能感於佛。誓願攝受，垂慈接引，是佛力能應於我。感應道交，故得如是。又若深明教理，斷惑證真，則往生品位更高，圓成佛道更速。所以文殊普賢、華藏海眾、馬鳴龍樹諸宗祖師，皆願往生也。譬如托生皇宮，一出母胎，貴壓群臣，此是王力。迨其長大，學問才能，一一充足。便能承紹大統，平治天下。一切臣宰，皆聽詔諭。此則王力自力，兼而有之。念佛法門，亦復如是。未斷惑業，仗佛慈力，往生西方，便出生死。猶如太子初生，貴壓群臣。既往生已，惑業自斷，定補佛位。猶如太子長大，承紹大統，平治天下也。又已斷惑業，如馬鳴龍樹諸宗祖師，已登補處，如文殊普賢華藏海眾，皆願往生者。猶如昔鎮邊鄙，不堪承紹；今居東宮，不久登極也。祈盡捨舊習，於此法門，極生信願，專精修習。則無盡煩惱，不難頓斷；無量法門，自然證入。其圓成無上佛道，度脫無邊眾生，若操左券而取故物矣。

【何不專談 淨土一法】

問：淨土法門，既能三根普被，利鈍全收，我佛當日，何以不專談淨土，俾萬法歸一，一路同歸，竟爾兼談各宗，反啟後人多歧之惑，且失淨土之實益乎？師於問辭中何以不專談淨土句旁，批云胡說八道。

答：養人不止一穀，治病不止一藥。由有各法門，方顯此法門之妙。若止淨土一法，何以能引彼一切機宜，同入佛法乎？

（三編下·答卓智立居士問）

【遇此根性 如何辦法】

問：世俗專認念佛為送死，念觀音為保生，以故修淨土未精者，及年未老者，臨終多因戀世，念觀音。助念者，往往徇其意，或從其家屬之意，因亦助念觀音，不念佛。果病癒，固無憾，否則既礙靈感之名稱，又誤生西之機緣。未知若遇此根性，如何辦法，始圓通？是否先念觀音以保生，及其既死，轉念佛號以送死乎？或始終專念觀音，亦可令彼壽未盡即癒，壽已盡即生西乎？

答：人有大病，即當作往生想，一心念佛。若壽未盡，由念佛故，即可速癒。阿彌陀，即無量壽，即是消災延壽。至於為人助念，何可為念觀音，又為祈壽乎？念佛，壽未盡亦能延生。念觀音，則無求往生之心

念。若壽已盡，則誤事。非念佛定死，念觀音定不能往生。然癡人以無求往生之心念之，故亦只成誤事之一種業感也。無量光，即消災；無量壽，即延壽。念阿彌陀佛，極功尚能成佛，豈不能延壽而令速死乎？

（三編下・答卓智立居士問）

陸、明因果輪迴

一、因果不虛

【夫因果者 如影隨形】

夫因果者，猶形聲與影響耳。未有有形而無影，有聲而無響者。

（續編下·紀文達公筆記摘要序）

善惡因果，如影隨形，如回應聲。聲和則響順，形直則影端。

（三編上·覆念佛居士書）

【所有諸法 不出因果】

因果二字，遍攝世出世間一切諸法，罄無不盡。蓋不特佛教之所尚，亦世法之所不廢也。

（續編下·示殷德增母子法語二則民二十五年）

約佛法論，從凡夫地，乃至佛果，所有諸法，皆不出因果之外。約世法論，何獨不然？故孔子之讚《周易》也，最初即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夫積善、積不善，因也。餘慶、餘

殃，則果矣。又，既有餘慶餘殃，豈無本慶本殃？本慶本殃，乃積善積不善之人來生後世所得之果，當大於餘慶餘殃之得諸子孫者百千萬倍。

（續編下·挽回世道人心標本同治錄序民國己卯冬作，時年七十九。）

【圓攝一切 非爲小乘】

佛之所以成佛，常享真常法樂，眾生之所以墮地獄，永受輪迴劇苦者，皆不出因果之外。凡人欲治身心，總不能外於因果。現在人徒好大言，不求實際，輒謂因果為小乘法，實為大謬。詎知大乘小乘，總不外因果二字。小乘是小因果，大乘是大因果。小因，是依生滅四諦，知苦斷集，慕滅修道；小果，是證阿羅漢果。大因，是修六度萬行；大果，是證究竟佛果。種瓜得瓜，種豆得豆。有其因，必有其果，未之或爽也。所以不獨世間人皆在因果之中，即菩薩佛，亦不出因果之外。若謂因果為小乘，則菩薩佛，亦是小乘矣。其言之狂悖可知矣。

（三編下·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每有徒矜知解，不務真修，妄謂因果為小乘者，不知如來圓成佛道，眾生常淪生死，皆不出因果之外。唯當人一念心性，不屬因果，而復不離因果。欲迴超乎因果之外，非圓成佛道不可，未成佛而輒撥因果，則永失其善因善果，常造惡因，常受惡果，盡未來際，了無止期，可不哀

哉！

（增廣下·儒釋一貫序）

【註】因果一法，似淺實深，似小實大，世出世法，無一不在因果之內。惡因則得惡果，善因則得善果。小因則得小果，大因則得大果。如以貪瞋癡之因，則得三塗之果；修五戒十善之因，則得人天之果。修四諦十二因緣之因，則得聲聞緣覺之果；修六度萬行之因，則得菩薩之果；乃至修念佛求往之因，則得往生成佛之果。因不同，果自不同。法界有情，無一不在因果之中。雖因果是一，然其他法門皆自修因而證果，唯淨土法門以佛果覺為自因心，因心即同果覺，此同中之異也。

【因果心性 不一不二】

世出世間之理，不外心性二字；世出世間之事，不外因果二字。心性之理微，雖聖人猶有所不知；因果之事顯，縱愚夫亦可以略曉。

（續編下·挽回世道人心標本同治錄序民國己卯冬作，時年七十九。）

今之聰明人，雖學佛法，以未親近具眼善知識，率皆專重理性，撥棄事修及與因果。既撥事修因果，並理性而失之。所以每有才高等輩，詞驚鬼神，究其行為，與市井無知無識者無異。其病根皆由撥事修因果之所致也。俾上智者徒生憐憫，下愚者依樣妄為。所謂以身謗法，罪過無

量。

（增廣上・覆鄧伯誠居士書一）

【離則兩傷 合則雙美】

因果心性，離之則兩傷，合之則雙美。故夢東云：「善談心性者，必不棄離於因果，而深信因果者，終必大明乎心性。」此理勢所必然也。

（增廣上・與佛學報館書）

【深則見深 淺則見淺】

如來所說三世因果、六道輪迴等法，深則見深，淺則見淺。以之修心，即可斷惑證真，了生脫死。以之治世，即可勝殘去殺，返澆還淳。

（續編下・學佛淺說序民十三年）

【禍福之來 有近有遠】

世間愚人，不知因果。見為善而得禍，便謂善不可為。見作惡而得福，便謂惡不可戒。不知禍福之來，有近有遠，遲早不定。近則人俱得見；遠則或隔生隔若干生，非具宿命通者，不能悉知。

（三編上・覆楊宗慎居士書）

【註】因果報應，理本不虛，而禍福之來，則有遠近。或善因先熟而受福，或惡因現前而受禍。故有為善而得禍者，有為惡而得福者。因果複雜，為善之人，不可因一時不見善報而自生疑。古人云：「人為善，福雖未至，禍已遠離；人為惡，禍雖未至，福已遠離。」大師亦云：「須知善人得惡報，使不為善，其惡報當更甚。由作善，而惡報隨之減輕。惡人得善報，使不為惡，其善果當更大。由作惡，善報亦隨之減輕。」

【報通三世 絲毫不乖】

報應之道，種種不一，未可以現生為斷也，故經明三報。三報者：謂現報、生報、後報。

現報：謂現生作善惡，現生受禍福，此世間凡夫所共知共見者也。

生報：謂今生作善惡，來生受禍福，世間凡夫雖不知見，而大力鬼神天仙猶能知見。

後報：謂今生作善惡，至第三生，或四、五、六、七生，或十、百、千、萬生，或至無量無邊恆河沙劫，方受禍福。若三、四、五生及十、百、千生，天仙或能見之。若至五、六、七、八萬劫，聲聞道眼猶能見之。若至無量無邊恆河沙劫，非如來五眼圓明者不能見也。

（三編上·覆丁福保居士書五民 六 七月初五）

【因果之事 重疊無盡】

今有一疑問，請求老法師慈悲開示。弟子吃素念佛，已經多年。因為信佛之人，為十方三世諸佛之所護念，天龍八部，大力神王，常隨擁護。往世惡業，亦漸消滅，縱有怨對，不能為害。此乃佛經所說，決非虛語。詎於三月間，接到上海舍親處來一訃聞，係一極信佛之張太太，吃素已二十餘年，常到居士林聽經。逢人必勸念佛吃素，心極慈悲行善。不料一日，送素菜與某師兄，在馬路上行走，為汽車軋死。後為巡捕房收去，至三日後，其家子孫曉得，始去領歸安殮。余聞悉之下，心中非常驚惶，至今疑惑不解。且佛會中人聞之，亦均不安。故特上書，懇求老法師開導，指示所以然之故。何以臨終如是之苦，究竟可能往生西方否？說個明白，可使大家安心念佛，不勝感德之至。

接手書，知閣下於佛法道理，尚未真明。吾人從無始以來，所作惡業，無量無邊。《華嚴經》云：「假使惡業有體相者，十方虛空不能容受。」須知人之修持，果真誠無偽，便能轉業。轉重報後報，為現報輕報。凡夫肉眼，只能見當時之吉凶事實，不能知過去與未來之因果何如。此老太太，多年精修，一朝慘死，或者由此苦報，便可消滅所造三塗惡道之報，而得生善道。或在生有真信願，亦可往生西方。但吾人既無他心道眼，不敢臆斷，謂決定往生與決定不往生也。其可決定者，為善必有善報，作惡必有惡報。為善而得惡報，乃宿世之惡業果報，非現在之善業

果報也。汝等諸人，見此老人，得此果報，心中便有「為善無福，善不足為」之邪見，故致驚惶疑惑。其知見與未聞佛法之人，有何各異？倘深信佛言，決不以此事，作此驚惶疑惑之態。以因果之事，重疊無盡，此因未報，彼果先熟。如種稻然，早種者早收；如欠債然，力強者先牽。古有一生作善，臨終惡死，以消滅宿業，次生便得富貴尊榮者。如宋阿育王寺一僧，欲修舍利殿，念沂親王有勢力，往募，所捐無幾，憤極，以斧於舍利殿前斷其手，血流而死。即時，其王生一子，哭不止。奶母抱之遊行，至掛舍利塔圖處則不哭，離開又哭。遂將其圖取下，奶母常向彼持之，則永不哭。王聞而異之，遂使人往育王問其僧，則即於其子生日，斷手流血而死。彼王遂獨修舍利殿。及年二十，甯宗崩，無子，遂令彼過繼，為皇帝四十一年，即宋理宗也。此僧之死，亦屬慘死，使無常哭不止，見舍利圖則不哭，人誰知此子，乃此僧斷手慘死者之後身乎？此事載《阿育王山志》，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年，拜舍利數十日，看之。明理之人，任彼境遇如何，決不疑因果有差，佛語或妄。不明理，守死規矩，而不知因果複雜，遂致妄生疑議，總因心無正見故也。如所說念佛之人，有三寶加被，龍天護佑，此係一定之理，斷不致或有虛妄。然於轉重報後報，為現報輕報之理，未能了知，故不免有此種不合理之疑議也。昔西域戒賢論師，德高一世，道震四竺四天竺國。由宿業故，身嬰惡病，其苦極酷，不能忍受，欲行自盡。適見文殊、普賢、觀世音三菩薩降，謂曰：「汝往昔劫中，多作國王，惱害眾生，當

久墮惡道。由汝宏揚佛法，故以此人間小苦，消滅長劫地獄之苦，汝宜忍受。大唐國有僧，名玄奘，當過三年，來此受法。」戒賢論師聞之，遂忍苦懺悔，久之遂癒。至三年後，玄奘至彼，戒公令弟子說其病苦之狀。其說苦之人，哽咽流淚，可知其苦太甚。使不明宿世之因，人將謂戒賢非得道高僧。或將謂如此大修行人，尚得如此慘病，佛法有何靈感利益乎？汝等心中所知者小，故稍見異相，便生驚疑。無善根人，遂退道心。倘造惡之人現得福報，亦復如是起邪見心。不知皆是前因後果，及轉後報重報，為現報輕報，及轉現報輕報，為後報重報等，種種複雜不齊之故也。

（續編上·覆周頌堯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附原函）

【毫釐之差 佛獄立判】

因果一法，乃世出世間聖人，烹凡煉聖之大冶洪爐。若最初不以因果是究，則通宗通教之後，尚或有錯因果事。因果一錯，則墮落有分，超升無由矣。且勿謂此理淺近而忽之，如來成正覺，眾生墮三塗，皆不出因果之外。

（增廣上·覆四川謝誠明居士書）

若約實際理體而論，則凡聖生佛，因果修證，俱不可得。若據修持法

門而談，則如來上成佛道，眾生下墮阿鼻，皆不出因果之外。明理性不廢事修，則為正知。執理性廢棄事修，則成邪見。毫釐之差，佛獄立判。前百丈主人，欲拯末世狂慧之墮落，不惜現身示報。實與百丈禪師，砧錘相成，煅淬相濟。俾後之禪者，徹悟不涉因果之理，實行修因證果之事，以期究竟徹證而圓彰焉。此兩百丈之深心，學者不可顛預讀之也。

（增廣下·重修百丈大智懷海禪師塔院記）

【禍福無門 唯人自召】

一切眾生，心性原同，而其身心受用，苦樂懸殊者，以宿世之修持不一，致今生之感報各別也。故經云：「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來世果，今生作者是。」《感應篇》云：「禍福無門，唯人自召；善惡之報，如影隨形。」是以君子樂天知命，不怨不尤，聿修厥德，自求多福，以期消滅宿業，培植來報也。

（增廣上·上海殘疾院勸捐疏）

【人有實德 天有奇報】

乾隆辛巳（一七六一年），豫省黃河潰決，陸地水深丈餘，民間廬舍，半被淹沒。陳留縣有曹姓者，居宅沉沒，已三晝夜，咸謂無生理矣。及水退，牆舍並未崩塌，眷口亦安然無恙。眾問之，云：「日來唯覺霧氣

彌漫，不見天日，初不知在水中也。」有司見而異之，詢其有何善行。曰：「每年租課所入，除衣食足用外，盡以濟鄰里之貧乏者，至今未嘗少替。已歷五世，百有餘年矣。」憲司俱賜匾額，以嘉其異。水固無情，而有鬼神護佑，雖全體淹沒，而未見其水。是知：人有實德，天有奇報。彼剝削百姓脂膏，以求子孫富貴者，率皆滅門絕戶。而其神識，當永墮惡道，無有出期，可哀也已。是以欲救世人，非極力提倡因果報應，斷斷不能收實效。

（三編上·覆潘對晷居士書三）

【註】此一故事大明「人有陰德，必有陽報」之理。人若為善積德，親近三寶，冥冥之中，自有佛菩薩助之，或善神佑之。觀此則知，因果報應，絲毫不爽。縱所作所為不為人知，亦必有報，只是報之時有「現報、生報、後報」之不同而已。大師《三編下·免難軼聞》中亦載有一類似感應，顯明此理。

【菩薩畏因 衆生畏果】

經云：「菩薩畏因，衆生畏果。」菩薩恐遭惡果，預先斷除惡因。由是罪障消滅，功德圓滿，直至成佛而後已。衆生常作惡因，欲免惡果。譬如當日避影，徒勞奔馳。每見無知愚人，稍作微善，即望大福。一遇逆境，便謂作善獲殃，無有因果。從茲退悔初心，反謗佛法。豈知「報

通三世，轉變由心」之奧旨乎？

（增廣上·與衛錦洲居士書）

【不知因果 禍害無窮】

修如是因，得如是果。如種瓜得瓜，種豆得豆。若欲免惡果，必須修善因。倘或造惡因，斷難得善果。余常謂：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之大權也。若無因果，則善無以勸，惡無以懲，遑論「明明德以止至善，斷煩惱以證菩提」乎？由其知有因果也，則必趨吉避凶，改過遷善，閑邪存誠，克己復禮，冀入聖賢之域，期登極樂之邦。上焉者安而行之，中焉者利而行之，下焉者勉強而行之，同得格物欲以顯良知，出迷途以登覺岸。於以知聖賢佛菩薩參讚化育之道，其原始要終，不外因果二字。而為天下古今治亂持危，淑身覺世，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一大根據。若欲挽回世道人心，捨提倡因果報應，縱令其學識道德、神通智慧與聖賢佛菩薩相齊，亦無如之何矣，況其下焉者乎？然世人每每於因果之泯而無跡者，多忽略而不深體察。於顯而易見者，或有別種因果夾雜，致難見報應。肉眼凡夫，不知所以，遂謂善惡皆空，無有因果。由是以一己之偏見，謂為的確無謬。而聖賢佛菩薩之所說，皆以為荒唐無稽，不可依從。從茲逞己邪見，妄充通家，發為議論，自誤誤人。以一傳諸，變本加厲，以馴至於廢經廢倫、廢孝免恥、爭城爭

地、互相殘殺之惡劇，一一皆為演出。以致天災人禍，日見降作，國運危岌，民不聊生。究其根源，總由不知因果報應之所致也。

（續編下・歷史感應統紀序民十八年）

現今世道之亂，實為振古所未聞。推原其故，皆由自私自利之心所釀成。由其存一自私自利之心，則損人利己、傷天害理之事，任意競為。孝悌忠信、禮義廉恥之道，邈然不顧。是以世道人心，日趨於黑暗，無由得到正大光明之域。倘能知禍福無門，唯人自召；善惡之報，如影隨形。利人即是利己，害人甚於害己。殺人之父者，人亦殺其父。殺人之兄者，人亦殺其兄。善事其親者，其子必孝。善事其兄者，其子必悌。如屋簷水，後必繼前。由是觀之，孝親敬兄，愛人利物，皆為自己後來福基。損人利己，傷天害理，皆為自己後來禍本。人雖至愚，斷無幸災樂禍、趨凶避吉者。而究其所行，適得其反，何也？以其未遇明理之人，為彼詳細發揮因果報應之事理故也。

（續編下・到光明之路序民十七年）

【學說誤人 深可畏懼】

吾常曰：因果者，聖人治天下，佛度眾生之大權也。自宋程朱，由讀佛大乘經，親近禪宗善知識，略知「全事即理、一切唯心」之義，遂強

作主宰，執理廢事，以顯自己見識超邁，深恐後人得其所得。因昧心闢佛，謂佛所說之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乃為騙愚夫婦奉彼教之根據，實無其事。人既死矣，形既朽滅，神亦飄散，縱有剝斫舂磨，將何所施？又神已散矣，令誰托生？自此以後，凡儒者智識高者，皆偷看佛經，皆極力闢佛。智識低者，便隨人起倒，從生至死，不蒙佛法之益；從生至死，常造謗佛之業。程朱之學說一行，儒者奉之為金科玉律。程朱違悖先聖儒教聖人，舉世無肯言者。後儒違悖程朱，則不能立於天地之間。以故儒者，不敢說因果輪迴，說則受人攻擊。又欲後來或有樹立，企其入鄉賢祠、文廟，若一說因果輪迴，則兩俱絕望。從此將治國平天下之根本，完全取消，徒恃正心誠意以為治。須知有因果輪迴，不能正心誠意者，亦當勉力而為。無因果輪迴，而正心誠意者，唯大賢能之。餘則誰以無所畏懼，無所希冀，而孜孜於正心誠意乎？程朱乃提倡正心誠意者，得佛法之妙義，以顯己智，反極力闢佛。是於無關緊要處正誠，於大關緊要處完全了無一毫正誠。以此成己之名，而貽害於天下後世。近來災禍頻仍，民不聊生，皆宋儒學說之毒暴發也，汝知之乎？

（續編上·覆唐能誠居士書）

諺云：天下本太平，唯人自擾之。智者以智擾，愚者以欲擾。欲擾之禍雖烈，人猶得而知之。智擾，則非具超方知見者，不得而知。既不知為擾，則反以為德，此吾國開自有天地以來之大亂之所由來也。學說誤

人，深可畏懼。文王澤及枯骨，不數百年，而殺人殉葬之風，遍於天下。穆公為秦之賢君，尚殺百七十七人殉葬，而子車三子，亦不以國之賢臣以免。其不賢者，所殺之多，更何忍言。自佛教東來，大明因果輪迴之事理，而後世南面稱朕者，亦不敢為。縱暴惡之君，猶欲為之，決不敢以此為榮，及以多為貴也。設使世無佛法，其人民孰能得其令終哉！吾固曰：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之大權也。周安士曰：「人人知因果，大治之道也；人人不知因果，大亂之道也。」程朱天資超邁，竊取佛經之義以釋儒經。又恐人學佛，特倡異義，謂佛所說之因果報應、生死輪迴，實無其事，不過藉此以騙愚夫愚婦奉彼教耳。且人死之後，形既朽滅，神亦飄散，縱有剗斫舂磨，將何所施？又神既飄散，又有何人復托生乎？此事在佛法中為極淺之事，在國家社會為極要之事。彼既提倡因果輪迴為虛謬，則善無以勸，惡無以懲，徒抱定正心誠意，為教民治國之本。而不知無因果輪迴，則正心誠意與不正心誠意，有何分別，不過一空名而已。且實既無有，又誰顧此虛名乎？自此以後之理學，無一不偷看佛經，無一不闢駁佛法。由不提倡因果，則治國治民治心之根本，反視作迂談謬見。數百年來，猶能維持者，尚有禮教之儀型在。及至歐風東漸，則完全隨歐風以披靡矣。以無因果輪迴之根本，故致放僻邪侈，無所不為。在程朱當日之本心，乃借毀佛以護儒，而不知毀佛即成毀儒。如今五經四書，乃成犯禁之書，而大小學堂皆不許讀，此明證也。儒釋本同源，認心性為身形之異端，而謀為滅除心性，

則先滅身形矣。使二子有靈，當不以己所說者為是，而悔無所及矣。

（續編上·覆李德明居士書二民國 二十四年）

【因果一法 標本統治】

醫家治病，急則治標，緩則治本。譬如有人咽喉壅腫，飲食難入，氣息難出。必先消其腫，然後方可按其病原，調理臟腑。若不先消其腫，則人將立斃。縱有治本之良方妙藥，將何所施。因果者，即今日消腫之妙法也。然因果一法，標本統治。初機依之，可以改惡修善。通人依之，可以斷惑證真。乃徹上徹下，從博地凡夫，以至圓滿佛果，皆不能離者。豈徒治標而已哉！

（增廣上·覆張伯岩居士書）

【度生大權 治道根本】

死生，眾生之大事。

因果，教化之大權。

（增廣上·覆范古農居士書二）

因果者，聖人治天下，如來度眾生之大本也。捨因果而談治國平天下，何異緣木而求魚，吾未見其能有得也。

【欲挽世道 重此二法】

今之時世，壞至其極，其原由於不知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欲為挽回，宜注重此二法。而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以因果報應，能制人心。除此之外，任憑何法，皆無救藥。以心不改良，則一法才立，百弊叢生矣。

（續編上・覆卓人居士書民國十六年）

欲挽回世道人心，當從根本上解決，則用力少而得效巨。有真知確見者，當必群相景從，如風偃草矣。醫家治病，有標有本，視其緩急，而為療治，未可以執一論也。今世道人心之病深矣，若只逐事而勸諭之，雖亦可以收移風易俗之效，固不如從根本上致力為得也。所言從根本上致力者，即提倡家庭教育，提倡因果報應。俾一切人，各知為人之道，各盡己分。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果能人各如是，則家門興盛，子孫賢善矣。又須常凜「福善禍淫，善惡殃慶」之說。以之自修，復以之教家人，則其家人優入於聖賢之域而不自知。故孔子曰：「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此語非特為有爵位者言，匹夫匹婦，同一責任。古人所謂「天下不治，匹夫有責」者，以天下人材，必從家庭中出。家庭有善教，自然子女皆賢善。家庭無善教，子女

之有天資者，習為狂妄，無天資者，狎於頑惡，二者皆為國家社會之蠹。是知家庭教育，乃治國平天下之根本。而因果報應，為輔助教育之要道。自孩提以至白首，自一己以至社會，自為人以至為聖賢，自修身以至平天下，均須依之而得成就。實為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成始成終之大權；標本同治，凡聖共遵之大法也。

（續編下·勸世白話文發隱序民十九年）

【如是宏揚 方有實益】

今日之世，以興佛法，不患不知高深玄妙之理性，患不知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而實行其所當行耳。果能一切人皆實行其所當行者，則天下太平，人民安樂，佛日增輝，法輪常轉矣。是以光每為一切人說，必須敦篤倫常，恪盡己分；閑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戒殺茹素，信願念佛，決志求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此自行，以此化他。內而父母兄弟妻子，外而親戚鄉黨朋友，俾彼同修淨業，庶可謂之真佛弟子。能如是則生為聖賢之徒，沒登極樂之邦。世出世間之利益，悉於此得之矣。此愚夫愚婦所能為者，並非有高深玄妙，不能企及之處。惜人多所求在彼而不在此，故難得其真實利益也。

（三編上·覆王誠中居士書）

欲家風不墜，非提倡因果不可。欲天下太平，亦非提倡因果不可。此千聖不易之法也。本此法而行之於家，則家齊；行之於國，於天下，莫不皆然。捨此言治，皆屬皮毛之事，決無大好成就。

（三編上·覆常逢春居士書一）

現今救世要法，必須注重因果報應、家庭教育。俾一切人各各敦篤倫常，恪盡己分，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戒殺護生，吃素念佛，以深信願，求生西方。如是宏揚，方有實益。若不在此處著手，則唯上根人得益。又或修持佛法，或有不知因果，不盡倫常等弊。勿道中下之人墮此不知，上上根人亦多有之。是以教人須在平實處腳踏實地，切實行，為最上一著。勿曰此淺近法，何須提倡。夫千里之行，始於初步；九仞之山，亦一簣所積。江海之洪闊深廣，由聚眾流而成。若輕平實一法，恐難得其實效。

（三編上·覆寶靜法師書）

【自未得度 藉此度人】

能注重家庭教育及因果報應，則賢才自然蔚起，而天下漸可太平矣。祈與一切人皆以此說懇切告之。亦居塵學道，自未得度，即行度人之一大要事也。

當今之世，若不提倡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等事理，而欲世道太平，雖佛菩薩聖賢同出於世，亦末如之何矣。是以光十年印《安士全書》，擬募數十萬，只得四萬。然現並木刻所印者，已有五萬四五千矣。現印《大士頌》，明後年印《二十四史感應錄》，皆欲人知因果耳。知因果，則不敢損人以利己、傷天而害理矣。世之強暴，語以道德仁義，或絕無動心處。語以因果報應，勿道即信，縱令不信，亦當惕然驚懼。閣下居位，不能即挽回狂瀾，何不現居士身，以此為未來之挽回計乎？以此度人，即以自度。何得遠適異國，訪未見之經，拜佛之遺跡，以為自度乎？今之人多帶一分誇大氣派。如未弘法，先要求外國未譯之經，而本國已有之經，曾一一研究已極否？況佛經中義，得其一二，即可以上弘下化。況數千卷之多，尚不足用，而欲訪之於印度各國乎？凡此種提倡，光皆不以為然。其意皆出於好高務勝，見異思遷，以為我當出人頭地。若人云亦云，則不足為奇，有負我本領矣。以閣下之才論，當依光所說，其為利益大矣。否則擇一寂靜隱晦之處，力修淨業。將從前所得之學問文章，拋向東洋大海外，作自己原是一個無知無識之人。於不生分別心中，晝夜六時，專持一句洪名聖號。果能死盡偷心，當必親見本來面目。從茲高豎法幢，俾一切人同歸淨土法海。生為聖賢之徒，沒預蓮池之會。方可不負所學，為大丈夫、真佛子矣。至於遠遊印度，不過開眼界擴知

見而已。於生死分上，欲得自度，則在此而不在彼也。況道路遙遠，所費不貲。而閣下色力，亦不過健，受此奔馳勞碌，則所損甚多，所益甚少，光絕不贊成。

（三編上・覆葉玉甫居士書）

【於此等人 敬而遠之】

世有倡高調者，厭聞因果報應之事，及與勤勞修持之法，只以「一切皆空，一切不著」為護身符。而不知已著於「一切皆空，一切不著」，便非「一切皆空，一切不著」之意。況彼借此以遮懶惰懈怠之跡，不以真修為事，唯以空談爭高。待至業報已熟，閻老當以最上供養，敬此「一切不著，一切皆空」之人。於斯時也，不知尚能皆空不著與否？吾人當於此等人，敬而遠之，以免同彼受閻老之最上供養恭敬也。

（續編上・覆周伯適居士書）

二、人生是苦

【娑婆之苦 無量無邊】

娑婆之苦，無量無邊。總而言之，不出八苦。所謂生、老、病、死、愛別離、怨憎會、求不得、五陰熾盛。此八種苦，貴極一時，賤至乞丐，

各皆有之。

（增廣上・與陳錫周居士書）

【生死大苦 始爲根本】

汝於夢中見怪像，即生恐怖，求我為汝說救護之法。不知此之苦相，比之輪迴三塗六道之相，小得不可為喻。輪迴之苦如大地，此苦如微塵。眾生心量小，故見小而不見大。汝於小苦生恐怖，求說救苦之法。何於生死大苦，絕不介意乎？我今為汝說一統救大苦小苦之法，汝若能依我所說，汝必定現在無此小驚怖，將來必定常安樂。其法維何？即是至誠懇切念佛及觀音菩薩名號耳。

（三編下・覆溫嵇德正居士書）

【諸佛菩薩 以苦爲師】

諸佛以八苦為師，成無上道，是苦為成佛之本。又佛令弟子最初即修不淨觀，觀之久久，即可斷惑證真，成阿羅漢，則不淨又為清淨之本。北俱盧洲之人，了無有苦，故不能入道。南閻浮提，苦事甚多，故入佛道以了生死者，莫能窮數。使世間絕無生老病死、刀兵水火等苦，則人各醉生夢死於逸樂中，誰肯發出世心，以求了生死乎？

（增廣上・覆袁福球居士書）

【唯有西方 無有衆苦】

人生世間，具足八苦。縱生天上，難免五衰。唯西方極樂世界，無有眾苦，但受諸樂。

（增廣上·覆泰順林介生居士書二）

娑婆之苦，苦不可言；極樂之樂，樂無能喻。娑婆之苦，所謂生、老、病、死、愛別離、怨憎會、求不得、五陰熾盛。極樂之樂，約根身則蓮花化生，長生不死。體稟男質，絕無女形。不聞惡道之名，況有其實。約器界則黃金為地，七寶為池，行樹參天，樓閣住空。思衣得衣，思食得食。凡所受用，無不如意。而諸凡用度，皆是化現。非如此土，由人力造作而成也。而彌陀導師相好光明，無量無邊，一睹慈容，即證法忍。況復觀音勢至，清淨海會，各舒淨光，同宣妙音。故雖具縛凡夫，通身業力。若能信願真切，即蒙佛慈攝受。

（增廣上·與徐福賢女士書）

【佛慈大悲 普勸修持】

三界無非旅邸，六道均是窮人。雖所受之苦樂，暫有不同，而樂盡苦臨，終非究竟安身立命之地。於是我釋迦世尊，特垂哀愍，示生世間，示成正覺，隨眾生機，說種種法，普令眾生，就路還家，領取家珍，永

享安樂。然此諸法，各利一類之機，又且不易修習，即修亦難即生了脫。以全仗自己戒定慧力，斷盡煩惱，方出生死。末法眾生，頗難冀望。如來以大慈悲，又設一特別法門，所謂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俾彼已斷惑者，仗佛慈力，速證菩提；未斷惑者，仗佛慈力，即出生死。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上聖與下凡同歸，初心與久修並進。此之法門，不但具縛凡夫，所當專修。即將成佛之等覺菩薩，亦須以十大願王，導歸極樂，始可圓滿佛果。法門之大，如空普含；法門之益，如春普育。盡劫讚揚，亦難窮盡。

（續編下·歧路指歸序民二十五年）

【不生淨土 必墮地獄】

冒善甫既有此因緣，當勸其認真念佛，求生西方。以期永離眾苦，但受諸樂也。若猶不肯發心念佛，求生西方，則民斯為下矣，佛也不能救。縱此生不即墮地獄，而後一、二、三、四生墮地獄，乃決定無可逃避之事。

（三編上·覆李慰農居士書三）

【註】此一開示，深含機之深信，學佛而不求往生者，當以此為誡。人或以為以己修行，不生西方，也不至於墮地獄。一世二世，或可不墮，

誰能永保不墮？娑婆修行，若未至不退轉地，欲生生增上，大多可望而不可及。生於末法之時，只會一世不如一世。如大師所言：「既不能一生取辦，則再一受生，其迷而退者，萬有十千；悟而進者，億無三四。仗自力修戒定慧，以斷煩惱而證涅槃，其難如是。」又言：「若來生得人天福報，則福報即成禍本。福報愈大，則造業愈大。造業愈大，則受苦愈大。」故知：不求往生，不墮地獄者，未之有也。《地藏經》言：「南閻浮提眾生，舉止動念，無不是業，無不是罪。」可謂最要說明。淨土行人，有此機之深信，方能於彌陀本願，視為靠山，至心歸命。曇鸞大師：「一念一時所造業，足繫六道滯三塗。」善導大師言：「決定深信自身現是罪惡生死凡夫，曠劫以來常沒常流轉，無有出離之緣。」皆為機之深信，可為念佛行者之明訓也。

【唯佛是念 唯西是歸】

娑婆原是苦封疆，生死輪迴實可傷。

拔斷愛根歸西去，歷劫熱惱頓清涼。

（增廣下·啟建水陸對靈小參代友人）

居士年已六十有五，一子一孫，均已夭殤。約世間人情論，極為可痛心者。若約了生死之淨土法門論，則實為超凡入聖之最勝因緣。世間人生不知來，死不知去，實為人生一大要事。但以為子孫計之念重，於自

己生死大事，反漠然置之。使居士兒孫長壽仕進，或被富貴福祿所迷，恐難以發此皈依三寶、求受五戒之心，亦不過以福壽善終為止。至於自己之法身慧命，仍以不聞不信。縱令事事稱心，豈能超出虛生浪死之外？今日境遇不嘉，知人世無非是苦。又得淨土諸書而詳閱之，知吾人本有故鄉安樂處所，可以安身立命。而日唯佛是念，唯淨土是求。直至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盡未來際，受勝妙樂。由是言之，其子與孫，實為成就汝了生死一大事而先逝者。當生大感激心，願以自己念佛功德，消彼罪業，增彼善根。俾彼亦得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庶可不致彼子與孫，徒然早死也。

（續編上・覆許熙唐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三、生死解脫

【心非斷常 染淨隨緣】

隨悟淨緣，則成四聖法界。

隨迷染緣，則成六凡法界。

（增廣下・金剛經勸持發隱）

我人一念心性，非斷非常。何以非斷？前無有始，後無有終。若有始終，即落斷見。何以非常？性本常然不變，而復有隨緣之義。隨悟淨緣，則為聲聞、緣覺、菩薩、佛。雖圓成佛道，而了無所增，但去盡妄想執著，復其本具心性而已。隨迷染緣，則為天、人、修羅、鬼、畜、地獄。雖輪迴六道，而了無所減，但由妄想執著，錮蔽本性，如雲遮天日，而天日仍舊無所加損耳。

（續編上·覆海門蔡錫鼎居士書一）

一念心性，亙古亙今，不變不壞。雖不變壞，而常隨緣。隨悟淨緣，則為聲聞、為緣覺、為菩薩、為佛。由功德有淺深，故果位有高下。隨迷染緣，則生天上、生人間、墮修羅、墮畜生、墮餓鬼、墮地獄。由罪福有輕重，故苦樂有短長。若不知佛法之人，則無可如何。汝既崇信佛法，何不由此逆境，看破世相。捨迷染緣，隨悟淨緣。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從茲永出六道之輪迴，高證四聖之果位。豈不是因此小禍，常享大福耶？

（增廣上·與衛錦洲居士書）

【無慧衆生 妄執斷常】

一切眾生，無有慧目。不是執斷，便是執常。

執斷者：謂人受父母之氣而生，未生之前，本無有物；及其已死，則形既朽滅，魂亦飄散。有何前生，及與後世？此方拘墟之儒，多作此說。

執常者：謂人常為人，畜常為畜。不知業由心造，形隨心轉。古有極毒之人，現身變蛇。極暴之人，現身變虎。當其業力猛厲，尚能變其形體。況死後生前，識隨業牽之轉變乎？是以佛說十二因緣，乃貫三世而論。前因必感後果，後果必有前因。善惡之報，禍福之臨，乃屬自作自受，非自天降，天不過因其所為而主之耳。

（增廣下·示淨土法門及對治瞋恚等義）

【了生死法 汲汲講求】

古人云：「死生亦大矣，可不悲哉！」知死生之可悲，當求所以了生死之法，則可悲者轉為可樂也。若不求了生死之法，徒生悲感，有何所益？大丈夫生於世間，事事無不預為之計，唯於生死一事，反多置之不問。直待報終命盡，則隨業受報。不知此一念心識，又向何道中受生去也？人天是客居，三塗是家鄉。三塗一報百千劫，復生人天了無期。由是言之，則了生死之法，固不可不汲汲講求也。

（續編下·淨土問辨功過格合刊序民十八年）

生死循環，無有窮極，欲復本心以了生死者，捨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不可得也。貪瞋癡三，為生死根本。信願行三，為了生死妙法。欲捨彼三，須修此三。此三得力，彼三自滅矣。

（增廣下·示淨土法門及對治瞋恚等義）

【奮發立志 希聖希賢】

人皆可以為堯舜，人皆可以作佛。其不能為堯舜，不能作佛者，乃不立志之所致也。無志，則不生慚愧，安於凡愚，便長劫輪迴於三塗六道中，莫之能出也。

（續編上·覆湯文煊居士書二民國二十年）

【常作死想 道念自切】

若常時作將死想，則道念自切，情念自息矣。

（三編下·覆馬宗道居士書一）

【因果淨土 出苦良藥】

淨宗興行，人知出苦之道。

因果彰顯，群趨希聖之途。

（續編下・贛州壽量寺重興緣起疏民二十二年）

竊謂因果一法，乃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之大權。而念佛一行，實十方三世諸佛，普令眾生，現生出苦之達道。捨此則邪見無由滅，實益無由得也。契理契機，利益難思。

（增廣下・樂清柳市募建淨土堂緣起）

當今之世，若不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為訓，雖聖賢齊出於世，亦末如之何矣。若不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是修，縱天資高上，亦難斷惑證真，了生脫死。

（續編下・學佛淺說序民十三年）

【了生脫死 念佛第一】

佛所說法門，無量無邊，求其至直捷、至圓頓，下手易而成功高，俾無力斷惑之業力凡夫，現生即得出三界以登九品，捨凡軀而預聖流，唯淨土一法為然也。

（續編下・淨土三要述義序民十六年）

須知了生脫死之法，唯佛法為然。而一切法門，皆須斷盡煩惱惑業，方可了脫，倘有一絲毫煩惱未盡，依舊還在生死之中。以其唯仗自力，

故其得益，甚難甚難。唯念佛一法，全仗佛力。但有真信切願，無一不往生西方者。既生西方，自無生死可得。此之法門，為佛法中最易修而最易成之法門。

（三編上·覆莊炳火居士書）

了生脫死，是人生最大的一件事。念佛法門，是佛法中特別的一法門。此法上至等覺菩薩，下至逆惡罪人，皆當修習。皆可仗佛慈力，現生往生西方。其功德力用與佛一代所說一切大小乘法，迥然不同。何以故？一切大小乘法，皆仗自己戒定慧力，了生脫死。勿道具縛凡夫不能了，即已證初、二、三果之聖人亦不能了，四果阿羅漢方了。此約小乘說。若約圓教說，五品位所悟，與佛同儔，而見惑尚未能斷。五品後心，斷見惑即證初信。此位菩薩，約斷惑，與小乘初果相同。其功德智慧，神通力，超越初果千萬億億倍。直至六信後心，斷思惑盡，則證七信。此位菩薩，方了生死。了生脫死，豈易言哉！是知仗自力了生死之難，難如登天矣。六信位菩薩，尚不能了，況具足惑業之凡夫乎？唯淨土法門，仗阿彌陀佛大慈悲願力，無論老幼、男女、貴賤、賢愚、在家、出家，若肯生真信，發切願，至誠懇切念佛聖號，無一不於現生臨終得往生者。

（三編上·覆獨山楊慧芳居士書一）

【欲了生死 實不在多】

欲了生死，實不在多，只一真信切願，念佛求生西方足矣。縱饒讀盡大藏，亦不過為成就此事而已。是則多亦歸少，少亦歸多，多少同為成就此事而已。則多不為多，少不為少矣。

（三編下·覆唯佛居士書）

四、時節因緣

【時節因緣 實為根本】

當今之世，縱是已成正覺之古佛示現，決不另於敦倫盡分及注重淨土法門外，別有所提倡也。使達摩大師現於此時，亦當以仗佛力法門而為訓導。時節因緣，實為根本。

（續編上·覆雲南王德周居士書一民國二十年）

【語貴契機 不致誤人】

宗門語句，勿道不悟，即悟而不善識機，以致誤人，則自實得禍。前在迦葉佛法中，百丈山主人以一語不契機，致墮五百劫野狐身。至唐百

丈懷海禪師座前表明其事，始得脫去。是知以宗語作兒戲逞口辯者，可畏之至。

（三編上·覆張曙蕉居士書六）

【生死海深 菩提路遠】

學佛不修淨土，縱能徹悟自心，深入經藏，若未到業盡情空地位，依舊仍在六道輪迴之中。生死海深，菩提路遠。欲仗自力了生脫死，則難如登天矣。

（三編下·蘇州弘化社第六屆出納報告清冊弁言民國二十五年丙子仲春）

生死海深，菩提路遠。欲於現生了此大事，捨淨土一法，勿道不通一切法門，即通，亦不能究竟得其實益也。何以故？以一切法門，皆仗自力斷惑證真，以了生死。淨土法門，若具信願，念佛名號，求生西方，即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

（續編上·覆南通張海橋居士書民國二十五年）

【藥無貴賤 癒病者良】

藥無貴賤，癒病者良；法無優劣，契機則妙。在昔之時，人根殊勝，知識如林，隨修一法，則皆可證道。即今之世，人根陋劣，知識稀少，

若捨淨土，則莫由解脫。

（增廣上·淨土決疑論）

藥無貴賤，癒病者良；法無淺深，合機者妙。時當末法，人根陋劣，匪仗如來宏誓願力，其誰能斷煩惱以出生死，見本性而證無生乎？譬如病入膏肓，雖和緩亦無從措手。然肯服此阿伽陀萬病總持之藥，則所謂斷煩惱以出生死，見本性而證無生者，固人人皆可親得，而了無所難焉。何也？以其以真信切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決於臨終蒙佛接引，即獲往生也。既往生已，長時親炙彌陀，參隨海眾，尚當圓滿菩提，徹證究竟涅槃，況所謂斷煩惱以出生死，見本性而證無生乎？是知當此時節，唯此一法，最為合機。若捨此仗佛力之法門，而修仗自力之法門，勿道中下根人，莫由冀望，縱令上根，亦斷難以一生成辦，多皆但種來因，難得實益。以故古今知識，極力宏揚此法，以期上報佛恩，下度同倫也。

（續編下·淨土輯要序民十七年）

【約教遺機 得益者少】

如來說法，原為被機，故有為實施權、開權顯實、五時施化之事。又以仗自力了脫則難，仗佛力了脫則易，兼以末世眾生，根機陋劣，故特

開淨土法門，俾上中下三根，等蒙利益，同登不退。世有好高務勝者，不觀時機，每以多分不能契悟者，令人修習，其意雖亦甚善，然約教而遺機，則其用力也多，而得益者少矣。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八）

【註】修學之要，貴在契機。若不契機，縱是無上妙法，亦難得其實益。如《安樂集》言：「若教赴時機，易修易悟；若機教時乖，難修難入。」淨土法門，則為赴時應機之法。無論何時，皆可遵行；無論何人，皆可往生。

【法隨機立 自當善擇】

佛祖出世，悉皆法隨機立。末世鈍根，當擇其契理而又契機者，專精致力。庶可仗佛慈力，橫超三界。於此一生，即了百千萬劫不易了之生死大事。

（續編下·靈岩山寺專修淨土道場念誦儀規序民二十七年）

既皈依佛法，即當照佛法中之淨土法門修，切不可兼帶煉丹運氣等法。此法最易得益，以其仗佛力故也。餘皆仗自力，故與此法，相隔天淵。煉丹，乃葆身葆氣之法，非了生脫死之法也。即參禪、研教及密宗各法，亦非契機之法。法不契機，如藥不投病。唯淨土一法，普逗上中下三根

之機，若聖若凡，均當修習。切不可聞禪宗、密宗之高超玄妙，而捨此修彼，致了生脫死，永無其日也。

（續編上·覆海門理聽濤書二民國二十一年）

【法門無量 念佛第一】

佛法法門廣大，無量無邊。唯念佛法門，最為第一。以彌陀因中，發大誓願，若有信願念佛者，必定垂慈接引，令其往生西方也。

（三編下·如皋募建薦孤弭災佛七道場小引）

須知法門無量，皆須自力斷惑證真，方有了生死分，則末世眾生，頗難現生即得實益。唯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最為第一。以其仗佛慈力，即未斷惑業之人，亦可出此娑婆，登彼極樂，實為我輩無力斷惑者之一大恃怙。

（續編下·淨土問辨功過格合刊序民十八年）

【唯此一法 最為合機】

諸佛法海，唯念佛最易得入。

真如性海，唯念佛最易親證。

（三編下・福州海門蓮社緣起）

契理契機之法，唯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最為第一。

（增廣下・曹雲蓀了義居士舍宅為念佛林發隱）

須知佛法，法門無量，若欲以通身業力之凡夫，現生即得了生脫死，離此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一法，佛也說不出第二個法門了。其餘一切法門，皆須修到業盡情空，方有了生死分。倘有絲毫未盡，則生死依舊不了。若論業盡情空，現今恐舉世亦難得其一二。若以信願念佛求生，則萬不漏一。

（續編上・覆許熙唐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時值末法，人根陋劣，唯念佛一法，最為當機。有許多人凡所祈禱，皆以人不能盡念誦之經咒為事，不知阿彌陀佛萬德洪名，持之尚可成佛，豈不能消災乎？

（三編上・覆德培居士書二）

【浩劫當前 唯此是賴】

現在浩劫當前，大家通要認真念佛，求生西方。切不可求來生人天福報。縱得福報，也只暫時。福大則造業大，既造大業，必受大苦。若生

西方，則永離眾苦，但受諸樂矣。

（三編上·覆王悟塵居士書四）

【各除習氣 求生淨土】

眾生習氣，各有所偏。愚者偏於庸劣，智者偏於高上。若愚者安愚，不雜用心，專修淨業，即生定獲往生，所謂其愚不可及也。若智者不以其智自恃，猶然從事於仗佛慈力，求生淨土一門，是之謂大智。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九）

【依此而修 無不成就】

現今世道人心，陷溺已極，總因不講盡誼盡分之道，福善禍淫之理。至於六道輪迴之事，念佛往生之法，更無從得聞。以心不注重於道德仁義，因果報應，縱聞亦不生信。以是之故，釀成大劫，天災人禍，頻頻降作；殺機彌漫，民不聊生。其有具憂世之心，欲為挽救者，咸皆提倡佛學，而修念佛法門。以此法，實為佛法中最易修持、最易成就之法，如人習射，以地為的，發無不中。此法仗佛慈力，但肯依教修持，無一不成就者。

（續編下·涵江三江口仙慶寺淨業社緣起民二十年）

【真實利益 多被愚人得】

縱令參禪得髓，看教明心，倘有絲毫惑業未盡，仍然生死輪迴不得出離。且莫自恃，致令愚夫愚婦念佛求生西方，遂得帶業往生者所憐憫。嗚呼！真利益多被極庸愚人得。大聰明人，每每不能望其肩背者，多緣自恃聰明，縱有佛力不肯倚仗，卒致長劫輪轉，了無出期，可不哀哉！

（續編下·淨土篇序民二十年）

柒、示倫常道德

一、敦倫盡分

敦倫盡分，不悖佛教之人乘天乘。

信願念佛，實行佛教之橫超法門。

（續編上·覆楊樹枝居士書二民國二十年）

1、孝敬父母

【我愛自身 應孝父母】

身體髮膚，受之父母，父母與我，實為一體。

我愛自身，應孝父母，能不辱身，便是榮親。

（三編下·德育啟蒙\孝親）

【孝之為道 其大無外】

孝之為道，其大無外。一切諸善，無不彌綸。然有世出世間、大小本跡之異。

世間之孝：服勞奉養以安其身，先意承志以悅其心，乃至立身行道以

揚名於後世。雖其大小不同，皆屬色身邊事。縱令大孝格天，究於親之心性生死，無所裨益。所謂徒徇其跡而不究其本。況乎殺生以養以祭，俾親之怨懟固結，永劫酬償不已者乎？

出世間之孝：其跡亦同世間服勞奉養，以迄立身揚名。而其本則以如來大法，令親熏修。親在，則委曲勸諭，冀其吃素念佛，求生西方。吃素則不造殺業，兼滅宿殃。念佛則潛通佛智，暗合道妙。果能深信切願，求生西方，必至臨命終時，蒙佛接引，托質九蓮也。從茲超凡入聖，了生脫死。永離娑婆之眾苦，常享極樂之諸樂。親沒，則代親篤修淨業，至誠為親迴向。心果真切，親自蒙益。若未往生，可即往生；若已往生，高增蓮品。既能如是發心，則與四宏誓願相應，菩提覺道相契。豈獨親得蒙益，而已之功德善根，蓮台品第，當更高超殊勝矣。而況以身說法，普令同倫發起孝思乎？此其孝方為究竟實義，非若世間只期有益於色身及現世，竟遺棄其心性與未來而不論也。是知佛教，以孝為本。故《梵網經》云：「孝順父母，師僧三寶。孝順至道之法，孝名為戒。」又於殺盜淫各戒中，皆言應生慈悲心、孝順心。於不行放救戒中，則云：「一切男子是我父，一切女人是我母，我生生無不從之受生。」故六道眾生，皆是我父母。而殺而食者，即殺我父母。由是言之，佛教之孝，遍及四生六道。前至無始，後盡未來，非只知一身一世之可比也。知是而不戒殺放生，吃素念佛者，豈究竟至極無加之孝乎哉？

【釋氏之孝 晦而難明】

世之所謂孝者，有跡可循者也。釋氏之所謂孝者，略於跡而專致力於本也。有跡可循者，顯而易見。專致力於本者，晦而難明。何以言之？儒者服勞奉養以安其親，孝也。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其親，大孝也。推極而論，舉凡五常百行，無非孝道發揮。故《禮》之祭義云：「斷一樹，殺一獸，不以其時，非孝也。」故曰：「孝悌之道，通於神明，光於四海也。」論孝至此，可謂至矣盡矣，無以復加矣。然其為孝，皆顯乎耳目之間，人所易見。唯我釋子，以成道利生為最上報恩之事。且不僅報答多生之父母，並當報答無量劫來四生六道中一切父母。不僅於父母生前而當孝敬，且當度脫父母之靈識，使其永出苦輪，常住正覺。故曰釋氏之孝，晦而難明者也。雖然，儒之孝以奉養父母為先者也。若釋氏辭親出家，豈竟不顧父母之養乎？夫佛制，出家必稟父母。若有兄弟子侄可托，乃得稟請於親，親允方可出家，否則不許剃落。其有出家之後，兄弟或故，親無倚托，亦得減其衣鉢之資，以奉二親。所以長蘆有養母之芳蹤，宋長蘆宗謁禪師，襄陽人，少孤，母陳氏鞠養於舅家。及長，博通世典。二十九歲出家，深明宗要。後住長蘆寺，迎母於方丈東室，勸令念佛求生淨土。歷七年，其母念佛而逝。事見《淨土聖賢錄》。道丕有葬父之異跡。道丕，唐宗室，長安人。生始周歲，父歿王

事。七歲出家，年十九，世亂穀貴，負母入華山，自辟穀，乞食奉母。次年往霍山戰場，收聚白骨，虔誦經咒，祈得父骨。數日父骨從骨聚中躍出，直詣丕前，乃掩餘骨，負其父骨而歸葬焉。事見《宋高僧傳》。故經云：「供養父母功德，與供養一生補處菩薩功德等。」親在，則善巧勸諭，令其持齋念佛求生西方。親歿，則以己讀誦修持功德，常時至誠為親迴向。令其永出五濁，長辭六趣。忍證無生，地登不退。盡來際以度脫眾生，令自他以共成覺道。如是乃為不與世共之大孝也。推極而論，舉凡六度萬行，無非孝道擴充。

（增廣上·佛教以孝為本論）

【佛之孝親 通乎三世】

佛法世間法，本來不是兩樣。或有以佛辭親割愛，謂為不孝者，此局於現世，不知過去未來之淺見也。佛之孝親，通乎三世。故《梵網經》云：「若佛子，以慈心故，行放生業。一切男子是我父，一切女人是我母，我生生無不從之受生。」故六道眾生，皆是我父母，而殺而食者，即殺我父母。佛之於一切眾生愍念而度脫之，其為孝也，不亦廣且遠哉！且世間之孝，親在則服勞奉養，親沒則只於生沒之辰，設食祭奠，以盡人子之心。設或父母罪大，墮於異類，誰能知所殺而食之生物中，決非曾為我之父母乎？昧三世無盡之理，而以數十年之孝責人，其所知見之

淺小，為可憐也。故佛教人戒殺放生、吃素念佛者，其慈悲救濟也大矣。

（三編下·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通局兼修 方名盡孝】

孝之一字，局於事親。通而論之，凡於理於心，能不違悖，均名為孝。否則，均為不孝。學者必須通局兼修，方可名為盡孝。

（續編上·覆嶧縣宋慧湛居士書民國二十二年）

【欲全孝道 當修淨業】

孝之為道，其大無外。欲令全備，非世法佛法一肩擔荷不可。世法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佛法必須戒殺護生，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化他。必使內而家庭，外而社會，一切同人，同修此法，以期現生即了生死。佛法法門無量，所有一切法門，同須斷盡煩惱，方可了生脫死，煩惱若有絲毫未盡，仍然莫出輪迴。唯念佛一法，全仗佛力。若具真信切願，決定可以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較彼一切法門，其難易相差，奚啻天淵懸殊。吾人既無斷盡煩惱之道力，若不以念佛求生西方，為自利利他之專注大事。則塵沙劫又塵沙劫，仍在六道輪迴中。欲全孝道，固當汲汲於修持淨業也。

（三編上·覆尹全孝居士書一）

夫孝子之於親，宜先乎本而次乎末，養其體而導其神。倘唯知服勞奉養以安之，立身行道以榮之，而不知以常住無生之道，念佛往生之法，諭令修持。使其生念佛號，死生佛國。辭生死之幻苦，享常住之真樂。承事彌陀，參隨海眾。聞圓音而三惑淨盡，睹妙境而四智圓明。不違安養，遍入十方。上求下化，廣作佛事。徹證即心本具之佛性，普作苦海度人之慈航。是所謂見小而忘大，得近而遺遠。乃中人之局見，非達士之大觀也。若能令慈親與己，並及家眷，同出娑婆，同生安養，同證無量光壽，同享寂滅法樂，同作彌陀法王子，同為人天大導師。方可盡其孝慈之心，與夫教育之誼。

（增廣下·紹興何閬仙家慶圖序）

【世間之孝 孰與此等】

以淨土法門利益勸父母，令其念佛求生西方。若能信受奉行，臨命終時，定得往生。一得往生，直下超凡入聖，了生脫死，高預海會，親炙彌陀，直至成佛而後已。世間之孝，孰能與此等者！

（增廣上·覆鄧伯誠居士書二）

2、善教兒女

【餘職好盡 兒女難教】

學佛之人，必須各盡其分。所謂盡分者，務須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此八種事，一人皆備。上有父母，則是子職。下有兒女，則是父職。自己用人，則是主職。為人作事，則是僕職。餘職分均好盡，唯父母之職分難盡。實非難盡，以舉世無人提倡。大家只知溺愛而不知教育，以致養成敗類，互相殘殺。弄得國不成國，民不成民。所言教育者，兒童從初開知識時，即與彼說因果報應，及做人之道理。必使心有畏惡報而慕善報，則不致犯上不肯依教而行。小時如是，習以成性，養成良善天資，是名為育。育者，養也。若不知此，則養成兇惡性質，輕則忤逆不孝，重則殺父殺母。溯其本源，皆由其父母，小時不教所致。吾常曰：世間最大的功德，莫過於善教兒女。世間最大的罪過，莫過於不教兒女。人人善教兒女，天下自然太平。人人不教兒女，天下決定喪亂。故曰：天下不治，匹夫有責。

（三編上·覆張佩芬慕蘭居士書民廿八 正月廿八）

【善教兒女 敦倫大本】

世人多多不知敦倫之義，包括得廣。但以能孝親敬長，遂謂敦倫，是亦甚是，然是小焉者。善教兒女，俾彼悉皆為賢人為淑媛，實為敦倫之

大者。以兒女既皆賢善，則兄弟、姊妹、妯娌、兒孫，皆相觀而善。從茲賢賢相繼，則賢人多而壞人少，壞人亦可化為賢人善人。天下太平，人民安樂之基，皆於教兒女中含之。能孝親敬長及外面一切都善，而不能善教兒女，此人亦未可直名為能敦倫之君子。如能孝親敬長與一切通皆如法，又能善教兒女。其人即居家無所作為，其培植國家社會也，大矣。

（三編上·覆神曉園居士書民十九年 九月廿六日）

人未有不願生好兒女者，然十有八九，將好兒女教壞，後來敗家聲，蕩祖業，作一庸頑之類，或成匪鄙之徒。其根本錯點，總因不知愛子之道。從小任性慣，大則事事任意，不受教訓，多多狎昵匪類，為社會害。今之天災人禍，多由此不知為父母之道者所釀成。使彼失教者，最初得賢父母之善教，則為害之人，均是興利之人；導惡之人，儘是勸善之人。世道不期太平，而自太平。此匹夫匹婦，預培治世之根本要道也。

（續編上·覆吳慧濟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教子固要 教女尤甚】

教子固要緊，而教女更甚。以女若得其善教，則成就四德，相夫教子。俾有天資者，成就聖賢學問品格。即無天資者，亦必為一循分良民。女

若失教，不但不能相夫教子，於義於道，且將誘子為非，教其作惡。凡古今之大奸大惡，皆非賢母所生。欲家之興，國之治，當從教養子女起，此根本解決之道也。

（三編下·覆劉觀善居士書二）

人之幼時，專賴母教。父不能常在家內，母則常不離子。母若賢慧，則所行所言，皆足為法。見聞已熟，心中已有成規。再加以常常訓誨，則習已成性。如熔金鑄器，模型若好，器決不會不好，以故教女比教子尤為緊要也。以賢母由賢女而來，若無賢女，何由而有賢母？無賢母，又何由而得賢子女哉？此種極平常之道理，人人皆能為之，所痛惜者，絕少提倡之人，俾為母者，唯知溺愛，為父者，亦無善教。及至入塾讀書，為師者，亦由幼時未聞此義，故亦絕不知讀書為學聖賢，不教生徒躬行實踐聖賢所說之道。但只學其文字，以為謀利祿計。而不知學聖賢有莫大之利益，自己與子孫，生生世世，受用不盡。謀利祿，謀之善，不過現生得小富貴而已。謀之不善，現生身敗名裂，子夭孫絕者，比比皆是。

（續編下·家庭教育為天下太平之根本發隱民二十七年）

【國之荒亂 由乏賢人】

國之荒亂，由乏賢人，其源由家無善教而始。而家庭之教，母教更為要緊，故教女比教子關係更大也。有賢女，則有賢妻賢母矣。人少有賢母，長有賢妻，欲不為賢人，不可得也，此正本清源圖太平之良策也。

（增廣上·覆江易園居士書）

【父母立志 以為模範】

汝宜立大志向，學做好人。切不可隨順惡少，胡作非為。凡行一事，說一話，必須要於己於人有益。汝現在已成人娶妻矣，不一二年即為人父矣。汝若無真正志向，則將來汝之兒女，便學汝之隨順庸流，無所成就矣。父母者，兒女之模範也。譬如鑄器，模範不好，決不能令所鑄之器好。人雖至愚，決無不願兒女好者。不知兒女之好否，當在自己心行中求。

（三編下·覆某居士書民 十 八 十一月十六日）

【始於胎教 成於幼時】

凡為父母者，在其子女幼小時，即當教以因果報應之理，敦倫盡分之道。若待其長大，則習性已成，無能為力矣。尤重者必在於胎教，孕婦能茹素念佛，行善去惡，目不視惡色，耳不聽惡聲，身不行惡事，口不出惡言。使兒在胎中稟受正氣，則天性精純，生後再加以教化，則無不

可成為善人者。

（三編下·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凡教子女，必在於孩提之時，先須使知因果報應之說，則一切悖惡行為，自有所畏而不敢為。講因果之書，莫善於《感應篇》及《陰騭文》。此二書，能為之常常講說，自有莫大之利益。蓋童蒙天性未漓，善言易入，幼而習焉，久則成性，及既長而不可改也。正本清源，端在於此。故《易》曰：「蒙以養正，聖功也。」

（續編下·示殷德增母子法語二則民二十五年）

3、尊重師長

【親近師友 歸於正道】

師嚴道尊，人倫表率，道德學問，是效是則。

養我蒙正，教我嘉謨，不敬其師，何能受益。

（三編下·德育啟蒙\敬師）

人生世間，第一要親近良師善友。有良師善友，便可歸於正道。否則，燕朋相聚，便日淪於下流，而疾病亦因之常不癒也。

【下人不深 不得其真】

學一才一藝，不肯下人，尚不能得，況學無上菩提之道乎？

（增廣上・覆弘一師書二）

諺云：「下人不深，不得其真。」此言雖小，可以喻大。夫世間大而經術文章，小如一才一藝，若欲妙義入神，傳薪得髓，藝超儕伍，名傳古今，而不專心致志，竭誠盡敬，其可得乎？故管子曰：「思之思之，又重思之。思之不得，鬼神其將通之。」非鬼神之與通，乃精誠之極也。

漢魏昭，見郭林宗。以為經師易遇，人師難逢。因受業，供給灑掃。林宗嘗有疾，命昭作粥。粥成進之，林宗大呵曰：「為長者作粥，不加意敬事，使不可食。」昭更為粥復進，又呵之者三，昭容色不變。林宗曰：「吾始見子之面，今而後知子之心矣。」

宋楊時、遊酢，師事伊川。一日請益時久，伊川忽瞑目假寐，二子侍立不敢去。良久，伊川忽覺曰：「賢輩尚在此乎，歸休矣。」乃退，門外雪深尺餘矣。

張九成，十四歲遊郡庠，終日閉戶，無事不越其限。比舍生隙穴視之，

見其斂膝危坐，對詩書若對神明，乃相驚服而師尊之。

此四子者，所學乃世間「明德新民，修齊治平」之法。其尊師重道，尚如此之誠。故得學成德立，致生前沒後，令人景仰之不已。……由是觀之，學無大小，皆當以誠敬為主。……雖高證佛果，尚須敬法。類報本追遠，不忘大恩。

（增廣上·竭誠方獲實益論）

昔古靈贊禪師大悟後，欲報剃度師恩，多方啟迪。其師異之，令其為伊宣說。彼謂當設法座，令其師迎己升座禮拜，然後可說。其師依之，遂於言下大悟。使古靈不如此重法，其師不如此重得法之人，莫道不說，說亦只得文字知見而已，決不能一言之下，明白本心。語云：「下人不深，不得其真。」夫如來滅度，所存者唯經與像。若以土木金彩等像視作真佛，即能滅業障而破煩惱，證三昧而出生死。若以土木金彩視之，則亦土木金彩而已。又土木金彩，褻之則無過。若以褻土木金彩之佛像，則其過彌天矣。讀誦佛經祖語，直當作現前佛祖為我親宣，不敢稍萌怠忽。能如是者，我說其人必能即生高登九品，徹證一真。否則是遊戲法門，其利益不過多知多見，說得了了，一絲不得真實受用，乃道聽塗說之能事也。古人於三寶分中，皆存實敬，不徒泛泛然口談已也。今人口尚不肯談一屈字，況實行乎？

【非爲恭敬 理當如此】

汝來信，語頗懇切，然猶有輕僧慢法之習氣。此之習氣，實為學道之障。若親來皈依，升座，則磕頭當在二三十以上。即方便說，亦須磕數頭。汝以函祈皈依，只以合掌拜啟了之。合掌作揖，是行人問路之克己儀式。汝欲皈依三寶，將資之以了生脫死，又欲報賢妻之恩德，及度脫一切眾生者。所期望者甚大，所自屈處甚微，頗有因果不相符契之弊。昔順治皇帝，與玉琳國師之門人寫信，尚用法弟行癡和南。彼此相形，豈不天地懸隔？光並非求人恭敬，而作此說。以若按理性，則固無人我之相可得。況從無始以來，互為父母兄弟等，而將來皆當成佛，以度眾生乎？是以說一切眾生，皆是過去父母，未來諸佛，當恭敬之不暇，何敢責人之未至乎？然住持佛法，非嚴立禮儀，則無由令人生景仰，而力修持。是以律中，凡請法等，無恭敬之儀，則不為說。而常不輕，見人禮拜，人以杖木瓦石打之，猶遠避禮拜。此乃直據本體而為下種者，非凡夫住持法道之儀軌也。恐汝執此各義，以為光之見局而量小，故為汝略說之，亦係除煩惱之一法耳。慢乃根本煩惱，學佛以能對治煩惱為有益，故不得不與汝說也。今且將錯就錯，為汝取法名為德謙。謙者，不自滿足之意。《金剛經》，發度盡一切眾生心，令其悉入無餘涅槃，而不見一眾生得滅度者。譬如天地覆載，但盡生成之分，不居生成之德，

此真所謂無「人、我、眾生、壽者」相。乃所謂謙謙君子，有終吉也。能謙，則一切所應擔荷者，咸擔荷之。雖至聖賢地位，總覺人皆勝我。如海納川，如空含象，絕無一物拒之不納不含者。汝能善體此義，則身雖勞，而心常逸，其利益當自知之。

（續編上·覆陳逸軒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潘懋春，既欲皈依，自寫願單，何竟無一懇求語，並無一致屈之字。彼縱曰不知，汝亦不知乎？世間行路，欲問人，尚須拱手以示敬。況皈依三寶，欲資以了生脫死，竟若以事示平人，則太得不洞事務矣。光作此說，非求人恭敬也，理當如此。若不說，彼一生也只是一不洞事人耳。清順治皇帝，拜玉林禪師為師，法名行癡。與玉林法徒行森書，署名尚寫法弟行癡和南。和南，乃磕頭也。皇帝與同門尚如此，況與其師乎？此種芳規，豈可不知！古人云：「下人不深，不得其真。」非曰深下於人，人則盡心教導也。以自己不能生恭敬心，縱人肯教，自己心中有傲慢象相障，不得其益。譬如高山頂上，不存滴水，故不能受滋潤也。不但學佛如是，即世間學一材一藝亦如是。世間隻身口之活計，佛法則性道之本源，其關係輕重，固天淵相懸也。祈將此語，令彼視之。然今但取其心，不計其跡，為彼取法名慧懋。謂以智慧，自勉勉人，令其悉皆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生信發願，念佛聖號，求生西方極樂世界。能如是者，即真佛弟子。否則，但有其名，不得實

益。

（續編上・覆王壽彭居士書二民國二十年）

4、戒殺護生

【惡業之中 唯殺最慘】

諸惡業中，唯殺最重。普天之下，殆無不造殺業之人。即畢生不曾殺生，而日日食肉，即日日殺生。以非殺決無有肉故，以屠者獵者漁者，皆為供給食肉者之所需，而代為之殺。（增廣下・普勸愛惜物命同用清明素皂以減殺業說）

惡業之中，唯殺最多，唯殺最慘。欲得世道太平，人民安樂，必須大家戒殺護生，吃素念佛，方為根本解決之論。

（三編上・覆沈授人居士書）

【殺業怨深 似海難平】

飲食於人，關係甚大。得之則生，弗得則死，故曰食為民天。然天地既為人生種種穀、種種菜、種種果，養人之物，亦良多矣！而以口腹之故，取水陸空行諸物，殺而食之，以圖一時之悅口。絕不計及彼等與吾，同稟靈明之性，同賦血肉之軀，同知疼痛苦樂，同知貪生怕死。但以力

弗能敵，被我殺而食之，能不懷怨結恨，以圖報於未來世乎？試一思之，能不惴惴。忍以一時悅口之故，於未來世，受彼殺戮乎哉？願雲禪師云：「千百年來碗裏羹，怨深似海恨難平。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夜半聲。」詳味斯言，可以悟矣。

（增廣下・味精能挽劫運說）

【由是思之 生可殺乎】

好生惡死，物我同然。我既愛生，物豈願死。由是思之，生可殺乎？

一切眾生，輪迴六道。隨善惡業，升降超沉。我與彼等，於多劫中，互為父母，互為子女。當思拯拔，何忍殺乎？

一切眾生，皆有佛性，於未來世，皆當成佛。我若墮落，尚望拔濟。又既造殺業，必墮惡道。酬償宿債，輾轉互殺，無有了期。由是思之，何敢殺乎？

（增廣下・為在家弟子略說三歸五戒十善義）

【巧行救濟 永戒殘傷】

推吾人惡死之心，巧行救濟。

體天地好生之德，永戒殘傷。

（續編下·楹聯\素食處）

天地之大德曰生，如來之大道曰慈。人物雖異，心性是同。舉凡三乘六凡，如來視之，皆如一子。何以故？以其皆具佛性，皆堪成佛故。三乘且置，六凡天、人、阿修羅、畜生、鬼、地獄，雖則高下懸殊，苦樂迥異。總皆未斷惑業，未出生死。天福若盡，即便下降。獄罪若滅，仍復上升。猶如車輪，互為高下。我今幸得人身，理宜委曲設法，護惜物命。體天地好生之德，全吾心惻隱之仁。良以諸物與我，同生於天地之間，同受天地之化育。而且同知貪生，同知畏死。仁人於枯骨，尚且掩而埋之；於草木，尚且方長不折。況肯為悅我口腹，令水陸諸物受刀砧烹煮之苦哉？

（增廣下·江慎修先生放生殺生現報錄序）

【素食多健 肉食多病】

世之素食者多強健，肉食者多疾病。以肉食濁惡，易生欲心。素食清淨，欲心輕微。

（三編下·覆周群錚居士書）

世人食肉，已成習慣，當知無論何肉，均有毒，由於殺時，恨心怨氣所致。雖不至即時喪命，然積之已久，則必發而為瘡為病。年輕女人，

若生大氣後，餵孩子乳，其子必死，以因生氣而乳成毒汁也。人以生氣，尚非要命之痛，尚且如此。況豬羊雞鴨魚蝦要命之痛，其肉何能無毒乎？

（三編下·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若知此義 何能下嚥】

一切眾生，皆是過去父母，未來諸佛。殺而食之，何能下嚥？若知此義，即喪身失命，亦不能吃一切肉矣。然佛之教人，循循善誘。上根則令其全斷，中下則令其漸減，而遂至於全斷耳。

（增廣上·覆高邵麟居士書一）

【普令含識 各盡天年】

放生一事，原為啟發現未人之善心，以期戒殺茹素，普令含識，各得其所，各盡天年。近之則息殺因，遠之則滅殺果。小之則全吾心之純仁，大之則弭世界之殺劫。且勿以為不急之務，而漠然置之也。

（續編下·常熟蓮華庵放生池碑記民二十三年）

【事淺易見 理深難明】

戒殺放生之事，淺而易見。戒殺放生之理，深而難明。若不明其理，

縱能行其事，其心決不能至誠惻怛。其福田利益，亦隨其心量而致成微淺。倘遇不知者阻誹，遂可被彼所轉，而一腔善心，隨即消滅者有之。以故不避繁詞，用申其義。俾物類同沐慈恩，人倫各培福祉。以懇到之深仁，滅自他之殺報。同臻壽域，共樂天年。尚祈以此功德，迴向西方。則永出輪迴，高超三界。為彌陀之弟子，作海眾之良朋矣。……

須知放生一事，實為發起同人，普護物命之最勝善心。企其體貼放之意，中心惻然，不忍食啖。既不食啖，則捕者便息。庶水陸空行一切物類，自在飛走游泳於自所行境，則成不放之普放。非所謂以天下而為池乎？縱不能人各如是，而一人不忍食肉，則無量水陸生命，得免殺戮，況不止一人乎？又為現在未來一切同人，斷鰥寡孤獨、貧窮患難之因，作長壽無病、富貴安樂、父子團圓、夫妻偕老之緣。正所以預行周濟，令未來生生世世永不遭鰥寡等苦，長享受壽富等樂。

（增廣上·南潯極樂寺重修放生池疏）

【須善設法 隨緣買放】

買物放生，與佈施同。須善設法，勿立定期，勿認定地，勿議定物。隨緣買放，生得實益。若定期、定地、定物，則是促人多捕矣。

（續編上·覆念佛居士書）

【事雖爲生 意實爲人】

放生之舉，事雖爲生，意實爲人。人若止殺，則固用不著此種作為。然人食肉之心愈盛，不設此舉，久而久之，將舉非洲之野蠻行為，遍行於世。可不預為設法，令彼嗜殺嗜肉之人，同生反躬自省之誠乎？

（三編上·覆羅智聲居士書一）

【吃素念佛 乃大放生】

放生原為戒殺，戒殺必從吃素始。倘人各戒殺，人各吃素。則家習慈善，人敦禮義，俗美風淳，時和年豐。何至有刀兵劫起，彼此相戕之事乎？此挽回天災人禍，正本清源之要務也。凡有欲家門清泰、身心康寧、天下太平、人民安樂者，請皆於戒殺放生、吃素念佛中求之，則求無不得矣。

（增廣上·金陵三汊河法雲寺放生池疏）

竊謂放生，原為提倡戒殺吃素，人若畢生吃素，便成不放之大放矣。今將宋黃山谷居士，戒食肉詩錄之，以期大家於食肉時，再三思之，必有不忍食，與不敢食之心，勃然而興。詩曰：

我肉眾生肉，名殊體不殊；本是一種性，只為別形軀。

苦惱從他受，肥甘為我需；莫教閻君斷，自揣應何如。

有味哉，斯詩也！忠恕違道不遠，施諸己而不願，亦勿施於人。此仁民愛物，成始成終之大經大法，不須更為詳談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深義也。願見聞者，咸深思之。

（續編下·天臺山國清寺創開放生池碑記民二十三年）

普勸一切人戒殺護生，吃素念佛，方為大放生。並自己同倫，通皆放之於蓮池法海中，俾永離生死苦，常享真常樂，方為放生之一大結果耳。

（三編上·覆周子秀居士書）

【素食設祭 利益衆多】

一則免人虛費，二則實益亡人，三則曲引諸人，同種善根，四則冀開風氣，普播佛恩。

（增廣下·汪含章夫人往生記）

文六居士，既已茹素，喪中祭神、待客，當均用素，以為地方開通風化。萬不可隨順舊俗，張羅鋪排，殺生作樂，以喪事為燕樂，庶可「於親、於己、於賓、於鄉」均有利益也。

（續編上·覆黃涵之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家中殺生 即成殺場】

念佛之人，當吃長素。如或不能，當持六齋，或十齋。由漸減以至永斷，方為合理。雖未斷葷，宜買現肉，勿在家中殺生。以家中常願吉祥，若日日殺生，其家便成殺場。殺場，乃怨鬼聚會之處，其不吉祥也大矣。是宜切戒家中殺生也。

（續編上·一函遍覆民國二十一年）

【誠心戒殺 自有感應】

華蓀職業，頗難修持。然有誠心，自有感應。今以一事為證：北京阜城門內大街，有一大葷館子，名九如春，生意很發達。一夕經理夢無數人來，向他要命，心知是所殺諸物。與彼等說：「我一個人，償你們許多人命，哪裏償得完。我從今不做這個生意了，再請若干和尚念經念佛，超度你們，好吧？」多數人應許曰：「好。」少數人不答應，曰：「你為幾圓或幾角錢，殺我們多苦，就這樣，太便宜你了，不行。」多數人勸少數人曰：「他若肯這樣做，彼此都好，應允許他。」少數人曰：「他可要實行才好。」經理曰：「決定實行，否則再來找我。」因而一班人便去。適到五更要殺的時候，店中夥計起來要殺，雞鴨等皆跑出籠四散了。趕緊請經理起來說之，經理云：「我們今天不開門，不殺跑出的。」

在店內的收起來，跑出去的隨他去。」天明請東家來，說夜夢，辭生意，決定不幹了。東家云：「你既不願殺生，我們不妨改章程，作素館子。」遂改做素食，仍名九如春。因此吃素的人頗多，更發達。

（三編上·覆琳圃居士書）

【聖僧示現 不可妄學】

道濟禪師，乃大神通聖人，欲令一切人生正信心，故常顯不思議事。其飲酒食肉者，乃遮掩其聖人之德，欲令愚人見其顛狂不法，因之不甚相信。否則彼便不能在世間住矣。凡佛菩薩現身，若示同凡夫，唯以道德教化人，絕不顯神通。若顯神通，便不能在世間住。唯現作顛狂者，顯則無妨，非曰修行人皆宜飲酒食肉也。世間善人，尚不飲酒食肉，況為佛弟子，要教化眾生，而自己尚不依教奉行。則不但不能令人生信，反令人退失信心，故飲酒食肉不可學。

彼吃了死的，會吐出活的。你吃了死的，尚不能吐出原樣的肉，何可學彼吃肉？

彼喝了酒，能替佛裝金，能將無數大木，從井裏運來。汝喝了酒，把井水也運不出來，何可學他？

濟公傳有幾種，唯《醉菩提》最好。近有流通者，云有八本，多後人

敷衍之文。《醉菩提》之若文若義均好，所敘之事，乃當日實事。世人不知所以然，不是妄學，便是妄毀。妄學，則決定要墮地獄。妄毀，則是以凡夫之知見，測度神通聖人，亦屬罪過，比之學者，尚輕之多多矣。見其不可思議處，當生敬信。見其飲酒食肉處，絕不肯學，則得益不受損矣。

（增廣上·覆龐契貞書）

5、素位而行

【天成就人 有逆有順】

天之所以成就人者，有苦有樂，有逆有順，有禍有福，本無一定。唯在當人具通方眼，善體天心，則無苦非樂，無逆非順，無禍非福矣。是以君子樂天知命，上不怨天，下不尤人，隨遇而安，無往而不自在逍遙也。

（增廣上·與衛錦洲居士書）

【禍福相依 損益在人】

人生世間，禍福互相倚伏。唯視當人之用心何如耳。善用心者，困苦艱難，皆為解脫之本。不善用心者，富貴榮華，悉是墮落之因。

（三編上·覆周浦陳家駿居士書）

世間諸法，了無定相，禍福互相倚伏，損益唯人自召。善得益者，無往而非益；甘受損者，無往而非損。汝果能常將遇難將終念佛之念，存之於心。則決定可以於此身報終之時，俯謝娑婆，高登極樂。為彌陀之弟子，作海會之良朋。

（三編上·覆智章居士書戊辰八月）

【盡我天職 不計順逆】

《易》曰：「地勢坤，君子以厚德載物。」人能居心行事，有如大地，施恩不求報，受辱不懷瞋，但盡我之天職，不計人之順逆。如是之人，生入聖賢之域，沒登極樂之邦。

（增廣下·螺頭廟東照寺重修地母廟碑記）

【上不怨天 下不尤人】

孟子云：「有不虞之譽，有求全之毀。」孟子此語，極確切，而未明其所以然。佛說一切利衰、毀譽、稱譏、苦樂，各有前因，致獲現果。

了此，則只宜自懺宿業，何暇怨人乎哉？所以君子上不怨天，下不尤人，素富貴行乎富貴，素貧賤行乎貧賤，素夷狄行乎夷狄，素患難行乎患難。受寵若驚，受辱不怨，逆來順受，無往而不自在逍遙也。

（增廣上·覆潘對晷居士書）

天下事皆有因緣，其事之成與否，皆其因緣所使。雖有令成令壞之人，其實際之權力，乃在我之前因，而不在彼之現緣也。明乎此，則樂天知命，不怨不尤，素位而行，無入而不自得矣。

（增廣上·覆周群錚居士書五）

【逆來順受 隨緣而爲】

學道之人，凡遇種種不如意事，只可向道上會。逆來順受，則縱遇危險等事，當時也不至嚇得喪志失措。已過，則事過情遷，便如昨夢，何得常存在心，致成怔忡之病。汝既欲修行，當知一切境緣，悉由宿業所感。又須知至誠念佛，則可轉業。吾人不做傷天損德事，怕什麼東西？念佛之人，善神護佑，惡鬼遠離，怕什麼東西？汝若常怕，則著怕魔，便有無量劫來之怨家，乘汝之怕心，來恐嚇汝。令汝喪心病狂，用報宿怨。且勿謂我尚念佛，恐彼不至如此。不知汝全體正念，歸於怕中。其氣分與佛相隔，與魔相通。非佛不靈，由汝已失正念，故致念佛不得全分利益耳。……

當此危險世道，宜放開心胸眼界，努力修持淨業。所有吉凶禍福，悉不計慮，隨緣應變。縱大禍臨頭，亦當想及同罹此禍之人，不知有幾千

萬億。於無可如何中，尚有阿彌陀佛觀世音菩薩，可以恃怙，有何可畏？以念佛念觀世音，作為無畏之據。放開心量，勿預恐嚇。則病自痊癒，身自安樂矣。

（三編下·覆同影居士書）

逆來順受，始名樂天；修身植德，方曰盡性。世有愚人，不知夙生善惡，唯觀眼前吉凶。見作善而得禍，便謂善不當為；作惡而得福，便謂惡不足戒。不知善惡之報，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所由來者漸。譬如三尺之冰，豈一朝之寒所能結；百川之泮，亦豈一日之暖所能消。切不可怨天而尤人，猶豫而退悔。宜學俞淨意之修身，袁了凡之立命。將見二孫必成佳士，麟兒屢見誕生矣。至於華嚴重建，誠屬莫大功德。然居處深山，募化維艱。只可隨緣，不宜勉強。有殿可以供佛，有寮可以安身，行道居處有所庇覆，足矣。何必多造殿宇，廣列長廊，不為利益自他，唯取快悅俗目乎？

（增廣上·覆泰順林介生居士書一）

【思不出位 素位而行】

人之處世，一一須按當人本分，不可於分外妄生計慮。所謂君子思不出其位，又曰君子素其位而行。汝雖於淨土法門，頗生信心。然猶有好

高務勝之念頭，未能放下，而未肯以愚夫愚婦自命。須知了生死，愚夫愚婦則易，以其心無異見故也。若通宗通教，能通身放下，做愚夫愚婦工夫，則亦易。否則通宗通教之高入，反不若愚夫愚婦之能帶業往生。淨土法門，以往生為主。隨緣隨分，專精其志，佛決定不欺人。

（增廣上·覆周群錚居士書二）

人生世間，貴守本分。凡一切人，發顛發狂，乃至常生悲觀，常欲自殺者，皆係不修實行，欲得大幸福，事事如意，財色名位，皆在人上。倘前生修有癡福，得其所欲，則驕奢淫佚，無所不至。如此之禍，較比自殺，當重萬倍。幸而未得，尚不至如此之烈。汝欲消此煩惱，當事事守分，不於分外起一毫欲得之妄念。隨緣做事，即為人作僕，必須盡我為僕之職分，而不以為恥，及以為我非為僕之資格之心。而今得為僕，我能盡我為僕之職分，不生矜己輕人之心。主人知我，我亦不喜；主人不知，我亦不慍。我盡我分，知否任人。無計較心，無抑鬱心。如此為僕，人當尊之為師，不敢以僕視矣。即人以我善於盡僕之職分，而不敢以我為僕，而以師事之，我仍不起自高自大之心。覺得僕與師皆假名，盡我職分乃實行，唯恐行不副名，不計人之待遇。古之大人，雖至窮困不能生活之時，亦無憂戚抑鬱之念。即令貴為天子，富有天下，仍然是山野農夫之態度。此所謂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君子所以坦蕩蕩也。否則，小人常戚戚矣。

（續編上・覆某居士書）

【素位而行 方爲得之】

明因識果，吃素念佛，為自利利他之要義。猶須素位而行，不怨不尤，方可以真得佛法之實益。

（三編下・覆章道生居士書一）

南嶽智者，皆法身大士。其實證地位，誰能測其高深？此不過欲勉後世專精學道，而作此曲折耳。豈真止證十信相似位、五品觀行位而已耶？我等博地凡夫，哪堪擬彼。我等只好粗持重戒，一心念佛，兼修世善，以為助行。依永明蓮池之法行之，則無往不利矣。自己改惡修善，一心念佛。凡一切親故並有緣之人，亦當以此教之。其反對之人，當作憐憫想，不可強制令行。按牛頭吃草，萬萬做不得。若曰我一心念佛，諸事不理，不唯與世法有礙，亦不與佛法相合。素位而行，方為得之。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六）

【不生繫戀 亦不厭世】

有血性者，決不於此世界生繫戀心。然既在世間做人，亦決不可放棄自己所應行事，而一味作厭世觀也。

【士農工商 各務其業】

人生世間，不可無所作為。但自盡誼盡分，決不於誼分之外，有所覬覦。士農工商，各務其業，以為養身養家之本。隨分隨力執持佛號，決志求生。凡有力能及之種種善事，或出資，或出言，為之贊助。否則發隨喜心，亦屬功德。

（增廣上・覆寧波某居士書）

【學佛之道 在於實行】

學佛之道，在於實行。若只張羅門面，不修實行，則亦只得門面之空名而已。既欲往生西方，自利利人，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上自父母伯叔，以至兄弟姊妹、妻室兒女，及諸僕使，並及鄉黨鄰里、親戚朋友，凡一切相識之人，皆宜以如上所行為勸。若自己實行上事，人自相觀而善。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世出世間事，無一不以身為本者。若自不實行而教人行者，唯上智之人則可依從，只取其言之益，不計其人之能行與否。若非上智者，必腹誹背譏，反令造大口業。欲真利人，當事事盡己之分。則日用行為，皆含化人之機。久而久之，人自見信而依從之，固有不期然而然者。

【轉移之權 操之在我】

人生世間，壽夭窮通，皆有一定，皆無一定。

其一定者：儒者謂之命，謂之天所賦者。夫天，乃大公無私，何以所賦者高下懸殊、萬有不齊乎？豈天亦有厚薄輕重之偏私乎？儒家不言三世，故以前因為天所命。而不知所謂天命者，即佛所謂果報也。佛以此身為報身，報前生所作善惡之因，故感今生所得壽夭窮通之果也。此其有定者。

其不定者：或勵志修持，積德累功，希聖希賢；與任意放縱，蕩檢逾閑，自暴自棄者。乃由今生所作善惡力強，轉前生之業報，或增勝與增劣耳。即所謂天定者勝人，而人定亦能勝天也。《詩》曰：「永言配命，自求多福。」《書》曰：「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禮》曰：「故大德必得其祿，必得其位，必得其名，必得其壽。」皆約現生修持所感而言也。以是知：命自我主，福自我求。壽富康寧之權，操之在我。天不過因我之修持，而鑒臨嘉許之，初非有厚薄輕重於其間也。

心能造業，心能轉業，唯在當人自主。天地鬼神，只主其賞罰之權，不能主轉移之權。轉移之權，操之在我。既知在我，但知希聖希賢，學佛學祖。聖賢佛祖，豈拒人哉？

（三編上·覆卓智立居士書三）

【好名惡實 修行大忌】

今人每務虛名，不修實行，此是學道之一大障礙。若不作假，則一滴雨一滴濕。作假，則如夢中吃飯，無益枵腹。

（三編上·覆何希淨居士書民廿六 七月廿三）

名者，實之表。有實有名，亦不為榮。何以故？以屬本分故。無實得名，辱孰甚焉。況欲張羅，動人視聽，必致遍登報紙，彼於表彰處，必加一番疑議，則成欺世盜名之實案矣。汝只知其一，不知其二，以故不得不一再詳告也。汝信心頗深，但好張羅，及好遊，好結交，實為修行一大障。且汝年始二十餘，即如此結交。後來佛學大通時，當日不暇給矣。祈沉潛杜默，則其益無量。

（增廣上·覆馬契西居士書七）

【窮則獨善 達則兼善】

窮則獨善，而表率乎一鄉一邑。

達則兼善，以利濟乎四海九州。

（續編下·大慈老人塔院重修記民十九年）

【若約佛法 窮亦可兼善】

孟子曰：「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此約世間法論也。若約佛法論，達固可以兼善，窮亦可以兼善。嚴持戒律，敦篤倫常，以身率物，俾一切人相觀而善。待其欣欣嚮往之心發，則示之以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理事；心本是佛，念佛往生，方可親證之因緣。凡有心者，誰不樂從？故古高僧，隨所到處，每多歸依。較之王政教化，其益為深。

（三編下·憨山大師年譜疏序）

【以身率物 令德服人】

道行若立乎己身，

德化自感於同人。

（增廣下·潮陽佛教分會演說二）

古語云：「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君子居鄉，以身率物，令德

服人，相觀而善，即此義也。

（續編上·覆張覺明居士書一戊寅除日）

利人利物，不一定要錢，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凡無利益之心之話之事，均不存不說不行。滿腔都是太和元氣，生機勃勃。

（三編上·覆張德田居士書一）

【不據位而行政 不升座而說法】

人與天地，並稱三才，非徒然也，必有參贊化育之功，方可不愧。否則，行肉走屍，畢生污穢天地，何可云三才乎？能體此意，以教童蒙，必能盡心竭力，因材施教。先以道德為本，次及文藝之末。孝、悌、忠、信、禮、義、廉、恥，常時講談，令彼知為人之道。居心動念，作事吐語，俾各淳善，便可為入聖之基。《易》曰：「蒙以養正，聖功也。」其此之謂乎！果能以此心教人，則自己學品日進於光明，人將感而化之，不待督責，以期相從也。天下不治，匹夫有責。今日之國亂民困、同室操戈、競欲相戕、民不聊生者，皆家庭父母無善教，學校之先生無善教。致有天資者，習成妄為；無天資者，甘為匪頑。汝能秉正本清源之心，以行培植人才之事，即是不據位而行政，不升座而說法矣，何樂如之。

（續編上·覆卓智立居士書）

今則人心陷溺，世亂已極。廢經廢倫，廢孝免恥，爭地爭城，互相殘殺。種種邪說暴行，極力提倡。若不挽救，則人道或幾乎熄。於是各處有心之士，群起而提倡佛法。明三世之因果，顯六道之輪迴。示娑婆之濁惡，表極樂之嚴淨。以期斯世之人，克己復禮，生入聖賢之域；了生脫死，沒歸極樂之邦。無錫楊筱荔、秦效魯、袁麗庭、曹培靈等諸居士，立一淨業社於崇安寺，每月朔望，集眾念佛。兼為演說「居塵學道，在野報國，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之道、「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信願念佛，求生淨土」之法，俾一切人，知「人皆可以為堯舜，人皆可以作佛」之所以然。則於一切時，一切處，皆為希聖學佛之事。此實不居位而護國救民，不現形而移風易俗之大方便法門。

（續編下·無錫佛教淨業社年刊序民二十五年）

二、閑邪存誠

1、竭誠盡敬

【佛法要妙 唯在乎誠】

佛法要妙，唯在乎誠。汝能始終守之以誠，則更無可言矣。談玄說妙，

弄口頭，求神通，宜置之東洋大海外，方可親得實益耳。

（三編上・覆周伯適居士書十八）

佛法真利益，要以至誠得。無論念佛看經，皆須至誠恭敬，切不可學圓融不執著。否則便因之肆無忌憚，以成狂妄魔派矣。

（三編下・覆福州佛學社書）

【唯貴真誠 最忌虛假】

凡人改過遷善，並修淨業，唯貴真誠，最忌虛假。不可外揚行善修行之名，內存不忠不恕之心。蘧伯玉行年五十而知四十九年之非，如此方可希聖希賢，學佛學祖。為名教之功臣，作如來之真子。固不在窮、達、縉、素上論也。

（增廣上・與泰順林枝芬居士書一）

【誠到極處 豁然貫通】

世出世間諸法，無不以誠為本，諸修行人，更當致誠。誠則業障消除，善根增長。凡誦經時，必須息慮忘緣，一心淨念。如對聖容，親聆圓音，不敢稍萌懈怠疏忽之意。久而久之，自可潛通佛智，暗合道妙。喻如陽春一到，堅冰自消。誠到極處，豁然貫通。此是看經念佛最妙之法。

（續編下・題王宗懿女士書彌陀經弁言民二十四年）

【一分恭敬 一分收穫】

一切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無不令人趨吉避凶，改過遷善；明三世之因果，識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極樂之蓮邦。讀者必須生感恩心，作難遭想，淨手潔案，主敬存誠，如面佛天，如臨師保。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若肆無忌憚，任意褻瀆，及固執管見，妄生毀謗。則罪過彌天，苦報無盡。奉勸世人，當遠罪求益，離苦得樂也。

（三編下・靈岩山寺念誦儀規題辭）

吾常曰：欲得佛法實益，須向恭敬中求。有一分恭敬，即消一分罪業，增一分福慧。有十分恭敬，即消十分罪業，增十分福慧。若毫無恭敬，雖誦經念佛，亦非毫無利益。而褻瀆之罪，當先受之，墮落三塗，經若干劫。其罪畢已，當承此善因，又復聞法修道，吃素念佛，求生西方，了生脫死。若現生竭誠盡敬，則現生即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西方。一得往生，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永離眾苦，但受諸樂矣。

（續編上・誠吾鄉初發心學佛者書）

【恭敬之道 理事有別】

「居心」則若賢若愚，通皆恭敬，不生傲慢。「行事」則親賢遠愚，

取優去劣。如是則可免相染之弊，及掛誤之愆。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八）

【住持真際 二種不同】

須知佛法，有「住持法道，直示真際」二種不同。在凡夫分上，當依律儀而行。否則便為輕法，輕法則不能令人增長善根律中廣明其相。如求法之人禮貌不恭，便不為說，況求皈依三寶乎？光於問法，固不過執。唯不自屈，而求皈依者，決不敢允許。非求人恭敬以自大也，乃欲人深生敬信，以得實益也。若夫已證聖果之法身大士，若現凡夫身，仍依世儀而行。若現聖人身，則了無成規。如《法華經》中常不輕菩薩普禮四眾，而為授記曰：「我不敢輕於汝等，汝等皆當作佛。」乃至彼四眾以杖木瓦石打擊，避走遠住，猶復禮拜稱讚。此係大菩薩直示真際之宏規，凡夫何敢妄效？妄效則壞亂法道，其過極大。

（三編上·覆承恩居士書乙亥五月初七）

須知佛法，有住持世間法，有唯論理性法。住持世間法，若人不致誠敬，則不為說法。今世道陵夷，不能全依此行。故光於問法之函，任彼如何，亦為彼答。若太傲慢，亦當指斥其過，以不負彼之來意。唯求皈依者，若不用自屈之字，決不敢允許。以此允許，即是自輕佛法，亦令

彼輕佛法。以彼或是不知禮儀，或是我慢自大。自大之人，何可與語？不知禮儀，必使即知。非求人恭敬，乃正不敢輕法與輕人也。不如此維持，則佛法便不能流通矣。唯論理性法，非凡僧所可行。唯大菩薩，又無住持法道之責任者行之，則有深遠之益。凡夫行之，則破壞如來正法，為害不淺。如《法華經》常不輕菩薩，凡見四眾，皆為禮拜，云：「我不敢輕於汝等，汝等皆當作佛。」四眾有以杖木瓦石打之者，則避走遠住，作禮讚歎曰：「我不敢輕於汝等，汝等皆當作佛。」恐汝不知此義，妄生疑議，故為略說。若凡夫僧，斷斷不可依此章程。住持法道之大菩薩，亦當依凡僧之章程。如濟顛之師，乃出格高人，仍是繩趨尺步。濟顛，則不守清規，顯大神通。若謹守清規而顯神通，則不能在世間住矣。唯藉此瘋瘋顛顛，以令人疑信相參，以密行教化，令人知佛法不可思議，以生正信心耳。世之無知無恥之人，從而學之，何不學吃死者以吐活的乎？何不學喝酒醉臥數日，而百千根大木，從井中運出；及喝酒大醉，吐金以裝全殿佛像之金乎？此種不思議事，唯此種人行之，則無礙。若謹守規矩之人行之，必定當下去世。否則，人皆求彼，不能做一切事矣。

（續編上·覆楊慧昌居士書三）

【凡供佛像 作眞佛觀】

所供佛菩薩像，畫者雕者皆可。但須以此像作真佛視，自然得福得慧。
若仍作紙木等視，則必至折福折壽矣。

（三編上·覆沈授人居士書）

泥塑木雕之佛，作真佛敬。極之可以成佛，況其餘者乎？

（三編上·覆季國香居士書二）

舍利不能禮拜，叢林不能親炙，有何所欠。但能見佛像，即作真佛想。
見佛經祖語，即作佛祖面命自己想。必恭必敬，無怠無忽。則終日見佛，
終日親炙諸佛菩薩祖師善知識。

（增廣上·與謝融脫居士書）

【褻慢之罪 不堪設想】

念佛一法，乃至簡至易，至廣至大之法。必須懇切至誠之極，方能感應道交，即生親獲實益。若懶惰懈怠，毫無敬畏，雖種遠因，而褻慢之罪，有不堪設想者。縱令得生人天，斷難高預海會。至於佛像，當作真佛看，不可作土木銅鐵等看。經典乃三世諸佛之師，如來法身舍利，亦當作真佛看，不可作紙墨等看。對經像時，當如忠臣之奉聖主，孝子之讀遺囑。能如是，則無業障而不消，無福慧而不足矣。

（增廣上·覆鄧伯誠居士書一）

古人修行，皆能證道。今人修行，少見明心。豈人根之不等耶，抑亦敬慢之所致耳。歷觀傳記高人，咸皆視經像如視活佛。其敬畏之跡，雖忠臣之奉聖主，孝子之讀遺囑，何能彷彿一二。因其恭敬之極，故能斷惑證真，超凡入聖。觀於二祖立雪，程門立雪，可見矣。今人視佛像如土木，視佛經如故紙。縱有信心，讀誦受持，亦不過供其口頭滑利而已，有何實益之可論也。雖種遠因，而褻慢之罪，有不堪設想者。

（增廣上·覆濮大凡居士書）

【可供者供 不能則焚】

像之可以供可以存者，供之或存之。其不能供不能存者，焚化之。毀像焚經，罪極深重，此約可供可存者說。若不可供不可存者，亦執此義，則成褻瀆。譬如人子於父母生時，必須設法令其安全。於父母亡後，必須設法為之埋藏。若不明理之愚人，見人埋藏父母以為行孝，則將欲以活父母而埋藏之而盡孝。或見人供養父母以為孝，遂對已死之父母，仍依平日供養之儀供養之。二者皆非真孝也。經像之不能讀不能供者，固當焚化之。然不可作平常字紙化，必須另設化器，嚴以防守，不令灰飛餘處。以其灰取而裝於極密緻之布袋中，又加以淨沙或淨石，俾入水即沉，不致漂於兩岸。有過海者，到深處投之海中，或大江深處則可，小

溝小河斷不可投。如是行者，是為如法。

（三編上・覆如岑師代友人問書）

2、善治習氣

【學道要在 對治習氣】

學道之要，在於對治習氣。每有學問愈深，習氣愈盛者，此乃以學道作學藝耳。故其所學愈多，叛道愈甚，此吾國儒釋俱衰之本源也。

（三編下・覆王尊蓮居士書）

【遇境逢緣 常起覺照】

金不煉不純，刀不磨不利。不於煩惱中經歷過，一遇煩惱之境，便令心神失所。能識得彼無什勢力，其發生勞擾心神者，皆吾自取。經云：「若知我空，誰受謗者？」今例之云：「若知無我，煩惱何生？」汝之所譬，甚有道理。古云：「萬境本閑，唯心自鬧；心若不生，境自如如。」

（三編上・覆陳飛青居士書四）

在凡夫地，誰無煩惱。須於平時預先提防，自然遇境逢緣，不至卒發。縱發亦能頓起覺照，令其消滅。起煩惱境，不一而足。舉其甚者，唯財

色與橫逆數端而已。

若知無義之財，害甚毒蛇，則無臨財苟得之煩惱。

與人方便，究竟總歸自己前程，則無窮急患難求救，由惜財而不肯之煩惱。

色則縱對如花如玉之貌，常存若姊若妹之心。縱是娼妓，亦作是想，生憐憫心，生度脫心，則無見美色而動欲之煩惱。

夫婦相敬如賓，視妻妾為相濟繼祖之恩人，不敢當作彼此行樂之欲具。則無徇欲滅身，及妻不能育、子不成立之煩惱。

子女從小教訓，則無忤逆親心、敗壞門風之煩惱。

至於橫逆一端，須生憐憫心。憫彼無知，不與計較。又作自己前生曾惱害過彼，今因此故，遂還一宿債，生歡喜心，則無橫逆報復之煩惱。

然上來所說，乃俯順初機。若久修大士，能了我空，則無盡煩惱，悉化為大光明藏。譬如刀以磨利，金以煉純。蓮因淤泥滋培，方得清淨光潔。境無自性，損益在人。三業四儀，常持顏淵之四勿；五戒十善，必效曾氏之三省。暗室雖無人見，而天地鬼神咸知。念始萌乎隱微，罪福判若天淵。若能如是修省，將見舉動皆善，惡無從生矣。

所言俗務糾纏，無法擺脫者。正當糾纏時，但能不隨所轉，則即糾纏便是擺脫。如鏡照像，像來不拒，像去不留。若不知此義，縱令屏除俗務，一無事事，仍然皆散妄心，糾纏堅固，不能灑脫。學道之人，必須素位而行，盡己之分，如是則終日俗務糾纏，終日逍遙物外，所謂「一心無住，萬境俱閑；六塵不惡，還同正覺」者，此之謂也。至於念佛一事，最要在了生死。既為了生死，則生死之苦，自生厭心；西方之樂，自生欣心。如此則信願二法，當念圓具。再加以至誠懇切，如子憶母而念。則佛力、法力、自心信願功德力，三法圓彰。猶如杲日當空，縱有濃霜層冰，不久即化。初心念佛，未到親證三昧之時，誰能無有妄念？所貴心常覺照，不隨妄轉。

【即病爲藥 即塞成通】

在凡夫地，不能無病，亦不能任而不治。其治之之法，最省力，最得益處，在以病爲藥。以病爲藥，則病不爲累矣。即如愛子女之病，決不能斷。不妨即以此愛爲本，必欲使子女生爲正人，沒生淨土。此其愛，乃以世間凡情，成就出世間聖果。

接手書，知不廢淨業，洵足嘉美。而云身心不安之至，為境遇不嘉，致不安耶？抑或疾病纏綿，致不安耶？

若境遇不嘉者，當作退一步想。試思世之勝我者固多，而不如我者亦復不少。但得不饑不寒，何羨大富大貴？樂天知命，隨遇而安。如是則尚能轉煩惱成菩提，豈不能轉憂苦作安樂耶？

若疾病纏綿者，當痛念身為苦本，極生厭離，力修淨業，誓求往生。諸佛以苦為師，致成佛道。吾人當以病為藥，速求出離。

須知具縛凡夫，若無貧窮疾病等苦，將日奔馳於聲色名利之場，而莫之能已。誰肯於得意烜赫之時，回首作未來沉溺之想乎？孟子曰：「故天將降大任於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為，所以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故知天之成就人者多以逆，而人之祇承天者宜順受也。然孟子所謂大任，乃世間之爵位，尚須如此憂勞，方可不負天心。何況吾人以博地凡夫，直欲上承法王覺道，下化法界有情。倘不稍藉挫折於貧病，則凡惑日熾，淨業難成。迷昧本心，永淪惡道。盡未來際，求出無期矣。古德所謂「不經一番寒徹骨，爭得梅花撲鼻香」者，正此之謂也。但當至心念佛以消舊業，斷不可起煩躁心，怨天尤人，謂因果虛幻，佛法不靈。須知吾人自無始以來，所

作惡業，無量無邊。《華嚴經》謂「假使惡業，有體相者，十方虛空，不能容受」，豈泛泛悠悠之修持，便可消盡也？所以釋迦彌陀兩土教主，痛念眾生無力斷惑，特開一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之法門。其宏慈大悲，雖天地父母，不能喻其恆河沙分之一。只宜發慚愧心，發懺悔心，自可蒙佛加被，業消身安耳。

（增廣上·覆鄧伯誠居士書一）

【壽夭窮通 無須掛懷】

人生世間，壽夭窮通，皆由宿因所致。而有大善大惡者，則亦有轉禍為福、轉福為禍之種種不同。以故聖賢皆注意於修持，佛法亦注重於懺悔也。能懺悔往愆，聿修厥德，則一切受用，皆非宿業所感之舊矣。宜詳閱袁了凡〈立命篇〉，則可悉知。豈但禍福隨己轉變，即凡聖亦隨己轉變。了此，則當致力於作聖了生死一法。否則縱令大孝尊親，極世間之孝養。富貴學問蓋世，亦幻夢中所現之虛華幻相。至現過之後，又有何實跡可得哉？則凡功名也、兒女也、學問也、名譽也，究於生死分上，了不相干耳。閣下但能至誠念佛，念觀世音，兒女有無，何須在念。

（三編上·覆葉沚芬居士書一）

【謙卑自牧 勿以聰明驕人】

汝年二十一，能詩能文，乃宿有善根者。然須謙卑自牧，勿以聰明驕人，愈學問廣博，愈覺不足，則後來成就，難可測量。十年前，諦閑法師有一徒弟，名顯蔭，人極聰明，十七八歲出家。但氣量太小，一點屈不肯受。初次講小座畢，拜其師，其師並未說他講得不好，但云音聲太小，由此一語便生病。而諦公之人，一味令彼心常歡喜，故傲性日增月盛。後由日本學密宗，彼所發揮密宗之文字，通寄上海居士林登《林刊》。其自高位置，已是唯有我高。後回國，至觀宗看其師。諦公云：「汝聲名很大，惜未真實用功，當閉三年關，用用功方好。」彼一聞此語，如刀割心，即日便病。次日帶病往上海居士林，年餘而死。死後不久，光到上海太平寺，林員朱石僧來，問其死時景象。言糊糊塗塗，佛也不會念，咒也不會念。此乃顯密圓通、自覺世無與儔之大法師，以不自量，仗宿慧根，作二十二三歲短命而死之糊塗鬼，豈不大可哀哉！設使顯蔭能不自高，謙卑自牧，中國學者，未能或超出其上者。光愍顯蔭以因此而死，為汝作前車之鑒。

（續編上·覆游有維居士書民國 二十六年）

【聰明有涵養 則成法器】

座下宿根深厚，聰明過人。不幾年於宗於教於密，悉已通達。恨光老矣，不能學座下之所得。唯望座下從茲真修實證，則臺密二宗當大振興

矣。但現在年紀尚輕，急宜韜晦力修。待其涵養功深，出而宏法，則其利溥矣。聰明有涵養，則成法器。無涵養，或所行所言有於己於法不相應而不自知者。

（三編上·覆顯蔭法師書）

【只管自家 不管人家】

無論在家在庵，必須敬上和下。忍人所不能忍，行人所不能行。代人之勞，成人之美。靜坐常思己過，閒談不論人非。行住坐臥，穿衣吃飯，從朝至暮，從暮至朝，一句佛號，不令間斷。或小聲念，或默念，除念佛外，不起別念。若或妄念一起，當下就要教他消滅。常生慚愧心，及生懺悔心。縱有修持，總覺我工夫很淺，不自矜誇。只管自家，不管人家。只看好樣子，不看壞樣子。看一切人皆是菩薩，唯我一人實是凡夫。汝果能依我所說而行，決定可生西方極樂世界。

（三編上·覆葉福備居士書一）

【痛洗積習 力持聖號】

光陰迅速，時序更遷。剎那剎那，一念不住。此殆造物出廣長舌，普為爾我一切眾生說「人命無常，榮華不久，急尋歸路，免受沉淪」之無上妙法耳。汝既厭棄世榮，發心出家。必須努力勤修，切莫因循度日。

出息雖存，入息難保。一息不來，即屬後世。當念形質雖稟五漏，心性原具三德。痛洗積劫之女習，力持彌陀之聖號。觀此娑婆，濁惡甚於圜廁。信彼極樂，即我本有家鄉。不求此世來生，人天王等福樂。唯願報終命盡，蒙佛接引往生。朝斯夕斯，念茲在茲。念極功純，感應道交。臨命終時，必克果願。既生淨土，頓悟無生。回觀世間富貴，奚啻陽焰空花，直同囹圄毒海耳。然欲生淨土，先治染習。佛經屢言：富貴難學道，女人亦難學道。良以富貴之人，驕慢成性，奢侈為心。尚不能謙光接物，卑以自牧。又何能息慮忘緣，虛心求道乎？女人則唯矜容儀，常懷妒嫉。不知縱是天姿國色，依舊糞袋革囊。既戀幻形，何悟妙性？如來為治此病，令修四念處觀：一觀身不淨，二觀受是苦，三觀心無常，四觀法無我。此觀若成，則戀身恃勢之習，消滅無餘，不異洪爐之化片雪耳。汝以富貴女人出家，凡驕奢豔冶習氣，必須徹底拋棄，不使一毫蘊於胸中，將來方有出苦分在。現今法弱魔強，良師善友最不易得。直須上友古人，以古為師。《比丘尼傳》、《善女人傳》、《淨土十要》、《淨土聖賢錄》，當熟讀之。庶取法有地，墮魔無由矣。

（增廣下·示某比丘尼代友人作）

【道念若重 凡情自輕】

學道之人，道念重一分，則凡情輕一分，此必然之勢也。然未斷惑之

人，常須努力。若一放縱，舊病定至復發。見思惑斷盡者，才好任運騰驤，無須制束攝持也。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六）

【爲學日益 爲道日損】

今之人，稍聰明，便狂妄，此皆不知「為學日益，為道日損」之義。「為學日益」者：以聖賢之道德，蘊於我之身心。「為道日損」者：從茲嚴以省察，必致起心動念，了無過愆之可得也。否則便是書櫥文匠，既非為學，何況為道？

（三編上·覆徐志一居士書）

【少壯不努力 老大徒傷悲】

人之一生成敗，皆在年幼時栽培與因循所致，汝已成童，宜知好歹，萬不可學時派。當學孝，學悌，學忠厚誠實。當此輕年，精力強壯，宜努力讀書。凡過讀之書，當思其書所說之事，是要人照此而行，不是讀了就算數了。書中所說，或不易領會。而《陰騭文》、《感應篇》等皆直說，好領會。宜常讀常思，改過遷善。於暇時尤宜念阿彌陀佛及觀世音菩薩，以期消除業障，增長福慧，切勿以為辛苦。古語云：「少壯不努力，老大徒傷悲。」此時若錯過光陰，後來縱然努力，亦難成就。以

年時已過，記性退半，所學皆用力多而得效少耳。第一先要做好人，見賢思齊焉，見不賢而內自省焉。第二要知因果報應，一舉一動，勿任情任意。必須想及此事，於我於親於人有利益否。不但做事如此，即居心動念，亦當如此。起好心，即有功德。起壞心，即有罪過。要想得好報，必須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有利於人物，無害於自他方可。倘不如此，何好報之可得？譬如以醜像置之於明鏡之前，決定莫有好像現出。所現者，與此醜像，了無有異。汝果深知此義，則將來必能做一正人君子，令一切人皆尊重而愛慕之也。

（增廣上·與周法利童子書）

捌、述個人行誼

一、自行盛德

1、淡泊名利

【光之名心 淡極淡極】

光之為人，絕不願留虛名以污人耳目。但期臨終仗佛力以往生，則所願足矣。至於行履，有何可上紙筆，著述亦無。《文鈔》，自徐蔚如排印後，則隨順人情，為之流布。自十五年中華書局《增廣文鈔》版排好，此後所有隨便應酬之作，概不存稿。吾鄉同輩，已經死盡。趙士英乃後生，得其傳聞，而「一片明月照九州」之偈，亦非光作。光之為人，不傲不諂，視一切有勢力無勢力者，亦無二致。居士既抄趙士英之記，今仍寄回，亦不修改，以不願留此醜跡於世。若即將此紙撕滅，竊恐居士謂不近人情。今人每每求諸名人，為己父母，及為己作諸傳記，以期留身後之名耳。光頗以此為恥，不但光自己不求人作，即光父母，亦不自作，況求人乎？縱能名滿天下，還能以此了生死否？以故光之名心，淡極淡極。每見求人撰文者，心輒痛息。以故常曰：世間人多多都是好名而惡實。光豈惡名哉，以無實之名，實為大辱，故不願有此空名也。

（續編上·覆楊樹枝居士書一民國二十年）

光之為人，無可不可。來者不拒，去者不追。來去任伊，於我無預。今年事務繁重，無暇回秦。以若回秦，則《大士頌》、《普陀山志》，悉無人校對料理矣。況尚有南京法雲寺，增設慈幼院之事。彼馮夢老、王一亭等，悉拉光於中以助鬧熱。然光之所幸，在無貪心。使稍有貪名之心，則法雲寺開山第一代，豈肯讓人。而光視此名位，直同牢獄囚犯，唯恐或被拘繫也。

（三編下·覆康寄遙居士書）

【視名若糞 不以爲榮】

以後凡有提及光之文字，只直敘其事，不得妄戴高帽子。在汝意以爲榮，不知既不是自己之帽子，妄為戴上，人便指為假冒、為瞎充，其辱大矣。民九年常州莊蘊寬到普陀法雨寺，作一首詩，光往彼房，與光。光視之，笑笑，放在他桌子上，不拿去。何以故？以帽子太高，萬不敢戴故。然世之好名者，尚求人為己做高帽子。光與彼心相不同，彼以爲榮，光以爲辱。祈以此語備告同門，至囑至囑！

（三編下·覆袁德常居士書三）

光大約不久了，故將已了者了之，不能了者亦了之。光死，絕不與現

在僧相同，瞎張羅，送訃文，開弔，求題跋，斂些大糞堆在頭上以為榮。

（三編上·致德森法師書二）

我死之後，凡我弟子，只可依教修持，不得七拉八扯，把我一個土偶，裝做真金，則是以凡濫聖。自己與光，同得罪過。

（續編上·覆李德明居士書二民國二十四年）

【不妄譽人 不受人譽】

光之為人，絕無我相。所不願聞者，過分恭維，此外則一無執著。

（三編上·覆潘鳧居士書一）

居士樂道之心，極為真切。至於譽不慧處，未免失於俗派。光一介庸僧，但只知學愚夫愚婦之專念佛名，何可如是過讚。

（增廣上·覆馬舜卿居士書）

譽我過甚，令人不安。光之為人，心直口快。不過譽人，不受人譽。年雖八十，一無所知，故止以念佛為自了計。但以業重，絕無所得，由有六十年之閱歷，所說不至誤人耳。

【寧願斬頭 不願祝壽】

光老矣，絕不願人多事。有言為光祝壽者，光云我寧受斬頭之刑，不願聞祝壽之名。

（三編上・覆章緣淨居士書一廿九年六月初）

光一生不與流俗同起倒，什麼八十不八十。有為光言祝壽者，光不但不領情，且深惡痛絕，以為大辱。祈勿以此事為光言。若對光言祝壽，是視光為流俗矣。

（三編上・覆嚴伯放居士書二）

【不入社會 獨行其志】

光一生不入人社會，獨行其志。在普陀時，初常住普請吃齋亦去。一頓齋，吃二三點鐘，覺甚討厭，遂不去吃齋二十多年。此次乃個人盡心之事，若作平常請法師講經之派，則完全失宜。打七辦法，雖不能隨眾。仍須守打七之規矩，無論何人概不會。以若會一人，則非累死不可。光民十到杭州常寂光，彼照應事者絕無章程，來者屢續而來，兩日口內通爛。此次已成行家，固不得不先聲明。光來時當帶一茶頭，凡飲食諸事，歸彼料理。早午晚三餐，在房間獨食。早粥或饅頭或餅，只用一個；午

一碗菜，四個饅頭；晚一大碗麵，茶房會說。光數十年吃飯不剩菜，故只要一碗菜，吃完以饅頭將碗之油汁揩淨，切不可謂菜吃完為菜少。此外，所有絡絡索索的點心，通不用。七圓滿，亦不吃齋。即會中辦齋，光亦不同吃，無精神相陪故。圓滿之次日，即回蘇，亦不許送。送至門外即止。若又送，則成市氣，不成護國息災之章程矣。

（三編上·覆屈文六居士書一民廿五 九月十七）

【不收徒衆 不立門庭】

光之為人，了無私心，以故一生不收徒眾，不立門庭，不結社會。有人送光之錢，不用於印書，即用於賑急，不令由他人之錢，長自己之業。況今已六十八歲，來日無多，正好為自己與他人作往生西方之緣而已。

（三編上·覆王照離居士書一民十七 十月十四燈下）

【不喜募緣 隨力作爲】

光雖未死，且作死想。以故一切事，既不能料理，則不過問，以後隨師作主辦。錢財在上海者，光俱不要。有力多印，無力少印，再無力不印。均隨財力為準，切勿負債，以致棘手勞心也。

（三編上·致德森法師書四）

光一生不喜募緣。隨我之力，錢財有助者大辦，無助者小辦，俾人我各適其適即已。

（三編上·覆周善昌居士書四）

【不自輕法 不令人輕法】

閣下既知淨土法門，但當一志修持，何必皈依。光與閣下為蓮友可也。須知學佛之人，普願人人悉知佛法。雖極深怨家，亦願彼速出生死。至於皈依，則不敢隨便。彼以輕心慢心而求皈依三寶，若即許者，即為自輕佛法，亦不能令人深種善根。此依住持法道之義，與前不同。以輕心慢心皈依者，便無由生誠敬心。世間學一才一藝，下至剃頭修腳者拜師，尚須三拜九叩。況皈依佛法僧三寶，以期了生脫死，超凡入聖，絕不肯自屈一句。空自屈話，尚不肯說，只以「謹上」二字為事。光雖庸愚，何敢自輕。故祈閣下但自力修，不須皈依也。

（三編上·覆羅省吾居士書一）

光一向坦率，凡有來信問佛法者，無論彼如何倨傲，皆與彼說。唯求皈依者，若不用自屈之字樣，或婉辭，或直陳其不合禮而辭之。汝正月間，想也是「謹上」。光已說其所以，不敢自輕佛法，亦不敢令人輕法。皈依不是只皈依光一人，以皈依佛法僧三寶故。今觀汝之信，亦可謂誠

懇之至。然於署名下，仍是「謹上」。今且以汝之誠，破例為之。

（三編上・覆羅省吾居士書二）

【少失問學 老無所知】

光少失問學，老無所知。近三二年，每有謬聽人言，有所問訊者，然只以己之所知所能者告之。至於佛法之精義、禪定之實證，則非光所知。亦不敢以不知為知，而妄為談敘也。

（增廣上・覆尤弘如居士書）

【一介庸僧 百無一能】

印光乃西秦百無一能之粥飯庸僧，宿業深重，致遭天譴。生甫六月，遂即病目，經一百八十日，目未一開，除食息外，晝夜常哭。承宿善力，好而猶能見天，亦大幸矣。及成童讀書，又陷入程、朱、韓、歐關佛之漩渦中，從茲日以關佛為志事。而業相又現，疾病纏綿，深思力究，方知其非。於二十一歲，出家為僧，以見僧有不如法者，發願不住持寺廟，不收徒，不化緣，不與人結社會。五十餘年，不改初志。近在吳門作活埋觀。九月初，中國佛教會理事長圓瑛法師，菩提學會領袖屈文六居士等，以光年老，或有心得，而不知其只能吃粥吃飯。請於啟建護國息災法會時，來滬演說，固辭不獲，只好將錯就錯。

（續編下·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序民二十五年）

了清和尚，以手書見示，深感居士為法真心，愛我至意，而不知其為愛之之道，故不得不略陳梗概，以去疑情。《佛門彙載》，乃欲以振興法道、開導愚迷，非理致淵深、筆墨超妙如海闊天空、金聲玉振，令人一見即能猛省，如暮夜聞鐘、頓醒幻夢者，何堪湊入？印光一介庸僧，百無一能，兼以久嬰目疾，不能遍閱經論，又以素無聞性，徹過徹忘，方寸之中，了無所有，何能預此嘉會乎哉？數十年來，無事不親翰墨，蔚如搜其蕪稿，為之刻板，已屬過分，況今又作以貽時事新報館乎？語云：無米不能炊飯。光非不要體面，但以無米之故，不能以土石糠粃假充佳餚，以貽人誚讓。至於俗家族第，出家年歲，及所住之處，所作之事，乃大通家有功法道，後人錄之以作標榜，發人景仰企慕之心，不得不爾。若光之庸劣，食息之外，了無所知，了無所能，何堪用此一套？用此一套，乃成刻人糞為旃檀，美則美矣，只是臭而不香。亦如以土木作金碧，華則華矣，但唯色而無光。光未出家，即以虛張聲勢為愧，況今欲從諸上善人，優遊於安養世界，豈肯無而為有，以欺世自欺乎哉？

（三編下·覆周群錚居士書）

【人微德薄 不敢為師】

不慧人微德薄，百無一能。寄食普陀，苟延殘喘，不敢為人作師。

（增廣上·覆高邵麟居士書一）

光乃無知無識粥飯僧，道德修持毫無，只會念幾句佛，何能作人之師？
來意虔誠，不得不略談顯宗究竟大法也。

（三編上·覆周志誠居士書二廿五年 五月六日）

光粥飯庸僧，於禪於教，皆未從事，唯依念佛，以為依歸。至於為人作師，實不敢妄充，亦有誤聽人言，求取法名者，亦赧顏應之。以期彼於佛法中生信心，種善根。非曰光即可以為人師也。

（三編上·覆季國香居士書一）

光乃一平常粥飯僧，只知學愚夫愚婦之老實念佛，求生西方。倘或意謂有什麼高超玄妙，人莫企及之見地與行持，則便成誤會矣。觀諸位來書，並所立章程，似與光之程度心相相彷彿。然自揣涼薄，絕不願為人作師。而遠道函求，亦只可將錯就錯耳。

（三編下·覆福州佛學社書）

【鸚鵡學舌 亦非不會】

至謂印光真能以佛知見為知見，光何人斯，敢當此過譽乎？不過直心直口，說我所見而已。若或當不當，一任閱者判斷，光決不計乎此也。……光慚愧之極，理性亦未大明。若學鸚鵡學人語，亦非全不會說。唯自既不以通家自居，彼亦不以不通為嫌，即不妨以不通告之。故不主張說理性與玄妙也。

（三編下·覆溫光熹居士書五）

【佛號一舉 妄念全消】

歲在丙午（一九〇六年），予掩關於慈溪之寶慶寺。謝絕世緣，修習淨業。值寺主延諦閑法師，講《彌陀疏鈔》於關傍。予遂效匡衡鑿壁故事，於關壁開一小竇。不離當處，常參講筵。從茲念佛，愈覺親切。佛號一舉，妄念全消。透體清涼，中懷悅豫。直同甘露灌頂，醍醐沃心。其為樂也，莫能喻焉。

（增廣下附錄·念佛三昧摸象記）

【宿業真如 同一不生不滅】

去歲妄企親證念佛三昧，而念佛三昧，仍是全體業力。今年自知慚愧，於九月半起七，至明春二月底止，念佛三昧，不敢高期。但企懺悔宿業，令其淨盡耳。誰知宿業，竟與真如法性，同一不生不滅。佛光普照法界，

我以業障不能親炙，苦哉苦哉！奈何奈何！書此愚懷，以期知己者代我分憂而已。

（三編上·覆高鶴年居士書三民國八年 十二月初四日）

2、一心念佛

【宗教門高 無力窺測】

光宿業深重，生甫六月，遂即病目。從此一百八十日，未一開眼。除食息外，晝夜長哭。迨好之後，尚能見天。入塾讀書，深中韓歐程朱之毒，幸無諸公之才。否則當受生身陷獄之報。後知彼非，因即出家。宗教門高，無力窺測。唯期仗佛慈力，往生西方。

（三編上·覆化凡居士書）

光幼失問學，長無所知。宗教門高，末由進步。權依淨土，以為躲根。

（增廣上·覆江西端甫黎居士書）

【淨土道大 決志遵行】

宗教理深，無力研究。

淨土道大，決志遵行。

（續編上・續編發刊序）

弟以闖提出家，自揣根性庸劣，罪業洪深。故於宗教二途，概不敢妄行染指。唯於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一法，頗生信向。

（增廣上・與大興善寺體安和尚書）

光粥飯僧耳，於宗於教，皆無所知。唯自諒陋劣，專以淨土為事。

（三編上・覆陳士牧居士書一甲子年 正月二十一日）

【自量己力 不隨人轉】

頓革先心，出家為僧。自量己力，非仗如來宏誓願力，決難即生定出生死。從茲唯佛是念，唯淨土是求。縱多年以來，濫廁講席，歷參禪匠，不過欲發明淨土第一義諦，以作上品往生資糧而已。所恨色力衰弱，行難勇猛。而信願堅固，非但世間禪講諸師，不能稍移其操。即諸佛現身，令修餘法，亦不肯捨此取彼，違背初心。

（增廣上・淨土決疑論）

不慧二十一歲，辭親出家，亦可謂發心真而立行猛矣。至今五十三歲，

若宗若教，毫無所得。徒負親恩，空為佛子。所幸者淨土一法，於出家學《彌陀經》時，已生信心。實未蒙一知識開示。以當時業師，與諸知識，皆主參究。所有開示，皆破淨土。吾則自量己力，不隨人轉。雖佛祖現身，猶不改作，況知識所說乎！

（增廣上・與謝融脫居士書）

【誓盡此生 作自了漢】

擬作粥飯自了僧，不做弘法利生夢。

（續編上・續編發刊序）

出家為僧，專修淨業，誓盡此生，作自了漢。決不建立門庭，廣收徒眾。以致後世子孫，敗壞佛法，並拉光於阿鼻地獄中，同彼受苦也。

（續編下・嘉言錄題詞並序民十六年）

【佛無虛願 當不棄我】

光宿業深重，雖則五十餘年虛預僧倫，一切諸法，皆無所知。雖常念佛，以業重故，其心與佛，未嘗相應。然信佛無虛願，當不棄我，故其志願，任誰莫轉。

（續編下・勸修念佛法門序民二十七年）

【心如赤子 但候死期】

光年屆七十，心如赤子之無知。但候死期，除念佛外，別無所為。

（續編上·覆無錫佛學會少年學佛社書民國二十三年）

今老矣，除持名外，無一法應學。以死期將至，恐所學愈多，心識愈難淳淨。或致與佛感應不交。則一不往生，永劫流轉，豈不大可哀哉。

（三編上·覆恆慚法師書一）

【唯於淨土 頗欲同往】

自量宿業深，宗教非所宜。

唯有仗佛力，或可副所期。

專心修淨業，庶得預蓮池。

近十餘年來，人或謬見問。

所答亦以此，不敢稍越分。

（續編下·嘉言錄題詞並序民十六年）

印光一粥飯僧耳，法門中事，概不能知。唯於淨土，頗欲自他同生。

以故凡有緇素見訪，皆以此奉答。

【大難當前 了無畏懼】

此次或有大禍，光實無有遷移之念。以老病畏寒，不能遷移，勿道光不移動，即德許亦不移動。以光若一去，報國即廢，無人維持矣。況蘇州數十萬人，均不去，吾僧徒何特畏死以去，以令蘇人增大惶懼乎？廿一年蘇亦垂危，去者十之七，尚有決不為動者，凡逃難者，均遭搶劫之難，不逃難者，安然無患。有幾處函邀往彼者，光覆云：若有危險，當隨炸彈而去，較比路上受搶劫，長時懷憂懼，為優勝多多。此次若起戰事，當以不動自守。死乃人各難免，與其流難失所而死，不如安住不動而死之為安樂也。現在弘化社事，悉歸光任，隨分隨力以辦，並不願廣為募化，以令人生厭，而起疑光貪財之心也。祈放心勿念。三界無安，西方極樂，唯此為所遷之地，此外則一無所遷。

（三編上・覆謝慧霖居士書二十九）

3、自勵法語

虛度七十，來日無幾。如囚赴市，步步近死。

謝絕一切，專修淨土。倘鑒愚誠，是真蓮友。

（三編下・蘇州報國寺關房題壁偈民廿四年）

念佛方能消宿業，

竭誠自可轉凡心。

寡過未能為我憾，

居心無偽任人非。

閉戶拒來人，痛念死期將至。

專心修淨業，深慚道業未成。

汝將死，快念佛，心不專一，決墮地獄，餓鬼畜生尚難求，勿妄想人
天福果。

汝將死，快念佛，志若真誠，便預蓮池，聲聞緣覺猶弗住，定克證等
妙圓乘。

（續編下·楹聯\自勵）

二、化他風範

1、端守平常

【法不孤起 道在人弘】

法不孤起，道在人弘，勝地名藍，唯人是賴。得其人，則荊棘林便成旃檀林；失其人，則獅子窟轉作野狐窟。

（增廣下·三聖堂萬年簿序）

【他人宏法 多重開悟】

今之宏法者，多皆以上根利器自詡，又復以上根利器待人，故不注重持名求往生，而以開悟為期望也。此在當人自量可也。如其能開悟、明教理，又能斷盡見思二惑，則何善如之。如其不能，固當依信願念佛，求生西方，為唯一無二之決定良策。否則，於種善根，則誠有之，於了生死，恐難以預斷其劫數也。

（續編上·覆海門蔡錫鼎居士書二）

【光之說法 與人不同】

他人教人，多在玄妙處著力。光之教人，多在盡分上指揮。設不能盡分，縱將禪教一一窮源徹底，也只成一個三世佛怨而已。況尚無窮源徹底之事乎？

（增廣上·與馬契西居士書十一）

應師所說，乃大乘法。光所說者，乃非大非小，即大即小，上至等覺

菩薩，下至博地凡夫，同修共證之法。此法固宜注重，倘泛泛然與一切大乘法平看，則了生脫死，或在驢年。

（續編上·覆吳滄洲居士書二民 國二十年）

【不順人情 但順機宜】

真學問，不必在玄妙上顯。但令一切人，識得下手處，自可欣欣相從。

（續編上·覆慧導居士書）

光宿業甚深，有目如盲。每事懺除，業仍如故。諒必多生以來，曾以己見妄說佛法，喪人法眼，誤人正智之所致也。以故此生不敢以人情好惡而立言為論。寧令人見憎見罵，斷不敢探其所好而譽之，以自陷陷人也。

（三編上·覆丁福保居士書九民 七正月廿五）

【不喜張羅 不另起爐灶】

光之性情，不喜張羅。光之教人，隨己職分而為修持，並不另起爐灶。

（三編下·覆福州佛學社書）

一無所宗，二無門庭，三無眷屬。並未與人結一同參，立一社會。凡有來者，則令其各盡己分，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即上等天資，出格學識，亦以此相奉。喻如童子奉沙，只期據我之誠，絕不計及彼之可用與否。

（增廣上·覆王與楫居士書）

【真欲利人 勿守成規】

今之宏法者，通是崖板章程，不知變通。《仁王》固可護國，講之殊難領會，念之亦無有多少。若以《普門品》為救國而講演，則三歲孩子，也會念觀世音菩薩。若《仁王經》，則百千中之一二人矣。如此宏法，只得宏法之大名，難得護國之實益，可嘆孰甚！……以後真欲利人，切勿死守成規。若前二次之救國舉動，光不禁心痛。捨簡求繁，捨易求難，捨無耗費而大耗費，卒至會念者寥寥，其為益能不寥寥乎？

（三編上·覆謝慧霖居士書二十一）

【無跡而化 易於普及】

今此國困民窮，凡欲建立法化，先須張羅建築，則吃力不小。俾彼小人效之以取利，富家畏之以遠避。若遇一切人，但教以各盡倫常，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戒殺放生，吃素念佛。則泯而無跡，彼此不妨職業，

不耗錢財。似乎人之受化易，而已之擔負輕。而佛法之流行，又易普遍也。汝發露地學校、露地蓮社之願，固為省事，然又不如隨地隨緣之為方便易行也。上而清廟明堂，下而水邊林下，得其可語之人，即以此事相勸。文潞公發十萬人念佛求生西方之願，以結蓮社。吾謂一人以至無量人，俱當以令生西方，何定限以十萬也。

（三編下·覆唐大圓居士書一）

現在兵聯禍結，何可大啟建築？建築即招匪搶劫，招機轟炸之基。建築愈好，災禍愈大。若真弘法利生，即以家庭露地，為演說利益處。其修持不妨分作幾處，則不費力費財廢事。如趕集然，上集買物，到家中受用。大啟法筵，須待世道和平後方可。現在各省大旱，將有人各相食之慘。一旦潰決，則以何法為禦乎？……善導少康，弘揚淨宗，閭巷道路，佛聲廣播。如唱秧歌，人人願聽。如傳聖詔，各各遵行。誰謂無寺宇不能弘法？須知有真心，自可勸化。以身作則，俾人人各盡己分。引古為範，庶家家即成道場。當此大亂之世，正好弘法於無形跡中。較彼大建築之吃力棘手、勞心擔憂者，相去大相懸遠也。

（三編下·覆淨善居士書二）

2、善契時機

【流通佛法 大非易事】

流通佛法，大非易事。須求契理契機，斷斷不可師心自立，矜奇炫異，以取悅一時新學知見而已。

（三編上·覆丁福保居士書四民六 六月廿三）

【會集之本 何敢流通】

流通佛法，大非易事。翻譯經論，皆非聊爾從事。故譯場之中，有主譯者、譯語者、證義者、潤文者，豈敢隨自心裁，傳佈佛經？王龍舒《大彌陀經》，自宋至明末，人多受持。由雲棲以猶有不恰當處，故此後漸就湮沒。魏承貫之學識，不及龍舒，其自任過於龍舒。因人之跡以施功，故易為力，豈承貫超越龍舒之上耶？蓮池尚不流通王本，吾儕何敢流通魏本，以啟人妄改佛經之端，及闢佛之流，謂佛經皆後人編造，初非真實從佛國譯來者。然此經此論，若真修上士觀之，亦有大益。以但取其益，而不染其弊。若下士觀之，則未得其益，先受其損。以徒效其改經斥古之愆，不法其直捷專精之行耳。觀機設教，對症發藥。教不契機，與藥不對症等耳。敢以一二可取，而遂普令流通，以貽下士之罪愆乎？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二）

《無量壽經》中，有三輩。《觀無量壽佛經》，有九品。下三品，皆造惡業之人，臨終遇善知識開示念佛，而得往生者。王龍舒死執三輩即是九品，此是錯誤根本。故以下輩作下三品，其錯大矣。故上輩不說發菩提心，中輩則有發菩提心，下輩則云不發菩提心。《無量壽經》三輩，通有發菩提心。在王居士意謂下輩罪業深重，何能發菩提心。不思下輩絕無一語云造業事，乃係善人。只可為九品中之中品。硬要將下輩作下品，違經失理，竟成任意改經，其過大矣。在彼意謂，佛定將一切眾生攝盡。而不知只攝善類，不及惡類。彼既以善人為惡人，故云不發菩提心。死執下輩即是下品，故將善人認做惡人。不知九品之下三品，臨終苦極，一聞佛名，其歸命投誠，冀佛垂慈救援之心，其勇奮感激，比臨刑望赦之心，深千萬倍。雖未言及發菩提心，而其心念之切與誠，實具足菩提心矣。惜王氏不按本經文義，而據《觀經》，硬誣巖善人為惡人，竟以惡人為判斷。王氏尚有此失，後人可妄充通家乎？既有《無量壽經》，何無事生事？王氏之誤，蓮池大師指出，尚未說其何以如此。今為說其所以，由於死執三輩即九品也。書此一以見會集之難，一以杜後人之妄。魏默深，更不必言矣。膽大心粗，不足為訓。

（三編上·覆王子立居士書三廿九年 八月廿日）

【註】《佛說無量壽經》為淨土宗根本聖典，可謂三經之本，學修之源。四十八願、依正莊嚴、往生因果、五惡勸誡等，盡在其中。因譯本

最多，文各不同，自宋以來，即相繼有王、魏、夏等居士自以為無一善本，故各行會集之事。觀大師對會集之論，即知會集之本雖多，無有一能替代原譯者，而諸多原譯中，康本最佳，古多依行。「妄充通家，無事生事」之深誠，可為弘法者慎思矣。

綜觀大師對會集之言，及譯經法則，可結歸如下：

一、翻譯經論，皆非聊爾從事。豈敢隨自心裁，傳佈佛經？

二、無有原本，不順譯法。

三、會集之難，何可妄充通家。

四、雖有一二可取，罪衍難免。

五、既有原本，何可無事生事。

六、啟人妄改佛經之端。

七、啟後人之妄。闢佛之流，謂佛經皆後人編造，非從佛國中譯來也。

八、膽大心粗，不足為訓。

九、古德尚不流通，吾儕何敢流通。

【立言之道 千難萬難】

立言之道，千難萬難。縱學問淵博，欲有著作，或節錄成言。必須詳審斟酌，察其文勢，按其語脈，方可不致因詞害意，及以訛傳訛之弊。前見《佛學指南》，引《指月錄》，有略之文意不貫者，及老病死僧，作生老病死。意謂閣下未及詳察，偶爾筆誤耳。今試檢本錄，亦作此說，不禁嘆息。大凡後世聰明人之著作，多有不審諦處。以才力有餘，遂不肯再三斟酌，率爾命筆。雖能利人，人以己為通人，隨之以訛傳訛，則其過亦非淺鮮。……

閣下利人之心甚切。以急於成書，故立言多有不審。……

大聰明人，大名人，立言必須詳審，不可率爾，以人以己為模範故也。若平常人有錯謬處，人尚易知而易改。若名人則人必以訛為正，而互相訛傳也。

（三編上·覆丁福保居士書十七民八 五月十五）

【宏法利生 貴識時機】

宏法利生，貴識時機。今人應受之法，與所受之病，高明者不肯詳言。其所言者，縱極玄妙，多非應病之藥。或由彼妙藥，反增其病。印光譬

如無知無識之庸醫，不但不知病原，亦且不知藥性。唯以先祖秘製之阿伽陀萬應丸，舉虛實寒熱種種諸病，皆以此藥投之。倘不懷疑，取而服之，立見全癒。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五）

【因時制宜 方為通人】

夫流通佛法，非一朝一夕之故。須深謀遠慮，隨機設法。佛制固不可不遵，而因時制宜之道，亦不可不亟亟研求，以預防乎世變時遷，庶不至顛覆而不能致力，有如今日之佛法也。

（增廣上・與佛學報館書）

座下發菩提心，備十八種物，欲行頭陀行，實為行所難行。然光竊不以為然，以時局危險，各處災荒，冒難遊行，《梵網》不許。是宜覓一真實辦道之處，死心踏地，修持淨業。較比日日遊行，奔波勞碌為有益也。吾國風俗，不比佛在世時。因時制宜，方為通人。

（三編上・覆應脫大師書二）

【非大通家 不可說圓融話】

今人非大通家，斷不可說圓融話，只圖好聽，致無實益也。

（續編上・覆海門理聽濤書六民 國二十一年）

【因果淨土 成佛根本】

末世學佛，所宜注重者，在「知因果」與「修淨土」。以知因果，則不敢自欺欺人，作傷天害理、損人利己之事。修淨土，則雖是具縛凡夫，便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

（三編上・覆郭漢儒居士書二）

世有行人，藐視因果及與淨土者，皆由不知因果淨土，為成佛之根本，而只以愚夫愚婦當之，以致自失善利也。

（續編下・大方廣佛華嚴經楷書序民二十四年）

3、唯說念佛

【不以大話 撐空架子】

光平生率真守愚，絕不肯以大話撐空架子，以自誤誤人。《文鈔》中所說者，均屬人各能行，又能現生親得實益者。即人謂光無知無識，但以愚夫愚婦所行之事教人，亦無所惜。然亦有謂其合己機宜，由茲生信修持者，亦不乏人。

（續編上・覆姚維一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專售一貨 往往起家】

市間專售一貨者，往往起家；俱售眾貨者，或亦折本。弘法利生，何獨不然？千機並育，乃如來出世事。如來降跡為善知識，亦不以此為準。吾法法不通，但肯念佛，亦可仗之以了生死。吾之不通，亦何愧哉。所愧者，言行不相應，有名而無實耳。

（增廣上・覆永嘉某居士書五）

【對一切人 皆勸念佛】

對一切人，皆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為勸。無論出家在家，均以各盡各人職分為事。遇父言慈，遇子言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人無貴賤，均以此告。令一切人先做世間賢人善人，庶可仗佛慈力，超凡入聖，往生西方也。並不與人說做不到之大話，任人謂己為百無一能之粥飯僧，此其大略也。

（三編上・大師自述民廿八年冬）

只以淨土法門為彼說，一任人謂我無知無識耳。

（三編上・覆化凡居士書）

【同生正信 聊盡我心】

不慧業重福輕，障深慧淺。雖有救國救民、自利利他之心，而無弘法濟眾、已立立人之道。只可量己之力，稍為刊佈宣說因果淨土切要契機之經書。以期見者聞者，同生正信，同修淨業，同皆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以聊盡我心而已。

（三編下·蘇州弘化社第六屆出納報告清冊弁言民國二十五年丙子仲春）

【光之用心 人多不知】

佛法廣大，無量無邊。吾人以博地凡夫之資，欲於現生了百千萬劫難了之事，當籌度己力之大小以修。且莫妄充通家，此法尚未真得，又去鑽研他宗。致於此最易得益之事，反弁髦視之，以致仍舊百千萬劫不能了耳。……禪宗、相宗、密宗，無一宗不好。然以年已半百之人，得仗佛力，能以具縛凡夫即了生死之法，而復致力於其仗自力之法門，雖能助淨業而圓通見解，誠恐心力不及，則以彼為正，以此為稍帶，必至難以得力。光並非拒人研究他宗，有不諒者，加以嚴厲之譏，謂禁拒人研究他宗，則光於冥冥中得福，而大眾以光為佛怨矣，祈自裁度而定之。

（三編下·覆李觀丹居士書七）

淨土法門，若果信得及，守得定，隨己所樂，諸大乘經論，皆當讀誦。

倘此道尚未究明，一涉博覽，或恐捨此取彼，則欲了生死，難之難矣。

有謂光禁人讀大乘經者，此乃不知利害，妄充通家之所說耳。

（三編下·覆馬宗道居士書二）

三、論說護法

【革故鼎新 實賴人爲】

實際理地，歷塵劫而不變不遷；佛事門中，隨因緣而有興有敗。雖否極泰來，屬於天運。而革故鼎新，實賴人爲。昔世尊將入涅槃，以法道付囑國王大臣，令其護持流通。蓋預鑒後世法弱魔強，非仗有權力之偉人，保綏禦侮。則人天眼目，如來慧命，或幾乎息矣。

（續編下·贛州壽量寺重興緣起疏民二十二年）

【內護外護 相需而行】

此法雖人人本具，若未聞佛說，則珠在衣裏，莫由自知。是以一切諸佛，莫不以流通法道為囑。流通之法，最初須以建立塔廟，印造經像為始。以若無塔廟經像，則無由奉尊儀而修淨行，闡佛道以導群迷。而一切含識，俱無由瞻禮聖容，培植善根，聞法修持，開發心地也。流通之

人，須真修實踐之僧，及有勢力財力之王臣紳商。一名內護，一曰外護。內護則嚴持禁戒，篤修淨業。於禪教律密淨土，或專主一門，或兼修各宗。必使自他得益，幽顯蒙庥，陰翼治道，潛淑民情而後已。外護則不惜資財，廣種福田，普令同人，發起信心。內外相資，法遂流通。

（增廣下・修正管理寺廟條例並護教文稿序）

內護外護，相需而行。則如來法化，自可橫遍十方，豎窮三際。普令含識，同沐法澤。

（增廣下・大總統教令管理寺廟條例跋）

【推己及人 勢不能止】

演宗居士一片婆心，極力推崇《法華》不思議力。奈未能詳知其所以然，遂援引經文，剖判優劣。不但與三世諸佛究竟普度眾生之法門相反，即本經本跡開顯之義，亦屬背戾。徒費好心，貽誤自他。前已奉覆，略陳其概，謂斷斷不可流通。近三二日有數位在家友人，曾閱此書，不勝痛傷。知印光直心直口，敢於陳諫。於數千里外，各寄書並此冊，令印光再賦厲石，陳其利害，令勿流通。保全劉君現生名譽，未來果報。勸善規過，以盡法門友誼。

竊念印光人微德薄，言誰見聽？一瀆已甚，何敢再焉？繼思印光宿生

不幸，致令今生生即病目。出家三十餘年，雖常勤懺悔，由業障深故，心不入道，目日昏盲。諒屬宿生妄說佛法，瞎人正眼之所感召。興念及此，痛愈煎心。推己及人，勢不能止。欲令劉君及一切人，世世生生得明亮肉眼，世世生生得清淨法眼。深達佛意，徹證自心。普導含識，同登覺岸。永離印光感報之苦，印光亦可藉此稍消宿業。

縱謂指斥通人著作，當永墮阿鼻地獄，長劫受苦。但令一切眾生受益，唯我受苦，亦屬莫大幸福，受賜無窮。祈告劉君勿再印刷，先所印者，除售出外，凡所存者，悉付丙丁。且勿謂如此則枉費若干錢財，事難依行。須知：世人每以錢財作諸功德，斷不肯以錢財買諸罪咎。又有不作功德，卒遇盜賊水火，亦復虛耗。況此有誤人處，燒之即是功德。若不諒愚誠，依舊流通。深恐彼諸熱心護佛法道者奮袂而起，作論闢駁，出冊登報，遍佈神州。則名譽利益，兩皆受損。倘能憫我愚誠，隨即取消。則人必謂劉君到底見地高明，故能從諫如流，唯理是尚。雖一時之失檢，實非故意妄為。人非聖賢，孰能無過。過而能改，善莫大焉。

（三編上·覆丁福保居士書八民 六十一月初一日）

【調和法門 須至公至正】

汝以光為師，不妨為汝說一調和法門之法。須用至公至正之心，以至公至正之語言勸諭之，則為法門之福。若以己之所愛敬者，為完全無少

可議。以他所不滿者，為完全毀善知識，造地獄業。本為和合法門，反成黨同伐異，則護法反成壞法，好心不得好報矣。如是，則汝以人為可憐者，人亦以汝為可憐，並所尊重之絕無可議至高無上之高僧，亦為可憐也。

（續編上·覆淨之居士書民國二十五年）

【力不能及 不可妄為】

法弱魔強，此等傷心事，無處不有。若地方有好長官，好紳士，方可整理，否則何能為力。但當借此為求往生之警策，以力修淨業，隨力勸化而已。力不能為之事，何可妄幹？以致己事亦荒，此事亦不能成就。倘有有大勢力財力者，可為勸說者，不妨盡己之心，否則任之而已。古語云：「君子思不出其位。」無此財力勢力，而強為之，則或致起諸障礙。凡事俱不可不慎思其情勢可否耳。

（三編上·覆周智茂居士書四）

【相宜審勢 可行則行】

現今佛教厄運已至，直至無可如何。一班夢夢之大和尚，只知貪名利，喜眷屬，不講真修實踐。只顧濫收徒弟，濫傳戒，濫掛海單。徒藉此以張大自己道氣之聲勢，以致有今日之現象。汝弟有信來，言及樂清現象，

汝邑亦復岌岌可危。若不理，則似乎護法職分有失。若理，則直無辦法。固宜相宜審勢，可行則行，如不可行，行亦無益。所可惡者，第一是宏法之人，第二是混飯之人，預先釀成此禍。及至禍到頭，尚不知改悔，只知求人，不知求佛求己，亦可哀也。以故光抱定不立徒眾主義，以深厭此等行為，不欲助彼波浪，以同趨於敗壞也。

（續編上·覆念佛居士書）

四、關於文鈔

【文雖拙樸 義本佛經】

光之《文鈔》，文雖拙樸，所述者皆佛祖成言，不過取其意而隨機變通說之，豈光所杜撰乎哉？光乃傳言譯語，令初機易於曉了耳。然雖為初機，即做到極處，亦不能捨此別修。以淨土一法，乃徹上徹下之法。非如小乘之法，大乘便不用以修習也。

（增廣上·覆戚智周居士書一）

【世出世法 皆有發明】

《文鈔》，不但修持淨業有所依憑，即涉世守身、齊家教子等法，皆

有發明。

（續編上・致自覺居士書民國十六年）

《文鈔》語雖拙樸，於禪淨之所以然，與日用倫常之互相益，稍有發明，亦可以作自利利他之一助。

（三編下・覆秦銘光居士書）

《文鈔》、《嘉言錄》，文雖拙樸，而涉身處世、治家治國、即俗修真、居塵學道之要，當可悉知。若能實行，何善如之。

（三編上・覆楊典臣居士書一）

【分析明瞭 引人入勝】

淨土著述甚多，未入門人，猶難得其綱要。求其引人入勝，將禪淨界限，佛力自力，分析明白，了無疑滯，語言顯淺，意義平實，為研古德著述之初步嚮導者，其《印光文鈔》乎？祈息心研究，當自知之。

（增廣上・覆何槐生居士書）

【依之修持 決定往生】

淨土法門，全仗佛力，詳看《嘉言錄》、《文鈔》，依之而行，決定

可以往生西方。

（續編上・覆鄭慧洪居士書民國二十二年）

果依《文鈔》而修，管保即生往生西方。若於此法之外，欲得了生死之實益，夢也夢不到。

（續編上・覆李自初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初發心者 不可不讀】

《文鈔》尤為初發心者，不可不讀之書。以其言淺近詳悉，又多有發揮「居塵學道，即俗修真」之事理。由學佛，而以至「誠、正、修、齊、治、平」之根本，皆可得其把握。

（續編上・覆陳逸軒居士書民國二十年）

【竭誠閱之 自得利益】

今寄《嘉言錄》一本，祈息心詳閱。則西方之勝妙、修持之法則、臨終之助念、家庭之教育，悉可知其方向矣。

（三編上・覆龔宗元居士書三）

佛法淵深，大聰明人，盡平生心力，尚研究不得到詳悉處。然佛法隨

機施教，若欲得其實益，即從特別超異之淨土法門研究而修持之，則頗省心力，實為最要之道。閣下身居世網，又苦無知識請教，若不以光之文字拙樸見棄，請詳閱《文鈔》，依所說而修持之，其為利益不可思議。然光之文雖刺目，而多引經論成言，或宗經論意義，必須竭誠盡敬而閱之，方可得其利益。語云：「下人不深，不得其真。」泥塑木雕之佛，作真佛敬，小則消災增福，大則超凡入聖，其利益在自己之誠否，不在佛像之真假也。閣下果能以此意息心靜閱而力行之，則為西方極樂世界之法門良朋善友矣。

（增廣上·覆馬舜卿居士書）

【順流而導 勢如破竹】

《文鈔》看過，再看淨土經論。均可順流而導，勢如破竹矣。切不可加雜禪家意見。一經加雜，則禪也非禪，淨也非淨，二門俱破，兩無所益。

（三編上·覆吳桂秋居士書廿六年 七月廿四日）

中華淨土宗協會
淨土宗文教基金會

11059台北市信義路五段150巷22弄41號

電話：02-2758-0689

傳真：02-8780-7050

E-mail：amt@plb.tw

淨土宗網站：<http://www.plb.tw>